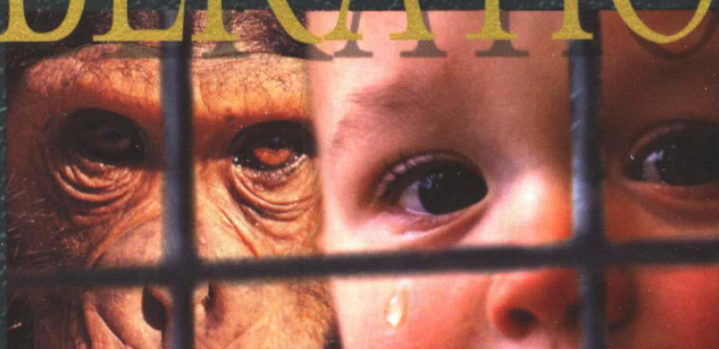


本书曾被译成 20 多种语言，行销世界达百万册

——全新译本——

# ANIMAL LIBERATION



# 动物解放

[美] 彼得·辛格 著 祖述尧 译

生命伦理学的世界经典  
素食主义的宣言

青 岛 出 版 社  
Qingdao Publishing House



这本书不仅对于每一个爱护动物的人是必读的，  
而且对于每个文明的读者也是一本必读的书。

——克里夫兰·艾默里

如果黑猩猩有意识，如果他们具有抽象思维能力，  
难道他们就没有至今我们称之为“人权”的东西吗？  
到底一个黑猩猩要聪明到什么程度我们杀死他才算谋杀呢？

——卡尔·萨根

从一个国家对待动物的态度，  
可以判断这个国家及其道德是否伟大与崇高。

——甘地

ISBN 7-5436-3106-7



9 787543 631069 >

ISBN 7-5436-3106-7

定价：32.00元

90113932

——全新译本——

# 动物解放

生命伦理学的世界经典  
素食主义的宣言

[美]彼得·辛格 著 祖述尧 译



\*90113932\*

青 岛 出 版 社

Qingdao Publishing House

33097/01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动物解放/(美)辛格著;祖述宪译. —青岛:青岛出版社, 2004.5

ISBN 7-5436-3106-7

I. 动... II. ①辛...②祖... III. 动物-保护-研究 IV. Q9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4)第045835号

图字:15-2004-032号

Animal Liberation · Singer, Peter

AVON BOOKS, New York 10019

Copyright 1975, 1990

- 书 名 动物解放  
著 者 (美)彼得·辛格  
译 者 祖述宪  
出版发行 青岛出版社  
社 址 青岛市徐州路77号(266071)  
本社网址 <http://www.qdpub.com>  
邮购电话 (0532)5814750 5814611-8662 传真 (0532)5814750  
责任编辑 高继民 郭东明 谢蔚  
装帧设计 申尧  
照 排 青岛海讯科技有限公司  
印 刷 胶州市装潢印刷厂  
出版日期 2004年9月第1版 2004年9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16开(640mm×960mm)  
印 张 23.5  
插 页 2  
字 数 300千字  
书 号 ISBN 7-5436-3106-7  
定 价 32.00元

盗版举报电话 (0532)5814926

(青岛版图书售出后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寄回承印厂调换。

厂址:胶州市郑州东路318号 邮编:266300 电话:0532-7212480)

本书建议陈列类别:社科·文化

**献给理查德与玛丽、罗斯林德与  
斯坦利, 并且特别献给雷娜塔**

这个修订本也献给你们, 所有那些为促进动物解放向前发展而改变了自己的生活的人们。你们使人相信道德的说服力量能够战胜我们人类的私利。

## 初版序

本书是讨论人类对于非人类动物的暴行的。如同持续若干个世纪的白人对黑人的暴行一样，这种暴行已经而且正在给今天的动物造成巨大的痛苦和劫难。为反对这种暴行而进行的斗争，与近些年来在道德和社会问题上所进行的任何一种斗争同样重要。

大多数读者看到上面这段文字，会认为我是在肆意夸张。要是在五年以前，我自己也会对我写的这段十分严肃的陈述付之一笑，因为那时我不知道现在我所了解的事情。如果你仔细地阅读这本书，特别留意第二章和第三章，你就会像我一样知道，人类迫害动物的状况足以写一本篇幅很大的书。那么，你就可以判断我开头的这段话，究竟是肆意夸张，还是对大众尚不知情的一种状况的符合实际的评判。所以，我不要求你现在就相信我的那些话，我只要求你在读完这本书以后才下判断。

在我着手写这本书不久，我们还住在英国时，一位女士邀请我和妻子去她家喝茶，因为她听说我正在写一本有关动物的书。她说，她对动物很感兴趣，她还有一位朋友非常想见我们，这位朋友也写过一本动物方面的书。

当我们到她家的时候，女主人的朋友已经先到了，她的确渴望与我们交谈关于动物的话题。她开口道：“我真是爱动物。”接着说：“我

养了一只狗、两只猫，他们在一起相处得出奇的好。你们认识斯考特太太吗？她开了一家小型的宠物医院……”她越说越远，当主人端上茶点时，她才停了下来，拿了一份火腿三明治，然后问我们养了什么宠物。

我们说，我们什么宠物也没养。她有些惊讶，然后咬了一口三明治。这时女主人加入我们的交谈，“但是，辛格先生，你们是对动物感兴趣，对吧？”她说。

我们解释说，我们所关注的是防止痛苦和悲惨境遇，反对专横的歧视；我们认为强使其他动物承受不必要的痛苦是错误的，即使那种动物不是人类的一员；而且我们坚信动物受到了人类无情而残忍的剥夺，我们想要改变这种状况。除此之外，我们对动物没有什么特别的“兴趣”，也不像许多人那样对狗、猫或者马等动物特别地喜欢。我们并不“爱好”动物，我们只是要求人们把动物作为独立的有情生命来看待，而不是把他们当作满足人类目的的工具，就像那只猪所受到的对待那样，它的肉此刻正夹在我们女主人做的三明治里。

本书不是讨论宠物的，所以对于那些认为爱护动物便是抚弄猫狗或在花园里喂鸟的人，这不是一本舒心的读物。这本书是为那些关心结束一切压迫和剥夺动物的行为，以及认为人对人平等的基本道德原则不应当只限于人类的人们而写的。如果有些人设想关心这些事情的人必定是“动物爱好者”，正表明他们对于我们把人與人之间的道德标准可能延伸到动物的理念，一无所知。因为，没有人会认为，关心受歧视的少数民族的平等，就非得爱那些少数民族，或者非得认为少数民族聪明可爱，除非是种族主义者向他们的对手抹黑，嘲弄他们是“黑鬼爱好者”。那么，为什么要对为改善动物的悲惨状况的人们作那种设想呢？

把对动物残忍表示抗议的人，描绘成为多愁善感、情绪易于激动的“动物爱好者”，使得我们怎样对待动物的整个问题，不能在严肃的政治和道德层面上进行讨论。我们为什么要讨论这个问题？道理很明显。要是我们严肃认真地讨论这个议题，例如，把在现代“工业化养

殖场”中饲养供应我们肉食的动物的生存条件，认真细致地加以考察，就会使我们对餐桌上的火腿三明治、烤牛排和炸鸡等各种肉食感到很不自在，以致令人不愿想到这些原是死亡的动物。

本书不是用感伤的情绪来唤起人们对“逗人喜爱的”动物产生同情。我对屠宰马、狗作为肉食所产生的义愤，并不比对杀猪格外强烈。当美国国防部用比格犬检测致命性毒气引起大众的强烈抗议，而不得不改用大鼠时，我一点也不觉得有丝毫的宽慰。

本书试图采取彻底、谨慎和始终一贯的态度，来思考我们应当如何对待非人类动物。在此过程中，本书对当今隐藏在我们的观念和行为中的偏见加以揭露。在讲述我们的这些观念在实践上的后果，即人类的暴行怎样使动物遭受痛苦的章节，有些事实会使人产生情绪激动。我希望，这种情绪是愤怒和痛恨，并下决心对书中所说的暴行采取行动。但是，本书中没有任何叙述缺乏理性的支持，而只是用情绪来煽动读者的。当讲到某些令人厌恶的事件时，试图保持中立、掩饰真实的恶感，是不诚实的。你无法客观地描述在纳粹集中营里，所谓的“医生”在他们认为是“下等人”的身上进行实验，而无动于衷。同样，当我们描述今天在美、英等国的实验室里，对非人类动物所做的实验时，也不可能无动于衷。然而，我们所以反对这两类实验，最根本的理由并不是情绪，而是我们人人都接受的基本道德原则；根据理性而非感情，来要求对上述两类实验的牺牲者按照这些道德原则行事。

\* \* \* \* \*

本书的名称寓有严肃的含意。凡是解放运动，都是要求结束根据一种武断的特征，如按种族或性别划分的偏见和歧视。典型的例子是黑人解放运动。这个运动的直接诉求及其初期的成功，当时虽然还相当有限，但已为其他被压迫群体树立了榜样。不久我们就看到了同性恋者解放运动，以及代表美国印第安人和讲西班牙语的美国人<sup>①</sup>的运

---

<sup>①</sup>通常用 Hispanic，指讲西班牙语的拉丁美洲裔，特别是古巴、墨西哥和波多黎各裔的美国人。——译者注



动。当一个多数人的社会群体——妇女开始了她们的解放运动时，有些人以为我们的路已经走到了终点。据说性别歧视是普遍接受和实行而无须掩饰的最后一种歧视，就连那些长期以反对种族歧视自诩的自由派人士圈子里，也存在这种歧视。

但是，我们最好慎言“最后一种歧视”。如果我们从解放运动中学到了点什么，那就是要察觉我们观念中对特殊群体的潜在偏见是何等困难；只有在这些偏见十分明显时，我们才认识到。

解放运动要求我们扩大道德的视野。往常有些视为理所当然的种种做法，最终会被发现是由于不合理的偏见。谁完全有把握说自己的观念和做法，全都是正确合理、无懈可击呢？如果我们不愿意被列入压迫者之列，就必须重新思考我们对其他族群的种种观念，包括这些观念的基本原则。我们必须设身处地站在因我们的态度和做法而遭受痛苦的那一方，去考虑我们的观念和做法。要是我们改变了这种习以为常的思想方法，就会发现我们有一种观念和行事模式在起作用，这种模式总是以牺牲其他族群为代价，使通常是我们自己所属的那一个群体获得利益。这样，我们就会发现一个新的解放运动出现。

本书旨在从内心上转变你对一个非常大的生命群体的观念和做法，这个生命群体就是除我们人以外的其他各种动物。我相信，现在我们对这些动物的观念，是漫长历史形成的偏见和专横歧视的结果。我认为，没有任何理由拒绝把我们的平等的基本道德原则，扩展到其他动物，除非是我们要维护剥削群体特权的自私欲望。我要求你认识到，你对其他动物的观念是一种与种族和性别偏见一样的偏见，同样应当遭到反对。

与其他解放运动相比，动物解放更是障碍重重。首先而且是最明显的障碍，在于被迫害的动物不能组织起来反对所遭受的虐待，虽然他们能够而且一直在个别地尽其所能进行反抗。我们必须为这些不能为自己申辩的动物说话。设想要是黑人还不能站起来为自己争取平等权利，他们要等到什么时候才能够获得平等的权利呢？从这个设想你可以看出动物解放是何等的艰难！一个群体越是不能站起来、组

织起来反抗压迫,就越容易遭受压迫。

动物解放运动的道路上更大的障碍是,在压迫群体中几乎所有的成员都参与压迫,并且因压迫动物而受益。像(历史上)美国北方的白人超然地为南方的黑人奴隶制争辩那样,来看待动物压迫的人毕竟是极少数。每天都吃着宰杀了的动物的肉的人们很难相信,他们这样做是错误的,而且更难想像除此而外他们还能够吃什么。从这一点来说,凡是吃肉的人都是受益者。他们因不顾动物的权利而受益,至少自以为受益,这使得说服工作更加困难。美国北方主张废除黑奴制度的道理,今天几乎已被所有的人接受,但是当年南方的奴隶主有几个曾被这些道理所说服呢?有一些,但绝不是很多。当你考虑本书的论点时,我要求你暂时撇开你吃肉的利益,但我从自身的经验明白,不管心地如何善良,要做到这一点都非常困难。因为,除了在特定场合下的吃肉欲望之外,还有千百年来的肉食习惯,限制了对动物的观念。

对,习惯。人们的习惯才是动物解放运动的根本障碍。我们要挑战和改变的不仅是饮食习惯,还有思维和语言的习惯。思维习惯使我们认为,叙述对动物的残忍只不过是“动物爱好者”的多愁善感。要不然就认为,与人类的许多问题相比,这种芝麻琐事简直微不足道,哪有明白人会花时间去管这种事情呢!这也是一种偏见,因为如果你不花时间对这问题仔细加以审察,你怎么知道那是芝麻琐事呢?虽然本书只对人类造成动物的许多痛苦中的两个方面加以讨论,这是为了使论述重点达到充分详尽,但我相信,凡是把本书读完的人,将不再认为只有人类的问题才是值得花时间和心血去思考。

我们可以对导致我们不顾动物利益的思想习惯提出挑战,在本书里就是这样做的。这种挑战必须用语言表达。本书所用的语言是英语,像其他语言一样,英语本身也反映出运用这种语言的人的偏见。因此,希望挑战此种偏见的作者们,更难以摆脱这种常有的困境:要么运用这种语言,尽管这种语言会加强他们本想挑战的偏见,不然他们



就无法和读者交流。本书是迫不得已才循着前面一种途径。我们平常用“动物”一词来指“人以外的动物”，把人和其他动物分开，意思是人不是动物。然而，只要学过一点生物学常识的人都清楚，这不是事实。

在大众的心目中，“动物”一词是把千差万别的生命个体，如牡蛎和黑猩猩都包括在内。尽管我们与黑猩猩的关系，要比和牡蛎的关系密切得多，但我们还是在黑猩猩与人之间划了一道鸿沟。由于缺乏其他简明而又适当的词汇代替非人类动物，所以本书的书名和文字中只好用“动物”一词，好像动物就不包括人类这种动物似的。这虽然偏离了革命的纯洁性标准，殊为遗憾，但为了有效的沟通只得作此妥协。然而，为了提醒读者这只是权宜之计，有时我又会用较长的、更准确的词语，用“非人类动物”来指称那些曾被我们称为“禽兽”的生命。在有些场合下，我也力图避免使用那些贬低动物的语言，或者伪饰我们所吃的食物的本质的说法。

动物解放的基本原则非常简单。我也尽力使本书清晰明了，无需任何专业知识都容易看懂。但是，必须从讨论我要向读者说的内容所根据的基本原则开始。虽然其中毫无难点，但对于不习惯这类讨论的读者，可能仍然觉得第一章比较抽象，但请不要因此搁置下来。其后几章就是揭露我们人类怎样迫害受制于我们的其他动物的，其详细内幕鲜为人知。这些迫害一点都不抽象，各章的叙述也不难理解。

如果本书所提出的建议被大众接受，则无数动物可以免遭巨大的苦难，而且，千百万的人类也将因此受益。当我在撰写本书的时刻，世界上许多地方有很多人正在饿死，还有更多的人面临饥荒的威胁。美国政府已经申明，由于粮食歉收和储备减少，因而能够提供的援助有限，供不应求。但如本书第四章清楚地指出，富国所强调的饲养禽畜作为食物，要浪费好几倍的粮食来生产肉类。因此，只要不再为吃肉而养殖和屠杀动物，就可以把多出来的粮食满足人类的需要。如果分配合理，这些粮食足以使这个星球消除饥饿和营养不良。动物解放其实也是人类的解放。

## 修订版序

重读本书原序,使我回想起一个差不多已经被遗忘了的世界。关怀动物的人已经不再给我火腿三明治了。在动物解放的社团里,积极分子已经全部是素食者,即使在比较保守的维护动物福利运动中,也注意到了某些吃动物肉的问题。这些人会为此而感到歉疚,因而为他人准备餐饮时提供素食。现在已经有一种新的觉醒,认为有必要把对狗、猫的同情心扩大到对猪和鸡,甚至实验室的老鼠。

我不能断定这些改变有多少该归功于《动物解放》这本书。大众读物作家给这本书贴上了一个时髦的标签:“动物解放的圣经”。这不禁使我想起是一种阿谀奉承,让我很不自在。我不相信那许多圣经,因为没有一本书能独占真理。无论如何,一本书如果不能打动读者的心弦,便无法达到其目的。1960年代的各种解放运动促使动物解放运动获得明显的进展,本书把各种论点集合起来,成为明确的条理化的形式。其余的工作由一些十分敏锐而且具有道德关怀、艰苦努力的人所完成。这样的人开始只有少数,接着是几百人,逐渐发展到数以千计,而现在可能有好几百万了。正是这些人推动了动物解放运动。这本书的修订版是我献给他们的,因为,如果没有他们,本书初版也可能遭到与亨利·索尔特所著的《动物的权利》同样的命运。该书是1892年出版的,随即尘封在大英博物馆的图书馆里,直到80年以后,新一

代人重新阐述这些论点时，偶然见到几篇默默无闻的文献，才发现动物解放的话在这本书上都说过了，但没有起任何作用。

这次不再是徒劳的了。动物解放运动的发展壮大，使动物已经得到一些重要的福利，而更大的进展就在前头。现在，动物解放已经是一个世界性运动，但还要很长的一段时间才能列入议事日程。

常常有人问我是否对运动的发展感到高兴。他们问我这话的口气，显然是期望我说，我做梦也没有想到这本书会产生这么大的影响。但是，他们错了。我的梦想是，每一个看过这本书的人起码都会说：“对，当然……”，然后就会成为素食者，并开始抗议人们对动物的所作所为，使更多的人听到动物解放的讯息，而且由于大众的不可遏制的抗议浪潮，起码可以很快阻止动物遭受极端而不必要的痛苦。

当然，我意识到有许多障碍使这种梦想抵消殆半。首先，当遇到我们要吃什么的时候，绝大多数的人都会保守起来。其次，靠剥削动物获得经济利益的人，会极力保卫他们剥削动物的权利，来赚取最大的经济收益。还有沉重的历史和传统支撑着我们的态度，使这种剥削变得理所当然。所以，当有许许多多的人亲口或者写信告诉我，读过这本书后说：“对，当然……”，而且不再吃动物的肉，并积极从事动物解放运动时，我真高兴。当然，我更高兴的是，由于许多人的长期艰苦奋斗，动物解放运动已成为政治和社会的现实。尽管如此，仍然不够，而且差得很远。正如这本修订版所展示的，动物解放运动对剥削动物的主要形式，迄今还没有发生什么影响。

《动物解放》初版于1975年问世，此后一再重印，未作修改。现在有三个方面显示，需要加以修订的时机已经成熟。第一，初版问世时不仅没有动物解放运动，就连这个名词也未曾出现，更没有大的社团组织来推动彻底转变我们对动物的观念和做法，甚至几乎连小型的社团也没有。15年后的今天，如果一本称作《动物解放》的书还不叙述现代动物解放运动的状况，就会令人称奇了。

第二，随着动物解放运动的兴起，出现了大量论述动物解放运动

的文章,其中许多是评论本书初版所持的立场的。我也曾与许多朋友和从事动物解放运动的同事,讨论哲学问题和实践结果到深夜。即使只是为了表示我接受了那些意见,或者没有接受那些意见,似乎都应当对这些讨论做出回应。

最后,本书第二章和第三章是,讲述在实验室和养殖场利用动物这两个重要方面现今人类的态度,对于动物意味着什么。当我一听到有人说,情况是“当然,自从这本书问世以后,情况已经大为改善……”,我就感到必须把今天的实验室和养殖场的大量纪实材料呈现给读者,这些叙述不会使人误解为那是遥远的中世纪的情景。

这些新的记述是修订版与初版的最大不同。然而,我没有接受有些人的建议,把虐待动物的其他方面补充进去。本书采用实际材料的目的,不是写一篇人类怎样对待动物的全面的综合性报告,而是像我在第一章末尾所指出的那样,用鲜明、清晰而具体的形式,阐明第一章提出的比较抽象的物种歧视的哲学概念的意义。书中没有讨论打猎、毛皮工业和对陪伴动物(宠物)、动物竞技、动物园和马戏团的动物虐待,并不表示这些事情不重要,而只是说仅是实验动物和食用动物这两个主要方面已经足以达到我的目的。

哲学家们对本书在伦理学方面的论点提出的各种观点,我决定一概不作回应,否则势必改变本书的性质,使它变成一本哲学的学术著作。如果那样,我的哲学同行可能会感兴趣,而一般读者则感到沉闷乏味了。不过,在本书的几个适当的地方,我提到我的其他一些著作,从那些文章中可以找到我对某些反对意见的回答。在最后一章,我改变了一个哲学观点,所以改写了一段,但这个观点和作为本书论点的伦理学基础的关系不大。至于本书的伦理学基础,我曾在课堂讲授过,在学术会议和哲学系的讨论会上报告过,用口头和文字详细讨论过,我没有遇到什么难以超越的反对意见,这使我确信作为本书基础的简单的伦理学论点没有任何问题,而且还得到许多我最尊敬的哲学界同人的赞同,这使我备受鼓舞。因此,这些论点在新版中原封不动。

本书需加更新修订的三个方面中,只剩下第一个,即我在前面讲过的记述动物解放运动及其进程。

在本书修订版讲述实验室用动物做实验和工业化动物养殖以及最后一章中,我都提到动物解放运动的几次重大运动及其成就。我不想详细叙述这些运动,因为有几位领导运动的积极分子已经撰文详述,这些文章收集在不久前由我编辑的《为动物辩护》一书里。然而,我要在本书中用突出的位置,说明一个对动物解放运动至关重要的问题,这个问题就是暴力。

积极分子采取了各种不同的做法去推进动物解放,有些人散发宣传材料,或者给报社写信,教育大众;还有些人则向政府官员和他们自己选出的国会或议会的议员进行游说。有些积极分子的组织在一些场所外面进行示威,抗议这些地方为了人的琐细的目的正在使动物遭受痛苦。由于这些方式收效缓慢,因而许多人变得没有耐心,企图采取直接的行动,立即终止动物的痛苦。

凡是了解动物正在怎样遭受痛苦的人,都不会批评这种耐心的缺乏。面对持续不断的对动物的残暴行为,只是悠闲地在家里写信是不够的。需要立即救援动物!但怎么做呢?寻常的合法的政治抗议太慢,而且难以奏效。那么,应该破门而入去释放动物吗?这是不合法的,但遵守法律的义务也不是绝对的。举一个情况相似的例子:过去在美国南方,帮助奴隶逃亡的人,就是合理地超越了法律。一个严肃的问题是,把实验室和养殖场的动物放掉,只不过是一种表达意见的姿态,因为研究人员马上可以再订购另外一批动物,再者有谁能找到地方收容饲料场的成千只猪,或上十万只鸡呢?有些国家的动物解放阵线的成员,采取突然袭击行动收集虐待动物的证据,是极为有效的。因为不用这种办法,便无法把残酷虐待动物的真相暴露出来。例如:对宾夕法尼亚大学的托马斯·金纳瑞利博士的实验室突然袭击,获取了他们的录像带,提供了证据,结果说服了美国的卫生部长,下令停止该项实验。如果用别的办法,很难想象可以得到这样的效果。因此,

我惟有赞扬参与计划和执行这项行动的勇敢、富有爱心和深思熟虑的人们。

然而,其他一些非法的行动则很不相同。例如:1982年,一群自称为“动物权利民兵组织”的人寄给英国首相玛格丽特·撒切尔一个炸弹邮包。1988年,动物运动积极分子弗兰·特劳特在美国外科(器材)公司的营业部外面放置炸弹时被捕,因为该公司一直用活狗来演示他们的外科手术缝合器。无论如何这两桩行动都不能代表动物解放运动。动物权利民兵组织是此前从未听说过的,事件发生后立即受到英国动物解放运动下属各个组织的谴责。特劳特的做法纯属个人行为,美国的动物解放运动也立即予以谴责。(也有证据显示,这可能是个圈套,因为开车送她去美国外科公司的人,是该公司安全顾问雇用的秘密情报人员。)然而,这种行动可能被看成是对动物实验人员、皮毛商和其他剥削动物的人的最极端的威胁和骚扰,因此,动物解放运动的成员对这种行动必须清楚地表明自己的立场。

假如有动物解放运动的成员,试图用伤害人身的方式来达到目的,即使只是极少数,都会犯灾难性错误。有些人认为让造成动物痛苦的人受苦,是罪有应得。我不相信报复,要是我相信的话,这会损害我们终止动物痛苦的任务。要做到使动物免遭痛苦,必须改变我们社会中有理智人们的思想。我们或许以为,虐待动物的人是无情的和麻木不仁的,但是,如果我们伤害这些人的身体,或者威胁要进行伤害,我们自己也就变成了残忍和麻木不仁。暴力只能孕育更多的暴力。这是老生常谈,但当今世界上不少的冲突证明这话不幸而言中。动物解放运动的力量在于其道德承担。我们处于很高的道德立场上,放弃这种立场就会让反对我们的人得逞。

与日益增加的暴力道路不同的另一种选择,是追随现代两位最伟大因而也最成功的解放运动领袖,甘地和马丁·路得·金的道路。由于他们的无比勇敢和坚定决心,不论对手如何挑拨和常有的暴力攻击,他们都坚持非暴力原则。最终他们成功了,因为他们的事业的正义性



是不容否认的,即使曾经反对他们的人,良心也被他们的行为所感动。一旦他们清楚地认识到了,我们人类对其他动物造成痛苦的错误同样是无可争辩的。所以,我们的胜利前景,在于我们的事业的正义性,而不在于对我们的炸弹的恐惧。

## ECCO 版序

自本书第一版问世迄今已经超过 1/4 世纪了,但许多美国人对他们的食物是怎样生产的,仍然一无所知。这不是偶然的,而是因为肉蛋生产商们想方设法在保持这种状况。最近,一个电视摄制组要制作一个介绍我的短片,建议用动物作背景,拍摄讨论动物解放问题。“当然可以。”我说,“不过可不能拍我抱着一只狗或者猫。那不是动物解放的真正内容。让我们把其他一些动物的生活状况,向大众展示一下。到普通的养鸡场或养猪场里去拍摄。”摄制组的人说:“好主意!”他们说会在我工作的新泽西找些饲养场联系,安排好了再通知我。一个星期后有了回话,他们承认没有办成。他们电话联系了几个饲养场,没有一个同意他们去拍。他们还去过动物工业基金会,它也找不到一个饲养场愿意让他们去拍。动物工业基金会是养殖业的游说组织,它想方设法让美国的饲养场主们继续按自己的方式养殖动物,而不会受到指责。

由于疯牛病和口蹄疫这两种疾病的爆发,欧洲人对他们的农业综

合企业<sup>①</sup>有了较多的了解。疯牛病教育了欧洲大众，他们小时候读的故事书已经过时了，牛不再只是吃草，甚至不再是草食动物。为了在牛饲料中增加蛋白质而使用屠宰场里的下脚料。当口蹄疫在英国广泛流行时，人们打开电视晚间新闻，看到的是成千上万头牛被处死，只是因为它们可能患口蹄疫。（其实口蹄疫对动物来说是小毛病，但如果不消灭这个疾病，英国肉品的出口就会停止。）大众所见到的无可争辩的事实证明，现代动物饲养业完全把动物看做用品，动物的存在仅仅是为了满足我们的需要，此外没有其他存在的理由。很多人看清这一点以后，便与动物福利社团和素食组织联系，寻求替代动物的产品，而素食是正确的决定，迟做总比不做好。但是，在他们从电视上看见动物被射杀以前，他们对作为肉食的动物是怎么想的呢？难道他们认为动物是自然死亡的吗？真想不到，人们了解当今动物工业的真相竟花了这么长的时间。

\* \* \* \* \*

《动物解放》于1975年首次问世，这篇序言后面的正文是修订本，1990年第一次出版。修订的内容增加了1990年前发生的重大动物解放运动事件的记述和成就。此后，支持动物解放运动的观念已经成为美国大众文化的一部分，出现了像《小猪贝贝》、《小鸡快跑》这样的电影，和像全国广播公司(NBC)的《法律与秩序》电视节目。这个节目在2001年1月播出一集关于一位素食的动物权利活动分子放走了一个实验室的猴子的事件，与本书的观点相投。

近25年来，千千万万的关怀动物人士的艰苦努力，已经有了回报，使动物获得了某些实际的利益。在动物运动的压力下，化妆品公司开始投资研究动物实验的替代方法，并且很快在化工界广泛采用。现在开发不用动物进行产品测试的方法在科学界也形成了一种动力，

---

<sup>①</sup>农业综合企业或大农场经营 agribusiness，指垄断资本拥有的大型农场和养殖场，包括农业养殖业设备和用品的制造、销售，以及农产品的生产、加工、贮存和销售等。

对减少使用实验动物的数量起了一定作用。尽管毛皮工业声称“毛皮又流行了”，但毛皮的销售量仍然没有恢复到 1980 年代的水平，当时动物解放运动刚开始把毛皮业作为目标。陪伴动物（宠物）养主已经接受了良好的教育，因而更负责任；在收容站和待领养的动物收容站里，对不需要的和流浪的动物进行安乐死的数目尽管仍然很大，但已大幅减少。

然而，动物运动的最大突破是欧洲对待养殖场动物的方式的变化。工业化饲养似乎无可避免的增长，首次在瑞士遇到挫折，如本书第三章所述，那里的多层笼子养鸡产蛋系统在 1991 年底就成为非法。如今瑞士的养鸡场为母鸡提供麦秸或其他有机物，让她们在地板上扒食，并且在有遮蔽的软底的产蛋窝里生蛋。由于瑞士鸡蛋业的实践证明改善农场动物的条件是可能的，整个欧洲都反对笼子养鸡。欧盟 25 个成员国已经一致同意，逐步最终完全淘汰许多国家鸡蛋生产的标准工具——铁丝笼子。至 2012 年，将要求欧洲所有的蛋鸡场，每只鸡所占的面积至少为 750 平方厘米（或 120 平方英寸），而且都能够得到栖木，在产蛋窝里生蛋。如果仍然要用笼养，则笼子必须比现在的大得多，同时应有这些附加设置。许多鸡场主将会发现，换一种完全不同形式的鸡舍更为经济，这种鸡舍可以是在室内，让鸡自由走动，设有栖木、产蛋窝和可供扒食的垫料，或者鸡还可以到室外活动。

蛋鸡待遇改善只是一个例子，说明欧洲正在采取步骤保护农场动物的福利方式。在本书第三章里说得很清楚，刻意让小肉牛保持贫血、不给垫草，单个监禁在狭窄的隔栏里，连转身也不行，可能是所有农场动物中最痛苦不过的了。在我对本书初版进行修订，准备 1991 年再版时，英国就已经禁止了这种做法。现在欧盟已做出决定，至 2007 年所有成员国都必须废除这种饲养法。1998 年开始，在英国，除怀孕 4 周内的母猪外，禁止用狭窄的猪栏分别监禁孕猪。欧盟也将跟上，采取这种规定。

这些显著的变化在整个欧盟得到广泛的支持，欧盟第一流的农场

畜舍专家也全力声援。这些证明,长期以来动物福利提倡者的观点是正确的,这还可以追溯到本书第一版问世以前,1964年鲁丝·哈里森的开创性经典著作——《动物机器》。当我在1971年加入到反对工厂化饲养运动时,我们在挑战巨人,仿佛除了经济上的强制措施外,其余皆无计可施。幸而事实证明,至少在欧洲不是那回事。然而,令人失望的是,欧洲正在发生的变化在美国却几乎还没有纳入议事日程。美国饲养蛋鸡的笼子标准,只均面积低至48平方英寸,只有欧洲现行最小面积的一半、2012年欧盟标准的40%;而且小肉牛和母猪仍然单个地关在窄小的畜栏里,既不能转身,更不能走动。美国的蛋鸡生活条件最为光明的改善前景,竟然是由麦当劳开始发动的。2000年这个快餐连锁店宣布,将要求鸡蛋供应商为蛋鸡提供只均面积72平方英寸,不过这个要求还只达到欧洲的现行标准,而现在欧洲人自己认为他们的标准已经过时,不能接受。

麦当劳要求的其他标准,包括不再使用让母鸡饥渴的方法强迫换毛,这种做法在欧洲已不合法,而美国仍然常用。突然完全中断生蛋母鸡的饲料和饮水,虽然断水只是一天,但完全断食则持续2周,目的是让蛋鸡在恢复喂食后提高产蛋率。麦当劳还打算要求废除切喙,这个操作是饲养场里令雏鸡痛苦的常规做法,旨在减少鸡在过度压力下互啄造成损失。这些进步是本书出版1/4多世纪以来,美国鸡蛋工业在动物福利上的首次改善。但是,除非说服美国其他主要的用蛋公司也效法麦当劳,否则仍然只有很小一部分蛋鸡从中受益。

美国还常常看不起某些欧洲国家,特别是地中海国家,认为这些国家对动物的关心不如美国。现在的情况刚好相反,即使在西班牙这个有斗牛文化传统的国家,绝大多数饲养场的动物生活空间比美国的大。随着欧盟在这方面带头进行改革,欧美的这种差距将继续扩大。而斗牛场所杀死的公牛,与美国的那些监禁在比西班牙狭窄得多的鸡棚畜栏里的鸡、猪和小牛的数量相比,真是微不足道。

自从1999年迁居美国以来,我一直在想,为什么美国在保护饲养

场动物方面远远落后于欧洲。难道美国人比欧洲人的心肠更硬、更加狭隘？或许是，但可能有其他解释。由于可以理解的原因，美国的动物权利和动物福利组织的工作，还不足以把社会大众的注意力引向饲养场动物的问题。在 1970 年代后期和 1980 年代，动物权利开始引起全国注意时，动物运动所提出的重点主题在产品测试和研究用的实验动物上。抗议美国自然史博物馆猫致残进行性实验，化妆品公司用兔子眼睛测试产品，以及设在马里兰州银泉的行为研究所的肮脏笼子里猴子的自残等成为头条新闻。研究用的动物，特别是猫、狗、猿猴和兔子成为焦点，吸引了大众的注意力和同情，而刊登鸡或连猪的照片则没有这种效果。

美国和欧洲不同的另一原因是，美国的政治过程较欧洲腐败，选举的费用高出好几倍。2001 年英国大选的全部费用，比 2000 年美国参议员约翰·科津竞选新泽西州参议院席位所花的钱还要少些。由于钱的作用更大，美国候选人对捐助人负有更大的义务。再者，欧洲的竞选筹款主要由政党进行，而非候选人，捐款更为公开，大众易于监督；要是捐款被认为来自某个产业，对整个政党的竞选可能产生强烈反弹。这些差别使得美国的农业综合企业对国会的控制力，远比他们的同业在欧洲想控制政治过程容易得多。这就是为什么美国最为成功的运动集中在公司，而不在国会，例如反对用动物测试化妆品的运动头一个目标是露华浓，以及最近与麦当劳商谈他们收购动物的饲养条件问题。

在结束这个序言之前，我想回到我在本书第一版序言最后一段所提出的主题。很多人认为，日益膨胀的人口意味着我们不得不用工厂化饲养场来养活这么多的人。他们只看到集约饲养场在一个较小的面积上饲养大量动物这个事实，而且想象与在大面积土地上饲养少量动物的传统农场相比更有效率。但是，事实恰好相反，我们需要用大面积的土地生产谷物和大豆来喂养密集的舍饲动物，集约饲养场的效率很低，粮食的利用价值浪费了 90%。因此，我在 1975 年版序言的结

尾中说,要是停止饲养和宰杀动物作为食物,我们就能在对环境影响较小的情况下,生产出大量的粮食。这话至今仍然正确。比起 1975 年虽然世界人口中每天挨饿的人比例有所下降,但饥饿的实际人口数却比那时大多了。

工业化饲养方法传播到亚洲,生产动物性食品供那里日益增多的中产阶级食用,只能使这个问题更加恶化。此外,有一个在 1975 年我还没有意识到,当我准备出 1990 年修订版时才注意到的问题,那就是全球气候变暖。如我在第四章中所述,集约动物饲养业对全球气候变暖产生很不利的影响,因为生产动物的饲料、运输和保持动物栏舍的通风和温度,都要消耗大量的能源。此外,动物本身特别是奶牛,还产生大量的温室效应气体——甲烷,这种化学物质阻止地球散热的能力,比二氧化碳高 20 倍。1990 年时还有人质疑全球变暖的科学根据,现在几乎一致认为全球气候变暖确实存在。美国的人均温室气体产量比世界上任何其他国家都要高,一般美国人的温室气体产量比一般印度人至少高 15 倍。根据《联合国人类发展报告》,美国出生的孩子一生中的消费和造成的污染,比发展中国家 30~50 个孩子的还高。一种需要大量集约化生产动物产品、既浪费而又不利健康的饮食,对加剧能源消耗、污染和改变地球的气候起了相当大的作用。因此,是我们改变这种饮食习惯的时候了! 这既是为了动物,也是为了我们人类自己。

彼得·辛格于纽约  
2001 年 6 月

## 志 谢

感谢给写书提供过帮助的人是一种惯例,但现在的情况下我只能简短地表述我的特别的感激。

1970年秋,我在牛津大学做研究生。虽然那时我已经专攻道德与社会哲学专业,但还没有想到,我们人与动物的关系已经上升为一个严肃的道德议题。(那时,我的这种意识一点也不比大多数人多。)当然我知道一些动物遭受残酷的待遇,可我设想这只是偶然的虐待事件,丝毫不表示某种根本性的错误。

我的自以为是的想法,在结交理查德·凯申后发生了动摇。理查德是一个素食者,是我在牛津的同学。一次午饭时我问他为什么不吃肉,他告诉我,我正在吃的肉,那个动物在生前是在怎样的条件下生活的。通过理查德和他的妻子玛丽,我的妻子和我同在牛津研究哲学的素食者罗斯林德与斯坦利·戈德罗维奇结为友好。在与他们四位长期的交谈中,尤其是罗斯林德·戈德罗维奇(她已经制定出自己的相当详尽的伦理观点),我开始相信,通过吃肉我在参与我们人类对其他物种的一种系统方式的压迫。本书的中心思想即产生于这些交谈之中。

得出理论上的结论是一回事,付诸实践则是另一回事。如果没有我的妻子雷娜塔给我以支持和鼓励(她同样也相信我们的朋友是正确的),我可能仍然还在吃肉,尽管心怀负罪感。



写书的念头产生于读者对于我对《动物、人与道德》一书评论的热情反响。那本书的主编是斯坦利与罗斯林德·戈德罗维奇和约翰·哈利斯,我的书评刊登在1973年4月5日的《纽约书评》上。我感激《纽约书评》的编辑发表我这篇自投的对不合潮流的主题的书的讨论稿。然而,没有以下诸位的鼓励和帮助,这个评论也决不会变成一本书。

纽约保护动物联合行动会的埃莉诺·塞林,供我使用她的组织所收集的与实验动物有关的全部文章。阿洛伊斯·阿科维茨的(期刊上的)实验研究报告的摘要,使我只花很少一点时间就找到了我需要的资料。

理查德·赖德把为自己写《科学的牺牲品》一书所搜集的资料,慷慨地借给我使用。

伦敦的农场与食品协会的乔安妮·鲍尔向我提供了英国饲养场的动物状况。

英国纯素食协会的凯瑟琳·詹纳韦,帮助我寻找植物性食物在营养上充足的报告资料。

波士顿动物救援协会的约翰·诺顿和纽约阿格斯档案馆的玛莎·科,提供美国的动物运输和屠宰的资料。

苏格兰防止活体动物解剖协会帮助我获得动物实验的照片。

纽约动物解放联合社团的达德利·吉尔,允许我使用他收集的集约化农场和素食主义的资料。

纽约动物之友的艾丽斯·赫林顿和乔伊斯·兰伯特以各种方式向我提供帮助,这个组织的吉姆·梅森为我安排了参观集约化养殖场。

在1973~1974学年,我应邀到纽约大学哲学系做访问学者,这给我的研究和写作提供了一个非常宽松舒适的氛围和理想的环境,而且我的同事和学生给了我许多有价值的意见和批评。我的关于动物的观点也曾经受到许多大学的哲学系师生仔细的批判性审读,这些大学是:布朗大学、福德姆大学、长岛大学、罗利北卡罗来纳州立大学、拉特格斯大学、布洛克波特纽约州立大学、石溪纽约州立大学、塔夫茨大

学、伯克利加州大学、迈阿密大学和威廉斯学院,还有耶鲁大学法学院,以及纽约哲学与公共事务学会的一次会议。第一章和第六章从我在讲演后的讨论中获益良多。

最后我要感谢《纽约书评》的编辑和出版者对本书的支持,特别是罗伯特·西尔弗斯,他的周全的编辑意见使书稿更加完善。尽管如此,必须指出,本书所有的缺点全由我个人负责。

彼得·辛格  
1975年2月

## 修订版志谢

在本书修订版的准备过程中,得到了世界各地许许多多人的帮助,我为在这里不能一一列举深感抱歉。这种帮助有些是阅读书稿,有些是提供资讯,使我能及时了解许多不同国家的发展现状。下面是这些人的名单(排名不分先后):

全国反对活体动物实验协会(美国)的唐纳德·巴恩斯与梅林达·莫兰,农场动物改革运动的阿历克斯·赫沙夫特,保护动物联合行动会的麦克唐纳·怀特与安·圣劳伦特,世界农场动物福利协会的乔伊斯·德席尔瓦与卡罗尔·朗,鸡解放会的克莱尔·德鲁斯与瓦奥莱特·斯波尔丁,动物权利国际的亨利·斯皮拉,人道养殖协会的布拉德·米勒,人道对待动物协会的金·斯托尔伍德与卡拉·贝内特,生命力的彼得·汉密尔顿,安阿伯负责对待动物协会的玛丽亚·科米诺,超越物种界限会的乔治·凯夫,米兰的伦理与动物会的保拉·卡瓦勒,瑞典反对痛苦的动物实验协会的伯吉塔·卡尔松和瑞士联邦技术研究院动物科学研究所的德特勒夫·福尔希,以及查尔斯·马杰尔、约翰·罗宾斯、理查德·赖德、克莱夫·霍兰兹和吉姆·梅森。

我要特别感谢洛里·格伦,她作为美国的组织者,帮助我收集新资料,使动物实验和工厂化饲养这两章内容得以更新充实,而且她对整个书稿也提出了许多十分宝贵的意见。除了上列必需致谢的以外,洛

里希望我感谢以下向她提供资料的人：动物福利研究所的黛安娜·霍尔沃森；阿维·马吉多夫、杰夫·戴内和马丁·斯蒂芬斯，他们的关于美国的动物实验方面的资讯工作，是非常有价值的资源；还有肯·诺尔斯和戴夫·麦考利。

修订本中的“工厂化养殖”部分还得到苏珊娜·波普和杰夫·拉塞尔进一步的帮助，这是他们付出巨大的辛劳，向澳大利亚与新西兰动物协会联合会提交的一份学术性极佳的报告。我在书中对鱼和渔业的评论，得益于帕蒂·马克向维多利亚的动物解放(组织)提交的非常好的报告。

最后，我再次向《纽约书评》诸位表示深切的谢意：罗伯特·西尔弗斯支持我再版的想法，并且在编辑过程中运用他那一丝不苟的技巧，感谢雷·赫德曼指导出版的各个方面，尼尔·戈登精心细致地监督版面设计。

彼得·辛格  
1989年11月

## 中译本序

我很高兴《动物解放》新的中文译本现在与中国读者见面了。现在，动物运动已不再只是发达国家的事情，在世界其他国家也开始生根成长。这本书不仅有绝大多数欧洲文字的译本，而且还被翻译成日文和朝鲜文，最近巴西又出版了本书。像中国这样的国家在发展的转折时期不重犯发达国家的错误，是十分重要的。要是沿袭欧洲在 1960 和 1970 年代建立起来的那种陈旧的，既不利于健康、破坏生态环境而又残忍的动物生产模式，重蹈发达国家的覆辙，那对动物和人都是悲剧。

例如，称为“工厂化养殖”的动物集约化舍饲，首先出现在欧洲和北美，迅速传播开来，如今每年造成数以 10 亿计的动物的巨大痛苦。但是，现在这种生产系统已经引起关怀动物的人们的抗议，在瑞士第一次遭到挫败。如本书第三章所述，在那里，多层笼子养鸡产蛋系统在 1991 年底就已成为非法。如今瑞士的养鸡场为母鸡提供秸草或其他有机物，让她们在地板上扒食，并且在有遮蔽的软底的产蛋窝里生蛋。由于瑞士鸡蛋业证明改变是可能的，反对笼子养鸡的呼声席卷整个欧洲。欧盟 25 个成员国一致同意，逐步淘汰和废除许多国家鸡蛋生产的标准工具——铁丝笼子。至 2012 年，欧洲要求所有的蛋鸡场，每只鸡所拥有的面积至少为 750 平方厘米，母鸡都能够得到栖木，在

产蛋窝里生蛋。如果仍然要用笼养,则笼子必须大得多,同时应有这些附属的装置。许多鸡场主将会发现,改用另一种十分不同的方式养鸡更为经济。这种方式可以是个大仓储样的鸡棚,内有栖木和产蛋窝,任母鸡自由走动和扒食,或者还可以到户外活动。

改善生蛋母鸡的待遇只是一个例子,说明欧洲采取步骤保护农场动物福利的方式。如我在第三章说得很清楚的,对小肉牛特意让它们贫血,不给垫草,分别地监禁在狭窄的隔栏里,转身不得,可能是所有农场动物中最为痛苦的了。这种饲养小牛犊的方法,在我对本书第一版进行修订、准备1990年新版时,英国就已经禁止了。现在欧盟已做出决定,到2007年所有成员国都必须放弃这种方法。1998年英国已经禁止把孕猪单个限制在保定架里,欧洲也将普遍禁用,除非在母猪受孕的头4个月内。

这些显著的改变得到整个欧盟的广泛支持,欧盟的第一流畜舍专家完全支持这些改革。这些事实证明,动物代言人长期所主张的大都是正确的。当我1971年投身到反对工厂化饲养的运动中时,我们仿佛在挑战巨人,除了经济上的强制措施外,其他无计可施。幸而事实证明,至少在欧洲不是那回事。可是,如果中国人现在吃肉、蛋和乳制品越来越多的趋势持续下去的话,特别是这些动物产品是来自工厂化饲养的动物,那么,在欧洲取得的所有这些成就将会被抵消无遗。这就是中国人民应当开始思考对待动物的方式,以及通过购买和食用动物产品来支持那种对待动物的方式是否正确,为什么如此重要。

或许有些人说,中国人对本书所提出的伦理观念似乎很陌生,因为他们并不认同西方创立的对动物痛苦的关怀。但是,我不相信存在这种差异,或者至少不是一个根深蒂固的差别。其实,曾经有些最伟大的中国思想家,对待动物的态度比同时代的西方思想家要先进得多。我们知道孟子说过,“君子之于禽兽也,见其生,不忍见其死,闻其声,不忍食其肉”。(《孟子》梁惠王章句上·第六章)庄子不主张人们费尽心机,设计弓箭、钩网和陷阱等各种技巧装置,用来射鸟、捉鱼和捕兽;反

对给马进行火焰修剪的手术。<sup>①</sup>他还说：“夫至德之世，同与禽兽居，族与万物并。”（《庄子》·外篇·马蹄第九）本书所提出的伦理观念具有普世性，在中国得到的支持，至少应当像已经在西方国家获得的支持一样。

在结束这个序言之前，我想回到我在本书初版序言最后一段所提出的话题。很多人认为，日益膨胀的人口意味着，要养活这么多的人，我们不得不采用工厂化养殖方法。他们只看到集约养殖场在一个不大的养殖场里关养着大量的动物，因而想象，与传统农场在大面积土地上饲养少量的动物相比更有效率。但是，事实恰好相反。因为集约化养殖场的动物，需要大面积的土地种植谷物和大豆来喂养密集的舍饲动物，所以工厂化饲养极端缺乏效率，食物价值浪费 90%。在 1975 年序言的结尾，我说：如果我们停止饲养和屠杀食用动物，我们可以以小得多的环境代价，生产出多得多的粮食。这话仍然千真万确。工厂化养殖法传播到亚洲，供应日益增长的中产阶级享受，只会使问题更加恶化。其次，还有集约化饲养导致动物疾病传染人的问题，由于萨斯病<sup>②</sup>流行所造成的灾难，和继之而来对禽流感<sup>③</sup>的忧虑，中国已经有很多的经验了。

可是，还有另外一个环境问题，就是日益恶化的全球气候变暖。在 1975 年时我还没有意识到这个问题，在 1990 年出修订本时我才注意到。如我在第四章中所述，动物集约养殖业对全球气候变暖产生很

①“上诚好知而无道，则天下大乱矣！何以知其然邪？夫弓弩毕弋机变之知多，则鸟乱于上矣；钩饵罔罟罾筍之知多，则鱼乱于水矣；削格罗落置罟之知多，则兽乱于泽矣。”见：《庄子》·外篇·胠篋第十。“及至伯乐，曰：‘我善治马。’烧之，剔之，刻之，锥之。连之以羁鞵，编之以皂栈，马之死者十二三矣！”（《庄子》·外篇·马蹄第九）——译者摘注

②萨斯病(SARS, 严重急性呼吸道综合征的缩写)，我国通称“传染性非典型肺炎”，简称“非典”。最初病毒很可能来源于动物，与当地入捕猎和嗜食野生动物的陋习有关。——译者注

③近些年世界上禽流感流行日益广泛而严重，被认为与大量发展集约化养鸡有关。——译者注

不利的影晌。因为生产动物饲料、运输和保持动物棚舍的通风,都要消耗大量的能源。此外,动物本身特别是奶牛还产生大量的温室效应气体——甲烷,它阻止地球散热的能力比二氧化碳高 20 倍。1990 年还有人质疑这个环境问题的科学根据,现在则几乎一致地认为全球气候变暖确实存在。一种需要大量集约生产动物食品的既浪费而又不利于健康的饮食习惯,对消耗和污染以及地球气候的恶化起了相当大的作用。此外,还有人畜疾病传播造成的问题。因此,显然是改变我们的饮食习惯的时候了,这既是为了动物,也是为了我们人类自己。

最后,我要感谢祖述宪教授翻译此书,为了保证中译本的准确妥帖,他煞费苦心。感谢邱仁宗教授为中译本写序。我也十分感谢新泽西城市大学的黄·霍克斯曼(Hyun Höchsmann)教授,感谢她的鼓励和慷慨地增进我对中国人关于动物的观点的了解。

彼得·辛格  
2004 年 4 月



# 中译本序

邱仁宗

人类的文明史是一部人类不断解放自己的历史。奴隶、农奴、无产阶级、妇女、少数民族等人类群体为从阶级压迫、种族压迫和性别压迫中解放出来，进行了不屈不挠、可歌可泣的斗争。直至现在，这个斗争还没有完成。目前仍有千千万万人处于这些压迫之下，我们仍需努力。然而，毕竟人类解放的大局已定，形势朝越来越好的方向发展。在人类解放已经取得决定性胜利的情况下，我们是否应该或可能将这种解放运动扩展到人类以外，例如非人动物呢？动物解放的思想先驱彼得·辛格的回答是肯定的。

一个新的思想和新的运动会引起一些误解，会受到一些人的抵制，这是不难理解的。有关这方面的歧见我们应该也可以通过理性的讨论来解决。在我国可能有两点异议。其一，有人认为，现在人还没有解放，谈不上动物的解放。这个论点是站不住脚的。同样的论点可以用在人的解放上，例如自由人还没有解放，谈不上奴隶的解放；男子还没有解放，谈不上妇女的解放等等。这样也就取消了任何解放工作。其二，谈论动物解放，就会贬低人的地位。这个论点同样站不住脚。我们谈论妇女解放，难道就贬低了男子的地位？我们谈论解放黑人，难道就贬低了白人的地位？在妇女解放运动中感到贬低了自己地位的是那些坚持性别歧视和偏见的男子；在黑人解放运动中感到贬低了自己地位的是那些坚持种族歧视和偏见的白人。

其实,许多先哲早已反思过人类对动物的错误态度,批判分析过人类对动物的种种偏见。但没有一本书,像彼得·辛格的《动物解放》那样,全面分析批判了这些偏见,论证了动物和人在伦理学上的地位,尤其是他揭露了人类虐待动物的残酷现实,令人感到震惊。几年以前台湾中央研究院的钱永祥研究员等,将该书译为中文出版,这次祖述宪教授又根据大陆读者的需求将全书重新翻译出来,使得更广大的读者有机会来阅读这本世界性的和历史性的名著。希望通过这本中译本的出版,使我们能够更好地理解当今国际学界对动物伦理的思考和动物解放运动的宗旨,并采取行动来改善动物的处境,尽我们人类对动物、对自然的一点责任。

北京革桥欣园  
2004年3月4日

作者为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研究员,  
亚洲生命伦理学会主席

## 敦聘彼得·辛格教授

哈罗德·T·夏皮罗

普林斯顿大学校长

普林斯顿大学每年都要聘请许多资深学者作为终身教职的新成员。我们指望这些杰出的男女人士带来新的活力,继续领导我们的教学和研究项目。在这些聘任中,有些原是我们大学的非终身教职人员,另一些则是从校外聘请的。无论如何,我们都坚持这些人在他或她的领域里已经是学术领头人,或是显然具备了这种潜力;他或她是杰出而忠诚的教师,而且在今后的长时间里将是受我们尊敬的同人和这个社区有贡献的公民。我们聘任的终身教授们,绝大多数是毫无争议的。然而,在我们的每一次聘任中,常常是既有赞扬的也有争议,甚至还有抗议的。因此,这种聘任给予我们一种机会,来讨论一个大学的主要目的和核心价值等根本性问题。

明年秋季我们敦聘的大学人类价值中心的艾拉·德坎普讲座教授彼得·辛格教授,就是这样一种情况。对于彼得·辛格教授在生命伦理学领域的杰出成就,无可置疑。他的学术生涯始于牛津大学,30岁就被他的澳大利亚故乡的莫纳什大学聘为教授;他曾经担任国际生命伦理学会主席,及其机关刊物《生命伦理学》的主编;他的著作《重新思考生与死》,荣获澳大利亚国家图书委员会颁发的1994年澳大利亚非小说类最佳图书奖。他的著作《动物解放》和《应用伦理学》,已经被译成15种文字出版,在整个欧洲和美国(包括我们普林斯顿大学)被广泛采用作为伦理学教材。他是一位天才的教师,他的清晰明确和原创的思

想,把伦理学问题生动活泼地介绍给广大的知识听众。

正如纽约大学杰出的哲学教授彼得·昂格尔(Peter Unger)给《华尔街日报》的信中所说:“这位世界知名的澳大利亚人,按许多标准来衡量,很可能都是他的国家所产生的最为卓越的教授,他是在世的最有影响的伦理学家。”我们的大学人类价值中心囊括许多杰出的人文学者、社会科学家和科学家,当他们在世界范围内去寻找一位独特的教师和学者来担任德坎普讲座教授时,彼得·辛格赫然首选。我们也征求过其他大学的学者意见,他们回信完全赞成这种判断,这些学者都是这个领域的学术领头人。

既然辛格教授的信誉卓著,为什么聘请他竟会有那么多的争议呢?如同1998级校友韦斯·图克在10月21日《普林斯顿大学校友会周刊》上,介绍辛格教授的学术成就的文章里所说,有些争议是由于大众传媒对他的观点的错误陈述或错误理解所造成的。但是,还有一些是因为他所研究的问题是人类的难题,容易引起争论,许多是对长期形成的思考方式——或者说是逃避思考这些问题的方式,进行挑战。甚至仔细阅读他的著作的读者,也不同意他要说的内容,或者拒绝他的论点赖以建立的某些前提,有时十分强烈。在普林斯顿大学极力推荐和赞成聘任辛格教授时,我们自己的教授们已经十分清楚,虽然他们在某些问题上或许观点不同,正如我的经济学同人在经济政策问题上可能并不相同一样,但他们深切地尊重他的学术成就,而且总能从他的著作中获得教益。

然而,决定教授聘任的准则不是我们是否同意一个教授的学术研究结果,而是这个教授的才智能力,以及他或她的学识和教学质量。作为我们大学的目标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对人类的生存进行最艰难而最根本的追问,但这或许是令人不舒服的。当我们也传承我们的社会文化传统时,我们通过学术、研究和教学去寻求真理、新知识和更好的理解。我们用这些方式激发学生,还有其他人们,进行批判性思考,检讨自己的信念和假定,磨练自己识别和评价各种伦理问题的能

力,培养独立思考和道德价值取向,指导他们毕生的生活。我们聘请像辛格教授这样的教师,通过他在学术上的敏锐才智、与他人接触在道德上的严肃而又开放,服务于一所大学的主要目的。我们聘请还是像辛格教授这样的教师,通过他用正直诚实、严谨和新颖独创的观点方法去审视重大的问题,服务于大学的主要目的。我们通过保证提供一个自由、公开讨论各种观点的讲坛,服务于大学的主要目的,即使有时这些观点令我们有些人,甚至是大多数人很不舒服。我们坚持在辩论时采取文明的态度,既尊重证据又尊重他人的权利,在这种情境下辩论和讨论才是健康的和令人鼓舞的。鉴于这些原因,我们十分高兴辛格教授将于明年加入到普林斯顿的教授行列中来,我们热切地期待,他在使我们更好地理解我们的时代最为困难的某些问题中的复杂的伦理学问题做出贡献。

辛格教授在致《华尔街日报》的信里指出,医学技术的显著发展要求我们用一种新的方式思考,我们应当怎样对生与死做重大的医学决策。“我们日益增长的医学能力意味着我们再也不能逃避这个问题,假装我们正在遵守‘顺其自然’的过程。在一个现代的重症监护病房里,是医生做决定,而不是自然做决定。”普林斯顿大学前任教务长、现任大学人类价值中心主任埃米·古特曼教授说:彼得·辛格的整个学术生涯“一直强烈地投身于(通过消除饥荒和人道对待一切有感受力的生命)减少世界上的痛苦、人道对待动物和改善环境造福全人类的事业之中。他经过长期反省认为,一种美好的生活就是复兴古老而受尊重的观念,即摆脱自我中心,帮助他人解决迫切的需要,使我们过满足的生活。”

诚如辛格教授所言,“显然这些内容大都存在争议。同我整个的教学生涯一样,在普林斯顿我希望挑战我的学生,激发他们在这些问题上形成自己的结论。对于我的学生,我期待他们的独立思考能力,我根据学生的辩论质量评定成绩,而不管我是否同意他们所得出的结论。”

当然这正是我们寄希望于我们的教授们的。虽然辛格教授或许比我们其他许多教授引起较大的争议,但是忠诚、严谨、创造性以及他的学术和教学上的奉献是高品质的,这就是我们珍视我们全体教职人员的原因,对于普林斯顿继续保持作为世界领先大学的卓越地位,品质是至关重要的。

祖述宪译自《普林斯顿周报》1998年12月7日校长专版  
哈罗德 T. 夏皮罗(Harold. T. Shapiro)是经济学与公共事务教授,普林斯顿大学第18任校长,1990~1992 布什总统科学技术顾问委员会成员,克林顿总统国家生命伦理顾问委员会主席。

## 译者前言

《动物解放》是一本开创性的著作，它讨论人类怎样制造动物的痛苦，以及按照伦理的原则人应当怎样对待动物。作者彼得·辛格(Peter Singer)是美国普林斯顿大学的大学人类价值中心生命伦理学艾拉·德坎普(Ira W. DeCamp)讲座教授，当今世界上“最有影响的伦理学家”。他 1946 年生于澳大利亚，在墨尔本大学和牛津大学获得学位，曾经在牛津大学、纽约大学和莫纳什大学等大学执教。他是国际生命伦理学会的创建人和首任主席。

辛格的著作甚丰，他的《应用伦理学》是世界上大学伦理学课程采用最广泛的教材。其他主要的，如获澳大利亚国家最佳图书奖的《重新思考生与死》，以及《正在扩大的圈子》、《一个世界——全球化伦理学》、《我们应当怎样生活？》和《进化论的激进立场》等。他还是国际生命伦理学会刊物《生命伦理学》杂志的主编。

《动物解放》自 1975 年问世以来，已被译成多种文字，在几十个国家出版，发行近百万册。它唤醒了千百万善良人们对无处不在的残酷虐待动物现象的关注，导致世界范围的动物解放运动的兴起。他自己还担任过澳大利亚与新西兰动物组织联合会副会长。

如同种族歧视、性别歧视一样，常人很难觉察的物种歧视，也是错误的。因为它是按人划界，对非人类动物实行专横的剥夺。辛格认

为,利他主义的范围已经从家庭和家族扩大到国家和种族,现在已经扩大到全人类。这个过程还应当不断扩大,……到包括所有具有利益的生命个体,不管是什么物种。对于同人一样能够感受痛苦和快乐的动物,人应当根据它们的不同特点,平等考虑其利益。这并非纯粹出于对动物的同情和怜悯,而是有其伦理基础。如果否定了非人类动物具有平等考虑利益的权利,则人类的平等也就失去了逻辑的根据。

这本书揭露了现代物种歧视主要表现及其历史文化的渊源,特别详细叙述现代工业化养殖场的残酷性,及其对环境的影响,并且提出人道的解决方法。实行素食或减少食用动物性食品,既有利于动物,也有利于人的健康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辛格对中国养殖业的急速发展及其后果非常关注,在前些年他说过“减少动物性食物对健康的好处”,以及“正当西方人开始意识到食用过多的肉、蛋和乳制品是一个错误的时候,中国却在这方面增加其消费”。有人对此不以为然。其实这并非是他的凭空想像,而是国际的公共卫生经验和研究结果,也是世界卫生组织和世界银行向中国政府提出的政策性建议: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人的行为因素造成的慢性疾病将会取代传染病,成为公共卫生的突出问题,因此应当从战略上未雨绸缪,设法降低慢性疾病危险因素的增长,其中包括在制定农业政策时,避免大众的饮食结构出现不利于健康的变化,摄食过多的动物脂肪,导致肥胖病、心血管疾病、糖尿病和某些癌症的发病率升高,重蹈西方工业化国家的覆辙。(世界银行中蒙局编,卫生部国外贷款办公室主译:《中国:卫生模式转变中的长远问题与对策》中国财经出版社,1994:68;70-71)事实证明,这些建议是完全正确的,预言已不幸而言中,我国城市居民的肥胖及其相关疾病,已经成为重大的健康问题和医疗保障的沉重负担。

工业化养殖业的迅速发展造成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已成为国际社会的共识,绝非是提倡素食者的危言耸听。2002年国际食品研究所报告:“用于生产经济作物或饲料(例如大豆或玉米)”和“养殖业的扩张,特别是养牛”,是“森林减少的关键原因”。(K. 雷辛格等著,朱爱萍等译:《六十亿人口的警示——21世纪的人口增长与食品安全》,中国农业出版社,



2002:66)温室效应导致地球气候变暖已经引起人们很大忧虑,而森林减少和大量禽畜粪便污染是其重要的原因。我国的水资源严重不足,现在却在大规模发展工厂化养殖业,由此造成的环境后果不能不认真加以考虑。

尽管我对动物实验在现代医学发展中的作用持相对肯定的态度,但同时认为动物实验在很大程度上已经成为包括科技界在内的一个庞大利益集团的牟利手段,也是不争的事实。辛格对研究者滥用动物实验的动机或想法,和对待动物的态度的洞察和批评,是十分准确的。(见本书第85-86页)我从青年时代起就断断续续地做过许多动物实验,从小鼠、大鼠直到狗和猴子都用过。我和同事们对待动物的态度正如本书所批评的,就像对待仪器和试剂等器物一样,根本没有考虑动物的痛苦,更不用说大多数的动物实验是可做可不做的,或是根本没有必要做的。长期以来,医学界一直存在着一种错误的观念,认为用动物实验才是高水平的研究,其研究成果专业刊物上也容易发表。近些年来,由于体制的原因,滥用动物实验的现象尤其严重,实验动物的用量急剧增长,却极难见到有价值的研究结果。现在,许多实验动物实际上只是成为人们攫取功名钱财、于实际毫无意义的牺牲品。更有甚者,有些人还利用动物实验装点门面,为假药和庸术开路。因此,在大学和研究机构建立伦理委员会,对动物实验进行严格审查,无论对于减少动物的痛苦,还是避免科研资源的浪费,都是非常必要的。读者或许已经看出,我在这里对工业化养殖动物和动物实验的批评,仍然主要是从人的利益出发,可见摆脱物种歧视的艰难。看来即使为了改善动物的生存条件,为动物说话,现在仍然不能避开物种歧视。

虽然同情和怜悯是人性的一部分,我国古代文献中有对动物产生怜悯的记述(如《孟子》),但建立在伦理观念上的动物解放的思想,则属外来的现代文明。近些年来,随着社会的改革开放,大众的动物保护意识也开始增长,但我们所做的还只是一点表面的工作,如珍稀野生动物的保护,传媒对滥捕珍稀野生动物和对动物残忍事件的报道,以及少数组织开展一些收容流浪猫狗和救助伤残野生动物的活动。

我们需要扩大视野,加深认识,《动物解放》无疑是我们重要的思想资源。

这本书的论述极有说服力,它使我认真地反省生活,改变了饮食习惯。但是,如果有些读者对这本书的内容和观点提出问题或质疑,那也是毫不奇怪的。不过,我希望你能耐心读一读这本书,仔细考察作者的论述,那些可以想见的问题,在书中你都能找到回答,特别是在第六章。我是伦理学的初学者,在读这本书时我觉得,伦理学的基本原则首先是“不能让感情影响我们的决定,而必须遵循最严格的推理来考虑这个问题”,同时也“不能以常人的想法来回答这些问题”。(威廉·弗兰克纳著,关键译:《伦理学》,北京:三联书店,1987:2)这本书里的结论正是通过理性严密的逻辑推理得来的,因此,即使反对辛格的观点的学者,也难以否定他的论证。

为了使更多的人了解当代的动物解放运动及其伦理基础,我力求译文准确、流畅易懂,但由于水平所限,可能力不从心,错误也在所难免,谨请读者不吝指教。

这本书的翻译得到吴晓京和王璐女士、邱仁宗和蒋劲松先生等关注动物福利的人士,以及新西兰的鸟类保护专家祖忠士(Ron Moorhouse)博士的促进和支持。英国防止虐待动物协会的李博(Paul Littlefair)先生和世界保护动物协会的苏佩芬(Pei-Feng Su)女士一直关心和支持本书的出版。原书出版于14年前,附录3所列的动物组织名录已经过时,不少组织已经合并或者消失,同时又出现了很多新的组织,因此它已不能反映现实的状况。中译本的动物组织名录选辑是全新的,这主要是世界动物网温·德科克(Wim de Kok)先生的成果,同时得到世界农场动物福利协会主席乔伊斯·德席尔瓦和巴巴拉·迪亚斯·佩斯(Barbara Dias Pais)女士,以及《关怀动物人报》发行人金·巴特利特(Kim Bartlett)女士的帮助。《动物解放》的英文本为台湾动物社会研究会创建人朱增宏(悟泓)先生数年前所赠,没有这本书我是不会想到翻译的。因此,谨向以上支持本书翻译和出版的人士致以衷心的感谢。

本书的人名、地名的译名主要根据新华通讯社译名资料组：《英语姓名译名手册》(第二次修订本)和辛华：《世界地名译名手册》，1976(均为商务印书馆出版)。我认为本书正文没有必要括注原文，需要深入研究或大陆以外的读者需要查对的，可以参考附录汉英名词对照与索引和注释。此外，译者曾经打算按辛格所说的“挑战语言的偏见”，将动物的第三人称一律改用“他”或“她”，而不用“它”，以及还作其他一些改动。但考虑到读者的阅读习惯，除在母鸡和乳牛用“她”外，其余仍然一律用“它”。其他一些歧视性词汇也只好悉按习惯从旧。

本书除第五章有几个分节标题是原著所有的以外，其余各章原著有分节但没有标题，译者从该节取出一、二句原文加以缩节作为标题。本书所有的脚注都是译者所加。原文中的温度单位为华氏(°F)，中译本一律换算为摄氏(°C)。

最后，我谨将这本译书献给我的父母亲的在天之灵。他们乐善好施，善待动物。我的父亲从年轻时起就实行素食，毕生不辍，高寿而终。

祖述宪  
于安徽医科大学  
2004年5月

# 目 录

初版序 .....	(1)
修订版序 .....	(1)
ECCO 版序 .....	(1)
志谢 .....	(1)
中译本序 .....	彼得·辛格(1)
中译本序 .....	邱仁宗(1)
敦聘彼得·辛格教授 .....	哈罗德·T·夏皮罗(1)
译者前言 .....	(1)
第一章 所有动物一律平等.....	(1)
第二章 研究的工具.....	(23)
第三章 在工厂化的饲养场里.....	(85)
第四章 做素食者.....	(143)
第五章 人类的统治.....	(167)
第六章 当今的物种歧视.....	(195)
附录 1 推荐读物 .....	(229)

附录 2 无残忍的生活 ..... (235)

附录 3 动物解放组织 ..... (236)

注释 ..... (251)

中译本附录 1 ..... (282)

    动物权利何以可能? ..... 邱仁宗 (282)

汉英名词对照 ..... (294)

## 第一章

### 所有动物一律平等……

——为什么人类平等所根据的伦理原则，要求  
我们也把平等的考虑扩大到动物

- 我们必须考虑具有感受痛苦能力的所有生命个体的利益 (2)
- 认为动物所感受的痛苦没有人的重要，在伦理上没有正当理由 (9)
- 任何种族、性别或物种遭受痛苦都应当防止或减少 (17)
- 本书只讨论实践上的两种物种歧视，我们不能假装同这些残酷的行径毫无关系 (21)

## 我们必须考虑具有感受痛苦能力的 所有生命个体的利益

“动物解放”，听起来像是模仿嘲弄其他解放运动，而不是一个严肃的目标。实际上曾经有人模仿“动物权利”的说法来嘲弄争取女权运动。1792年，主张男女平等的先驱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的《为妇女权利辩护》出版，当时普遍认为她的观点是荒唐可笑的，因而随即有一本题为《为畜生权利辩护》的匿名出版物问世。后来知道，这个讽刺作品是出自剑桥大学杰出的哲学家托马斯·泰勒之手。他企图通过显示沃斯通克拉夫特的论证可能再向前跨出一步，来驳倒她的论证：如果平等的论证适用于妇女，那对于狗、猫和马为什么就不适用呢？这个论证似乎对这些“畜生”也适用，可是，那时主张动物有权利显然是荒诞无稽的。所以，得出这个结论所根据的论证一定站不住脚，而如果应用到畜生是谬论，则应用于妇女也必定站不住脚，因为这两件事情所根据的论点完全相同。

为了阐明主张动物平等的根据，从考察妇女平等的理由开始，是有益的。假定我们要反对泰勒的攻击，为妇女的权利辩护，我们应当怎样进行回击呢？

一种可能的回击方式是，认为男女平等的理由不可能令人信服地扩大到非人类动物。举例说，妇女与男人相同，具有对未来做出理性决定的能力，所以她们有投票权利，但是，狗不懂得投票的意义，因而它们没有投票的权利。还有其他许多明显的方面，男人与女人十分相似，而人与动物的差别则很大。因此可以说，男人与女人是相似的生命个体，应当享有相似的权利，可是非人类动物与人不同，它们不应当享有与人平等的权利。

用这种方式回击泰勒的类比推理，在这一点上论证是正确的，但远远不够。人类与其他动物显然存在重大的差别，这些差别导致二者

拥有的权利不同。可是,承认这种显而易见的事实,并不妨碍我们把平等的基本原则扩大到非人类动物。男人和女人的差别同样不容否认,支持妇女解放的人们懂得,这些差别会造成权利的不同。许多争取女权的人坚持妇女有自愿堕胎的权利,可我们不能因为这些人开展争取男女平等的运动,就认定她们必须支持男人也有堕胎的权利。由于男人不可能堕胎,侈谈他们的堕胎权利便毫无意义。同理,既然狗不可能投票,空谈它们的投票权利也就毫无意义。无论是妇女解放运动,还是动物解放运动,都没有理由陷入这种无聊的争论。把平等的基本原则从一个群体推广到另一个群体,并不意味着我们必须用一模一样的方式对待这两个群体,或者赋予两个群体完全相同的权利。我们是否应当这样做,取决于两个群体成员所具有的天性。平等的基本原则并不要求平等的或相同的对待或待遇,而是要求平等的考虑。对不同的生命作平等的考虑,也可以导致不同的对待和不同的权利。

因此,有另一种方法来回击泰勒企图用模仿动物权利来嘲弄妇女权利,这种方法并不否定人类与非人类动物有明显的差别,而是深入地考察平等的问题,并且最终得出平等的基本原则适用于所谓畜生的观点丝毫不荒谬的结论。此刻这个结论或许显得有点奇怪,但如果仔细审视我们赖以反对种族或性别歧视的立足点,就会发现,假如我们拒绝对非人类动物给予平等的考虑,则追求黑人、妇女和其他被压迫人类群体平等的基础,就会发生动摇。要清楚这一点,首先我们需要确切地了解,种族主义和性别歧视究竟错在哪里?当我们说所有人类,不论种族、信仰或性别一律平等时,我们坚持主张的平等究竟是什么?希望维护等级制社会不平等的人们经常指出,无论我们采用什么标准衡量,人人生而平等显然是不符合实际的。不论我们喜欢与否,我们必须面对以下事实:各人的体型和身材天生不同,并且在德行、智力、爱心、对他人需要的敏感程度、沟通能力以及体验快乐和痛苦的能力等方面,人与人之间也都各不相同。总之,假如平等的要求是根据所有人在事实上的平等,那我们只好放弃要求平等。



或许仍然有人坚持这样的观点,即要求人与人之间的平等,是基于不同种族和性别间的事实上平等。或许是说,虽然人的个体之间存在差异,但种族或性别之间并没有差别;单从一个人是黑人或女人这种事实,我们不可能对这个人的智力或道德水平作任何推断。或许说,这就是种族主义和性别歧视错误的原因。白人种族主义者声称白人比黑人优越,但这是错误的;虽然在个体之间存在差别,但在可以想得到的有关的潜能和能力上,总有一些黑人全面超过另一些白人。反对性别歧视的人会说同样的话,一个人的性别不能说明他或她的能力,因此性别歧视是不合理的。

然而,由于存在超越种族或性别界限的个体差异,使得我们在一个善于诡辩反对平等的对手面前无力辩护。比方说,有人提出,对智商低于 100 的人的利益考虑,应当比智商高于 100 的人要少。在这个社会里,智商低于此线的人或许要去做智商较高者的奴隶。一个这样划分等级的社会,难道真的要比按种族或性别划分的社会更好吗?我认为不会。但是,假如我们把平等的道德原则,与不同种族或性别的事实上平等联系在一起,那么反对种族主义和性别歧视的基础,并不能为我们反对这种否定人与人之间平等的主张提供任何根据。

还有第二个重要的理由,说明我们为什么不应当把反对种族主义和性别歧视建立在任何一种事实平等的基础上,哪怕是在有限的事实指标上,断言在不同的种族或性别中人的潜能和能力的差异呈均匀性分布。因为,我们不能绝对保证在人类中这些潜能和能力确实呈均匀分布,而与种族或性别无关。就实际的能力而言,在不同种族或男女之间,似乎确实存在着某些可测量的差别。当然,这些差别并不是在每种情况下都会出现,而是在计算(群体的)平均值时才看得出来。更为重要的是我们还无法确定,这些差别中有多少真正是由于不同种族和性别的遗传性获得的,又有多少是由于恶劣的学校和居住条件,以及长期遭受歧视等因素造成的。或许最终证明,一切重要的差别都是环境因素造成的,而不是遗传。所有反对种族主义和性别歧视的人肯

定都希望这是事实,因为这会使结束歧视的任务容易得多。可是,把反对种族主义和性别歧视的理由,建立在相信所有这些明显的差别都是由于环境因素,那是很危险的。比如说,假如最终证明种族间在能力上的差别与遗传有某种关系,种族主义便找到了辩护的理由,那么根据上述信念反对种族主义的人,也就难免要认输了。

幸而主张平等无需依赖那一项科学研究的特定结果。当有人声称已经找到种族或性别间的能力上的差别存在遗传的证据时,不论是否可能有相反的证据,适当的反应是,不必坚持遗传学的解释一定是错误的。相反,不论可能出现什么证据,我们应当十分清楚,主张平等并非根据智力、德行、体力或类似的无可否认的事实。平等是一种道德观念,而不是一种事实的认定。在逻辑上没有令人信服的理由假定,两个人在能力上确实有差别,因此在考虑他们的需要和利益时厚此薄彼是合理的。人的平等原则,并不是对于人类中所声称的事实平等的一种说明,而是我们应当怎样对待人的一种规定。

道德哲学效用主义革新学派的奠基人杰里米·边沁<sup>①</sup>,用“每个人只算一个,任何人都不能算一个以上”的表述,把道德平等这一必备的基础融入到他的伦理系统。换句话说,受一种行动影响的每一个人的利益都应当加以考虑,并且与其他人的利益一样,给予同等的关怀。后来,另一位效用主义学者亨利·西季威克表述为如下的原则:“从宇宙万物的观点(如果我可以这样说)来看,任何一个人的善,都不比另一个人的善更重要。”最近,当代道德哲学界有影响的学者指出,他们的道德学说的基本前提都具有某种相似的要求,即要对每一个人的利益作平等的考虑,尽管他们对这个要求还没有普遍一致的最佳表达方式。<sup>1</sup>

这个平等原则的实质是,我们对他的关怀和利益考虑,不应当

---

<sup>①</sup>边沁(J. Bentham 1748~1832),英国哲学家,效用主义(utilitarianism,亦译作功利主义,大陆以外译作效益主义)伦理学的代表。效用主义的基本道德原则是将快乐最大化,痛苦最小化。

取决于他们是什么人,或者他们可能具有什么能力。确切地说,我们的关怀或考虑要求我们去做的事情,可以根据受我们的行为所影响的对象的特征而有所不同。例如,对美国成长中的儿童的福利关怀要求我们教他们阅读,而对猪的福利关怀可能只是要求让它们与同伴在一个有充足的食物和自由走动的空间里生活。但是,在考虑生命个体的利益时,不管这些利益是些什么,按平等原则必须把基本要素扩大到所有的生命个体,无论是黑人或白人,男人或女人,还是人或非人类动物。

当年把人人人生而平等的原则写进《美国独立宣言》的托马斯·杰斐逊<sup>①</sup>就明白这一点,即使他自己不能完全摆脱拥有奴隶的背景,但这导致他反对奴隶制。由于当时人们的普遍看法是黑人的智力有限,因此有人著书用强调黑人的显著智力成就来驳斥这种看法。但是,杰斐逊在致这位著者的信中说:

对于他们与生俱来的智力,虽然我自己也曾持有并且表示过怀疑,但请你确信,没有人比我更衷心地希望见到这些怀疑被彻底驳倒,而且证明他们和我们是同等的;……然而,不论他们的才能高低如何,都不是衡量他们有无权利的标准。尽管牛顿爵士的智力超群,但他决不会因此成为他人财产或人身的主人。<sup>2</sup>

同样,19世纪50年代,美国发出了要求妇女权利的呼声,杰出的黑人争取女权运动人士索杰纳·特鲁斯<sup>②</sup>在一次争取女权运动的大会上,用更加坚定有力的语言表达了相同的观点:

他们谈论头脑里的这个东西,他们叫它什么来着?(旁边有人轻声说:“智力。”)对,是那个东西。可是那东西和女人的权利或者黑人

---

<sup>①</sup>托马斯·杰斐逊(Thomas Jefferson 1743~1826),美国第三任总统。

<sup>②</sup>索杰纳·特鲁斯(Sojourner Truth 1797~1883),原名 Isabella Baumfree, 美国黑奴出身,毕生致力于废除奴隶制和女性运动的社会活动家。

的权利有什么相干呢？如果我的杯子只能装五两，你的杯子能装一斤，你还不让我把只有你一半大小的杯子装满，岂不是太吝啬了么？<sup>3</sup>

反对种族歧视和反对性别歧视二者的理由，最终都必须建立在这个基础上。依照这个原则，比照种族歧视，我们可称之为“物种歧视”的态度也必须受到谴责。物种歧视一词虽然不够引人注目，但我想不出更好的字眼来表述偏袒人类自己成员的利益，并且压制其他物种成员的一种偏见或偏执态度。杰斐逊和特鲁斯提出的反对种族歧视和性别歧视的基本理由，显然同样适用于物种歧视。如果具有较高的智力并不能使一个人获得为一己之私而奴役他人的权利，那么人类怎么能有资格为了同样目的剥夺非人类动物呢？<sup>4</sup>

许多哲学家和其他作家虽然提出了这种或那种形式的平等考虑利益的原则作为基本的道德准则，但是，其中只有很少数人承认这项原则既适用于我们人类自己，同样也适用于其他的物种成员。边沁是少数真正具有这种认识的人之一。当法国人已经解放了黑奴，而在英联邦自治领地的黑奴仍然处于今天我们对待动物那样的境地时，边沁写下一段有预见性的文字：

这一天或许就要到来，那时其他动物可以获得它们被暴虐势力所剥夺的那些权利。法国人已经发现，黑皮肤不是一个人应当遭受遗弃，而不纠正暴虐者滥施折磨的理由。或许有一天人们终于认识到，腿的数目、体毛的疏密或者有无尾巴，同样不能成为抛弃一个动物使其陷于同样命运的理由。还有别的什么理由来划分这条不可逾越的界限呢？是理性能力，或许还是话语能力呢？可是，一匹成年的马或狗的理性和沟通能力，是一个出生一天、一周甚至一个月大的婴儿所无法相比的。不过，即使不是这样，那又怎样呢？问题不在于“它们有理性吗？”也不是“它们会说话吗？”而是“它们会感受痛苦吗？”<sup>5</sup>

在这段话里，边沁把感受痛苦的能力作为平等考虑一个生命个体

的权利的至要特征。感受痛苦的能力,或者严格地说,是感受痛苦和/或享受快乐或幸福的能力,而不是像语言或高等数学等能力那一类特征。不是说,那些试图划出一条“不可逾越的界限”来决定一个动物的利益是否应当考虑的人选择了错误的特征,而是说,我们必须考虑对痛苦或快乐具有感受能力的所有生命个体的利益,与那些根据拥有智力或语言能力划界的人不同,边沁根本没有武断地拒绝考虑任何一个个体的利益。感受痛苦或享受快乐的能力是具有任何利益的先决条件,必须满足这个条件,我们谈论利益才可能有意义。侈谈被小学生沿路脚踢的一块石头的利益,是毫无意义的,因为石头不可能感受痛苦,所以没有利益可言,无论我们怎么做都不可能对其福利产生什么影响。可是,感受痛苦和快乐的能力不仅是一个生命个体具有利益的必要条件,而且也是充要条件,即最最起码的利益就是不受痛苦。例如,老鼠的一项利益就是不被一路脚踢,因为这样做会使它感到痛苦。

虽然在上面的引文里,边沁讲了“权利”,但他所争辩的其实是平等而非权利。甚至在另一段文字中,边沁的著名表述是把“天赋的权利”称为“空话”,“天赋的和不可剥夺的权利”是“高调空话”。他谈论的道德权利,是作为对人和动物在道德上应当得到保护的简略表达方式,但道德论证的实际分量并不依赖于断言权利的存在,因为权利本身还要根据能否感受痛苦和快乐来证明。我们用这样的论证方式说明动物应当享受平等,而无须卷入到权利的终极性质的哲学争论中去。

有些哲学家企图反驳本书的论点却误入歧途,他们想方设法来论证动物没有权利。<sup>6</sup>他们声称,一个生命要拥有权利必须是独立自主的,或者必须是一个社团的成员,或必须有尊重他者权利的能力,或必须具有正义感。这些主张与动物解放的论争毫不相干。权利一词是一种方便的政治略语,在这个一条电视新闻只有 30 秒钟的时代,它的价值比在边沁那个年代要大得多,可是,在主张彻底改变我们对待动物的态度的辩论中,一点也不需要。

如果一个生命感受到痛苦,道德上便没有理由拒绝考虑这个痛苦<sup>①</sup>。不论这个生命的天性如何,只要大致可以作比较,平等的原则要求把他的痛苦与任何其他生命的相似的痛苦平等地加以考虑。如果一个生命不能感受痛苦或者快乐和幸福,就无须考虑。就是说,惟有感受性<sup>②</sup>(用感受性这个词只是为了简便,虽然不能十分准确地代表感受痛苦和/或快乐的能力)的界限才是关怀他者利益的合理正当的划界。要是应用其他特征,如智力或理性来划界,则是武断专横的划界,如果这样划界,那为什么不会选择某些个别的特征,如肤色来划界呢?

种族歧视者或种族主义分子,在自己的种族利益与其他种族的利益发生冲突时,偏向自己种族的成员,因而违反平等的原则。而性别歧视者(或性别主义者)则是偏袒自己性别的利益,违反平等的原则。同样,物种歧视者容许自己物种的利益凌驾于其他物种的更大的利益之上。这几种歧视的模式实际上完全相同。

### 认为动物所感受的痛苦没有人的重要, 在伦理上没有正当理由

绝大多数人都是物种歧视者。以下各章说明,平常人(不是少数特别残酷无情的人,而是人类的绝大多数)都积极参与、默许和容忍用他们的赋税去做不惜牺牲其他物种成员的重大利益,来增进我们人类自己的琐细利益。

然而,在我们讨论后面两章所叙述的人类的那些做法之前,需要先解决为这类做法所作的一种全面的辩护。因为如果这种辩护成立,

---

<sup>①</sup>本书中的痛苦包括 suffering 和 pain,根据语境 pain 有时译作疼痛。疼痛是痛苦的一个重要原因。

<sup>②</sup>本文所称的感受性、感受能力或感知能力(sentience),在 CIWF 网站上指动物具有的感觉、知觉、记忆、思考和情感等能力,实际上是具有意识能力。

我们人类便可以为了任何琐细的理由，甚至在全然没有理由的情况下对非人类动物为所欲为，而不会招致任何正当的谴责。这种辩护声称，我们决不会因无视其他动物的利益而感到内疚，其理由简单得令人吃惊，那就是它们没有利益。根据这个观点，非人类动物没有利益是因为它们不能感受痛苦。这个观点并不只是说，动物没有与人类完全相同的方式感受痛苦的能力，例如一头牛犊不会有知道将在6个月时被宰杀而感到痛苦的能力。这个并不过分的说法无疑是真的，但这不能消除对人类物种歧视的指责，因为这种歧视还允许动物可以遭受其他方式的痛苦，例如电击，或因禁在狭小而拥挤的笼子里。下面我要讨论的一种辩护虽然没有什么理由，却是一个很普遍的说法，即声称动物根本没有感受痛苦的能力，它们只不过是没意识的自动机，既没有思想和感情，更缺乏任何心智生活。

虽然17世纪法国哲学家笛卡尔<sup>①</sup>提出过动物是机器的观点(在后面的章节中我们将会讨论到)，但那时和今天的绝大多数人都知道，用一把尖刀刺进一只没有麻醉的狗的肚子里，显然狗会感觉疼痛。大多数文明国家禁止肆意虐待动物的法律，正是根据这个前提。对于懂得动物确实会感受痛苦这个常识的读者，或许无需阅读这一部分内容，直接跳到第19页，因为此前的几页都只是批驳这种你不相信的论点。这个论点虽然没有什么道理，但为了论证的完整，还必须对这个受怀疑的论点加以讨论。

人类以外的动物会感觉疼痛吗？我们怎么知道的呢？就是说，我们怎么知道一个人或非人类动物感觉疼痛呢？我们知道我们自己能感觉疼痛，这来源于疼痛的直接经验，例如有人把一支点燃的香烟按在我们的手背上。可是，我们怎么知道他者能感觉疼痛呢？我们无法直接体验任何他者的疼痛，无论这个“他者”是我们最好的朋友，还是一只流浪狗。疼痛是一种意识状态，一种“脑内发生的事件”，不可能

---

<sup>①</sup>笛卡尔(René Descartes 1596~1650)，法国哲学家和数学家。

被观察到。痛得打滚、尖叫,或者手在遭到烟头灼痛时抽走等行为,并不是疼痛本身,也不是神经生理学家观察疼痛时可能做出的脑内活动记录。疼痛是我们感觉到的东西,我们只能根据各种外在的指标推断他人在感受疼痛。

在理论上,当我们设想他人感觉疼痛时,总有可能出错。设想我们的好友当中一位是由优秀科学家制造和操纵的聪明的机器人,可以表现一切感觉疼痛的征象,但实际上它与任何机器一样缺乏感觉。可是,我们决没有绝对的把握知道这不是事实。虽然这可能成为哲学家的一个难题,但我们当中没有人会对我们的好友们有与我们同样的疼痛感觉,产生丝毫的怀疑。这是一个推论,不过这推论是完全合情合理的,因为这是根据观察好友们在我们自己会感到疼痛的情境下所表现的行为,以及我们完全有理由设想这些朋友是与我们一样的生命,有与我们一样执行相同功能的神经系统,并且在同样环境下产生相同的感受。

如果设想其他人与我们一样感觉疼痛是合情合理的,那有什么理由说对其他动物作相同的推论就不合理呢?

我们推断他人感觉疼痛的所有外在征象,几乎都可以见于其他种动物,特别是与人最接近的哺乳类和鸟类。疼痛的行为表现包括翻滚、面部抽动、呻吟、叫喊或其他号叫、企图逃避导致疼痛的来源,以及对疼痛可能重复出现表现出恐惧等。此外,我们知道这些动物有与我们十分相似的神经系统,当动物处于我们会感觉疼痛的情况下,它们的神经系统出现与我们相同的生理反应:起初血压升高、瞳孔散大、出汗和心跳加速,如果刺激持续下去则会出现血压下降。虽然人类的大脑皮质比其他动物发达,但这部分大脑同思维功能有关,而主管基本冲动、情绪和感觉的中枢则位于间脑,其他许多非人类动物特别是哺乳类和鸟类,间脑都已经很发达。<sup>7</sup>

我们也知道,与机器人不同的是,其他动物的神经系统不是人造出来模拟人类的疼痛行为的。动物的神经系统与人的一样经过进化,



实际上,人与动物(特别是哺乳类动物)的进化过程,在我们的神经系统的主要特征发育以后才开始向不同的方向发展的。感觉疼痛的能力可使这个物种的成员避开伤害的来源,显然这有助于提高一个物种的生存前景。假定在生理上差不多相同的神经系统具有共同的起源和进化功能,而且在类似的环境下出现的行为模式类似,但要是主观感觉的层次上所起的实际作用却完全不同,这无疑是不可理喻的。

不论我们试图阐明什么事物,寻求最简单的合理解释,是科学上长期以来公认的正确方针。偶尔有人声称,正是因为这个原因,用动物有意识的感觉、欲望等理论来解释动物的行为是“不科学的”。这个看法是,如果争论的行为能够无需求助于意识或感觉就可以解释的话,那就是比较简单的理论。可是,现在我们知道,在评定关于人类和非人类动物二者的实际行为时,这样的解释实际上要比对立的另一种解释复杂得多。因为,根据我们自身的经验解释我们自己的行为,如不涉及意识和疼痛的感觉那是不完整的。所以,假定具有类似神经系统的动物有相似的行为,用同样的方式来解释非人类动物的行为,以及人与非人类动物之间在这方面的差别,要比另搞一套其他什么解释简单得多。

在这个问题上发表过意见的科学家,绝大多数都同意这个看法。当代最杰出的神经病学家之一布雷恩爵士<sup>①</sup>说:

我个人认为,没有理由只承认我们人类有心智,而动物没有。……反正我不怀疑动物的兴趣和活动是与意识和感觉相关联的,其方式与我自己的相同,或许就是这样清楚亦未可知。<sup>8</sup>

在一本论述痛觉的书中,著者写道:

实际证据的每个细节都支持这个论点,高等哺乳动物对疼痛的感

---

<sup>①</sup>布雷恩爵士(Sir Walter R. Brian 1895~1966),曾任英国皇家医师协会主席。

觉至少与我们同样灵敏。说他们是低人一等的动物，因而感觉就迟钝些是荒谬的。其实它们的许多感觉，如某些鸟类的视觉、大多数野生动物的听觉和另外一些动物的触觉，远比我们敏锐，这可以轻而易举地得到证明。与今天的人类相比，这些动物更多地依赖于对险恶环境有最敏锐的意识。除了大脑皮质（这不是直接感知疼痛的部位）的复杂程度以外，就我们所知，虽然动物缺乏哲学和道德的联想，但它们的神经系统几乎与人类相同，对疼痛的反应也十分相似。基本的情绪要素也非常明显，特别是恐惧和愤怒的方式。<sup>9</sup>

英国政府属下三个独立的与动物事务有关的专家委员会，已经接受动物能感觉疼痛的结论。成立于1951年的制止虐待野生动物委员会的成员们，在特别提到支持这个观点的明显的行为证据后表示：

……我们认为，生理学的证据，特别是解剖学的证据，充分证明了动物会感觉疼痛，使这一常识性的信念得到巩固。

委员会的报告在讨论了疼痛在进化上的价值后断定，疼痛具有“明确的生物学功用”，这是“动物感觉疼痛的第三类证据”。委员会成员还进一步考虑了躯体的疼痛以外的其他类型的痛苦，并且补充说，他们“确信动物会因为急剧的惊吓和恐惧而感到痛苦”。其后，英国政府的动物实验的和集约养殖的动物福利委员会也都同意这个观点，断定动物能感受躯体直接损伤以及恐惧、焦虑和压力等造成的二类痛苦。<sup>10</sup>近10年里，诸如以**动物的思想、动物的思维和动物的痛苦：动物福利科学**为题目的科学研究的发表，表明非人类动物具有自觉意识显然已被普遍接受作为严肃的研究课题。<sup>11</sup>

人们可能认为这个问题算是完全解决了，不过还有一个反对意见需要考虑。人在疼痛时有一种非人类动物所没有的行为符号，那就是发达的语言。其他动物也可以相互交流，但似乎不像以我们这样的复杂方式进行。包括笛卡尔在内的某些哲学家认为，人可以彼此相互诉

说十分细致的疼痛体验,而其他动物则不能,是很重要的。(语言曾经作为人与其他动物之间的明确分界,如今因发现黑猩猩也能学会一套语言而发生动摇,这很有意义。<sup>12</sup>)但是,正如边沁早就指出的,使用语言的能力与一个动物应当受到的待遇毫不相干,除非那种能力与感受痛苦的能力有联系,因此,动物缺乏语言,导致对它们具有感受疼痛的能力产生怀疑。

有两种方法可能被试用于建立这种联系。第一种是模糊的哲学思想方法,这或许来源于有影响的哲学家路德维希·维特根斯坦<sup>①</sup>的某些学说。他坚持主张,我们把意识状态当作是无语言动物的属性,是不可能有意义的。依我看,这个观点似乎很没有道理。语言对于抽象思维或许是必不可少的,无论如何某个水平上是如此,但像疼痛这类相当原始的感觉则与语言毫不相干。

第二种和更容易理解的方法,是把语言与存在痛苦联系起来,即是说,我们能够证明其他动物感觉痛苦的最佳证据,是它们对我们说疼痛。这是一种独特的论证方式,因为他不否认设想中无语言的动物能够感受痛苦,只是否认我们能有什么充分的理由相信它们在感受痛苦。不过,这个论证方式仍然不行。珍·古道尔在其黑猩猩研究著作《在人类的阴影下》<sup>②</sup>中指出:对于感觉和情绪的表达,语言交流比起非语言交流的方式,例如高兴地拍背、兴高采烈地拥抱和握手等的重要性要小得多。我们用来表达痛苦、恐惧、愤怒、喜爱、高兴、惊讶、性冲动和其他许多情绪状态的基本信号,并非人类所特有。<sup>13</sup>“我感觉痛苦”这个陈述,可能是说话者感受痛苦的一个证据,但非惟一可能的证据;而且由于人有时说谎,甚至不可能是最佳证据。

即使有更有力的理由否认无语言的动物能感受痛苦,这种否认的

---

<sup>①</sup>路德维希·维特根斯坦(Ludwig Wittgenstein 1889~1951),出生于奥地利的英国哲学家和数理逻辑学家。罗素说:他“对语言哲学产生了相当大的影响”。

<sup>②</sup>珍·古道尔(Jane Goodall),英国人,动物学家。《在人类的阴影下》(*In the Shadow of Man*),张后一、张锋译作《黑猩猩在召唤》,北京:科学出版社,1980。

必然结果也可能导致我们拒绝这个结论。人类的婴幼儿不会使用语言,难道我们要否认一个一岁的婴儿会感受痛苦吗?如果不能否认,语言就不可能是决定性的。当然,大多数父母了解自己孩子的反应超过对其他动物反应的了解,但这只表明这样的事实,与对动物的了解相比,我们掌握的有关人类自己的知识相对多得多,与婴儿的接触也密切得多。而研究其他动物行为的人以及养有陪伴动物的人,他们就像我们了解婴幼儿一样,很快就学会懂得动物的反应,有时理解得更深。

总之,无论在科学上还是哲学上,都没有适当的理由否认动物能感受痛苦。如果我们不怀疑其他人能感受痛苦,也就不应怀疑其他动物能感受痛苦。

的确,动物能感受痛苦。前面已经讲过,当动物所感受的痛苦(或快乐)与人所感受的痛苦(或快乐)在程度上完全相等时,认为动物所感受的痛苦或快乐没有人的重要,在道德上找不到正当的理由。但是,从这个结论会产生什么有实用价值的结果呢?为了避免误解,我要把我的意思说得明白完整一些。

如果我在一匹马的屁股上重打一巴掌,马会开始迈步,估计它感到有点疼痛。由于马的皮肤较厚,这一巴掌不算什么。可是,如果我对一个婴儿同样打一巴掌,由于他的皮肤敏感得多,就会大哭,大概他觉得疼痛。因此,用相同的力气各打一巴掌,打在婴儿身上的就比打马严重得多。但是,一定有一种打法(我说不准是什么打法,或许是用一根大棍子重击)引起马的疼痛,就同用巴掌打婴儿的疼痛一样严重。这就是我所说的“等值疼痛”。如果我们认为,在没有正当理由时,给婴儿那么严重的疼痛是错误的,那我们必须承认在没有正当理由时给一匹马造成同等程度的疼痛也是错误的,除非我们是物种歧视者。

人类与动物的其他差别还引出其他复杂的情况。正常成人具有的心智能力,这在某些情况下会使他们感受的痛苦,比在同样情况下动物感受的痛苦要多。例如,如果我们决定在正常的成人身上进行一

项极端痛苦的或致命的科学实验,为此必须在公园里随机进行绑架,这会起引起喜欢在公园里散步的成年人恐惧,担心自己会遭到绑架。这种原因造成的恐惧,是在实验痛苦以外附加的一种痛苦。由于动物没有预见可能遭到绑架、用做实验的恐惧,因此,在动物身上进行相同的实验所产生的痛苦较人的要少。当然这并不意味着在动物身上进行实验是对的,只是说这项实验如果必须做,有理由首选动物而不用正常成人,这不会构成物种歧视。不过必须指出,这个论证的结果,同样也会成为我们采用幼儿(多半是孤儿)或严重弱智人,而不用成人进行实验的一个理由,因为幼儿和弱智人对他们将被如何处置也没有预见能力。就这个论证来说,动物与幼儿、弱智人属于同一个类型。因此,如果我们用这个论据来证明用动物进行实验是合理的,那便必须自问,我们是否也准备容许用幼儿和弱智人进行相同的实验。如果我们把动物与这两种人区别开来,那除了是露骨的(在道德上也是站不住脚的)偏袒我们自己的物种成员以外,还能有什么根据呢?

正常成人在许多方面的高等智力造成了差别,如预见能力、精细的记忆力和很强的认识自身处境的能力等。可是,这些差别不能代表正常成人有更强的感受痛苦的能力。有时动物因它们的理解力有限,遭受更多的痛苦。例如,在战争中抓到战俘,我们可以向他们解释,虽然他们必须束手就擒,接受搜身和监禁,但不会受到其他伤害,一旦战争结束他们便可恢复自由。可是,如果我们捕获了野生动物,便无法向它们解释我们无意伤害它们,而野生动物也分不清究竟我们要制伏、囚禁它们,还是杀害它们,所以囚禁与杀害对动物造成的恐怖相同。

或许有人提出异议:不同物种的痛苦是不可能进行比较的,因此,当动物的利益与人类的利益发生冲突时,平等的原则没有指导作用。对不同物种成员的痛苦无法进行精确的比较或许是对的,但精准在此并非必要。即使我们要防止对动物造成痛苦,肯定只是对人类利益的影响一点也达不到像对动物所产生的那样大的作用时才会去做。我

们在对待动物上还必须做彻底的改变,这会涉及我们的饮食、饲养方法、许多科学领域里的实验方法、对待野生动物的方式、狩猎、陷阱捕猎和毛皮服装,以及诸如马戏、动物竞技和动物园等娱乐界。其结果将使大部分的痛苦得到避免。

### 任何种族、性别或物种遭受 痛苦都应当防止或减少

至此我说了许多关于造成动物痛苦的问题,但还没有提到屠杀动物的事。这个安排是经过慎重考虑的。在造成动物的痛苦上应用平等的原则,至少在理论上是很简单明了的。疼痛和痛苦本身就是不幸,不论什么种族、性别或物种遭受痛苦都应当防止或减少。疼痛的严重性取决于它的强度和持续时间,但不论是人还是动物的疼痛,只要强度和持续时间相同,其严重性就是一样的。

杀生的错误更加复杂。前面我避开了屠杀的问题,而且继续保留,把它隐藏在背后,因为就人类对所有其他动物的专横暴虐的状况而言,用简单直截的平等考虑痛苦和快乐的原则,足以作为准则来判断和抗议人类所做的全部重大的虐待动物的行为。可是,仍有必要讨论关于屠杀的一些情况。

正如大多数人是物种歧视者,他们都不在意引起动物的痛苦,却不会以相同的理由造成人的相似的痛苦一样,大多数人在屠杀上也都是物种歧视者,他们不在意屠杀其他动物,但不会去杀人。然而,我们所进行的讨论需要谨慎,因为在什么时候杀人才算合法,看法很不相同,例如旷日持久的关于堕胎(或人工流产)和安乐死的争论就是证明。而道德哲学家对于为什么杀人是错误的,在什么情况下杀死一个人可以是正当有理的,也没有完全取得一致意见。

我们首先讨论可以称为“生命神圣”的观点,这个观点认为剥夺一个无罪的人的生命总是错误的。持这种观点的人反对堕胎和安乐死。

可是,他们一般不反对屠杀非人类动物,因此,把这个观点称为“人的生命神圣”或许更为准确。相信人的生命并且惟人的生命,才是神圣不可侵犯的,是一种物种歧视。要明白这个观点,请仔细考虑下面的例子。

如同实际上时有发生的那样,假定一个婴儿生下来就患有无法治愈的广泛的严重脑损伤,以致成为“植物人”。这种患儿不能说话,不认识人,没有自主动作,也不能发展自我意识。婴儿的父母认识到孩子的病情毫无治愈的希望,根本不愿意负担、也不要求国家负担每年成千上万的照顾费用,因此要求医生用无痛苦的方法处死这个婴儿。

医生应当按照婴儿父母的请求去做吗?按照法律,医生不应当去做,在这方面法律反映了生命神圣的观点:每一个人的生命都是神圣的。可是,说不该杀死这个婴儿的人,并不反对杀死人类以外的动物。他们怎么能证明这种不同的判断合理呢?成年的黑猩猩、狗、猪和其他许多动物的认识他者的能力、独立活动能力以及自我意识和赋予生命价值的其他能力,都远远超过这个大脑严重损伤的婴儿。即使在最好的医疗护理条件下,一些严重弱智的婴儿也不可能达到狗的智力水平。我们也不能要求婴儿的父母去照顾他,因为在这个假设的例子中,他的父母也不想让这样的婴儿存活下来。(在一些实例中也是这样。)只有在那些声称这婴儿拥有“生命权利”的人眼里,才把这婴儿同动物区别开来,仅仅因为他在生物学上是智人(*Homo sapiens*)这个物种的一员,黑猩猩、狗和猪不是。但只根据这个差别赋予这婴儿以生命的权利,而不给其他动物同样的权利,显然纯粹是物种歧视。这正如最粗野的、赤裸裸的种族主义者,企图使种族歧视合理化所用的那种武断的划界完全相同。

然而,这并不意味着,我们要避免物种歧视,就必须坚持杀死一只狗与杀死一个心智健全的人是犯相同的错误。只有力图完全按照我们人类物种的界限来对生命权利划界的主张,才是无可改变的物种歧视。持生命神圣观点的人正是这种主张,因为他们虽然在人与动物之间划出截然的界限,但他们不容许在我们人类中做出区分,像反对杀

死正常成年人一样，极力反对给严重弱智婴儿和生命无望的老年人进行安乐死。

为了避免物种歧视，我们必须让在相关方面全都类似的所有动物，享有同等的生命权利；把生命权利仅仅赋予我们人类自己的成员，在道德上不可能成为这种权利的恰当标准。在个范围内，我们仍然能坚持，比方说，杀死一个具有自觉和计划未来的能力以及与他人存在有意义的关系的正常成人，要比杀死一只老鼠严重得多，因为老鼠大抵不具备所有的这些特征；或者我们可能把成人拥有密切的家庭和其他个人的关系作为理由，而老鼠没有同等程度的关系；或者我们还可能认为是杀人的后果使他人为自己的生命担惊受怕，由此成为关键的差别；我们也可能认为是上述不同因素的组合，或者还有其他因素结合在一起。

可是，不论选择什么标准，我们都必须承认，不能正好按照我们人类物种的界限来制定标准。我们可以正当合理地认为，某些生命个体具有一些特征使他们的生命比其他生命个体中那些特征更有价值，但肯定会有某些非人类动物的生命，无论按什么标准都比某些人的生命更有价值。例如，一个黑猩猩、狗或猪的自觉程度或与他者建立有意义的关系的能力，都要超过一个这种严重弱智婴儿或垂危衰老的人。因此，如果我们把生命的权利建立在这些特征的基础上，我们就必须赋予这些动物与这类弱智或衰老的人同样的生命权利，甚或更大的权利。

这个论据模棱两可，在下述的两个方面似乎都说得通。一方面，它可以用来证明黑猩猩、狗和猪以及其他一些动物拥有生命的权利，不论什么情况下，即使它们在衰老和痛苦时，为了解除痛苦去处死它们，也严重违背道德。同时，又可以论证严重弱智者和无望的老人没有生命的权利，可以因微不足道的理由，像我们现在对待动物一般去处死他们。

由于本书主要关注动物的伦理问题，而不是讨论安乐死的道德性，所以我不打算在这里对安乐死问题下结论。<sup>15</sup>我认为很清楚，虽然



这两种立场都避免了物种歧视,但没有一方令人满意。我们需要的是某种折中的立场,这种立场既可以避免物种歧视,但又不会把严重弱智儿童和衰老者的生命贬低到与现在的猪狗一般;同时也不把猪狗的生命看得如此神圣,连处死痛苦无望的动物也被视为错误。我们必须做的是把非人类动物纳入我们的道德关怀范围以内,停止为了我们自己的不管多么琐细的目的,对待它们的生命如同消费品一般。同时,一旦我们认识到一个生命个体是我们自己物种的成员这个事实,并不足以证明杀死这个生命总是错的;我们总是不惜一切代价维持人的生命,即使这个人的生命不再有意义,或者生存下来都无法避免严重的痛苦。我们可能要重新考虑对待这类人的政策。

因此,我的结论是,反对物种歧视并不意味着所有的生命具有同等的价值。而自我意识、瞻前思考和怀有希望、对未来的抱负以及同他人发展有意义的关系等能力,与遭受痛苦问题都不相干,因为痛苦就是痛苦,无论这个生命个体在感受痛苦的能力以外还可能具有什么其他能力,尽管这些能力与杀生问题有关。认为一个具有自我意识、抽象思考、计划未来和进行复杂的交流活动等能力的生命,比一个不具备这些能力的生命更有价值,不是武断。要懂得制造痛苦和杀生二者的差别,考虑一下我们人是怎样进行选择的,便可以明白。假如我们必须在挽救一个正常人和一个弱智人的生命之间做选择,我们可能会选择挽救正常人,但如果要在防止正常人的疼痛和弱智人的疼痛之间做选择,如设想两个人同时有疼痛,都是由浅表损伤引起的,而且我们手中的止痛药刚够一个人使用,那应当给谁就不那么清楚了。我们考虑其他动物时,情况也相同。就疼痛这个不幸来说,本身并不受感觉疼痛的这个体的其他特征的影响,而生命的价值则受这些特征的影响。只给这个差别一个理由是,杀死一个对未来目标存在希望、计划和追求的生命个体,就是剥夺了努力实现所有这些成就的那个生命个体,而杀死一个智力不能领会未来的生命个体(更不用说计划未来),就不可能造成这种特殊的损失。<sup>16</sup>

在正常情况下,这意味着,如果我们必须在一个人的生命和一个

其他动物的生命之间作选择,我们应当保全人的生命。但或许有特殊情况,如果这个人不具备正常人的能力,相反的选择才是对的。所以这种观点不是物种歧视,但乍看像是。在正常情况下,在不得不作选择时,我们选择优先挽救人的生命,而不是动物的生命;这种优先选择是根据正常人所具备的特征,而非只是因为他们属于人类物种的一员。正是这个原因,在我们考虑缺乏正常人特征的人类成员时,我们无法再说他们的生命总是比其他动物的生命重要。这个议题将在下一章里以实践的方式<sup>①</sup>来讨论。可是,在什么情况下(无痛苦地)杀死一个动物是错误的问题,一般来说,我们无须得出一个精确的答案。只要我们记住,对动物的生命与智力上相当的人的生命应给予同等的尊重,那我们就会不会错到哪里去。<sup>17</sup>

总之,本书通过论证得出的结论,只是根据使痛苦减少到最小的原则。认为无痛苦地杀死动物也是错误的,这种观点给予本书的一些结论以额外的支持,是受到欢迎的,但严格来说并非必要。很有意义的是,甚至还得出我们应当成为素食者这个结论,而在大众心目中,这个结论一般是建立在某种绝对禁止杀生上的。

或许读者对我在本章里的观点产生了一些异议。比如说,对于可能伤害人类的动物我会建议怎么办呢?我们应当设法阻止动物互相残杀吗?我们怎么知道植物不会感觉疼痛呢?要是植物也能感觉疼痛,难道我们就活该挨饿吗?为了避免打乱论证的主线,我专设了一章来讨论这些和其他的反对观点。缺乏耐心的读者要是急于知道对这些疑问的回答,可以先看本书第六章。

本书只讨论实践上的两种物种歧视,  
我们不能假装同这些残酷的行径毫无关系

下面两章将举例讨论实践上的两种物种歧视。我把物种歧视限

---

<sup>①</sup>即作为实验对象。

于这两种,是为了有足够的篇幅进行充分说理的讨论,虽然这种限制意味着本书不讨论由于我们人不认真考虑其他动物利益的其他所有行径,这些包括:以运动取乐或获取毛皮为目的的狩猎,养殖貂、狐等毛皮用动物,猎捕野生动物(常先杀死母兽),把它们囚禁在狭小的笼子里供人观赏,折磨动物学习绝技做马戏或竞技表演<sup>①</sup>,供观众娱乐,假借科学研究的名义用“爆炸性鱼叉”猎鲸,金枪鱼捕捞船的拖网每年造成 10 万多只海豚被淹死,澳大利亚内陆地区每年枪杀 300 万只袋鼠供制革和生产宠物食品,以及由于我们人类的混凝土帝国<sup>②</sup>和污染在地球表面的大肆扩张,造成对野生动物利益的普遍忽视。

对于这些事情我都不作讨论,因为如我在新版序言里所说,这本书不是一本罗列人类对动物所干的全部劣行的纲要。相反,我只选取物种歧视实践中两类最重要的实例。这些物种歧视的做法不是虐待狂的孤立事件,而是一种每年要杀害千百万只的(实验)动物,另一种则是数以 10 亿计的(养殖场)动物遭受屠杀,我们不能假装自己同这些行径毫无关系。因为,动物实验是得到我们民选政府所推动的,经费也多半来自我们的赋税。养殖动物作为食物,是因为大多数人购买和食用动物的肉,这种做法才有可能存在。正是这些原因,我才特意挑选这两种形式的物种歧视加以讨论。这两种是物种歧视的核心,由此造成动物痛苦的数量和程度,超过人类物种歧视的其他做法。要制止这些做法,我们必须改变政府的政策,改变我们自己的生活方式,改变我们的饮食习惯。如果这两种由官方促进并且几乎被普遍接受的物种歧视的做法能够废除,那么,消除其他物种歧视的行为也就不会遥远了。

---

①如赛马和牧场竞技,后者有套牛梭、与牛摔跤和野马骑术,造成动物的严重恐惧、压力和损伤。

②指各种建筑物。

## 第二章

### 研究的工具……

——你们缴纳的税钱在干这些事情

- 许多实验造成动物极大的痛苦,却不能给人类带来好处 (24)
- 成千上万的心理学实验,除了引起大量的动物极度痛苦以外,并不能提供真正重要的知识 (39)
- 很多开发医药产品的动物实验,无助于改善我们的健康 (48)
- 无数实验动物遭受的剧烈痛苦本是可以避免的,替代方法正在迅速发展 (52)
- 很多动物实验研究进行了几十年,最终证明毫无意义 (55)
- 大多数动物实验是没有意义的,相似的实验在无休止地重复 (58)
- 物种歧视把动物视为实验用的设备和工具 (62)
- 科学体制的力量以及政府机构和利益集团的支持,阻止对动物实验立法并加以控制 (66)
- 美国“就动物保护立法而言,似乎是一个野蛮人的国度” (69)
- 当一项实验值得使用严重脑损伤的人进行时,用动物做实验才是合理的 (72)
- 不能因为动物实验对我们人类有益,在伦理上就变得合理 (78)

许多实验造成动物极大的痛苦，  
却不能给人类带来好处

1987年，美国上映一部十分卖座的电影，片名叫《X计划》。这部影片让很多美国人头一回目睹了他们的军队所进行的动物实验。影片的主要情节是：空军设计了一种实验，试图了解黑猩猩在受到放射线照射后，是否还能操纵一种模拟飞机继续“飞行”。被派往实验室值班的一位年轻的空军学员，对其中一只黑猩猩萌生怜爱之情，能和它用手势语言进行交流。当轮到这只黑猩猩接受实验照射时，这个青年人（自然是在他的漂亮女友帮助下）决心把它放走。

虽然影片的情节纯属虚构，但这种实验则是真实的。作为原型的动物实验已在得克萨斯的布鲁克斯空军基地进行了多年，而且类似的实验仍然在做。但是，电影观众未能从中窥见实验的全部内容。影片中黑猩猩的遭遇，把实验的真实情况大大地淡化了。因此，还是让我们来看看布鲁克斯空军基地的文件中所描述的实验的真情实景。

像影片中一样，实验使用一种飞行模拟器，称之为“灵长类动物平衡平台”。这个平台可以像飞机一样升降和翻转。平台上有一把椅子，供实验的猴子坐在上面，它的前面有一个压杆，猴子通过操作压杆可使平台恢复到水平位置。当猴子经过训练学会操作后，给予放射线照射或暴露于化学毒气中，观察这些战争毒剂对猴子“飞行”能力的影响。

在布鲁克斯空军基地出版的《灵长类动物平衡平台训练步骤》中，记录着标准的训练方法。兹摘要如下：

第一阶段(适应座椅)：把猴子“约束”或紧缚在平台的约束椅上，每天一小时，连续五天，直到它们能安静地坐在椅子上。

第二阶段(适应压杆或操纵杆)：把猴子紧缚在平台的约束椅上，然后将椅子向前倾斜，猴子因此遭受电击。这使猴子“转回到座椅，或

者去咬平台……结果诱使猴子触到实验人员戴手套的手，这手是按着压杆的。”当猴子触到放在压杆上的这只手时，就停止电击，同时给猴子一粒葡萄干(猴子在训练前禁食)。每只猴子每天训练 100 次，连续 5~8 天。

第 3 阶段(操作压杆):在此阶段，平台向前倾斜时，只触及压杆电击还不停止，直到猴子把压杆向后拉时才停止电击。这种训练也是每天反复 100 次。<sup>1</sup>

第 4~6 阶段(推拉压杆):平台向后倾斜时给予电击，猴子必须把压杆向前推，电击才停止。接着，平台又向前倾斜时再次遭到电击，猴子必须把压杆向后拉，电击才停止。如此训练也是每天 100 次。以后是平台接连地向前或向后倾斜、随机变换，猴子不断地遭受电击，直至做出适当的反应才会停止。

第 7 阶段(控制压杆):在此阶段以前，虽然猴子可以前后推拉压杆，但未能改变平台的位置。在此阶段猴子能通过推拉压杆来控制平台的位置，电击不再是自动控制，改由人来操纵，大约每三四秒钟 1 次，每次持续 0.5 秒。电击频率较前减慢，以保证猴子的动作正确时不受惩罚，因此，手册上的行话是“消除”惩罚。如果猴子不按要求操作，再从第 6 阶段开始重新进行训练。如果训练达到要求，就继续下去，直到猴子可以把平台保持在接近水平为止，此时 80% 的电击可以避免。第 3~7 阶段的训练约需 10~12 天。

此后，训练再持续 20 天。在此期间，平台随机转动颠簸的力度更加剧烈，猴子必须仍然有控制能力，把椅子保持在水平位置，否则就频频遭到电击。

然而，所有这些遭受千万次电击的训练，只不过是真正实验的预备阶段。一旦猴子能够在大部分时间里把平台维持在水平位置，即给予致死剂量或亚致死剂量的放射线照射或化学毒气，观察它们能把平台“飞行”维持多长时间。致死剂量的照射引起猴子恶心甚至呕吐，但它们还不得不尽力去保持平台的水平位置，否则就会频频遭受电击。

这里有一个例子，取自 1987 年 10 月美国空军宇航医学院发表的报告，这已是电影《X 计划》上映以后的事了。<sup>2</sup>

这篇报告的题目是《灵长类动物暴露于索曼后的平衡能力：每日接受低剂量索曼的影响》。索曼<sup>①</sup> 是一种神经毒气，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曾经使用过这种化学毒气，使参战的士兵遭受极大的痛苦；幸而此后的战争中已极少再用。报告开头引用这个研究小组先前的几篇报告，其中包括“急性暴露于索曼毒气后”对灵长类动物平台操纵能力影响的研究。可是，该项特别研究是观察给予低剂量索曼连续数日后对动物的影响。实验中猴子“至少每周”操作平台一次，持续 2 年以上，进行实验的 6 周前给予各种药物和低剂量的索曼毒气。

实验者计算出能够降低猴子操纵平台能力的索曼的剂量。为了计算出剂量，猴子当然一直要遭受电击，因为它们不能把平台维持在水平位置。虽然该研究主要是针对神经毒气对猴子平衡能力的影响，但从中也可了解毒气的其他作用：

受试的猴子在最后一次暴露后，完全失去了平衡能力，出现神经症状，包括明显的共济失调、衰弱和意向性震颤等，这些症状持续数日，在此期间动物失去操作平台的能力。<sup>3</sup>

巴恩斯博士曾在美国空军宇航医学院担任这一项目的首席研究员。他估计，在他负责这项实验的几年里，大约用了 1 000 只经过训练的猴子进行实验。但后来他写道：

多年来，我都在怀疑我们的实验资料的用处。虽然我曾经试图弄清我们发表的研究报告的目的和意义，但现在承认，是我热心接受了上级的保证，即相信我们真正是在为美国空军效力，也是为保卫自由世界做贡献。我把这些保证当作障眼物，使我无视所见到的现实真

---

<sup>①</sup>索曼(soman)，化学名为甲氟磷酸异己酯，与沙林毒气同是极强的胆碱酯酶抑制剂。

相。尽管时而感到这个障眼物并不舒服,但保护了我免于失去职位和收入的危险。……

后来,有一天这个障眼物终于掉下来了,我感到与美国空军宇航医学院的领导人狄哈特博士存在十分严重的分歧。我极力主张,如果发生核战争,军事指挥官根本不可能根据用猴子的实验数据所作的这些图表,来估计可能的战斗力或再次进行打击的能力。但是,狄哈特博士坚持这些资料极有价值,断言“他们不知道这些资料是根据动物实验做出来的”。<sup>4</sup>

最后,巴恩斯博士辞去了研究职务,并且成为动物实验的坚决反对者。但是,灵长类动物平台实验依旧在进行。

《X计划》揭开了军方进行这类实验的面纱。我们已对这项实验进行过大致的描述,可要把用猴子进行的灵长类动物平台实验全部和盘托出,包括用各种形式的辐射和不同剂量的化学毒气进行实验,则需要花很大篇幅。现在我们只需了解,这只是军方大量动物实验的很小一部分。只是最近几年,人们才对这类实验关切起来。

1973年7月,美国威斯康辛州众议员莱斯·阿斯平,从一份不起眼的报纸上的一则广告得知,空军计划购买200只结扎声带不能叫唤的幼比格犬来做毒气实验。不久,他又得知美国陆军也打算用400只比格犬做同样的实验。

在反对活体动物实验的社团支持下,阿斯平发动了强有力的抗议行动。全国各大报纸上都刊登了反对的广告;愤怒群众的抗议信件像雪片般飞来,众议院军事委员会的一位助理说,自从杜鲁门总统把麦克阿瑟将军解职以来,其他任何事件所收到的信件都没有这么多。由阿斯平所发布的一份内部的国防部备忘录则说,国防部收到的抗议信件数量比过去任何一个单独的事件都多,超过了轰炸越南北方和柬埔寨时的信件。<sup>5</sup>开始国防部还为实验进行辩护,不久便宣布实验暂停进行,并寻求应用别的实验动物来代替比格犬。

所有这一切形成了一个奇特的事件,其所以奇特是因为大众被这



个实验所激怒,表明他们对军方、研究机构、大学和各种商业公司所进行的标准实验的性质显然十分无知。确实,空军和陆军提交的动物实验的设计会使许多动物痛苦和死亡,而且这些实验又不能肯定会挽救哪怕是一个人的生命,或者对人有什么好处,但单在美国每年做的数以百万计的其他动物实验,可以说结果也是一样。这个事件所以引起广泛的关注,或许是因为实验用的是比格犬。如果这样,为什么没有对新近的下述实验进行抗议呢?

设在马里兰州弗雷德里克的迪特里克堡的美国陆军医学生物工程研究与开发实验室的研究人员,用 60 只比格犬进行实验,每天喂给不同剂量的 TNT(三硝基甲苯)炸药胶囊,连续 6 个月。狗的中毒症状包括脱水、消瘦、贫血、黄疸、体温降低、粪尿颜色加深、腹泻、食欲缺乏、体重减轻以及肝、肾和脾脏肿大,同时有运动失调。1 只雌狗在第 14 周处于“濒死状态”时被处死,另一只雌狗在第 16 周死亡。报告说,这项实验是该实验室所做的 TNT 对哺乳动物的影响研究的“一部分”。由于实验给予的最低剂量就造成狗的损害,所以这项实验未能确定不引起动物损害的 TNT 剂量。因此,报告的结论是,“TNT 对比格犬的影响或许值得进一步研究……”。<sup>6</sup>

无论如何,我们只关心狗是错误的。人们特别关心狗是因为一般多有以狗为伴的经历,但其他动物也与狗一样会感受到痛苦。很少有人同情实验室的老鼠,其实老鼠也是聪明的动物。毫无疑问,老鼠能感受痛苦,人类常用老鼠做实验使它们遭受无法估量的痛苦。如果军方停止用狗,改用大鼠做实验,我们的关心不应当因此而有所减少。

有些最为残酷的动物实验,是在美国军事放射生物学研究所完成的。这个研究所设在马里兰州的贝塞斯达,研究人员不用灵长类动物平台,而是直接把猴子绑在椅子上进行照射,或者先训练猴子操纵压杆,在放射线照射后观察对动物的操作能力的影响。研究人员还训练猴子在“活动轮”(一种圆筒状踏车)上奔跑,速度必须保持在时速 1 英里以上,否则就遭受电击。

在这个研究所的行为科学部，弗朗兹应用灵长类动物活动轮进行一项放射线照射实验，39只猴子每天训练2小时，共花了9周时间，直至使它们能够在活动轮上交替地“工作”和“休息”连续6小时。然后，猴子接受不同剂量的放射线照射，大剂量照射使猴子呕吐达7次；再把它们放到活动轮中，测试照射对它们的“工作”能力的影响。在此期间，只要猴子1分钟不转动轮子，则“电击强度增加至10毫安”。（即使按照美国非常过分的动物实验标准，这也是极强的电击，必定造成猴子严重的痛苦。）有些猴子在活动轮中仍不断地呕吐。研究者报告不同剂量的放射线对猴子工作能力的影响，同时指出被照射的猴子在1.5~5天内死亡。<sup>7</sup>

我不愿意专用整个一章来评述美国军方所进行的动物实验，所以下面转到非军方的实验上来。不过，在涉及相关的话题时，还会提到一两个军方的例子。同时，我希望美国的纳税人，不管他们认为美国的军事预算应该是多少，都应当问问自己：难道这就是我希望军方用我的纳税所干的事情吗？

当然，我们不应当根据上述的实验来判断所有的动物实验。有人可能会想，由于军方所专注的是战争和死伤，所以对痛苦变得铁石心肠，而真正的科学研究肯定会大不相同。那就让我们来看一看吧！在我们审视非军事性科学研究时，我将先让哈里·哈洛教授说说他自己的研究。哈洛教授任职于美国威斯康辛州麦迪逊的灵长类动物研究中心，担任一本很有影响的心理学杂志主编多年，他一直受到心理学界同行的高度尊敬，几年前去世。他的论文受到推崇，被好几本基础心理学教科书所引用，在过去20多年里，众多修心理学入门课程的学生都读过这些教科书。在他逝世后，他所开创的研究仍由他的同事和以前的学生继续在做。

1965年哈洛在一篇论文中描述自己的研究：

在过去10年间，我们把猴子生下来就关进空荡荡的铁丝笼里，来研究部分社会隔离对动物的影响。……这些猴子受到完全剥夺母爱

的痛苦。……最近,我们又开始做完全社会隔离效应的系列研究,即把出生后数小时、3个月、6个月或12个月的猴子,关在不锈钢的密闭小室内,在此期间,关在密室里的小猴子与任何人或其他非人类动物都没有接触。

哈洛接着说,这些研究发现:

早期严重而持久的隔离降低猴子的社会、情感能力,动物的主要社会性反应是恐惧。<sup>8</sup>

在另一篇文章中,哈洛以及他以前的学生和助手斯沃米说,他们试图用一种技术来使幼猴产生病态心理,可是这种技术似乎不行。恰好这时一位英国的精神病学家包尔比来访。按照哈洛的记述,包尔比听了他们的实验受挫的经过后,参观了威斯康辛的实验室。他看了单独关在空荡荡的铁丝笼里的猴子以后说:“为什么你们还要想方设法制造有病态心理的猴子呢?你们实验室里的这种猴子已经比全世界的都多了!”<sup>9</sup>

值得一提的是,包尔比在母爱剥夺后果的研究上处于领先地位,不过他的研究对象是儿童,主要是观察战争孤儿、难民和收容机构的儿童。早在1951年,哈洛开始用灵长类动物研究之前,包尔比就得出如下的结论:

证据已经审阅。现在这个证据显示,幼年儿童长期失去母亲的抚养,对其性格和整个未来的生活可能产生严重而深远的影响,这一普遍的看法已无可置疑。<sup>10</sup>

然而,这一结论未能阻止哈洛及其同事设计用猴子来进行实验。

在讲述包尔比造访的这篇文章中,哈洛和斯沃米还讲述了他们用幼猴制造抑郁症的“绝妙创意”:使幼猴依附作为代理母亲的布猴子,而这布妈妈却可以变成怪物。

第一个怪物能在设定时间或在操纵下喷射出高压压缩空气,会使幼猴皮开肉绽。幼猴会产生什么反应呢?它只是把“妈妈”抱得越来越紧,因为一个受惊吓的幼儿总是不顾一切地紧抱母亲的。我们没有得到什么病态心理学的结果。

可是,我们没有放弃。我们另造了一个怪物作为替代母亲。它能猛烈地摇晃幼猴,使幼猴的头和牙齿格格作响;可是幼猴仍然把这个布妈妈抱得越来越紧。第三个怪物布妈妈内部装有金属弹簧样构架,能把幼猴从肚皮上弹出去;接着幼猴从地板上爬起来,等待弹簧样构架缩回去,还是回到布妈妈的怀抱。最后,我们造了一只豪猪样布妈妈,在指令下布妈妈的整个腹壁能弹射出许多铜制的尖刺来;虽然幼猴对尖刺的冲击感到疼痛,可是它们还是等待,等尖刺缩回后,又反过来拥抱“妈妈”。

研究者评论道:这些结果丝毫不令人感到奇怪,因为受伤的孩子只能缠住母亲求助。

最后,哈洛和斯沃米放弃了布制的怪物妈妈,因为他们觉得要是真有个猴妈妈是个怪物更好。为了制造这样的猴妈妈,他们先把雌猴在隔离环境下饲养,然后叫它们怀孕。可惜这种雌猴不和雄猴发生正常的交配,因此,哈洛便制造出一种“强奸架”,迫使雌猴受孕。他们发现,小猴子出生后,有些猴妈妈根本不管幼猴,听到幼猴哭泣也不去拥抱幼猴和喂奶,与正常的猴妈妈很不一样。此外,还观察到其他一些不同的行为模式:

猴子还形成了粗暴和嗜杀的性格,其中有一种恶癖是咬碎幼猴的脑壳。但真正的病态行为模式是把幼猴的脸往地板上摔打、来回摩擦。<sup>11</sup>

1972年哈洛和斯沃米的一篇文章中说,由于人类抑郁症的特征表

现为“似一种沉入绝望之井的无助和无望”的状态，所以他们“根据直觉”设计出一种“绝望之井”的装置，使深陷其中的动物身心俱感绝望。这种装置是用不锈钢做成的一个垂直的小室，上窄下宽，底部呈圆形，把一只幼猴关在里面达 45 天。他们发现，幼猴禁闭几天以后，“大部分时间就畏缩在角落里”。这种禁闭导致“严重而持久的抑郁性病态心理行为”，即使在放出来 9 个月以后，幼猴还老是抱着胳膊呆呆地坐着，而不像正常的猴子不停地走动，打量周围环境。但是，这篇报告仍然以不确定的结论和不祥的预兆结束：

至于(研究结果)是否受小室的形状、大小、监禁持续时间和猴子监禁时的年龄等因素分别的或联合的影响，甚至还有其它影响因素，仍然是进一步研究的课题。<sup>12</sup>

另一篇论文中说明，除了“绝望之井”以外，哈洛及其同事还发明了一种“恐怖隧道”来制造受惊吓的猴子。<sup>13</sup>在另一篇报告中，哈洛描述它怎样“引起恒河猴的心理死亡”。他们用一条毛巾布制的“代理妈妈”，平常的体温是 36.9℃，但可以急剧冷却到 1.7℃，来模拟母亲的一种拒绝。<sup>14</sup>

现在哈洛已经去世，但他的学生和追随者分散在美国各地，继续进行同样的实验。戴维斯加州大学的加州灵长类动物研究中心的卡庇丹尼奥，在哈洛的学生梅森指导下进行母爱剥夺的研究。卡庇丹尼奥比较了由狗“抚养”的恒河猴，和由塑料玩具马“抚养”的恒河猴的社会行为，结论是，“虽然两组猴子在社交能力上都明显异常”，但与狗养在一起的恒河猴适应能力，比只与塑料玩具在一起的要好。<sup>15</sup>

萨基特离开威斯康辛后，去华盛顿大学的灵长类动物中心继续做母爱剥夺的研究。萨基特将恒河猴、豚尾猴和食蟹猴在完全隔离的条件下饲养，以观察动物个体行为、社会行为和探究行为的差别，发现不同种的猴子之间存在差别，因而“对灵长类动物不同种的动物存在共同特点的‘隔离综合征’提出了质疑”。如果连种间关系如此密切的猴子都

存在差异,那么用猴子的实验结果推测人类,就更加令人怀疑了。<sup>16</sup>

科罗拉多大学的赖特用帽猴和豚尾猴做剥夺实验。其他他知道在珍·古道尔观察野生黑猩猩孤儿的记述中,有“严重的行为失常,主要伴有悲伤和抑郁性情感改变”。然而赖特认为,由于“与猴子研究相比,大型猿类隔离实验的论文相当少”,所以他和同事决定用7只黑猩猩婴儿进行研究。新生的猩猩在出生后便与它们的母亲分离,放在一个人工育婴环境下饲养;7至10个月后,把其中一些分别置于小密室内隔离5天,幼猩猩出现尖声哭叫、剧烈摇摆和撞墙。赖特的结论是,“幼小的黑猩猩在隔离作用下可以出现明显的行为改变。”但是又说,那就是(你可以猜得到的),仍需更多的研究。<sup>17</sup>

自30多年前哈洛开始母爱剥夺实验以来,美国已经做过250多项这类的实验,用了7000只以上的动物,这些动物因母爱剥夺导致痛苦、绝望、焦虑、全面的心理摧残和死亡。从前面的有些引文中可以看出,这方面的研究正在“自行发展”。赖特等人用黑猩猩做实验,只是因为与猴子实验相比,用大型猿类做得很少,显然他们感到毫无必要再说为什么要用动物做母爱剥夺实验这个基本的问题。甚至他们也不必声称实验有益于人类,来试图证明这些实验是该做的。而那些对野外的黑猩猩孤儿所做的大量观察,他们似乎根本没有兴趣。他们的态度非常明显,那就是,实验用这种动物做过了,但那种动物还没有做过,那就让我们用那种动物来试试吧!在整个心理学和行为学界反复不断地都是这种态度。最令人吃惊的是,所有这些研究都是使用纳税人的钱!单单母爱剥夺实验就花掉了5800多万美元。<sup>18</sup>在这方面(而且还不止这个方面),民用的动物实验和军用的并没有什么不同。

今天全世界都在用非人类动物做实验,这是物种歧视的结果。许多实验使动物承受极大的痛苦,然而却不能给人类或任何其他动物带来什么好处。这类实验并非孤立的事件,而是一个庞大产业的一部分。在英国,要求实验者报告在动物身上进行的“科学步骤(实验)”的数目,官方资料显示,1988年有350万个“科学步骤(实验)”是在动物身

上进行的。<sup>19</sup>美国缺乏类似的精确数字。根据动物福利法,美国农业部公布了一份报告,列出在该部注册机构所使用的动物数量。但这个数字从许多方面看都不完全,它不包括实验用的大鼠、小鼠、鸟类、蛙、爬行动物和家畜,也不含中学用的实验动物,而且不使用经过跨州运输的动物的机构所进行的实验和由联邦政府提供研究经费和合同项目所用的实验动物都还不计算在内。

1986年,美国国会技术评估办公室发布了一份《研究、实验与教学使用的动物替代品》的报告。该办公室的研究人员试图确定美国用于实验的动物数量,这份报告说:“美国每年用的动物,估计在1 000万至1亿之间。”他们认为这些数字不可靠,最近似的估计“至少在1 700万~2 200万”。<sup>20</sup>

这个数字是极端保守的估计。1966年,实验动物养殖协会在国会作证时估计,1965年美国用于实验的小鼠、大鼠、豚鼠(荷兰猪)、地鼠和家兔共约6 000万只。<sup>21</sup>1984年,塔夫茨大学兽医学院罗恩博士估计,美国每年用于实验的动物大约有7 100万只。1985年,罗恩将生产、购进和实际使用的动物分开估计,每年实际使用的实验动物约为2 500万~3 500万只。<sup>22</sup>(这个数字还不包括在运输过程中死亡或实验前就被淘汰的动物。)查尔斯河养殖场是供应实验动物的主要公司,对其股市分析发现,仅此一家生产的实验用动物每年就有2 200万只。<sup>23</sup>

据美国农业部发布的1988年报告:实验用狗140 471只,猫42 271只,灵长类动物51 641只,豚鼠431 457只,地鼠331 945只,家兔59 254只和“野生动物”178 249只,总共为1 635 228只动物。请记住,这份报告还不屑于把大鼠和小鼠计算在内,估计这些数字充其量只是实际使用动物数的10%。据农业部的这份报告,在160多万只接受实验的动物中,遭受“无法缓解的疼痛和痛苦”的在9万只以上。而这个数字至多也可能是真正遭受这类严重疼痛和痛苦的动物的10%;加之如果实验人员对引起大鼠和小鼠的无法缓解的痛苦不如对狗、猫和灵长类动物的痛苦那样留意的话,则这个比例可能就更小了。

其他发达国家也都使用大量的实验动物。例如日本,1988年发表的一份很不完全的调查,繁殖的实验动物超过800万只。<sup>24</sup>

要把握动物实验的本质是一种大规模产业的方法,只要看一下这类商品的生产 and 营销的方式。这些“商品”当然就是动物本身。我们已经知道查尔斯河养殖场生产了多少动物。在《实验室动物》杂志上,给动物做广告仿佛它们像是汽车似的,在一幅两只豚鼠的照片(一只正常的,另一只是完全无毛的裸鼠)下面,广告语是:

说到豚鼠,您现在可以挑选了。您可以选择我们的长毛标准型,要么就试试我们1988年推出的全裸无毛型新品种,实验用起来便捷高效。

我们的去胸腺全裸豚鼠是多年精心育种的产品,可用于生发剂的皮肤病学研究,皮肤过敏、经皮肤(药物)治疗和紫外线照射研究等都很适用。

在1985年6月号的《内分泌学》杂志上,一则查尔斯河养殖场的广告上问道:

“您想了解我们的手术吗?”

说到手术,医生要什么,我们做什么,如垂体切除、肾上腺切除、去势(阉割)、胸腺切除、卵巢切除和甲状腺切除等。每个月我们都为大鼠、小鼠或地鼠做数以千计的内分泌腺切除手术;另外还根据要求做特别的外科手术,如脾脏切除、肾脏切除和盲肠切除等等。……要订购适合您的专门研究所特需的经过手术改造的各种实验动物,请拨电话:(电话号码)。我们的手术师随时为您服务。

除了动物以外,动物实验还创造了专用设备的市场。英国出版的最为重要的科学期刊《自然》的“市场新产品”栏目,最近向读者发布了一种新的研究工具:



哥伦布仪器公司最近推出的动物研究工具,是一种密闭式动物踏车,可在动物运动时收集氧消耗量的资料。此踏车有数个隔离的跑道,分别附带有独立的电击器,可以供4只老鼠同时实验。……价值9737英镑的基本系统,包括1个带式速度控制器和1个可调电压的电击器。全自动系统的售价为13487英镑,可以进行连续跑动的实验,每次休息间隔的时间能预先设定;接触电击器的电极网的次数、奔跑和在电极网上所花的时间均可自动监控。<sup>25</sup>

哥伦布仪器公司还发明了其他几种巧妙的仪器。在《实验室动物》杂志上,该公司做了如下的广告:

哥伦布仪器公司的痉挛测量仪能够客观、定量地测量动物的痉挛状况。一个带有电池的精密感应器平台,可以把痉挛力的纵向部分成比例地转换为电信号。……实验者必须观察动物的行为,当发生痉挛时按下测量仪的按钮。实验结束后即可获得痉挛的总力度和痉挛的全部时间等资料。

哈佛生物科学(公司)出版了一本《鼠类目录大全》,长达140页,展示小动物实验的设备,用的都是逗人的广告行话。例如,在介绍一种透明塑料的家兔固定器时说:“惟一能扭动的只有鼻子!”但是,有时显示出对一些有争议的问题还有点敏感,如在描述携带式鼠笼时提示:“用这个不显眼的笼子,携带您喜爱的动物,不会引起人们的注意。”除了刊登有笼子、电极、手术器械和注射器等广告以外,还有以下各种广告:大鼠固定筒、哈佛旋转拴链、放射线防护袖、植入遥测设备、在酒精研究中鼠类的液体饲料以及小动物和大动物的断头机,甚至还有一种鼠乳化器,能把“小动物的尸体迅速打成匀浆”。<sup>26</sup>

如果没有可观的销路,厂商是不会研制这些器材并花钱做广告的;既然卖得掉,当然就有人使用。

在成千上万次的动物实验中,可能只有极少数被认为对重要的医

学研究做出了贡献。在大学的各个院系中,如林学系<sup>①</sup>和心理系,要用大量的动物,而商业上用于测试化妆品、洗发香波、食用色素和其他非必需用品的动物则更多。所有这些事情所以能够发生,是由于我们怀有偏见,不能严肃地对待这些非人类动物的痛苦。具有代表性的是,为动物实验进行辩护的人也不否认动物的痛苦,因为他们声称他们的实验的目的是为了人类,需要强调人类与其他动物的相似性,所以他们不能否认动物的痛苦。实验人员强迫老鼠在饥饿与电击之间做出选择,以观察它们是否发生溃疡(它们会的),正是因为老鼠的神经系统与人类非常相似,而遭受电击的感觉自然也是一样。

反对进行动物实验的呼声已经很久了,然而却没有取得什么进展,这是因为实验人员得到实验动物和器材设备的生产销售商业集团的支持,才能够使议员和大众相信,反对动物实验的人是无知的狂热,把动物的利益看得比人的利益更重要。但是,现在我们反对动物实验并不坚持立刻停止所有的实验,我们的要求只是,应当立即禁止目的不明确和非急需的动物实验,其余的研究领域应尽可能地利用不需要动物的替代方法进行实验。

这个丝毫也不过分的要求之所以如此重要,只要了解人们现在正在做些什么动物实验、近一个世纪做过哪些动物实验,便会明白了。然后,我们才能对动物实验辩护人所声称的现今所做的动物实验都有重要目的,加以评判。因此,下面几页就来讲述一些动物实验。阅读这些实验报告是不愉快的事情,但我们有义务让大家知道我们人类社会在做些什么,尤其是这些研究的绝大部分是花我们纳税人的钱做的。如果真的必须用动物做这些实验,那我们起码应该去读一读这些

---

<sup>①</sup>根据译者所知和本书所举的实例来看,在大学里,生物系、医学院和兽医学院应用动物实验最多,林学系较少。因此译者致函询问辛格教授,他回答说:“这并不表示林学系较其他系用的动物多,而是说在实验中要用大量的动物。美国的林学系可能应用动物来进行动物对树木生长影响的实验,或者试验杀灭森林有害动物的方法。可是,如果你愿意把这个句子改成像‘例如生物学和心理学’,也行。”

报告,使我们知情。这是我不打算淡化或掩盖某些动物实验的原因,同时我也不加以夸张,只是实说。以下的一些报告都摘自科学期刊,文章是实验者自己写的,发表是他们自己的意愿,目的是与同行交流。

这些报告的说法比局外人的观察报告,对做动物实验的人肯定有利得多。其原因有二:一是实验人员不会强调动物遭受了痛苦,除非是描述实验结果有要求,但这种情况十分罕见。因此,大部分动物的痛苦没有报告出来。实验研究人员或许认为,在报告中没有必要去记述,电击仪器应该关而未关时动物会怎样,由于麻醉不当手术中动物清醒过来会怎样,节假日患病动物无人照顾而死去又会怎样。二是科学期刊是有利于实验者的资讯来源,它只刊登研究人员和期刊编辑认为有意义的实验结果。英国政府的一个委员会发现,在全部的动物实验中,只有 1/4 得到发表。<sup>27</sup>我们没有理由相信,美国的发表比例会高一些。其实,由于规模较小、研究人员水平较低的大学或学院,在美国所占的比例比英国高,美国的动物实验研究结果发表的比例可能要比英国的低。

因此,在阅读下面几页时,请记住,这些都是取自有利于实验人员的文章。如果这些实验结果的重要性似乎不足以为他们造成的动物痛苦进行合理的辩护时,请记住这些例子还只是编辑从大量的实验报告中挑选出来,被认为是值得发表的很少一部分。杂志上发表的报告都署有实验者的姓名,一般我都保留着这些名字,因为我认为没有理由匿名来保护这些做实验的人。可是,我们不当把这些看成是特别邪恶或残忍的人,他们只是在做他们所受的教育令他们去做的事情,而且还有大量的同行在做。列举这些实验也不是说明这些实验人员是虐待狂,而是在于显示制度化的物种歧视意识,这种意识使得实验人员去做这种事情,无需认真考虑用来做实验的动物的权利。

成千上万的心理学实验,除了引起大量的动物极度痛苦以外,并不能提供真正重要的知识

很多最为痛苦的实验是在心理学研究领域中的。为了使你对心理学实验室所进行的动物实验的数量有个概念,只需知道单是1986年美国国立精神卫生研究所就资助了350项动物实验。这个研究所只是联邦政府的心理学实验研究资助的来源之一,每年花在动物实验上的经费超过3000万美元,其中用于直接操作大脑的实验项目在1100万美元以上,药物对行为的影响500万美元以上,学习和记忆的实验近300万美元,睡眠剥夺、压力<sup>①</sup>、恐惧和焦虑的实验超过200万美元。<sup>28</sup>

心理学中最常用的实验方法是对动物进行电击。其目的可能是研究动物对各种惩罚的反应,或者为了训练动物执行不同的任务。在本书第一版中,我曾描述实验人员在1960年代末和1970年代初对动物进行的电击实验。现在我只选取其中一例:

在匹兹堡退伍军人医院心理学研究室,雷与巴雷特用1042只小鼠,先对它们的脚进行电击,然后用杯状电击置于小鼠的眼部,或用电击夹住小鼠的耳朵,通过强烈的电流引起小鼠痉挛。他们的报告说,可惜有些小鼠在“成功地完成第1天训练后,第2天开始实验之前就生病或死亡了”。<sup>29</sup>

在近20年以后,当我撰写本书第二版时,实验者仍在凭空想象在实验的细节上花样翻新,继续进行这种动物实验。圣迭哥加州大学的希勒克斯与丹尼,把大鼠放在一迷宫里,在一次错误选择之后,下一个选择如果在3秒钟内未做出通径选择就遭电击。他们认为:“结果显然使人想起早期的大鼠的固着和退化(或回归)的研究工作,在这个实

---

<sup>①</sup>压力、紧张或应激(stress)是指机体在处于超出其应付与耐受能力的冲突或威胁的环境下,所产生的情绪和生理反应。

验中,特点是动物恰在选择点之前的 T 型迷宫干道上遭到电击,……”(换句话说,这个新的特别的实验,大鼠遭受电击只不过是迷宫必须作出选择的那一点上,而非那一点之前。两个实验没有明显不同。)接着,研究者引用了 1933、1935 和 1985 年前各年的研究结果。<sup>30</sup>

下述实验的目的只是试图证明已知的人类发生的结果,也适用于小鼠。圣迭哥加州大学的斯帕尼斯与斯奎尔的一项实验,采用两种不同的电击方法,研究“电休克”怎样影响小鼠的记忆力。实验用一个分成两个小隔间的箱子,当把小鼠放进光亮的小隔间,往另一黑暗的隔间去时,脚就遭受电击。在经过“训练”后,小鼠接受“电休克处理……每隔 1 小时给 1 次电击,共 4 次……(而且)每次都发生痉挛”。结果,电休克处理引起逆行性遗忘<sup>①</sup>,持续 28 天或以上。作者的结论是,这是由于小鼠忘记了应当避免向黑暗一边走去,因而遭受电击。他们注意到,这个结果与斯奎尔先前根据精神病人所做的临床观察“一致”。他们承认由于“各实验组的分数存在很大变异”,实验结果不能“有力地支持或否定”遗忘的概念。不过,他们声称“这些发现进一步证明动物实验性遗忘和人的遗忘相似”。<sup>31</sup>

一项类似的实验,是由设在德拉瓦州威明顿的帝国化学工业公司美国分公司的帕特尔与米格勒做的。他们训练松鼠猴用压杆的方式获取食物,然后给松鼠猴的颈子上戴个金属环,使它们每得到一粒食物遭受一次电击;只有等待 3 个小时后再压杆取食,才能免于电击。用这种方式训练松鼠猴,每天 6 个小时,共花了 8 周时间它们才学会避免电击。这个实验被认为是制造一个“冲突”情境,然后再喂猴子各种试验的药物,观察药物是否会使动物遭受更多的电击。作者报告,他们已经能用大鼠做此种实验,大鼠实验“有助于发现潜在的抗焦虑药物”。<sup>32</sup>

条件反射的实验已经进行了 85 年以上,根据 1982 年保护动物联

<sup>①</sup>指对处理(如电休克)之前一段时间内发生的事情的遗忘。

合行动会纽约分部的一份报告,用动物做的“经典条件反射实验”已有 1 425 篇论文。但是,威斯康辛大学的一个研究组发表的一篇论文无情地揭露,这些实验论文大多是毫无用处的,真令人啼笑皆非。迈尼卡及其同事为了研究可逃避的电击和不可逃避的电击造成动物的恐惧程度,用 140 只大鼠实验,比较两种电击的作用。他们进行此项实验的理由是:

近 15 年来,为了解暴露于可控制的与不可控制的招致逃避的刺激所导致的行为和生理效应的差异,进行了大量的研究。一般的结论是,机体遭遇不可控制的招致逃避的事件所造成的压力,要比可控制的同样事件大得多。

在大鼠遭受各种不同强度的电击后,有时允许它们逃避,有时则不允许它们逃避,可是研究者们不能确定实验结果能用什么机制正确地给予解释。不过他们说,他们相信这些结果是重要的,因为“对近 15 年来数以百计的实验结论的可靠性提出了一些问题”。<sup>33</sup>

换句话说,15 年来进行的动物电击实验,可能还没有得出可靠的结果。但在稀奇古怪的心理学动物实验领域里,这种不可靠的结果,正是他们对更多的动物进行更多不可逃避的电击的理由,从而最终能够得到“可靠的”结果。请记住,这些“可靠的结果”仍然只适用于那些被困在笼子里遭受不可逃避电击的动物。

另一种所谓的“习得性无助”实验,同样是无益而又悲惨的。据说这个实验可以作为人的抑郁症的动物模型。1953 年,哈佛大学的研究人员所罗门、卡明与温等,把 40 只狗放进一个叫做“穿梭箱”的装置里,中间用挡板分成两个隔间;一开始挡板只有狗的背高。通过极板网栅箱底对狗脚频频发出强烈电击,如果狗学会跳到另一隔间,起初它们还能逃避电击。后来为了“阻拦”狗向另一侧跳跃,在另一隔间的极板网栅底部也通电,研究者迫使狗在挡板以上来回跳 100 次。他们说,当这狗跳起时“可以预料发出惊恐的尖叫,当它落到另一边的箱

底重遭电击时,则发出痛苦的惨叫”。接着他们用玻璃板完全挡住中间的通路,当狗“向另一侧跳跃时,头就撞上玻璃”。于是狗开始出现“大小便失禁、尖声惨叫、发抖、撕咬器材”等,但经过 10 天或 12 天后,由于这些狗无法逃避电击,便不再反抗。报告说他们对此“印象深刻”,而结论是,玻璃屏障和脚遭电击同时应用,对消除狗的跳跃逃避“非常有效”。<sup>34</sup>

这一研究表明,反复进行不能逃避的强烈电击,会造成动物的无助和绝望状态。1960 年代又对这种“习得性无助”做进一步研究,著名的实验者之一是宾夕法尼亚大学的塞利格曼。他把狗放在笼子里,笼底安装有钢制的极板网栅,通过强烈而持续的电击使狗不再企图逃避,“学会了”处于无助状态。他和同事梅尔与吉尔在一篇论文中写道:

当一个正常的、未经任何训练的狗,在穿梭箱中接受逃避或避免训练时,出现以下典型的行为:起初遭电击时狗来回奔跑、大小便失禁和吠叫,直至越过障碍逃避了电击。下一次实验时,狗又奔跑号叫,较快地越过障碍等,直至很快避免电击。

塞利格曼又变换了方式,改用挽具将狗束缚,使它们遭受电击时无法逃避。当这些狗再放回到可以逃脱电击的穿梭箱时,他发现:

这种狗在穿梭箱里最初对电击的反应与未受过任何训练的狗一样,但与后者明显不同的是它很快就停止奔跑,安静不动,直到电击结束。狗没有越过障碍逃避电击,而是“投降”了,被动“接受”电击。在其后连续多次的实验中,狗仍旧没有逃避动作,因而每次实验忍受 50 秒的强烈脉冲电击。……一只原先遭受过不可逃避的电击的狗,……或许会在遭受到无限量的电击后一点没有逃脱或避开的意图。<sup>35</sup>

1980 年代,心理学家们仍然继续做这种“习得性无助”的实验。在费城的坦普大学,伯什等人进行一项电击实验,首先训练大鼠去识别

警灯, 预警 5 秒钟内会有电击。大鼠一旦懂得了警灯的含意, 就可以进入安全区避开电击。在大鼠学会了逃避行为以后, 实验人员又把安全区通道挡住, 使大鼠无法逃避长时间的电击。他们发现, 即使后来可以逃避, 大鼠也不能很快地重新学会逃避行为。这原本是可以预料的。<sup>36</sup>

伯什及其同事又用 372 只大鼠做逃避电击的实验, 试图确定巴甫洛夫条件反射<sup>①</sup> 和习得性无助之间的关系。报告说: “这些结果对习得性无助学说的意义并不完全清楚”, 而且“仍然存在很多问题”。<sup>37</sup>

美国马丁田纳西大学的布朗、史密斯与彼得斯, 可能为了检验塞利格曼的理论在水里是否适用, 费很大力气又特别设计出一种用金鱼做实验的穿梭箱。他们用了 45 条金鱼, 每条金鱼接受 65 次电击实验, 结论是“这项研究所得到的数据, 对塞利格曼关于无助的习得性假说不能提供多少支持”。<sup>38</sup>

这些使许多动物遭受剧烈而持久的痛苦的研究, 首先是为了证明一个学说, 尔后又证明这一学说不能成立, 最后又为支持经过修订的原来的学说。梅尔曾经与塞利格曼和吉尔合作进行狗的习得性无助的实验, 他是我们前面引用的塞利格曼的论文合作者, 这使他从长盛不衰的习得性无助的动物模型中获得职业生涯。但在晚近的一篇评论中, 梅尔对这种抑郁症“动物模型”的正确性却有如下的说法:

可以认为, 抑郁症的特征、神经生物学、原因以及预防和治疗, 与习得性无助相比较并不一致。……因此, 在任何一般意义上说, 习得性无助作为抑郁症的一种模型似乎并不可能。<sup>39</sup>

为了挽救令人失望的结论, 梅尔声称虽然习得性无助不能作为抑郁症的模型, 但可以成为“压力与应付”的模型。其实他承认 30 多年

---

<sup>①</sup>巴甫洛夫(1849~1936)俄国生理学家, 因研究动物的条件反射获诺贝尔奖。



的动物实验是浪费时间,使纳税人的大量金钱付诸东流,且不说他们造成大量动物的严重痛苦。

在本书第一版中,我曾引述过俄亥俄州的博林格林大学的巴狄亚等1973年发表的一项实验。在实验中10只大鼠每次接受达6小时的频繁电击,而且“一直无法避免和逃脱”。在实验笼里大鼠可以压动两支压杆之一,从而得到即将有电击的警告。实验者的结论是,大鼠宁愿选择预警的电击。<sup>40</sup>1984年,同样的实验仍在进行,因为有人说原先的实验“在方法上不完善”。这时巴狄亚和印第安纳大学的阿博特合作,把10只大鼠关在通电的笼子里,每次接受6小时电击。6只大鼠每隔1分钟遭受一次电击,有时事先给警告。然后提供两支压杆供它们选择,一支在电击以前有预警,另一支无预警。其余4只大鼠的实验有所不同,只是有间隔2分钟和4分钟遭受电击之分。实验者发现,即使遭受更多的电击大鼠也宁愿选择有预警的电击。<sup>41</sup>

电击也用来让动物产生攻击行为。衣阿华大学的维肯与克努森,把160只大鼠分组关在不锈钢笼中,笼子底部可以通电进行“训练”。成对的老鼠遭受电击,直到它们学会了站立起来互相殴打或撕咬;一般训练30次,老鼠就学会了一遭到电击便立刻互相攻击。研究人员再把经过训练的大鼠放入未经训练的大鼠笼中,记录它们的行为。1天后大鼠全部处死,将毛刮去检查皮肤的伤痕。研究的结论是,“实验结果对于了解电击诱发的攻击和防御行为的性质没有用处。”<sup>42</sup>

俄亥俄州凯尼恩学院的威廉斯与莱厄利做了3个系列的实验,研究控制压力对防御行为的影响。第1组实验的基本假设是不能控制的电击会增加恐惧。他们把16只大鼠放进有机玻璃做的固定筒中,对鼠尾给以电击,使动物无法逃避。然后,把这些大鼠作为入侵者,放进已经安居的大鼠群中,观察双方的互动反应。第2组实验是24只大鼠,通过训练可以控制电击。第3组32只大鼠,置于不能逃避但可控制的电击环境下。实验者的结论是:

虽然这些发现和我们的理论都强调了电击的可控性、电击终止的

可预期性、条件压力暗示、恐惧和防御性行为之间的互动关系,但这些复杂的的关系的确切性质仍需进一步的实验研究。<sup>43</sup>

这份报告于1986年发表,引用了1948年以后的这类实验工作。

堪萨斯大学的一个自称为儿童研究所的单位,也用各种动物进行痛苦的电击实验。其一是给谢特兰矮种马断水让它们口渴,然后再给它们可通电的水盆,马头的两侧分置两个扬声器。声音从左侧发出时,马饮水就会遭到电击,右侧发声时则不会电击,因此它就学会了听到左侧发声时不去喝水。然后,两侧的扬声器距离马头越来越近,直至马分辨不清声音来自哪一侧,以致无法避免电击。研究者也提到他们还用大鼠、更格卢鼠、林鼠、刺猬、狗、猫、猴、负鼠、海豹、海豚和大象做过同样的实验。结论是,与这些动物相比,矮种马分辨声音方向的困难最大。<sup>44</sup>

我们很难理解这些研究对儿童有什么益处。的确,一般来说,上述的研究实例是多么的令人不安,这些实验除了招致动物的痛苦之外,即使按照研究者自己的说法,其结果也是微不足道和显而易见的,或是毫无意义的。上面的实验结论充分显示,实验心理学家花了很大的努力,只不过是科学术语告诉我们早就知道的东西。其实只要我们稍微用心思考,就可以用不伤害(动物)的方式获得相同的结论,而且发表出来的这些结果可能比许多未发表的实验还算有意义得多。

上面我们所提到的,只不过是心理学中使用电击实验的很少的几个例子。根据美国国会技术评估办公室的报告:

对美国心理学会发表动物实验研究期刊的调查,在1979~1983年的608篇论文中,10%的研究采用了电击。<sup>45</sup>

美国心理学会以外的许多期刊也发表用电击方法进行动物实验的论文,同时我们不要忘记,还有很多实验研究未能发表。不过这些还只是心理学研究领域中令动物痛苦的一种。虽然我们已提到过

母爱剥夺的实验,但如果多看几种其他的心理学实验,诸如异常行为、精神分裂症动物模型、动物运动、姿势维持、认知、沟通、猎食者与猎物的关系、动机与情绪、感觉与知觉,以及剥夺睡眠、食物和饮水等等,光是简略的摘要就可以编出好几本大书。我们想到的不过是每年在心理学方面成千上万个实验的一小部分,但这足以说明有许许多多无益的动物实验仍在进行,这些实验除了使大量动物遭受极度痛苦以外,不会给我们提供真正重要的、不可或缺的新知识。不幸的是,动物已经成为心理学家和其他实验人员手头的惟一工具。一个实验室或许会考虑这些“工具”的花费,但对它们的冷酷无情是显而易见的,这不仅表现在对动物所做的实验上,而且也显示在报告的用语上。例如,哈洛和斯沃米的所谓“强奸架”,以及雌猴用此法受孕生下的婴儿被戏称为“宠幸的小把戏”。

由于运用专业术语把所干的事情的真实性质隐蔽起来,超脱就变得容易了。心理学家在行为主义教条(只提可以观察的事实)的影响下,发展出了一大套词汇,指的是痛苦,但似乎又不痛苦。艾丽丝·海姆是反对漫无目的进行动物实验的少数心理学家之一。她说:

“动物行为”的研究总是用科学的、看似清净的术语表述,向纯朴的、非施虐狂的年轻的心理学学子灌输,使他们心安理得地去从事这些实验。因此,“消除”技术其实是表示用饥渴或电击来折磨动物;“部分加强”一词,是指先把动物训练成存在某种期望,却只是偶尔满足动物的这种期望,造成动物沮丧或挫折。“消极刺激”是指给动物的一种刺激,动物对这种刺激只要有可能逃避,就会立刻逃避的。“避免”一词可以使用,因为这是一个观察得到的活动,但“痛苦的”或“惊恐的”刺激就不可以用,因为这些词汇拟人化了,意指动物有感觉,或许同人的感觉类似。这样的词汇是不允许用的,因为不符合行为主义,是不科学的。(而且也是因为这会吓住年纪较轻和尚未老练的研究人员进行某种有创造性的实验。他可以让他的想像力有所发挥。)在“动物行为”研究领域的实验心理学家,最大的违规是把动物拟人化。然而,要

是他真的不相信人类和低人一等的动物相类似,那么即使连他自己也会认为他的工作是毫无意义的。<sup>46</sup>

从前面我所引用的例子可以明白,海姆提到的在实验报告里的那些科学术语。请注意,即使塞利格曼不得不说他实验对象狗“放弃”逃避电击时,他也觉得需要把“放弃”二字加上引号,仿佛是说他真不认为狗有任何心智过程。然而,这种“科学方法”的想法所得出的逻辑结论却是,在动物身上进行的实验对于人没有任何教益。似乎令人惊奇的是,有些心理学家如此关注避免拟人化,以致他们却接受了这个结论。这种观点在《新科学家》杂志发表的一篇自述中得到证明。

15年前,当我申请攻读一个心理学的学位课程时,面试者是一位目光冷峻的心理学家。他详细地询问我的动机,问我心目中的心理学是什么,它的主要对象是什么。那时我十分幼稚,便回答说心理学研究心智,人是研究对象。那位面试者大声佯笑起来,顿时使我像泄气皮球似的。他说,心理学家对心智不感兴趣,大鼠才是最有价值的研究重点,而不是人。接着,他极力劝我还是到隔壁那个哲学系去看看。……<sup>47</sup>

现在或许没有多少心理学家会自鸣得意地说,他们的工作与人的心智无关。然而,他们所做的许多大鼠实验却只能解释为,他们似乎只对老鼠的行为感兴趣,而不顾及关于人的知识。既然这样,那么使动物遭受这样剧烈痛苦的理由又是什么呢?当然,肯定不是为了老鼠的福祉。

因此,心理学家的这种研究存在重大的两难困境,特别是在心理学的急性实验,要么是动物与人类不同,果真如此就没有理由进行实验;要么就是动物与人类相似,但要是这种实验在我们任何人身上进行被认为是残暴的话,那就不应当进行动物实验。

## 很多开发医药产品的动物实验， 无助于改善我们的健康

动物实验的另一个重要领域，是每年用无数的动物进行毒性试验或检测，而试验的理由常常是微不足道的。1988年，英国有588 997个科学步骤是用动物进行药物和其他材料的实验；其中有281 358个与医学或兽医产品毫不相干。<sup>48</sup>在美国无法获得这类实验的准确数字，但如果美国和英国的比例相似，则美国实验用的动物每年至少在300万只。实际上恐怕是这个数字的两倍或三倍，因为美国在这方面的研究和开发非常之多，而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要求在产品上市以前做大量的实验。对可能挽救生命的药物要求进行动物实验，可以认为是合理的，但化妆品、食用色素和地板蜡等类产品，竟然也要做同样的动物实验。难道为了一种新牌子的口红或地板蜡上市，就该让成千上万的动物遭受痛苦吗？这类产品不是已经过剩了吗？除了指望从中获利的公司，谁能从这些新产品中获益呢？

事实上，即使是开发医药产品的动物实验，很可能也无助于改善我们的健康。英国卫生与社会保障部的科学家检查了1971~1981年间英国的药品市场，他们发现：

新药大都是进入临床用药已经严重多余的治疗领域，……即主要用于西方富裕社会常见的慢性疾病的治疗。因此，发明的主要目的是为了商业盈利，而非治疗上的需要。<sup>49</sup>

要懂得与推广所有这些新产品所涉及的过程，必须了解实验的标准方法。为了确定一个物质的毒性大小，要做“急性口服毒性实验”。这种实验是1920年代建立的，方法是强迫喂给动物测试物品，包括不能食用的口红和纸等。如果把这些东西放在食物里，动物常常不吃，因此实验人员就强行经口或采取插管直接送进胃里，一般连续观察14

天,如果动物能活得长,有时长达6个月。在实验期间,动物常有呕吐、腹泻、瘫痪、痉挛和内出血等典型症状。

应用最广的急性毒性实验是测定“半数致死量”(LD<sub>50</sub>)。LD<sub>50</sub>表示一种物质能使50%受试动物死亡的剂量。为了找出这一剂量,将动物分组给予试验物,通常在达到50%或一半动物死亡之前,它们都已经发生严重中毒或疾病,十分痛苦。如果是毒性很小的物质,要找出造成一半动物死亡的剂量,就要强行喂给很大剂量的试验物,动物可能只是因为强喂的液体容量过大或浓度太高引起死亡。但是,将来人应用这种产品时,根本不可能有类似的情况或用上这么大的剂量。由于这种实验的终点是测定半数动物的死亡,所以为了保持结果的精确,丝毫不顾及垂死动物的痛苦。据国会技术评估办公室估计,美国每年用于毒理实验的动物就达“好几百万只”,但没有测定LD<sub>50</sub>的动物数字。<sup>50</sup>

化妆品及其他一些日用品应用动物的眼睛进行测试,1940年代开始使用德雷兹试验(兔眼刺激性实验,以下简称兔眼实验)。当年在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工作的德雷兹发明了这个实验,他把待试物滴在兔子的眼睛里,以测试刺激性的大小。方法是把家兔固定在一个盒样装置里,只让兔子把头伸出来,却抓不到自己的眼睛。实验者把兔子的下眼睑向外拉成小“杯状”,滴入测试物,如漂白剂、洗发香波或墨水,然后合上眼睛。有时这种测试操作反复多次。每天观察兔子眼睛的肿胀、溃疡、感染和流血的情况。这种试验可持续3周。一家大型化学公司的一位研究人员对最严重的反应作过如下的描述:

由于角膜或内眼的严重损伤,动物完全失明。动物急速紧闭眼睛,可有嘶叫、抓眼、跳动和力图逃脱。<sup>51</sup>

当然,兔子装在这个固定器里是既抓不到眼睛又无法逃脱的。有些试验物质对兔子的眼睛造成非常剧烈的伤害,使眼睛变形,虹膜、瞳孔和角膜烂成一团。这项试验并未规定必须给动物使用麻醉药。如

果不影响试验,有时实验人员在滴入试验物时,加点局部麻醉药,但这一点点局部麻醉药,不可能减轻灶具清洁剂滴在兔子眼睛里 2 个星期所造成的极度痛苦。美国农业部的资料显示,1983 年毒理试验实验室用了 55 785 只兔子,化学公司还用了 22 034 只。虽然我们不知道做兔眼试验的动物数字,但可以想像所用的动物一定很多。<sup>52</sup>

测定物品的毒性还有许多其他的动物实验方法。吸入试验是把动物关在密封的小室内,强迫动物吸入试验物品的喷雾、气体或蒸汽。皮肤试验是把试验物涂布在兔子的剃光毛的皮肤上,加以固定使它们不能搔抓。试验的皮肤可能出血、起疱和剥脱。浸泡试验是把动物浸泡在贮有试验物溶液的盆里,有时在得出实验结果之前,动物已经溺死。最常用的则是注射法,将试验物的溶液注入动物的皮下、肌肉,或者直接注入器官。

以上这些是标准的实验步骤。下面是两个例子,看看这些实验是怎么做的。

英国的亨廷顿研究中心和巨型跨国企业——帝国化学工业公司联合进行的实验,用除草剂百草枯使 40 只猴子中毒。中毒症状非常严重,表现为呕吐、呼吸困难、体温过低,数日后慢慢死去。其实,人们早就知道人发生百草枯中毒后,在极度痛苦下缓慢死亡。<sup>53</sup>

本章是从引述一些军事的实验开始的,下面再举一项军事用途的 LD<sub>50</sub>测定:

美国陆军传染病研究所的实验人员用大鼠测定 T-2 的毒性。T-2 是一种毒剂,按照美国国务院的说法,它作为“一种有效的恐怖武器,造成奇特而恐怖的症状,具有更多的优点”,例如“严重出血”、起疱和呕吐,以致人和动物中毒的“死相令人毛骨悚然”。T-2 通过 8 种途径测定半数致死量,包括肌肉、静脉、皮下和腹腔注射,以及经鼻腔注入和经口喂饲,还有皮肤涂抹。注入给药大鼠一般在 9~18 小时内死亡,经皮肤给药平均 6 天内死亡。大鼠死前不能行动和进食,皮肤和胃肠道糜烂、腹泻以及烦躁不安。研究者报告说,他们的发现同“早期发

表的亚急性和慢性 T-2 中毒的研究报告十分一致”。<sup>54</sup>

如同这个例子一样,不仅人的日用消费品要做动物实验,而且化学毒气、杀虫剂以及各式各样的工业产品和家庭用品,都要进行实验,喂给动物吃或者滴入眼里。《商业产品临床毒理学》标准手册所列的好几百个商品的毒性资料,绝大多数是通过动物实验获得的。这些产品包括杀虫剂、防冻剂、刹车油、漂白剂、圣诞树喷雾剂、教堂蜡烛、炉灶清洁剂、除臭剂、爽肤水、脱毛剂、眼部化妆品、睫毛膏、发胶、防晒油、指甲油、灭火剂、墨水、油漆和拉链润滑剂等。<sup>55</sup>

许多科学家和医生都批评这类动物实验,认为其结果不适用于人类。美国加州长滩市的医生克里斯托弗·史密斯博士说:

这类实验结果并不能预测人暴露后的毒性,或者指导中毒的治疗。我身为一个有 17 年急诊医疗经验的执业医师,没听说过有急诊医生在处理意外中毒和接触毒物时,参照兔眼试验来处理眼损伤。我自己治疗意外中毒的病人也从未求助于动物实验的结果。急诊医生根据个案报告、临床经验和人体临床实验资料,决定病人的最佳治疗方案。<sup>56</sup>

毒理学家们早就知道,把一种动物实验的结论外推到另一种动物,常常是非常危险的。反应停<sup>①</sup> 曾经引起人的严重不良反应,恶名昭著,但它在上市前曾进行过大量的动物实验,甚至在怀疑此药引起胎儿畸形后,实验室对怀孕的狗、猫、大鼠、猴子、地鼠和母鸡进行毒性实验,除一个特殊品系的兔子产生胎儿畸形外,其余均未见引起子代畸形。<sup>57</sup>不久前,新药奥普仁在上市前通过了全部的常规动物实验,生产厂家——药业巨头礼来公司大肆宣传这个治疗关节炎的最新“灵

---

<sup>①</sup>反应停又名酞胺哌啶酮(thalidomide),1958年首先作为镇静安眠药治疗妊娠反应。不久发现引起严重的胎儿短肢或海豹肢畸形,1961年停用。此药现用于治疗麻风病化疗引起的反应,因而称反应停。



药”，结果却导致 3 500 人出现不良反应，其中 61 人死亡，于是在英国停止销售。据英国《新科学家》估计，受害人数可能比这个数字高得多。<sup>58</sup>其他还有一些药物在动物身上试验认为安全，后来证明对人有害，如治疗心脏病药物心得宁可引起失明，镇咳药齐培丙醇可引起惊厥和昏迷。<sup>59</sup>

同样，有些有价值的药品对动物有毒性，但对人没有，如果用动物实验会使人类错失良药。胰岛素可使兔子和小鼠产生胎儿畸形，但对人不会。<sup>60</sup>吗啡对人有明显的镇静作用，在小鼠则引起狂躁。一位毒理学家说过：“如果当年用豚鼠来测定青霉素的毒性，现在人们很可能还没有用上这个抗生素。”<sup>61</sup>

### 无数实验动物遭受的剧烈痛苦本是可以 避免的，替代方法正在迅速发展

在经历了几十年盲目的动物实验之后，现在已经有反思的迹象。美国科学与健康委员会主任伊丽莎白·惠兰博士指出：“老鼠摄入相当于每天饮用 1 800 瓶汽水的糖精量，这和我们每天只喝几杯汽水没有什么相干，这是无需有博士头衔也能理解的。”她对最近环境保护局官员降低了杀虫剂和其他环境化学物质的有害剂量的估计值，表示欢迎。她认为，用动物实验来外推估计致癌的危险性，是根据“种类可信性”的“过分简单化的”假定。她又说，这意味着“我们的法规制定者开始注意到否定动物实验一贯正确的科学论文”。<sup>62</sup>

美国医学会也承认，动物模型的正确性令人可疑。美国医学会的一位代表在国会的药物实验听证会上说：“动物研究经常几乎没有什么用处，结果很难与人的情况一致。”<sup>63</sup>

自本书第 1 版问世以来，幸而在取消这类动物实验方面取得了很大进展。此前，绝大部分科学家并未认真考虑可以找到其他有效的方法，来代替动物测定毒性。但是，众多的动物实验反对者，通过艰苦努

力说服了他们。其中最杰出的人物是亨利·斯皮拉<sup>①</sup>。他原先是争取民权的斗士,后来他把反对兔眼试验与反对 LD<sub>50</sub>测定结合起来,成立了废除兔眼试验与 LD<sub>50</sub>联合会。<sup>②</sup>这个联合会成立时,就要求美国最大的化妆品公司露华浓,拿出利润的千分之一来研究替代兔眼试验的方法。开始露华浓予以拒绝,接着《纽约时报》上出现了一幅整版的广告:“为了美容,露华浓搞瞎了多少兔子的眼睛?”<sup>64</sup>在露华浓年度大会上,许多人穿起了兔装。于是露华浓采纳了这个意见,设立基金用于开发动物实验的替代方法。其他一些公司如雅芳和必治妥也随之仿效。<sup>65</sup>结果,医学实验替代动物基金会早期在英国所做的工作,在美国以更大的规模发展起来,设在巴尔的摩的约翰·霍普金斯大学的动物实验替代法研究中心尤为突出。由于在这方面的兴趣日益增长,几种重要的新期刊,如《体外细胞毒理学》、《细胞生物学与毒理学》和《试管毒理学》也应运而生。

这项工作虽然花了很长时间才取得结果,但是,对研究替代动物测试方法的兴趣逐渐增长,像雅芳、必治妥、美孚和宝洁等公司的实验室已开始改用替代实验,使用的动物数量大为减少。至1988年底,改换替代实验的速度开始加快。同年11月,华盛顿特区的人道对待动物协会对贝纳通公司发起一场国际性运动,说服这家时装连锁店的化妆品部不再应用动物实验。<sup>66</sup>1988年12月,制造诺赛玛护肤霜和封面女郎化妆品的诺赛尔公司宣布,采用筛检法进行产品的安全性测试,使用的动物数量可以减少80%~90%。后来,诺赛尔公司声明,1989年上半年完全没有用动物进行安全实验。<sup>67</sup>

目前这种势头正在迅速发展。1989年4月,雅芳宣布开发出一种称为眼泰克斯的特殊合成物质,可以用来代替兔眼试验。从而在斯皮拉发起运动9年之后,雅芳停止了兔眼试验。<sup>68</sup>更好的消息来自玫琳凯和安利公司,1989年5月,它们宣布已全部采用替代方法进行安全

① 亨利·斯皮拉(H. Spira 1927~1998),美国著名的维护动物权利人士。

② 现称动物权利国际/废除 LD<sub>50</sub>与兔眼试验联合会。

性评价,停止了动物实验。<sup>69</sup>同年6月,在人道对待动物协会发起的另一波运动的压力下,雅芳宣布永远停止各种动物实验。<sup>70</sup>在雅芳宣布8天后,露华浓声明已经制定了废除动物试验的长期计划,在所有的产品研究、开发和生产中都不再进行动物实验。然后,法柏姬公司的各种化妆品也废除了动物实验。因而在几个月内(虽然是多年努力的结果),美国的第一、第二和第四大化妆品公司相继停止了所有的动物实验。<sup>71</sup>

最激动人心的发展虽然发生在高度大众化、因而比较容易受到抨击的化妆品工业界,但在其他工业里,反对动物实验的运动也取得了成效。《科学》杂志的一篇报告说:

受到动物福利运动的推动,药品、杀虫剂和家用产品的主要制造商,最近几年朝着减少使用动物进行毒性试验这一目标取得了显著的进展。现在越来越清楚,细胞或组织培养法和计算机模型等替代动物实验方法的应用,不仅可以创造良好的公关形象,而且符合经济和科学上的要求。<sup>72</sup>

接着,这篇报告引用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毒理科学办公室主任加里·弗拉姆的话说:“在绝大多数情况下 LD<sub>50</sub>测定是可以被替代的。”《纽约时报》一篇文章中,引述 GD 塞尔公司一位资深的毒理学家的话说,“动物福利运动所提出的很多观点虽然偏激,但是正确的。”<sup>73</sup>

由于这些方法的发展,使得大量的动物避免了不必要的疼痛和痛苦,似乎已无可置疑。虽然很难说清精确的数字,但每年使千千万万动物遭受痛苦的这种试验,今后将不再进行。不幸在于,要是毒理学家、公司和管理机构多关心一点他们所用的动物的话,无数动物的剧烈痛苦原本是可以避免的。直到动物解放运动开始人们才意识到这些议题,那些负责进行动物实验的人才真正考虑动物的痛苦。过去只是由于法规要求这些动物实验,人们一直在做这种麻木不仁的蠢事,根本没有想过要修改这些法规。例如,直至1983年美国联邦机构才

说：对于已知的腐蚀性、刺激性产品，如碱洗液、氨水和灶具清洁剂，根本无需在有知觉的兔子眼睛上进行试验。<sup>75</sup>但是斗争远未结束。下面再次引用 1987 年 4 月 17 日《科学》杂志的那篇报告的话：<sup>72</sup>

不必要的实验仍然在摧残着许许多多的动物，这不仅是由于过时的规定，也因为现有的大量资料不易查到。美国环境保护署的毒理部主任西奥多·法柏就说，该署有 42 000 个已经完成的实验结果和 16 000 个 LD<sub>50</sub> 试验的档案。如果把这些资讯输入计算机便于检索，对于消除多余的动物实验非常有用。法柏又说：“我们法规毒理学的许多人，眼看着同样的试验在一遍又一遍地重复。”<sup>72</sup>

只要人们真正愿意去做，终止这种践踏动物生命和导致动物痛苦的事情并不困难。开发出完全合适的各种毒性实验的替代方法，需要较长的时间，但那是可能的。同时，有一种简单的办法能减少这种实验造成痛苦的数量，即在理想的替代实验开发出来以前，第一步是我们不要再去制造任何新的、可能有害的非生活必需品就行了。

很多动物实验研究进行了几十年，  
最终证明毫无意义

当动物实验在“医学”的名义下进行时，我们会自然地认为动物实验引起的痛苦是情有可原的，因为研究是为减轻痛苦作贡献。但是，我们已经知道，实验治疗药物的动机主要是为了赚取最大利润，而不像是为大众谋求最大利益。“医学研究”这个涵盖很广的标签，也可以用来掩饰一般智力上的好奇心驱使的研究。这种好奇心作为对知识进行基本探索的一部分，如果不造成痛苦是可以接受的。但是，如果引起痛苦，就是不能容忍的。很多基础医学研究进行了好几十年，最终却是毫无意义的，这种情况十分常见。举一个高温对动物的影响系列实验为例，这种研究可以追溯到 100 多年以前。

1880年,伍德把一些兔子、鸽子和猫等动物分别放在箱子里,上面覆盖玻璃,在炎热的白天置于砖铺的人行道上曝晒。他观察1只兔子的典型结果是:温度在43℃时兔子跳动,“十分狂躁地踢后腿”,出现痉挛发作;兔子在44.5℃时侧卧流涎;48.9℃时,出现呼吸急促,发出微弱的叫声,不久兔子即死去。<sup>76</sup>

1881年,《柳叶刀》杂志的一篇实验报告说:狗和兔子的最高体温可达45℃,给予冷风可以避免死亡。因而认为,实验结果表明,“对体温有升至极值倾向的病人,降温非常重要”。<sup>77</sup>

1927年,美国海军医学院的霍尔与韦克菲尔德,把10只狗关在湿热的实验箱内,制造实验性中暑高热。狗开始表现为烦躁不安、呼吸困难、眼睛充血肿胀和口渴;有的发生痉挛。有些狗在实验早期死亡,未死的出现严重腹泻,或者从实验箱出来后死亡。<sup>78</sup>

1954年,耶鲁大学医学院的伦诺克斯、西布利与齐默尔曼等,把32只小猫置于“辐射热”的小室内,小猫“共计经历49次加热期,……常见有挣扎,特别在温度升高时”,9次发生痉挛。“痉挛通常反复发作”,最多的痉挛达30次,每次间隔很短。5只小猫在痉挛时死亡,6只未出现痉挛即死亡。其余的处死作尸体解剖。实验报告说:“人工诱导小猫发热的实验结果,与病人高热的临床和脑电图记录一致,并且和以前对小猫的临床观察相符。”<sup>79</sup>

下面的实验是在印度的卢克瑙市 K. G. 医学院进行的。我用这个例子表示,西方的研究方法和对动物的态度已经征服了印度教的古代传统,而印度教原本比犹太教与基督教共有的传统更加尊重非人类动物。1968年,瓦哈尔、库玛尔与纳斯等将46只大鼠暴露于高温下4小时,出现烦躁不安、呼吸困难和大量流涎。其中1只在实验过程中死亡,其余均被处死,因为“反正它们已不能再存活了”。<sup>80</sup>

1969年,罗彻斯特大学的兽医师迈克尔森,把狗和兔子置于微波产热装置中,直至动物体温达到42℃或以上的临界水平。他见到狗暴露于微波后不久就开始喘息;大多数狗都“表现为程度不等的活动增

加,从烦躁不安到极度狂躁”,在濒死时出现虚弱和衰竭。兔子“在5分钟内就出现绝望挣扎,企图逃出笼子”,在40分钟内全部死亡。研究者的结论是:由微波加热引起的伤害,“与一般发热造成的没有区别”。<sup>81</sup>

以色列特拉维夫的赫勒医学研究所的罗森塔尔与夏皮罗等人,受美国公共卫生署资助的一项研究,在1971年发表报告。他们将“从当地流浪狗收容站取来的”33只狗置于温度控制的小室内,强迫它们在45℃高温下进行踏车运动,直到“因中暑高热发生虚脱,或者达到预先确定的直肠温度”,结果有25只狗死亡。另有9只狗置于50℃下,但不做踏车运动,结果只有2只狗存活超过24小时,尸体解剖全部有出血。作者认为“实验结果与既往的研究文献相符”。<sup>82</sup>1973年,这几位研究人员发表了进一步的研究报告。他们用53只狗做受热和踏车的各种组合实验,结果6只狗发生呕吐,8只腹泻,4只痉挛,12只运动失调,全部都有大量流涎。10只狗的直肠温度达到45℃;“在直肠温度上升到最高点时”有5只死亡,另5只在实验结束后30分钟至11个小时内死亡。他们的结论是“中暑高热的动物,降温越迅速恢复的机会越大”。<sup>83</sup>

1984年,美国联邦航空局的工作人员说:“动物在国内运输系统的承运途中,偶尔因热应激造成死亡”,因此用10只比格犬在实验性热环境下进行实验。他们把比格犬戴上口套,单独关在温度为35℃的高湿度实验箱里,同时24小时不给狗饮水进食。观察狗的行为表现有“有意的狂躁动作,如抓刨箱壁,不停地打转,用力甩头试图摆脱口套,或把口套在地板上来回摩擦,并对探测防护装置发出攻击行为”。有些狗在实验箱中死亡,幸存的取出后都很虚弱、衰竭,有些吐血。研究者还说“其后的实验用100多只比格犬来做”。<sup>84</sup>

再举一个军方的实验例子。设在马萨诸塞州纳蒂克的美国陆军环境医学研究所的哈伯德,近10余年来发表了诸如“急性中暑高热死亡率的大鼠模型”的文章。大鼠受热时用唾液涂抹全身来降温,与人的出汗降温作用相似,这原是早就知道的。1982年,哈伯德及其同事

注意到,如果大鼠不能分泌唾液,又没有其他液体可用时,就会把尿涂布在身上。所以 1985 年,他们三个人又给一部分大鼠注射阿托品,抑制出汗和唾液分泌,另一些老鼠则用手术切除唾液腺;再把大鼠置于 42℃ 的实验箱里,直到它们的体温上升到 42.5℃。他们绘制出用阿托品或切除唾液腺的大鼠与未经处理的大鼠的“抹尿模式”比较图,发现“阿托品化热应激大鼠模型”是“一个有希望的工具,用来检查脱水在热应激中的作用”。<sup>86</sup>

前面我们引述了从 19 世纪以来的一系列实验,由于篇幅有限这里只列举发表文章中很少一部分。这些实验显然给动物造成很大痛苦,其主要发现似乎只是告诉我们中暑病人应当降温,但这是尽人皆知的基本常识,而且通过观察人的自然中暑已经得到这些经验。至于这些研究结果能否应用于人,1961 年,兹韦法赫的研究认为,狗发生中暑高热的生理调节方式与人不同,因此不适合作为人的中暑高热的动物模型。<sup>87</sup>用阿托品化的长毛的小动物受热时把尿抹在身上作为一个较好模型的建议,认真说来是很难接受的。

大多数动物实验是没有意义的,  
相似的实验在无休止地重复

在医学的其他领域里,类似的系列实验也有很多。在保护动物联合行动会纽约市分部办公室的档案柜里,收藏了大量从各种医学杂志上复印下来的实验报告案卷。每一叠厚厚的案卷包括大量的实验报告,一般在 50 份以上;案卷的标签说明其中的故事:“加速”、“攻击”、“窒息”、“致盲”、“烧灼”、“离心”、“挤压”、“震荡”、“拥挤”、“砸碎”、“药物试验”、“实验性神经症”、“冷冻”、“加热”、“出血”、“击打后腿”、“制动”、“隔离”、“多种损伤”、“捕杀”、“剥夺蛋白质”、“惩罚”、“照射”、“饥饿”、“休克”、“脊髓损伤”、“压力或应激”和“干渴”,还有很多。虽然其中有些实验或许促进了医学知识的进展,但这种知识的价值经常是有

问题的,而且有些专题的知识本可由别的途径获得。看来其中很多实验不是微不足道,就是概念混乱,甚至有些研究设计就不是为了产生重要的有益结果。

另一类例子是一直在方法上永无休止地变来变去,重复进行相同或相似的实验。如大量的实验性休克动物模型,方法不是电击,而是严重损伤后常发生的精神和躯体休克状态。早在1946年,美国哥伦比亚大学专门研究休克的格雷格森就检阅了这类文献,发现已发表的休克的实验研究论文在800篇以上。他列举了产生休克的方法:

应用止血带捆扎动物的一条或多条肢体、重砸、挤压、用小锤打击造成肌肉挫伤、诺贝尔-柯利鼓(Noble-Collip鼓是一种实验装置,将动物放进鼓里面,然后旋转鼓使动物反复翻滚至鼓底,造成损伤)、枪击伤、肠绞窄、冷冻和灼伤。

格雷格森还注意到,出血是“广泛应用的”方法,而且“不用麻醉以消除复合因素的影响,这类实验的数量在日益增加”。但他不满意花样繁多的实验方法,因而抱怨道:方法各异使得对不同研究者的结果评价“格外困难”,所以“迫切需要”标准化的方法能够恒定不变地产生休克状态。<sup>88</sup>

8年后的变化仍然不大。罗森塔尔与米利肯写道:“创伤性休克的动物实验出现各不相同而且常是相互矛盾的结果。”然而,与格雷格森一样,它们展望“未来在这个领域的实验”,也主张不用麻醉。因为“对麻醉的影响是有争议的,……(因而)评审人的意见是最好避免长时间的麻醉。……”同时他们建议“为了克服生物学变异性,必须应用足够数量的动物”。<sup>89</sup>

1974年,实验者仍在研究实验性休克的“动物模型”,而且还是在进行初步实验,来确定给予什么样的损伤才能产生一种满意的“标准”休克状态。在狗失血性休克的实验模型应用了几十年之后,最近的研究报告指出:(真令人惊讶!)狗的失血性休克和人的休克并不相似。因此,



罗彻斯特大学的研究人员认为,猪的失血性休克可能近似于人类,于是研究猪的失血量多少可以引起实验性休克。<sup>90</sup>

每年都使用大量的动物来做毒品实验,造成动物毒品成瘾。例如,单独可卡因就超过 500 项研究,其中 380 项估计花了 1 亿美元,这些钱绝大部分来自纳税人。<sup>91</sup>下面是一个例子。

在由德诺博士领导的州南医学中心的实验室里,把猴子锁在约束椅上,然后教它们按照自己的需要掀按钮,随意将所需的可卡因药量直接注入血液。据一篇报告说:

受试的猴子不断掀钮,甚至出现痉挛后仍然在掀钮。它们持续用药,觉也不睡。尽管猴子的食量比平常增加 5~6 倍,但更加消瘦。……最后开始自残,终因滥用可卡因致死。

德诺承认,“很少人能用得起猴子所能获得的如此大剂量的可卡因”。<sup>92</sup>

虽然涉及可卡因的动物实验多达 500 项,但还只是药瘾动物实验的一小部分。在本书第一版中,我曾揭露过应用吗啡和苯丙胺类<sup>①</sup>的成瘾试验。以下是最近的几个例子。

在肯塔基大学,用比格犬进行实验,观察镇静催眠药——安定和氯羟去甲安定的戒断症状。先给狗药使它们成瘾,然后每 2 周停药 1 次。戒断症状有颤搐、抽搐、全身震颤、狂奔发作、体重骤降、恐惧和畏缩。在安定断药 40 小时后,“9 只狗中有 7 只频繁发生强直阵挛性惊厥……2 只反复全身阵挛性发作”。2 只狗死于痉挛发作,另 2 只体重急剧下降后死亡。氯羟去甲安定的戒断症状相似,但无痉挛造成的死亡。这些研究人员检索了 1931 年以来应用大鼠、猫、狗和灵长类动物等进行的实验论文,早已记录了巴比妥类药物和镇静催眠药的戒断症状。<sup>93</sup>

---

<sup>①</sup>“冰毒”类毒品,具有强烈的中枢神经兴奋作用。

在检阅了过去的动物实验后发现,狗、小鼠、猴子和大鼠等“几种动物,只用鸦片类药物一次就可以产生戒断样症状”。克利夫兰州立大学的格里利与高恩斯还提出继续检验一种假说,即吗啡戒断会出现对疼痛过度敏感。这项实验首先是用一种“电击辨别力”的方法训练大鼠,要求动物必须对每次电击作出反应,平均每只大鼠要接受 6 387 次电击。然后给大鼠注射吗啡,在 1、2、3 和 7 天以后给予电击,发现大鼠在注射吗啡后,对电击的敏感性升高。<sup>94</sup>

下面是一个更为离奇的毒品研究的例子。

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的西格尔把 2 头大象用链子拴在象栏里,先用一头母象用口服或注射枪给药测试剂量范围,“以确定致幻剂麦角酰二乙胺(LSD)的用法和剂量”。以后每天给予 LSD,连续 2 个月,观察它们的行为。大剂量 LSD 引起母象向一侧跌倒、颤抖和呼吸困难,持续 1 小时。大剂量 LSD 使公象变得具有攻击性,冲向实验者西格尔。他形容这种反复的攻击行为是“不适当的”。

在残忍的药瘾实验的故事中,我讲最后一个例子,那至少还是一个值得高兴的结尾。

康奈尔大学医学院的一项实验是,用外科方法将插管植入猫的胃里,再经插管注入大剂量的巴比妥药物,然后突然停药。以下是他们对戒断症状的描述:

有些猫不能站立。……最严重的戒断症状是像“老鹰展翅的姿势”和频繁的各类癫痫大发作样惊厥。几乎全部动物在持续惊厥时或其后迅速死亡。……戒断症状最严重者有气急和呼吸困难。……猫在极度虚弱时,特别在持续惊厥后和濒死时出现体温过低。<sup>96</sup>

这些实验于 1975 年开始,在此前的几年里虽然巴比妥类药物的滥用相当严重,但自 1975 年以后,巴比妥类药物的使用已经受到严格的管制,滥用已经大为减少。然而,康奈尔大学用猫进行滥用实验却持续了 14 年。直到 1987 年,宾夕法尼亚州的一个动物权利组织——

超越物种界限会收集了所有能够得到的资料,掌握该校的实验情况后,发起了一场运动阻止他们继续进行实验。在4个月里,关心动物的人士在这个实验室的周围进行抗议,并写信给基金会、新闻界、大学和立法机构成员。康奈尔大学和项目主持人冈本美智子,在进行了长期辩护以后,于1988年底写信给资助机构——国立药物滥用研究所说,她们会因此失掉今后为期3年多的一个53万美元新项目经费。<sup>97</sup>

### 物种歧视把动物视为实验 用的设备和工具

这些事情怎么会发生呢?那些并非虐待狂的人,他们怎么能在工作时间里迫使猴子成为抑郁症,把狗热死,或者把猫变成“瘾君子”呢?然后他们怎么能脱掉白大衣,洗手回家,同家人共进晚餐呢?纳税人又怎么能容许把他们的钱用来支持这类实验呢?学生们对世界上离他们不论多远的各种不公正、歧视和压迫现象都起来抗议,为什么对在他们校园里持续进行的残暴行为竟熟视无睹呢?

答案在于我们接受了物种歧视,而且毫不怀疑。我们容忍残酷地虐待其他种动物,如果用同样方式虐待人类的一员,就会激起我们的义愤。物种歧视使研究人员把非人类动物视作实验用的设备和工具,而不是活生生的、能感受痛苦的生命。其实,在向政府科研资助机构的基金申请中,就把动物和试管、记录仪器等列为“供应物品”一类。

除了普遍存在于研究人员和社会大众的物种歧视态度以外,还有一些特殊因素使上述实验得以进行,其中最重要的是人们对科学家的非常尊敬。虽然核武器和环境污染的出现,使我们认识到科学和技术并非都像乍看起来那样可能有益,但大多数人对穿白大衣并有博士头衔的人,仍然心存敬畏。哈佛大学心理学家斯坦利·米格拉姆在一个著名的系列实验中证明:普通人会听从穿白大衣的研究人员的指引,使用象是进行电击的器具(其实不是)去“惩罚”答错题的实验对象,即

使这人大喊大叫装出十分痛苦的样子，他们仍然继续去惩罚他。如果参与实验者确信他们正在对人施加痛苦时能够发生这种事情，那么学生在教授指导他们在动物身上进行实验时，放弃他们起初的疑虑那就更加容易了。汉姆准确地称这种现象为对学生的“思想灌输”，这是一个漫长的潜移默化的过程，始于中小学生的生物课程中的解剖青蛙。当医学院、心理学系或兽医学院的学生进入大学，发现他们立志学习的专业课程必须用活的动物做实验时，便很难加以拒绝，尤其因为他们懂得，要求他们做的实验是标准的课业实践，而拒绝做实验的学生则不能完成学业，常被迫转系。

学生毕业获得了学位，顺从习惯的压力也未能稍减。如果他们继续深造，攻读专业领域又涉及动物实验的高等学位研究生，还要求他们自己做实验设计，写博士学位论文。做学生受教育时如此，将来他们当了教授也会继续这样，用同样的方式训练学生，这是很自然的。

在这里，乌尔里克的公开表白特别发人深省。他原先是做动物实验的，现已脱离了这种习惯性工作，他自责地认为，那是对从大鼠到猴子等动物进行“折磨的岁月”。1977年，美国心理学会出版的《训诫》杂志报告，乌尔里克所做的动物攻击实验被挑选出来，在美国国会小组委员会上作为为非人道研究的实例。更令批评过他的反对活体动物实验人士和《训诫》杂志编辑感到惊讶的是，乌尔里克竟回信说，批评使他“振作起来”，并说：

我研究的初衷是想了解并有助于解决人类的攻击问题，但后来发现，我的研究结果似乎没有理由继续下去。相反，我开始纳闷，或许是否是因为金钱回报、专业声誉和旅行机会等驱使我把研究维持下去，而且由行政官僚和立法系统所支持的我们科学界是否实际上就是这个问题的一部分。<sup>99</sup>

我们前面提到的为美国空军进行猴子照射实验的巴恩斯，后来思想发生同样的转变，他把乌尔里克所讲的过程称为“条件性伦理盲”。

换句话说,就像大鼠建立的条件反射一样,按一下压杆便可得到食物回报,人也由专业回报建立起条件反射,而不顾动物实验所产生的道德问题。巴恩斯说:

我就是我所说的“条件性伦理盲”的典型标本。在整个生涯中,我都是应用动物获取回报,把它们当作人类改善生活或取乐的来源。……在我16年的实验室工作中,在我从动物实验工作的职位上退下来提出这个问题之前,不论是正式的还是非正式的会议上,从来都没有人说过动物实验的道德和伦理问题。

其实,患有条件性伦理盲的还不只是实验人员。有时研究机构在回答批评时说,他们雇有兽医师来照顾动物。这种声明被认为是提供了保证,因为普遍相信所有兽医师都是关心动物的人,绝不会让它们遭受不必要的痛苦。可惜事实并非如此。毫无疑问,许多兽医师在选择这一行时确实出于关心动物,但是,关心动物的人在经过兽医课程的教育以后,很难说他们不会反而对动物的痛苦变得迟钝,而那些最关心动物的人或许又难以完成兽医学业。一个曾经是兽医系的学生在写给一个动物福利机构的信里说:

我本来打算毕生从事兽医工作,但在州立大学的兽医预科里,无情的讲师们的动物实验标准操作给予我多次创伤性的经验,使我这个梦想和抱负烟消云散。他们认为利用动物做实验,然后结束它们的生命,是理所当然的,而我觉得这是我的道德原则根本无法接受的。与这些残忍的活体解剖者发生几次冲突以后,我痛下决心改换专业。

1966年,正当推动通过保护实验动物的立法时,美国兽医学会在国会作证说,虽然学会支持禁止盗窃宠物卖给实验室的立法,但反对研究机构必须领取动物实验的执照并遵守法规,因为这会妨碍研究工作。兽医的基本态度正如《美国兽医学会杂志》的一篇文章所说,“兽医专业存在的理由是为了人类的全面福祉,而不是为了低人一等的动

物。”一旦我们抓住了这个物种歧视正当例子的微妙含意,就不会对兽医师是本章所列举的许多实验操作者之一,感到吃惊了。只举一个例子,灵长类动物暴露于索曼毒气的平衡平台的实验论文说:“所用的动物由美国空军宇航医学院兽医科提供常规的照顾。”

在整个美国,兽医都在等待为不必要的滥用动物提供“常规照顾”,难道这就是兽医专业要支持的吗?(不过,兽医师中有一些有希望的人士,因为已经成立了一个新的兽医师组织,支持兽医师和兽医学生对待非人类动物的人道关怀。)

当一套动物实验被接受成为某一领域的研究方法后,这个套数就会自动巩固下来,很难打破。与动物实验密切相关的不仅有论文发表和职务晋升,而且还能获奖和得到新项目的经费。如果研究基金管理者曾经支持过其他动物实验的研究,那么一项新的动物实验研究的申请,就比较容易获得他们的资助,而不用动物实验的新方法,由于他们不大熟悉,就不易得到支持。

所有这些都可以解释大学以外的人为什么总是不容易理解大学支持研究的理由。起初有些学者和研究人员真想去解决最重要的问题,不让自己受其他杂念的干扰。无疑有些人仍然保持其初衷。但更常见的情况是,由于重大课题早已有人研究,要么已经解决,要么就是太难,于是学术研究便陷入琐碎而无意义的细枝末节上。研究人员便避开研究深入的领域,去寻找新的地盘,尽管那里与主要问题的联系可能相差甚远,但不论得到什么样的结果却都是新的。如同我们常见的是,研究者承认同样的实验过去已经做过很多,只不过没有做这样或那样一点点细小的改变,而论文最常见的结尾则是“尚需进一步研究”。

当我们读到造成动物痛苦的实验报告,而实验者显然就不曾打算做出真正有意义的结果时,我们开始会想,一定还有我们不知道的研究在做,科学家必定还有比论文所说的更好的理由。当我向人讲述这类实验,或者直接引用研究者发表的报告时,最常见的反应是大感不

解和怀疑。不过,当我们深入探究这个问题以后,我们发现,表面上看是浅薄琐碎的东西,实际上常常也正是那样。实验人员本人私下也常承认这一点。本章开头提到过哈洛教授,他担任《比较心理学与生理心理杂志》主编 12 年,这本杂志发表的令动物痛苦的实验论文,几乎比其他任何刊物都多。在他行将离任时,哈洛估计自己评审过 2 500 多篇稿件,在告别辞中他不无幽默地说:“绝大多数的实验是不值得做的,所获得的资料也不值得发表。”<sup>104</sup>

我们不应对此感到吃惊。因为从事心理学、医学和生物学的研究人员也都是人,像其他人一样易受相同的影响。他们希望事业成功、得到提拔,论文被同行阅读和讨论,而在合适的期刊上发表论文是晋升和提高声誉的阶梯。这种情况在所有学术领域,不论是哲学或史学,心理学或医学都一样,是完全可以理解的,本身不应受到非议。但是,哲学家和史学家为求取功名前途发表的论文,至多不过是浪费纸墨,令同行生厌而已,而动物实验论文则造成动物的剧烈疼痛或持久的痛苦,因此,他们的研究必须遵守必要的严格标准。

### 科学体制的力量以及政府机构和利益集团的支持,阻止对动物实验立法并加以控制

美国、英国等一些推动生物科学研究的国家,其政府机构是动物实验的主要支持者。事实也是这样,本章所提到的大多数实验,是由来自税收的公共基金所支持的。许多机构的资金所支持的实验,与建立这些机构的宗旨相去甚远。前面我所提到的许多实验,是由美国国立卫生研究院、酒精药物滥用与精神卫生管理局、联邦航空局、国防部、国家科学基金会、国家宇航局等机构所资助的。我们不大清楚为什么美国陆军部要花钱去研究受热和用药的大鼠把尿涂抹在身上的模式,也不明白美国公共卫生署为什么掏钱让大象服用致幻剂 LSD。

由于这些实验是由政府机构出钱支持的,当然不会有法律禁止科

学家去做。在美国,法律不准一般人打死他们的狗,但科学家可以做相同的事情而不受处罚,也没有人去检查科学家的做法是否可能带来一般人打死狗所没有的好处。其中的理由是科学体制的力量和威信,这种体制是由包括繁殖实验动物赚钱的养殖场在内的各种利益集团撑腰的,这就足以阻止进行立法加以有效地控制。

克里夫兰大都会总医院的罗伯特·怀特专事猴头移植实验,他把猴子的头切割下来,置于保存液里让猴头继续存活。他认为实验动物只是“研究工具”,这种想法十分典型,他是这类科学家的代表。他亲口说过,他把猴头切下来的目的,只是为研究大脑“提供一个活的实验室工具”。听他说这话的记者觉得,访问怀特的实验室是“一次罕见地、令人不寒而栗地看一眼科学家冷酷的临床世界,在那里一个动物的生命,除了直接作为实验这个目的以外,没有任何意义”。<sup>105</sup>

按照怀特的观点,“把动物包括在我们道德体系之内,在哲学上毫无意义,而且不可能实行。”<sup>106</sup>就是说,怀特认为他对动物所干的事情,不受任何伦理的约束。难怪另一记者访问时发现,他“对不论是来自医院管理人员的,还是承保人的规章都感到恼火。他说:‘我是精英。’他认为医生只应由同行管理。”<sup>107</sup>

另一个积极反对政府制订(动物实验)法规者是诺贝尔奖得主、麻省理工学院教授戴维·巴的摩尔。最近他在美国科学促进会全国会议上演讲,大谈他和他的同事们花了“很长时间”来反对有关的(动物)研究法规。<sup>108</sup>他反对研究法规的基本观点,在几年前的一个电视节目上表现得淋漓尽致。在电视上同时出现的还有哈佛大学的哲学家罗伯特·诺齐克教授和其他科学家。诺齐克问科学家们,如果一个实验要杀死上百的动物,科学家有没有因此不去做的。一位科学家回答说:“就我所知没有。”诺齐克追问道:“难道动物一点也不值得考虑吗?”一科学家反驳说:“为什么要考虑它们?”这时巴的摩尔插话,他认为用动物做实验毫无道德问题。<sup>109</sup>

像怀特和巴的摩尔这样的人可以是杰出的科学家,但他们关于动



物的言辞,显示他们在哲学上的愚昧。就我所知,现在没有一个专业哲学家的著作,会认为把动物包括在我们的伦理体系内是“没有意义的”或“不可能的”,或者用动物做实验不存在道德问题。在哲学上作这种陈述,无异于坚持地球是平坦的。

迄今美国的科学家对大众要求监督他们的动物实验,丝毫不肯妥协。最起码的法规,在实验中保护动物免遭痛苦他们也拒绝实行。美国在这方面惟一的联邦法律是《动物福利法》。此法规定了动物在运输、畜舍以及作为陪伴(宠物)、观赏和研究的动物交易时的管理。但就现行的实验而言,此法允许研究人员为所欲为。这完全是蓄意的,美国国会委员会在通过《动物福利法》时提出的理由是:

在实际研究或实验时免除对所有动物的管制,为研究人员在这方面提供保护。……委员会无意以任何方式妨碍研究或实验。<sup>110</sup>

《动物福利法》中有一条款要求,受此法律要求注册的私人企业和其他机构(政府研究机构或许多小型机构都无须注册),如果用动物做实验引起动物疼痛而又不使用镇痛药时,必须提出报告,说明这种实验是达到研究目标所必需的,但并不要求评估这些研究“目标”的重要程度,是否有足够正当的理由让动物受痛苦。在这种情况下,此项规定只不过徒然增加文案工作而已,同时还引起实验人员的很大抱怨。当然,他们要对狗持续电击造成无助感,是不可能给狗麻醉的,也不可能要造成猴子的抑郁症,而又给药使它们保持快乐或者忘怀无忧。因此,在这些例子中,研究人员会如实地说,如果给药缓解动物的痛苦,就不能达到实验的目的,然后他们就像这项法规出台前一样继续做实验。

所以,像在应用索曼毒气的灵长类动物平台实验报告的前言中包括下列声明那样,我们不应为此感到惊讶。

本研究所使用的动物,在采购、饲养和使用中,符合《动物福利法》

和国家研究委员会实验动物资源研究所颁布的《实验动物照顾与使用指南》的要求。

其实,在布鲁克斯空军基地的《灵长类动物平台训练手册》、武装部队放射生物学研究所的“灵长类动物活动轮”的实验报告,和我引用过的许多其他美国新近发表的出版物中,都有同样的声明。这种声明丝毫没有说出动物遭受痛苦的程度,一点也不说明动物痛苦可能换来多么微不足道的结果,倒是使我们认清了《动物福利法》和实验动物资源研究所—国家研究委员会制订的《实验动物照顾与使用指南》,究竟有什么价值。

美国“就动物保护立法而言,  
似乎是一个野蛮人的国度”

与许多其他发达国家形成鲜明对照的是,美国完全缺乏行之有效的有关法规。在英国,如果没有内政部大臣授予的执照就不能进行动物实验。1986年的《动物(科学操作)法》明文规定,“内政大臣要权衡对动物可能有害的影响与可能获得的利益”,以决定是否发给实验项目的执照。在澳大利亚,由政府领导科学的机构<sup>①</sup>(相当于美国的国立卫生研究院)主持制订的《实务法规》,要求所有动物实验必须得到动物实验伦理委员会的批准。这些委员会的成员中,必须包括一个关心动物福利而又不是动物实验机构的雇员,还有一个中立的、与动物实验无关的人。这个委员会必须应用一套详细的原则和条件,包括一个权衡实验在科学或教育上的价值以及对动物福利的潜在影响的操作指南。此外,如果实验“可能引起疼痛,其性质和程度在医学或兽医实务中会常规使用麻醉的”,则必须应用麻醉。澳大利亚的《实务法规》适用于所有获得政府资助的研究人员,维多利亚、新南威尔士和南

<sup>①</sup>全国健康与医学委员会

澳大利亚的所有从事实验研究者均须遵守国家法。<sup>111</sup>瑞典也要求实验必须获得一个委员会的批准,此委员会要求包括非专业的成员。1986年,在考察了澳大利亚、加拿大、日本、丹麦、德国、荷兰、挪威、瑞典、瑞士和英国的法律后,美国国会技术评估办公室宣布:

为了这项评估,考察了这些国家的法律,这些法律对实验动物保护的要求,大部分都比美国的要求高。即使达到这样的保护,提倡动物福利的人士仍在施加相当大的压力,要求法律更加严格,而且包括澳大利亚、瑞士、德国和英国在内的许多国家正在考虑作重大的修改。<sup>112</sup>

事实上,在美国做出上述宣布以后,澳大利亚和英国已经通过了更严格的法律。

我希望这个比较不要造成误解。这不是说像澳大利亚和英国等国在动物实验方面做得很好了,实际情况远非如此。在这些国家,实验的潜在利益与对动物伤害之间的所谓“权衡”,仍然是建立在对动物的歧视态度上,因而不可能把动物的利益与人类相似的利益作平等的考虑。我把美国的情况与其他几个国家加以比较,只不过为了显示,就其他主要发达国家的科学团体所接受的标准来看,美国的标准实在低得惊人,更不用说与动物解放人士要求的标准相比了。让美国科学家知道其他国家的同行是怎样看他们是有益的。我在出席欧洲和澳大利亚的医学和科学会议时,一些科学家私下对我说,虽然他们不完全同意我对动物实验的看法,但是……然后他们用真正憎恶的声音告诉我,他们上次去美国所见的一些事情。难怪最近一位作者在声誉良好的英国科学期刊《新科学家》上说,美国“这个国家就其动物保护立法而言,似乎是一个野蛮人的国度”。<sup>113</sup>美国在取缔奴隶制方面曾经落后于其他文明国家,现在,在减轻对动物奴隶毫无约束的残暴行为方面,也比其他文明国家落后。

1985年,美国对《动物福利法》作了小幅修正,对狗的活动要求和

灵长类动物的笼舍进行改善,但未涉及管制动物实验过程中发生的问题。修正条款规定设立动物委员会机构,但由于没有改变动物实验者的干涉豁免权,这些委员会对动物实验的做法仍无权过问。<sup>114</sup>

无论如何,尽管《动物福利法》已经通过 20 多年,其实并未执行。甚至农业部长从来没有颁布把《动物福利法》的条款扩大到实验用的小鼠、大鼠、鸟类和农场动物的法规。这可能因为农业部连检查狗、猫和猴子的动物督察员的人手都不足,更不用说对鸟类、大鼠、小鼠和农场动物进行检查了。如同国会技术评估办公室所说:“执法的经费和人员,从来没有达到相信现行法律的主要任务是预防或减轻实验动物的痛苦的人们的期望。”技术评估办公室人员发现在一个 112 个动物实验单位的名单上,其中 39% 没有向农业部主管实验室的机构登记。更有甚者,这个办公室的报告说,这可能是未登记的动物实验室数目的一个保守的估计,因此这些实验室完全未受到监督和管制。<sup>115</sup>

美国的动物实验的法规现在仍很可笑。这个法规表面上适用于全部实验用的温血动物,但法规所能起的作用,拿国会技术评估办公室的话说,“对很大比例的实验动物可能不起作用。”而且接着说,此法把许多种动物排除在保护之外,“似乎挫败了国会的意图,也超出了农业部长法定的权限。”<sup>116</sup>相当克制的国会技术评估办公室用这些字眼是很强烈的;但是,过了 3 年也没有做任何事情去改变这种状况。确实,1988 年美国一个一流科学家小组的一份报告,考虑过此法规扩大到包括所有的温血动物,但还是被否定了。否定的理由未作说明,这是美国科学家阻挠对他们所用的实验动物的状况做最基本的改善的又一个例证。

因此,闹剧还没有结束的迹象,不幸的是一点也不有趣。没有任何理由令人相信,大鼠和小鼠会比豚鼠、地鼠、家兔或其他许多动物对疼痛和痛苦的敏感性要低,或者饲养条件和运输的最低标准要求更低。

## 当一项实验值得使用严重脑损伤的人 进行时,用动物做实验才是合理的

本章所引述的动物实验,只限于我从发表在科学期刊的研究报告中摘录下来的,报告是研究者本人撰写的。因此,找不出借口说这些证据被夸大了。但是,由于没有人在做实验时进行适当的检查或审查,所以实际情况常比报告所讲的糟糕得多。1984年,宾夕法尼亚大学的托马斯·金纳瑞利的动物实验案例清楚地说明了这一点。该实验的目的是造成猴子的头部损伤,然后检查脑损伤的特点。根据官方项目批准的文件规定,猴子在接受头部外伤操作前必须给予麻醉,实验不得造成动物的痛苦。但是,一个称为动物解放阵线的社团的成员得到的讯息却不相同,并得知金纳瑞利有实验过程的录像。于是他们破门进入实验室,取走了录像带。他们从录像带上看到,被捆绑的狒狒在头部遭受损伤操作之前没有麻醉,神志清醒,不断地在挣扎。当手术者在暴露出来的脑子上进行手术时,狒狒的身体仍然在扭动,显然没有麻醉。从中他们还听到实验人员对恐惧和痛苦的动物的笑谑声。这些录像带的内容受到强烈的谴责,经过设在华盛顿的人道对待动物协会和许许多多动物保护人士历时一年多的艰苦努力,美国卫生部长决定停止对金纳瑞利的研究资助。此后还揭露出其他一些例子,一般都是由实验室工作人员透露出内情,这要付出失去工作的代价。例如,马里兰州洛克维尔的吉利检测实验室照顾动物的技师莱斯利·费恩,把在实验室里拍摄的照片交给了动物解放积极分子的组织,从此辞去了职务。这些照片显示,吉利公司为了测试其“比百美”笔的粉红和棕色墨汁新配方,把墨汁滴在神志清醒的兔子的眼睛里。这些墨汁的刺激性很大,许多兔子的眼睛里充满了血性分泌物。可以设想,像这样虐待动物的实验室其实很多,只是没有人有勇气去揭露这些事情。

在什么情况下进行动物实验才算合理呢？有些人在得知许多动物实验的实情后会说，所有的动物实验都应当立即禁止。但是，如果我们提出如此绝对的要求，实验人员早就准备好了回应：“要是用一只动物做一次实验能挽救几千人的生命的话，难道我们准备让这么多人等死吗？”

当然，这样的问题纯属假设，一次实验能挽救几千人的生命从来没有，也不可能。回答这种假设性问题的方式是提出另一个问题：“要是只有用一个不满6个月的孤儿做实验，才能挽救几千人的生命，难道研究人员准备去做吗？”

如果研究人员不准备用孤儿去做，而是要用非人类动物，显示出一种按物种划界的不合理的歧视，因为成年的类人猿、猴子、狗、猫、老鼠和其他动物比人的婴儿更能意识自己的处境，更有自主能力，至少对疼痛的敏感程度和婴儿一样。（我特指这人类婴儿是孤儿，以避免有父母的感情参与其中变得复杂化。特指这种类型的例子，对于捍卫动物实验的人来说真是太慷慨了；因为用来做实验的哺乳动物一般都在幼小时就被迫与母亲分离，使动物妈妈和婴儿都很痛苦。）

就我们所知，人类的婴儿并不比成年的非人类动物具有更高层次的与道德相关的特征，除非我们把婴儿的潜能算作特征，以证明使用他们做实验是错误的。然而，是否应当考虑潜能这一特征存在争议，如果考虑，由于婴儿和胎儿具有同样的潜能，则谴责用婴儿做实验的同时也应当谴责人工流产。可是，为了避免这个问题复杂化，我们可以把原来的问题稍作改变，假设这个婴儿的大脑发生严重不可逆的损伤，其智力发育不会超过6个月婴儿的水平。不幸的是，全国有许多这样的人自从被父母和其他亲属遗弃以后，就长期关在特殊的病房里，有时没有任何人去关爱他们，悲惨得很。尽管这些婴儿有严重弱智，但他们的解剖生理与常人几乎完全相同。因此，如果强迫他们吃大剂量的地板蜡，或把化妆品浓缩液滴入他们的眼睛，我们获得的产品对人的安全性资讯，比用其他动物做实验的结果外推于人更为可

靠。要是用严重脑损伤的人来做 LD<sub>50</sub>测定、兔眼实验、辐射实验、中暑实验和前述的其他许多实验,而不是用狗或兔子,我们有可能了解更多的人在实验条件下的反应。

所以,不论何时当实验人员声称他们的实验非常重要,应用动物进行实验合情合理时,我们要问:他们是否也准备用与他们计划使用的动物具有同等智力水平的严重脑损伤的人去做实验呢?我不能想像会有人真正建议用脑损伤的人做本章所述的实验。我们知道,偶尔有些医学实验是未经受试者同意在人身上做的,例如曾有人用福利院的弱智儿童进行病毒性肝炎的实验。<sup>120</sup>一旦被大众知道在人身上进行有害的实验,就会引起愤怒的抗议,确实理应如此。研究者常有一种特有的傲慢,认为自己所做的每件事都有道理,那就是增长知识。但是,如果研究者声称其实验非常重要,引起动物痛苦是合理的,那为什么用与动物智力相等的人去承受痛苦,实验就变得不重要了呢?这二者的差别究竟在哪里?只是因为一方是我们自己物种的成员,另一方不是。但是,如果只是这种差别,正好暴露出与为种族主义或其他形式歧视辩护的同样的偏见。

在实验领域里不论实践上还是理论上,物种歧视都可以与种族歧视相类比。露骨的物种歧视导致用其他物种进行痛苦的实验,辩护的理由是为我们自己物种贡献知识和可能对我们有好处;而露骨的种族主义造成过用其他种族进行痛苦的实验,辩护的理由是对进行实验的种族贡献知识和可能有好处。在纳粹统治下的德国,参与用集中营囚禁的犹太人、俄国人和波兰人进行实验的医生近 200 人,其中有些是世界知名的科学家。其他数以千计的医生了解这些实验,其中有些还成为医学会的演讲题材。可是记录显示,医生们不但耐心地听完别的医生的报告,讲述怎样对那些“次等人种”造成骇人听闻的损伤,接着讨论由此获得的医学知识,而没有任何人对这些实验的本质提出哪怕是一点点的抗议。这种态度与我们今天对待动物实验的态度有惊人的相似。那时和现在一样,把受试者置于冷冻、加热条件下和减压舱

中;那时和现在一样,这些事件都用不动感情的科学术语写成论文。下面是摘自一个纳粹科学家把人放进减压舱做实验的报告:

5 分钟后出现痉挛,第 6~10 分钟时呼吸加快,受试者意识丧失。第 11~13 分钟,呼吸减慢,每分钟只有 3 次吸气,此后才完全停止。……大约在呼吸停止半小时后进行尸体解剖。<sup>121</sup>

在纳粹战败后,减压舱实验仍未停止,只不过改用非人类动物。例如,英国泰因河畔纽卡斯尔大学的科学家,在 9 个月期间用猪进行减压实验 81 次,所有受试的猪都发生减压病,有些因此死亡。<sup>122</sup>这个例子证明伟大的犹太作家艾萨克·巴舍维·辛格的话说得多么之好:“从人类对其他动物的所作所为来看,他们个个都是纳粹。”<sup>123</sup>

用非实验者的同类来做实验的受试者的事件在不断重复,只是牺牲的对象不同而已。20 世纪美国最臭名昭著的用人做实验对象,发生在阿拉巴马的特斯基吉。当时治疗梅毒的特效药青霉素已经发明多年,但医生为了观察梅毒的自然病程,故意不给病人治疗。未给治疗的受害者当然是黑人。<sup>124</sup>① 在最近 10 年中,国际上用人做实验的最大丑闻,可能是 1987 年发生在新西兰的事件:奥克兰一所大医院的一位颇受尊敬的医生,试图验证他的非正统理论,决定不给早期癌症病人治疗。他认为这种类型的癌症不会发展,但没有告诉病人是做实验。结果他的理论是错误的,导致 27 人死亡,牺牲者都是妇女。<sup>125</sup>

当这类事件曝光以后,大众的反应显示我们的道德关怀的范围,比对纳粹事件的关心扩大了。我们不再准备纵容对其他人的漠视,但

---

①1932 年,美国公共卫生署与阿拉巴马州的特斯基吉研究所合作,进行一项梅毒自然病程的研究。对象为 399 名男性黑人潜伏性梅毒患者。作为交换条件是向实验对象提供免费的医疗、饮食和丧葬保险。1947 年起已经采用青霉素治疗梅毒,但这些病人仍然未用。1972 年 7 月《纽约时报》揭露这一事件,引起公众哗然,当局调查的结论是“道德上是不合理的”,研究立即停止。1973 年法院判决向研究对象总共赔偿 900 多万美元,并提供各种医疗福利保障。



我们似乎仍对许多有感受力的生命一点也没有实际的关怀。

我们仍然没有回答在什么情况下动物实验是合理的这个问题。说“决不能做!”是不行的。把道德按非黑即白来区分是吸引人的,因为这消除了需要考虑的特殊案例,但在极端情况下,这样绝对标准的回答总会失灵。对人折磨几乎总是错误的,但也不是绝对都错。假如我们要立即找到藏匿在纽约的一个地下室里的一小时内就要爆炸的核弹,惟一的办法就是刑讯逼供,则拷打是合理的。同样,如果一项单一的动物实验能够发现治愈像白血病这类恶性疾病的药物,这项实验也是合理的。但实际上,实验的益处总是遥远难及的,而没有效益的实验则比比皆是。那么,我们怎样决定什么情况下实验是合理的呢?

我们已经懂得,实验人员显示出有利于自己物种的偏见,只要他们认为在人身上进行实验不合理,即使是用脑严重损伤的人也不行时,总是用非人类动物去做。这可以作为回答我们的问题的原则。由于物种歧视与种族歧视同样不合理,因此,当一项实验的重要程度足以使用脑损伤的人来进行实验是合理时,用动物做实验才是正当的。

这不是一个绝对的原则。我认为用脑损伤的人做实验并非一定不合理,要是牺牲一个生命的实验真能挽救很多生命,而且这些生命又不能用其他方法挽救时,则这项人体实验应该做。但这种例子极端罕见,本章所提到的实验肯定都不符合这个标准。显而易见,与任何分界一样,这里也有一个很难决定实验是否合理的灰色地带,但我们现在无需为此感到困扰。如本章所说,目前迫在眉睫的是数以百万计的动物在蒙受骇人听闻的痛苦,从不带任何偏见的观点来看,显然不能证明为了这些目的造成实验动物痛苦是合理的。只有我们先停止这些实验,然后有足够时间去讨论余下的、那些声称为挽救生命或防止更大痛苦所必需的实验该怎么办。

在美国,目前缺乏法律来控制上面所说的这类实验,因此最起码的一步是成立一个包括动物福利代表在内的伦理委员会,要求动物实验必须先经过这个委员会批准,如果实验不考虑潜在的利益和对动

物伤害的大小,则委员会有权拒绝批准。我们已经指出,澳大利亚和瑞典等国已经有了这样的制度,而且已被他们的科学界所接受,被认为是公平合理的。按照本书的伦理论证,这样的制度还远不够理想。这个委员会的动物福利代表来自不同的组织,观点也各异,但显而易见的是,那些受到和接受邀请担任动物实验伦理委员会委员的人,多是来自(动物保护)运动内比较不激烈的组织。他们自己或许就不认为非人类动物有资格与人类的利益作平等的考虑,或者即使他们持这种观点,但由于他们无法说服委员会的其他委员,他们在评审动物实验的申请时或许发现不能付诸实践。他们可以坚持适当地考虑变通的方法作为替代,切实努力减少疼痛,权衡实验的重要性是否超过实验中无可避免的动物的疼痛或痛苦。当今动物实验伦理委员会的运作,几乎不可避免地会以物种歧视的方式采用这些标准,考虑动物的痛苦要比考虑人类的潜在利益少得多。即使如此,强调这样的标准,会消除许多目前容许的痛苦的实验,也会减少其他实验引起的痛苦。

在一个骨子里歧视其他物种的社会,无法迅速解决伦理委员会的困难。因此,有些动物解放运动积极分子便不同他们打交道,转而要求立即废除所有的动物实验。在最近一个半世纪里,反对活体动物解剖的运动多次提出过这种要求,但在所有国家都没有能够赢得大多数选民支持的迹象。同时,实验动物的痛苦却在持续增加,直到本章前述的最近的一些突破。这样的突破是由人们的努力所取得的,他们发现要是总持“全或无”的想法,就动物而言实际上是“全无”。

要求立即终止所有的动物实验,不能说服大众的原因之一是,实验人员会说,如果接受这种要求就等于放弃寻找仍然对我们和我们的孩子们致命的重大疾病的治疗方法。在美国,实验人员实际上可以对动物为所欲为,做出进步的一种方法,可能是要去问持这种论点为动物实验辩护的人,是否准备接受伦理委员会的裁定;像其他许多国家那样,伦理委员会中包括有动物福利方面的代表,同时有权对动物所付出的代价与人类可能获益的大小加以权衡。如果仍然反对,证明这

些人把治疗重大疾病需要动物实验作为辩护理由,只是为了欺骗、分散注意力来误导大众,让实验者对动物为所欲为。否则,为什么不让伦理委员会去评定实验该不该做呢?要知道,委员会的成员肯定会与社会大众一样,也是急切盼望能治愈重大疾病的良药早日问世。如果他们同意,就应当要求实验人员签署一项成立伦理委员会的声明。

### 不能因为动物实验对我们人类有益, 在伦理上就变得合理

假设我们能够比那些较为开明的国家已经做的微小改革走得远一点;假设我们已能对动物的利益与人类相似的利益作平等的考虑,那就意味着当今庞大的动物实验工业就会结束。世界各地的笼子就会清空,实验室就会关门。然而,不应就此认为医学研究会完全停止,或者未经测试的产品会像洪水一般涌进市场。就新产品而言,这有可能。如我前面所说,我们将会凑合着用较少一部分的产品,使用业已证明安全的成分。但这对我们不会有什么重大的损失。对于实验真正需要的产品和其他各种研究,则可以而且能够找到不用动物的替代方法。

在本书第一版中我曾经说:“科学家不去寻找替代的方法,正是因为他们对手上所用的动物不关心。”接着我预言:“由于过去在这个领域做得很少,只要加紧努力必能迅速取得很大进展。”在过去 10 年中,已经证明这些话都是对的。我们已经看到,寻找代替动物实验来测试产品的替代方法已经取得很大成果,不过这不是由于科学家突然对动物发起善心,而是动物解放人士艰苦奋斗开展运动的结果。动物实验的其他领域也可能发生同样的变化。

尽管实验迫使成千上万的动物吸入好几个月乃至上年的烟草烟雾,但吸烟与肺癌的关系的证据仍是来自人的临床观察资料。<sup>126</sup>美国政府在癌症研究上持续不断地每年投入数以 10 亿计的美元,但同时

又对烟草工业实行补贴。相当多的研究经费用于动物实验,其中许多与癌症的防治相去甚远,因为实验人员懂得,把他们的工作贴上“癌症研究”标签,要比别的标签能获得更多的经费。同时,我们在与大部分癌症的斗争中却一直在吃败仗。1988年,美国国立癌症研究所发布的资料显示,即使排除人口老龄化的因素,近30年中癌症死亡率每年上升大约1%。最近报告美国青年人的肺癌死亡率下降,可能是这个趋势逆转的最先迹象,因为肺癌引起的死亡要比其他癌症多。然而,如果肺癌死亡率在下降,这个可喜的趋势也不是由于治疗的改进,而是年轻人吸烟减少了,尤其是男性白人。而肺癌的生存率则几乎没有变化。<sup>127</sup>我们知道,80%~85%的肺癌是由吸烟造成的,因此我们应当要问:既然戒烟确实能预防肺癌,难道强迫成千上万的动物吸入烟雾引起肺癌是合理的吗?如果人们已经知道吸烟有引起肺癌的危险,仍然决心继续吸烟,让动物为这个决心付出代价遭受痛苦,难道是正当的吗?

肺癌的治疗效果不佳的纪录和一般癌症差不多。尽管有些癌症的治疗取得了很大进步,但1974年迄今,临床癌症病人的5年生存率提高不到1%。<sup>128</sup>预防则是较有前途的措施,特别是教育大众采取健康的生活方式。

现在越来越多的科学家承认,动物实验实际上常常妨碍我们对人类疾病的理解和治疗的进步。例如,北卡罗来纳州的国立环境卫生科学研究所的研究人员最近警告说,动物实验或许不能筛选出使人致癌的化学物质。人暴露于砷可以引起癌症,但砷对实验动物则不致癌。<sup>129</sup>1985年,美国著名的沃尔特·里德陆军研究所应用动物研究出来的疟疾疫苗,在人身上大都无效,而哥伦比亚的科学家用志愿者开发的疟疾疫苗证明更为有效。<sup>130</sup>现在,为动物实验辩护的人常常大谈研究治疗艾滋病药物的重要性,但首次分离出艾滋病毒的美国人罗伯特·加洛说,法国人丹尼尔·扎古里研究的潜在的有效疫苗,刺激人体产生抗体的能力比在动物体内的作用更好,因而他补充说:“用黑猩猩实验所

取得的结果非常不令人振奋。……或许我们应该更积极地在人身上试验。”<sup>131</sup>很有意思的是,艾滋病患者支持这种号召,同性恋活动分子拉里·克雷默说:“让我们做你们的豚鼠吧!”<sup>132</sup>显然这种呼声是合理的。如果直接在志愿者身上做实验,治疗方法会更快地发现。由于艾滋病的特点以及同性恋社团许多成员之间关系紧密,志愿者不会缺少。当然,必须注意,要让志愿者真正了解他们在做什么,而且在没有任何压力和胁迫的情况下参加实验。但是,要得到他们同意并不算过分。为什么引起人死亡的一种致命性疾病,却要用那些正常不会得艾滋病的动物进行治疗方法的实验呢?

为动物实验辩护的人喜欢说,动物实验已经显著提高了我们的期望寿命。例如,在修改英国动物实验法的辩论中,英国制药工业协会在《卫报》上刊登整版广告,标题是:“他们说人生从40岁开始,但不久前那个年龄还是生命终结之日。”广告接着说:现在如果一个人在40多岁死了被认为是悲剧,但在19世纪,参加40多岁人的葬礼却司空见惯,那时人们的平均期望寿命只有42岁。这“主要由于应用动物实验进行研究取得的突破,才使我们大部分人能够活到70多岁。”

这种断言的确是谎话。这个特别的广告如此露骨地误导大众,以至社会医学专家戴维·圣乔治博士写信给《柳叶刀》杂志说:“这则广告在解释统计资料时犯了两个重要的错误,所以是一个好教材。”<sup>133</sup>他还引用了1976年托马斯·麦基翁出版的著作《医学的作用》,<sup>134</sup>这本书很有影响,引发了一场争论:19世纪中叶以后人类死亡率的下降,社会和环境变化的作用与医学措施的贡献相比,究竟哪一个大?他补充说:

这个争论已经解决,现在普遍认为医学措施对人口死亡率只有边际效应,而且影响也主要在后期,即死亡率已经出现大幅的明显下降以后。<sup>133</sup>

J. B. 麦金利与 S. M. 麦金利在研究美国十大传染病的下降后,也

得出类似的结论。他们的研究证明,除脊髓灰质炎外,其他各种传染病在新的医疗方法出现之前,死亡率都已在大幅度下降(推测是由于卫生条件和饮食营养的改善)。专拿 1910~1984 年美国人口的死亡率下降 40% 来看,他们的“保守”估计是:

死亡率下降的因素中,主要传染病的医学措施或许只占 3.5%。确实,由于医学声称在这些疾病的减少死亡上最为成功,因此,3.5% 代表医疗在美国的传染病死亡率下降中的贡献估计值上限,是合理的。<sup>135</sup>

请记住,3.5% 是所有医学措施的贡献,而动物实验本身可能只占其中一小部分。

毫无疑问,任何对实验动物利益的切实考虑,会对有些科学领域产生阻碍;而如果不用动物实验,有些知识不易取得也是毫无疑问的。为动物实验辩护的人常提到一些重大发现,如早期的哈维发现血液循环,还有班廷与贝斯特发现胰岛素及其治疗糖尿病的作用,脊髓灰质炎病毒的发现及其疫苗的发明,使心脏手术和冠状动脉搭桥术成功的几种发现,以及对免疫系统的了解和克服器官移植的排斥作用等。<sup>136</sup> 而一些反对动物实验的人,则否定动物实验对这些发现是必不可少的说法。<sup>137</sup> 在这里,我不打算参与辩论。前面我们知道,从动物实验获得的知识,对于人类的寿命延长至多只有很少一点贡献,而对改善人类生活质量的作用就更难以估计。从根本上说,有关动物实验的价值的争论实在是不会有答案的,因为即使有价值的发现是通过动物实验做出来的,我们也不能断言,要是一开头就不用动物实验,而是开发其他研究方法,医学的成就会是怎样。有些发现可能会延迟,或者根本没有,但也会避免了许多错误的导向,从而医学可能会向很不相同的、更有效的方向发展,强调健康的生活甚于治疗。

无论如何,动物实验合理性的伦理问题,并不能因为对我们人类

有益就变得合理,不论这种有益的证据可能怎样有说服力。利益平等考虑的道德原则,排除了获取知识的某些手段。追求知识的权利没有什么神圣的,我们已经接受了许多对科学企业的限制。我们不认为科学家有普遍的权利,能在未经他人同意下对他人进行痛苦的或致命的实验,虽然有许多例子说明,这种实验获得的知识将比其他方法快得多。现在,我们必须扩大现有的对科学作这种限制的范围。

最后,必须认识到,世界上重大的健康问题大都持续存在,并不是因为我们不知道怎样预防疾病和怎样维护人民的健康,而是因为没有人付出足够的力量和金钱,去实践我们已经知道怎样去做的事情。在亚洲、非洲、拉丁美洲和西方工业国穷人中猖獗流行的疾病,大体上我们已经知道怎样治疗,在获得适当的营养、卫生环境和医疗照顾的社区,这些疾病已经消失。据估计,全世界每周有25万儿童死亡,其中1/4死于腹泻引起的脱水。这只需要一种简单的治疗(即口服补液疗法——译者注)就可以使这些儿童免于死亡,这种疗法早就有了,不需要动物实验。<sup>138</sup>那些真正关心改善人类健康的人,只要他们离开实验室,把我们已知的医疗知识资源运用到那些最需要的人身上,对人类的健康可能会做出更有成效的贡献。

毕竟仍然还存在实际问题,要改变普遍进行的动物实验,应该做些什么呢?无疑,要采取行动改变政府的政策,但究竟什么行动最为恰当呢?普通老百姓又能做些什么来推动政策变化呢?

议会议员有忽视选民抗议动物实验的倾向,因为科学界、医学和兽医团体对他们的影响过分强大。在美国,这些团体在华盛顿驻有注册的院外政治游说集团,极力反对限制动物实验的议案。由于议员没有时间去了解这方面的专业知识,他们就偏听偏信“专家”的话。但这是道德问题,而不是科学问题,“专家”通常在继续进行动物实验上存在利益,否则就是由于深受增进知识伦理的耳濡目染,以致不能超然局外,对同行的所作所为进行批判性审视。更有甚者,现在已经出现了像全国生物医学研究协会的专业公关组织,其惟一目的就是要改善

动物研究在大众和议员中的形象。这个协会出版书籍、制作录像带和举办研究人员怎样为动物实验辩护的研讨会。与许多这类组织一道，更多的人开始参加到关心动物实验议题的行列里来。我们已经提到另一游说团体——英国制药工业协会，这些组织是怎样误导大众的。议员必须懂得，在讨论动物实验时，他们还必须与这类组织，还有医学、兽医、心理学和生物学等学术团体或协会打交道，这如同在讨论空气污染时，需要与通用和福特汽车公司打交道一样。

进行改革的困难还在于涉及一些从中获利的大公司，包括繁殖或捕捉动物的销售公司、制造并销售饲养动物的笼子和饲料公司，以及动物实验仪器设备公司。这些公司准备花费巨额经费，来反对使他们失去获利市场的立法。由于这类集团的经济利益，加上医学和科学的社会声望，在实验室结束物种歧视的斗争，注定是困难而持久的任务。那么，什么是取得进步的最佳方法呢？要使任何一个西方民主大国一举立即废除全部动物实验是不可能的。首先，政府不会那样去做。只有一系列的点点滴滴的改革使动物实验的重要性降低，导致在许多领域被替代，同时大众对动物的态度也发生很大变化时，才是动物实验走向终结之日。眼前的任务是努力达到局部的目标，这些目标可以看做是在清除对动物的所有剥夺的长征中的里程碑。所有关切结束动物痛苦的人，都可以想办法揭露他们当地的大学和商业实验室里所发生的事情。消费者可以拒绝购买用动物进行实验的商品，特别是化妆品，因为现在已有别的替代方法。学生应该拒绝他们认为不道德的实验。任何人都可以查阅学术期刊，找出什么地方正在进行痛苦的实验，然后设法公之于众。

也有必要把动物实验变成政治问题。我们已经说过，议员收到的反对动物实验的信件非常之多，但要把动物实验变成政治问题，则需要多年的艰苦工作。幸而这种情况在好几个国家已经开始出现。在欧洲和澳大利亚，动物实验问题是政党演说的严肃内容，特别是靠近绿党的政党。1988年美国大选时，共和党的竞选纲领上就有，必



须简化和加快审批药物和化妆品动物实验替代方法的手续。

剥夺实验动物的权利是广泛的物种歧视的一部分,除非消除了物种歧视,否则动物实验便不可能完全终止。但是,肯定有一天,我们的子孙后代在读到 20 世纪人们在实验室里的所作所为时,将会同我们现在读到古罗马角斗场和 18 世纪奴隶交易的残暴情景一样,感到恐怖和不可思议。

## 第三章

### 在工厂化的饲养场里……

——你的晚餐肉生前还是动物时怎么活的？

- 工厂化饲养——动物被当成机器 (86)
- 人类利用鸡的两种方式：吃它们的肉和吃她们的蛋 (89)
- 母鸡为我们产蛋生，又为我们产蛋死 (97)
- 猪是最聪明的经济动物，在饲养场里更加痛苦 (108)
- 小肉牛的饲养法在道德上最令人深恶痛绝 (116)
- 奶牛与小牛在草原上的牧歌式景象，早已从现代牛奶场中消逝 (123)
- 昔日大草原上稀疏的牛群游荡的情景，如今已被水泥场上拥挤的群牛所取代 (125)
- 将动物加以监禁约束，不让它们表现正常的行为模式显然是残忍的 (127)
- 不论是现代饲养法还是传统饲养法，人类都在为自己的利益对动物制造痛苦 (131)
- 动物在疼痛与惊恐中被屠杀 (135)
- 新的生物技术给动物带来更大的苦难 (141)

## 工厂化饲养——动物被当成机器

绝大多数人与非人类动物最直接的接触方式是在餐桌上：我们吃它们，居住在现代化城市及其郊区<sup>①</sup>的人尤其是这样。这个最简单的事实，是我们对待其他动物态度的关键，因而也是我们每个人能够身体力行改变这种态度的所在。利用和虐待作为食物来饲养的动物，其绝对数量远远超过任何其他受虐待的动物。单单是美国，每年饲养和屠宰的牛、猪和羊就超过1亿头，家禽数量更是大得惊人，达50亿只。（这意味着，在你阅读这一页书时，就有8000只家禽被宰杀，其中绝大多数是鸡。）正是在这里——我们的餐桌上和我们邻近的超市或肉案上，才直接接触到我们对其他动物一直存在的最广泛的剥夺。

我们对食用动物在饲养过程中受虐待的情况，一般并不了解。在商店或餐馆购买食品，是这一长长过程的完成阶段，在这过程中差不多只有最终产品才由我们的眼睛仔细地挑拣过。我们买的肉或鸡是用干干净净的塑料袋包装着，几乎见不到一点血，所以，没有理由让我们把这个包装同一个活生生的、在呼吸、会走路的痛苦的动物联系起来。正是我们所用的那些词语隐蔽了原本的真相：比如我们说吃 beef（牛肉），而不是吃 bull（公牛）、steer（菜牛）或 cow（母牛）；吃 pork（猪肉），而不是吃 pig（猪）；但由于某种原因，我们面对一只羊腿（a leg of lamb）真实的自然状态觉得较为心安。“meat”（肉）这个字本身具有欺骗性，原意是指任何固体食物，未必是动物的 flesh（肉）。这种用法仍然存在，比如“nut meat”（干果的肉），这似乎有用“flesh meat”（动物的肉）来替代的意思，但实际上按其自身的本相同样有理由称为“meat”（肉）。我们通过应用较为广义的“meat”（肉）来回避我们现在吃的是

---

<sup>①</sup>在工业化国家，中产阶级的住宅大都在城市的郊区。

真正的 flesh(肉或动物的肉)这个事实。<sup>①</sup>

这些文字上的掩饰只是对我们的食物本原高度无知的表面反映。考虑到“农场”(以下大多译作“养殖场”或“饲养场”。——译者注)一词使人眼前就呈现出这样一幅图像:一排房子、一个粮仓、由一只昂首阔步的公鸡领着一群母鸡,在晒谷场上趴食;一群奶牛从田野里被带回去挤奶,而且或许还有一头母猪在果园里随处走动用鼻子拱土,后面跟着一窝小猪在跑,高兴得唧唧呀呀地叫着。

符合我们传统形象的田园诗般的养殖场已经极其少见,可是我们仍然想像养殖场是赏心悦目的地方,与我们身居的追逐金钱生活的工业城市大相径庭。在为数不多的想像养殖场动物生活状况的人中,很少人知道现代养殖场饲养动物的方法。有些人不知道动物在被屠宰时是否没有痛苦;而且凡是在公路上跟随过运牛卡车的人,大概都会知道养殖场动物在运输时极其拥挤、痛苦。但是,很少有人怀疑下面的说法:运输和屠宰只是禽畜心满意足、轻松度过一生的终结,毕竟是短暂和不可避免的,而这些动物的生活满足了天性、得到了愉悦,而不像野生动物必须面对艰苦的环境,为生存而奋斗。

这些令人宽慰的假设,与现代养殖场的现实几乎毫不相干。首先,养殖场已不再是单纯的乡下人所经营的那种饲养活动了。在近 50 年里,大公司和流水作业法已经把养殖场变成养殖综合企业。这个过程从大公司控制家禽生产开始。饲养家禽原本是农妇的工作,而现今

---

<sup>①</sup>这是按英语特点和西方文化的阐释。中世纪欧洲的盛宴,席上也是大摆整鱼、整禽和羊羔或 1/4 的小牛等,甚至还有更大的野味和烤猪、烤牛。随着文明的进步,很多人对此感到难堪和恶心,18 世纪以后这种饮宴文化发生变化,现在人们已不愿再把盘中肉与屠宰的动物相联系。(N. 埃利亚斯著,王佩莉译:《文明的进程》,北京:三联书店,1998:202-208)其实早在 2300 年前孟子就说过:“君子之于禽兽也,见其生,不忍见其死;闻其声,不忍食其肉。是以君子远庖厨也。”现在中国人毫不忌讳吃活的动物,为了追求新鲜味美,特别喜好在菜场挑选活生生的动物当面宰杀,包括家禽、鱼、兔子,甚至猫、狗和各种野生动物;在餐厅饭馆里还明白地向客人炫示即将上桌供他们享受的正是活生生的动物。

整个美国的家禽生产全部被 50 家大公司所垄断。在鸡蛋生产方面, 50 年前一家大的蛋鸡场可能有 3 000 只母鸡, 现在许多公司已超过 50 万只, 最大的达 1 000 万只以上。其余的小饲养场也不得不采用巨型饲养场的经营方法, 否则就被淘汰。原先与农业毫不相干的公司, 为了减税或从多种经营中获利, 也已经成为巨型饲养场的经营者。现在, 灰狗<sup>①</sup> 长途客运公司也养殖火鸡, 而你吃的烤牛排或许是来自约翰·汉科克人寿保险公司, 或者来自十来个石油公司当中的一个。这些石油公司也投资养牛业, 其兴建的围栏肥育场可养牛 10 万头以上。<sup>1</sup>

这些大公司以及必须与它们竞争的公司, 丝毫没有关于植物、动物与自然相和谐的观念。养殖场经营的竞争性很强, 竞争的方法就是降低成本、增加产出。这样, 现在饲养已变成“工厂化饲养”, 动物被当作机器对待, 把低廉的饲料转化成价格高出一筹的肉品, 任何省钱提高“转化比”的新方法都会采用。本章内容大部分讲述这些饲养方法, 以及应用这些方法对动物意味着什么。目的是要证明, 在这些方法饲养下动物从出生到屠宰都过着悲惨的生活。然而我要再次指出, 这不是说干这些事情的人残忍而邪恶, 相反, 消费者和生产者的态度并没有什么根本的不同。我要叙述的饲养方法, 只是本书其他章节所说的对动物的态度和偏见的合乎逻辑的运用。只要我们把非人类动物排除在我们的道德关怀范围以外, 把它们当作满足我们自己欲望的东西, 结果必定是这样。

如同前几章一样, 为了使我的理由尽量客观, 我的叙述不是根据我个人对养殖场及其动物饲养条件的观察, 要是那样做就会有人指责我是根据少数几次参观条件最差的饲养场所写的, 存在挑选和偏见。因此, 我的资料主要来源于养殖工业主办的杂志及其商业报刊, 当然是对养殖业最为有利的。

不用说, 在养殖业杂志中, 找不到直接暴露动物遭受痛苦的文章,

---

<sup>①</sup>Greyhound, 原称“灵猓”, 一种跑得快的猎犬。

特别是现在这个问题的敏感性已经引起这个行业的重视。养殖场杂志对动物痛苦的问题本身并不关心,有时向场主建议避免造成动物痛苦的做法,只是因为在那种条件下动物体重会减轻;同时也敦促他们在运送动物去屠宰时操作不要粗暴,因为动物受伤后其青肿的肉尸卖不出好价钱。这些报刊当然不提应当避免在动物很难受的条件下圈饲的观点,因为这种做法本身是恶劣的。《动物机器》的作者鲁丝·哈里森<sup>①</sup>是揭露英国的集约饲养法的先驱,她得出的结论是,“只有在在不谋财图利的地方才会承认残忍。”<sup>2</sup>那肯定不仅是英国的养殖业报刊字里行间所表露出来的观点,美国的也一样。

尽管如此,我们仍然可以从养殖业报刊里了解到许许多多关于养殖场动物的状况。我们从中知道,有些场主在不受任何限制的情况下对待动物的态度;我们从中还了解到正在采用的新方法和新技术,以及这些技术带来的问题。要是我们知道养殖场动物的一点点需要,这个资讯足以使我们得出一幅当今动物养殖的一般图景。我们可以把焦点集中在这图像的突出点上,变成一些饲养场动物福利的科学研究;由于动物解放运动的压力,农业和兽医期刊上有关这类研究的文章日益增加。

#### 人类利用鸡的两种方式： 吃它们的肉和吃她们的蛋

鸡是从传统饲养场的相对自然条件下被分离出去的第一种动物。人利用鸡有两种方式:取它们的肉和取她们的蛋。现在已有大规模生产这两种产品的标准技术。

农业综合企业的鼓吹者认为,养鸡工业的兴起是养殖业最为成功的事件之一。在二次大战结束时,餐桌上鸡仍很稀少;那时鸡主要来

---

<sup>①</sup>鲁丝·哈里森(Ruth Harrison 1921~2000),英国的动物福利倡导者。

自独立的个体小养鸡户或蛋鸡饲养场淘汰的公鸡。今天,美国由大公司控制的高度自动化的工厂化养鸡厂,每周要宰杀 1.02 亿只肉鸡<sup>①</sup>。美国每年宰杀肉鸡达 53 亿只,其中一半以上是由 8 家大公司生产的。<sup>3</sup>

把鸡从农家场院的家禽变成制造的物品,最基本的一步是把它们饲养在室内。一个肉鸡业主从孵鸡场获得 1 万只、5 万只或更多的雏鸡,放进一个长长的、没有窗子的棚舍里,一般是在地板上饲养,但为了同样面积的鸡舍养更多的鸡,有些饲养场采用多层鸡笼。鸡舍的各种环境条件由人工加以控制,让鸡吃得最少、长得最快。饲料和饮水是从吊在顶棚上的布料斗自动添加的。按农业研究人员的建议来调整光照,例如,为了雏鸡迅速增加体重,在头 1~2 周,每天 24 小时灯光明亮,然后灯光稍微暗淡下来,每 2 个小时开关一次,据信鸡在一段时间睡眠后容易进食。最后,大约在 6 周龄时,仔鸡个头长大造成拥挤,这时灯光全部熄灭,以减少拥挤造成的互斗。

鸡的自然寿命是 7 年,而仔鸡长到 7 周就送去宰杀。仔鸡在出笼前体重大约 4~5 磅,在鸡舍里所占有的面积可能只有 0.5 平方英尺<sup>②</sup>,比一张标准信纸还小。(相当于一只 2 千克以上的鸡占 450 平方厘米面积。)在这种条件下,如果照明正常则拥挤造成的压力和鸡的精力无处发泄,就会爆发争斗,互啄羽毛,有时互相残杀和互食。据研究,在光线非常暗时可以减少这种互斗行为,所以,在最后 1 周鸡可能完全生活在黑暗之中。

按饲养场主的说法,啄羽和互相残杀是“恶癖”。然而,这种恶癖不是天生的,而是动物在现代饲养场里遭受压力和拥挤的结果。鸡是高度社会性的动物,在农家场院里鸡群发展成等级制的社群,有时称为“啄序”。鸡在食槽或别处都对比自己地位高的鸡表示屈从,也接受比自己地位低的鸡对自己的谦让。在等级建立前或许会发生一点冲突,但常常只是显示力量,而无须争斗。著名的动物行为学家康拉德·

①肉鸡或称仔鸡、童子鸡;broiler(chicken),或 table chicken。

②1 英尺 = 0.304 8 米。

劳伦兹<sup>①</sup>描述在过去饲养的鸡群还较小时的情景：

动物在它们的群体中相互认识吗？它们确实是彼此相识。……凡是养鸡的人都知道，……它们之间存在非常明确的等级秩序，每只鸡都害怕地位比自己高的鸡。经过几次较量后，未必需要打斗每只鸡就会知道，在鸡群中哪些是它必须敬畏的，还有哪些是必须对它表示尊敬的。在维持鸡群的啄序中，决定性的不仅是个体的体力，还有勇气、精力，甚至信心。<sup>4</sup>

其他研究证明，一个多达 90 只的群鸡，都可以保持稳定的社会秩序，每只鸡都知道自己的地位，但一个鸡舍里养 8 万只鸡，相互拥挤在一起，显然就是另一番情形。鸡群不再能建立起社会秩序，结果常互相打斗。除了那么多的鸡在一起无法相互识别外，单是极度拥挤就足以使它们容易发生激惹和兴奋，这与人和其他动物在拥挤的情形下相似。下面是养鸡场主早就知道的事情：

鸡在集约饲养的条件下，啄羽和互相残杀容易成为严重的恶癖。这注定使产出降低，盈利减少。鸡感到厌倦，便啄其他鸡的显眼部位的羽毛。……虽然无聊、厌倦容易产生这些恶癖，但鸡舍的限制、拥挤和闷热也是促成的原因。<sup>5</sup>

由于这会造成经济损失，场主必须阻止这些“恶癖”。尽管场主们知道其真正的原因是由于过度拥挤，但行业竞争太强，消除拥挤的同时就可能损失掉边际利润，因此不作改善。因为如果每个鸡舍产出仔鸡数减少，而建筑物、自动喂食设备、保持室温和通风所消耗的能源以及人力成本仍然一样，则收入会随之减少。这样，场主需要努力减少

---

<sup>①</sup>劳伦兹(Konrad Lorenz 1903~1989)，奥地利比较生理学与动物心理学家，动物行为学的开创者，1973 年获诺贝尔奖。参见：游复熙、季光容中译本《所罗门王的指环》，中国和平出版社，1998，pp. 253-4。



造成的经济损失所引起的后果。虽然鸡的“恶癖”是养鸡场的反常饲养方式所造成的,但为了防止恶癖,还要使饲养条件变得更加反常,完全熄灭照明即是一种方法。更严厉的步骤则是现在养鸡工业普遍采用的“去喙”。

“去喙”是1940年代在加州圣迭戈开始的。最初采用喷灯将雏鸡的上喙灼断,使它们长大后无法啄羽。不久这种粗糙的技术被改良的焊接烙铁所替代,如今使用专门设计的去喙器,则是一种装有热刀片的断头台样装置。将雏鸡的喙插进去喙器中,热刀片立即将喙的末端切去;操作非常快,每分钟可做15只。但如此仓促的操作意味着刀片的温度和锋利程度不断发生变化,结果导致小鸡去喙草率,引起严重损伤。

刀片过热会引起小鸡的嘴起泡。刀片冷却或变钝可形成鸡喙末端肉球状增生,这种增生使局部非常敏感。<sup>6</sup>

佐治亚大学的家禽研究人员莫尔丁,在一个家禽卫生会议上报告了他的实地观察。他说:

由于不正确的操作造成很多小鸡鼻孔灼伤和严重割伤,这无疑会引起急性和慢性疼痛,影响进食行为和产量。我曾为私人养鸡场评估去喙的质量,大多数认为去喙只要70%适当就够了。……为新进来的小鸡去喙的工人是按只付酬,而不考虑工作质量。<sup>7</sup>

即使去喙手术适当,如果认为那像剪指甲一样是无痛操作是错误的。几年前,由动物学家罗杰斯·布兰贝尔教授领导的一个英国政府专家委员会研究发现:

在角质和骨质之间,有一层高度敏感的软组织,类似人指甲下的“活肉”。去喙的热刀片切过这角质、骨质和敏感组织的复合结构时,引起严重疼痛。<sup>8</sup>

再者,去喙造成的损伤是长期的。去喙的雏鸡接连几周会出现食量减少和体重下降,原因很可能是受损残喙的持续性疼痛。<sup>9</sup>英国农业与食品研究理事会家禽研究中心的布鲁沃德与金特尔,研究了去喙母鸡的残喙,发现其中损伤的神经再生,向内生长的神经纤维缠成团块,称之为神经瘤。<sup>10</sup>业已证明,人在截肢后残端的神经瘤是引起急性和慢性疼痛的原因。他们认为,去喙所形成的神经瘤可能与此相同。接着,金特尔以家禽科学家的谨慎态度在科学期刊上著文,表达自己的意见:

总之,公平地讲我们不知道去喙引起鸡不适或疼痛的程度,但在一个有爱心的社会,在没有否定的证据时我们应当相信鸡的不适和疼痛值得关注。要防止鸡的互相残杀和啄羽,最基本的是给予良好的饲养方法,在照明的亮度无法控制的饲养场所,唯一的办法就是把鸡饲养在不会表现出互斗习性的环境下。<sup>11</sup>

其实,还有其他可以解决的办法。为了预防互残,大多数养鸡业者都常规采用去喙法。但此法虽能显著减少鸡与鸡之间相互伤害的数量,却无法减少鸡群的压力和过度拥挤,而这些才是导致这种反常的互相残杀的第一位原因。老式的养鸡场在一大片地方养一小群鸡,根本无须去喙。

过去鸡是个别照顾的,如果一只鸡欺负别的鸡(虽然不常见,但可能发生),就会被从鸡群中取出来。同样,如果鸡生病或受伤也会得到医疗照顾,要么就很快杀掉。而现在一个人要照顾成千上万只鸡,就不可能那么做了。美国的一位农业部长曾经饶有兴致地记述,一个人是怎样照管6万到7.5万只仔鸡的。<sup>12</sup>最近,《家禽世界》刊登了一篇关于戴维·德勒姆仔鸡鸡舍的特写故事。他一个人不仅照顾一个鸡舍里的8.8万只鸡,还要干60英亩地的农活!<sup>13</sup>这里“照顾”一词同过去的含意已不相同了。因为,如果一个养鸡人每天在照顾一只鸡上花一秒

钟,一天 24 小时把这 8.8 万只鸡看一遍都不够,更不用说做其他杂事和一大块土地的农活了。而且光线非常暗,使得查看工作更加困难。其实,现代养鸡场主所能做的事只是把死鸡捡出来。用这种方式损失少数几只鸡,要比多雇工人分别照顾鸡的健康来得省钱。

为了完全控制照明和一定程度上控制温度(鸡舍一般是采暖,极少降温),仔鸡的鸡舍没有窗子,封闭密实,依靠人工通风。鸡在出笼屠宰前从来不见阳光,呼吸到的空气弥漫着它们自己的粪便所产生的浓重氨臭。通风适当能让鸡在正常环境下生活,但如果机器发生故障,鸡立刻就会发生窒息。像可能性很大的停电就会造成重大灾难,因为并非所有的饲养场都有备用的发电设备。

鸡舍的仔鸡可能发生窒息的方式,还有一种称为“堆挤”的现象。鸡舍饲养的仔鸡变得神经紧张、烦躁不安,意外的强烈光线、大的噪声或者外人闯入,都会引起鸡群的恐慌,突然出现混乱,向角落逃窜。在惊慌失措寻求安全的狂奔中,鸡像“叠罗汉”一样堆挤在一起,因此便像一个场主所描述的那样,它们“在鸡棚的一角,一个叠一个闷死,成为一堆可怜的鸡尸。”<sup>14</sup>

即使鸡群逃脱了这些危险,还可能有饲养场经常流行的各种传染病的侵袭。一种新的致死性疾病,简单地称为“急死综合征”,原因仍然不明。显然这是仔鸡产业造成的反常条件下饲养的后果,在加拿大和澳大利亚的鸡场里,因急死综合征而死的仔鸡平均约占 2%,不管什么地方采用这种养鸡方法,估计死亡率都与此相似。<sup>15</sup>急性死综合征的表现如下:

鸡突然发病,死前的特征是失去平衡、猛烈扑翅和剧烈的肌肉抽搐。……在开始失去平衡时,鸡会向前倾倒和向后倒,在猛烈扑翅过程中仰面朝天或扑倒在地。<sup>16</sup>

迄今所有的研究结果都不能清楚地解释,为什么这些外表健康的仔鸡突然虚脱死亡。但是,英国农业部的一位家禽专家认为,这正和

仔鸡业努力追求的目标——快速生长有关。

有理由推测,仔鸡的死亡率升高可能间接地与遗传上和营养上的过度提升有关。换句话说,我们可能要求仔鸡的生长速度太快了,指望在7周内体重增长50~60倍。……就是说,“突然翻盘”,茁壮生长的仔鸡(一般是公鸡)突然死亡,也可能与这种“超负荷”生长有关。<sup>17</sup>

生长率过高也会引起鸡的伤残和畸形,以致养鸡场要额外杀掉1%~2%的仔鸡,由于杀掉的只是患严重疾病的鸡,因而遭受伤残痛苦的鸡的比例一定比这个比例更高。<sup>18</sup>一项研究某种特别伤残类型的作者断言:“我们认为鸡可能催长得太快,以致它们的身体结构处于崩溃的边缘。”<sup>19</sup>

鸡舍里的空气污浊对鸡的健康有害。在鸡生长的7~8周里,鸡舍地面的垫料从来不换,也不清除鸡粪。尽管有机械通风,空气中却弥漫着氨臭、灰尘和微生物。正如我们所预料一样,研究证明灰尘、氨气和细菌对鸡肺有伤害作用。<sup>20</sup>澳大利亚墨尔本大学社区医学科进行了一项鸡舍空气对养鸡人健康危害的调查。他们发现,70%的养鸡人诉说眼睛疼痛,约30%的人有长期咳嗽,近15%患哮喘和慢性支气管炎。因此研究人员警告说,人待在鸡舍里的时间越短越好,进鸡舍要带防毒面具。但是,这篇报告对鸡的防毒问题都未置一词。<sup>21</sup>

由于仔鸡必须要在腐烂、肮脏和弥漫着氨气的垫料上站立、蹲伏,因而它们发生脚爪溃疡、胸部水疱和脚腕灼伤。“鸡零碎”是指不能整只出售的伤残鸡剩余的那些部分,然而鸡脚受伤对养鸡业不构成问题,因为宰杀后鸡脚爪反正是要切掉的。

如果鸡生活在拥挤、空气里弥漫着氨臭、满是灰尘,而且连窗户也没有的纵深的鸡舍里有很大压力的话,那么它们头一次也是惟一一次见天日的经历,压力也不会小。这时候,鸡舍的大门突然猛地打开,那些已习惯于阴暗环境的鸡被抓住双脚倒提起来立刻塞进鸡笼,叠架在卡车上。然后,把它们送到“处理厂”去宰杀、清洗,最后装进清洁的塑

料袋。到了厂里鸡笼从卡车上卸下来，鸡可能仍然要等待好几个小时才被宰杀；在这段时间它们既没有食物，也没有饮水，饥渴交加。最终鸡被从笼里提出来，倒挂到传送带上，送上刀口，结束它们苦难的一生。

鸡经过拔毛、清理干净胴体后卖给千家万户，人们在大嚼鸡的尸骸时不会停下来想一想，他们正在吃的东西是曾经活生生的动物的尸体，或者问一下为了他们能够买到、吃到这个动物的身体，人们对这个动物干了些什么。要是真的有人停下来去追问一下，他们能在哪里找到答案呢？如果他们的资讯来自养鸡业巨头弗兰克·珀杜——美国第四大仔鸡生产商，他们首先得到的回答肯定是其自我推销：鸡在他的“饲养场”里受到无微不至的照顾，“过着很安逸的生活”。<sup>22</sup>普通人怎么会知道珀杜饲养场的长 150 码(1 码 = 0.914 4 米——译者注)的鸡舍里，竟然养着 2.7 万只鸡呢？他们怎么知道单是珀杜的大规模生产系统，每周宰杀 680 万只鸡呢？他们又怎么知道那里也像其他养鸡场一样，为了防止鸡在工厂化饲养的压力下互残而被去喙呢？<sup>23</sup>

珀杜的宣传在兜售一个众所周知的神话，即饲养业得到的经济回报与禽畜的良好生活条件是密切相关、同时并进的。工厂化饲养的辩护士们常说，如果禽畜生活得不快活就不会长肉，因此也就赚不到钱。养鸡业的状况显然驳斥了这个哄人的神话。《家禽科学》杂志发表的一项研究说，假定每只鸡占有面积小到 372 平方厘米，比饲养业的标准低 20%，在这么小的面积下即使有 6.4% 的鸡死亡(鸡在高密度饲养时的死亡率比低密度时为高)，鸡的体重也较低，鸡的胸部水疱发生率较高，但仍然可以赚钱。正如作者所指出的，养鸡业盈利的关键不是按每只的利润计算，而是靠整个鸡场的盈利。

随着鸡的饲养密度增加，……平均每只鸡的利润减少，但如按鸡舍单位面积的利润计算，效益就升高；随着整群饲养密度的增加，盈利增加。虽然在极高密度的实验中，鸡的生长率有所降低，但盈利仍未减少。<sup>24</sup>

有些读者看了这一段后,可能打算以后不再买仔鸡,改买火鸡了。我要提醒这些人,感恩节家庭晚餐的传统大菜火鸡,现在的饲养的方法已与仔鸡相同,也要去喙。据《火鸡世界》说,最近几年“火鸡的产量激增”,而且在继续增长。1985年饲养火鸡2.07亿只,营业额高达20亿美元,20家大公司饲养的火鸡占80%以上。集约饲养的火鸡13~24周后宰杀,比仔鸡活的时间长两倍多。<sup>25</sup>

## 母鸡为我们产蛋生,又为我们产蛋死

塞缪尔·巴特勒<sup>①</sup>曾经写道:“一只母鸡,只不过是一只蛋制造另一只蛋的手段。”毫无疑问,巴特勒认为自己是在讲笑话。但是,佐治亚州一家养鸡公司的总裁黑利说,母鸡是“生蛋的机器”,这话就有严重意义。因为这家鸡场的规模是22.5万只,他掌管着这么多蛋鸡的性命。为了强调他的务实态度,黑利补充说:“产蛋的目的是赚钱。如果忘记这个目的,我们就忘记了鸡场的全部目标。”<sup>26</sup>

这不只是一个美国人的看法。英国一家饲养业杂志就这样告诉读者:

说到底,现代的蛋鸡只是一种效率很高的转化器,把原料转化为最终产品——鸡蛋。当然,不大需要什么保养。<sup>27</sup>

在商业期刊上,特别是广告,把母鸡说成是把饲料转化为鸡蛋的最有效率的工具,十分普遍。可以预料,这种观念不会给蛋鸡带来好的后果。

蛋鸡经历的程序很多与仔鸡相同,但也有些不同。为了防止蛋鸡拥挤造成互相残杀,也与仔鸡一样必须去喙,由于她们活的时间较长,所以常经历二次去喙。英国国立家禽研究所所长迪克·韦尔斯建议蛋

<sup>①</sup>塞缪尔·巴特勒(Samuel Butler 1835~1902),英国作家。

鸡在“5~10日龄期间”去喙,因为这时去喙雏鸡所受的压力较此前为小,而且还是“减少早期死亡的良好方法”。<sup>28</sup>大约在12~18周龄,母鸡从成长期鸡舍转移至产蛋场所时,常再次接受去喙手术。<sup>29</sup>

蛋鸡在幼小时就开始受苦。刚孵出来的小鸡由“挑鸡手”把公鸡和母鸡分开。由于公鸡没有商业价值,立即被抛弃。有些公司用煤气把小公鸡闷死,但最常见的做法是直接丢弃到塑料袋里,让它们相互挤压窒息而死。还有些公司则把它们活活地碾成肉糜,加入到饲料里去喂它们的姐妹。美国每年杀死的小公鸡起码在1.6亿只。<sup>30</sup>要讲出每只小鸡遭受多少痛苦是不可能的,因为没有任何记录可查。鸡场对待遗弃的小公鸡,就像我们处置垃圾一样。

母鸡因为下蛋活得较长,但这并非幸事。过去小母鸡一般在户外饲养,目的是要让她们长得强健些,将来能更好地经受笼中的生活。现在小母鸡也已移入鸡舍,很多饲养场在雏鸡孵出时就把它关进笼子,因为鸡笼层层架起来,鸡舍便可养更多的鸡,以降低管理成本。可是小母鸡生长很快,必须转移到较大的笼子里去,这是不利的做法,因为“死亡率可能略有升高,……而且在换笼过程中必定会发生断腿或头部碰伤。”<sup>31</sup>

现在所有大的鸡蛋工厂,不管饲养方法怎样,母鸡都是采用笼养。(常用“batteries”或“battery cages”[层架鸡笼或多层鸡笼],battery在这里不是指“电池”,而是其原来的意思“一套相似的或相互连接的装备”。)实行笼养之初每个笼子只养一只,那时的想法是,养鸡人可以了解哪些鸡产蛋少、经济效益不合算,然后把这些鸡杀掉。后来发现每个笼子可以养好几只鸡,如果养两只可以降低只均成本。那还是第一步,现在已无需记下每只母鸡产蛋的多少了。用笼养是因为一个鸡舍可以饲养一大群鸡,集中供暖、供应饲料和饮水,可以充分利用自动化设备,节省人力。

在经济上保持最低的人力成本,意味着蛋鸡和仔鸡一样不可能分别得到照顾。纽约州北部一家养鸡场的场主艾伦·海恩斯沃斯回答记者的提问说:他照顾3.6万只蛋鸡,每天只需要4个小时,他的妻子另外照顾2万只小母鸡,“她每天只需花15分钟,查看一下自动喂食器、

水杯和头一夜死掉的鸡就行了。”

这种照顾当然不能保证让庞大的鸡群满意，如那位记者的报道所述：

走进小母鸡的鸡舍，立即引起鸡群的全面的大骚动。嘎嘎的叫声大得震耳，2万多只鸡害怕人的侵扰，冲向鸡舍的远端。<sup>32</sup>

洛杉矶西北 50 英里的朱利叶斯·戈德曼鸡蛋城是首批百万蛋鸡场之一。1970 年，《国家地理杂志》对这个鸡场非常感兴趣，进行了调查。当时这种规模的养鸡方法还比较新颖，200 万只蛋鸡饲养在一个个长长的鸡舍里，每个鸡舍有 9 万只鸡，每个 16×18 英寸的笼子里养了 5 只。蛋鸡场的副总裁沙梅斯向记者讲述他们照顾那么多只鸡的办法：

在每个鸡舍有 110 排鸡笼，我们只查访、记录其中两排鸡的食量和产蛋量。当产蛋量下降至不经济的水平时，整个鸡舍 9 万只鸡就全部卖出，用于做馅饼或鸡汤。因而无须记录每一排鸡笼，更不需要观察每一只鸡。当你手上有 200 万只鸡时，你只能依靠统计抽样方法。<sup>33</sup>

绝大多数的鸡蛋工厂，鸡笼都分层叠架起来，附有食槽和水槽，饲料和水从中心供应系统自动送到各排的笼子。笼底是由铁丝网做成的斜面，斜度通常是 1:5，虽然鸡站在上面很不好受，但蛋可以滚到笼子的前面，工人容易用手去捡；现代化工厂则由传送带将蛋直接送到包装厂。

笼底用铁丝网做成，还有经济上的原因，那就是鸡粪容易漏下去，可以好几个月清除一次。（有些饲养场清除鸡粪比较勤，有些则较差。）可惜鸡的爪子不适合站在铁丝网上，只要有人肯去检查一下，就会发现鸡脚的损伤。由于缺乏坚实的笼底承受体重，鸡的趾甲长得很长，日久甚至可以和笼底铁丝套在一起。全国养鸡组织的前主席，在一份养鸡产业期刊上回忆说：



我们发现鸡长大后固定到笼子上了,这一点也不夸张,因为鸡的趾甲像是缠绕在铁丝上,松解不开来。这样,鸡的趾甲迟早会完全绕着铁丝长成一圈,幸亏鸡被缠在笼子的前面,还能得到食物和水。<sup>34</sup>

下面我们应当考虑一下蛋鸡在笼子里的生活空间。1954年英国通过的《鸟类保护法》旨在防止虐待鸟类。此法的第8款第1分款如下:

任何人持有或囚禁任何鸟类,置于任何笼子或其他容器内,如果笼子的高度、长度或宽度不能使该鸟自由伸展翅膀者,则此人将触犯本法,应受规定的处罚。

虽然任何笼养都应当反对,但保护鸟类规定的底线是,笼子必须大到足以让被囚禁的鸟能自由展翅,保护动物免受无法容忍的囚禁,使其实现基本需要免遭挫折。这样,或许我们设想,英国的鸡笼至少能让鸡得到这个最低限度的自由了吧!那就错了。前面引用的第8款第1分款附有一个很短但却重要的限制性条款:

但本分款不适用于家禽。……

这个令人惊讶的限制性条款表明,在以善待动物著称的英国人中,口腹欲望和同情心二者的力量有如此鲜明的对比。在自然界,我们称作“家禽”的这些鸟类,展翅的渴望绝不低于其他鸟类。我们所能得出的惟一结论是,英国的国会议员们只有在他们的早餐不受影响时才会反对残忍。

美国的情况与此十分相似。1970年的《动物福利法》及其后几次修正案所制定的标准,要求笼子给动物“提供充足的空间,允许每个动物都能展现正常的姿势和合群的调整,有适当的运动自由”。这一法律适用于动物园、马戏团、宠物商店和实验室,却不包括作为食物的动

物饲养场。<sup>35</sup>

那么,怎样用一般鸟类的最低标准来衡量蛋鸡的笼子呢?要回答这个问题,我们需要知道最普通的蛋鸡翼展平均约 30 英寸<sup>①</sup>。虽然笼子的大小各不相同,但按《家禽论坛》杂志上的说法为:

标准大小为 12×20 英寸,养 1~5 只鸡。每只鸡所占面积因每笼所养的鸡数而异,在 24~48 平方英寸之间。现在的趋势是要使鸡更加拥挤,以降低建筑物和设备的只均成本。<sup>36</sup>

很明显,这样的笼子太小,连一只鸡也不能充分展翅,更不用说一个笼子养 5 只了。如引文所说,养鸡业的标准是每笼四五只,而不是一两只。

自本书第一版问世以来,科学界的和政府的一些委员会对现代集约饲养场的母鸡栖息条件已经有很多研究。1981 年,英国下院农业委员会发布了一份关于动物福利的报告,其中说:“我们亲自看过实验用和商业用的多层鸡笼,对所见到的情况十分反感。”这个委员会建议英国政府应该采取主动,在 5 年内逐步淘汰鸡笼。<sup>37</sup>然而,英国霍顿家禽研究站对母鸡各种活动所需空间的一项研究,更有说服力。这项研究发现,母鸡休息时身体所占的面积一般为 637 平方厘米,如果让鸡能轻松转身,每笼 1 只时需要 1 681 平方厘米。每笼 5 只时,笼的大小应能使 5 只鸡都能接近到笼子的前面饮水取食,这样,笼子的长度至少为 106.5 厘米,深 41 厘米,每只鸡占 873 平方厘米(大约相当于 42×16 英寸)。<sup>38</sup>《家禽论坛》文章所说的最低只均面积 48 平方英寸,与标准的 12×20 英寸笼子养 5 只鸡时,平均每只鸡面积为 310 平方厘米正好相当;如果养 4 只每只鸡为 387 平方厘米。<sup>②</sup>

虽然英国政府没有按照上述建议采取行动淘汰鸡笼,但进行变革

<sup>①</sup>1 英寸 = 2.54 厘米。

<sup>②</sup>原文分别误作 300 平方厘米和 375 平方厘米。

是可能的。1981年,瑞士开始一项10年逐步淘汰鸡笼的计划,到1987年,笼养每只鸡不小于500平方厘米。至1992年元旦,再使用传统的鸡笼属于非法,所有的蛋鸡都可以得到带有遮护装置、底板柔软的产蛋窝。<sup>39</sup>在荷兰,到1994年一般的鸡笼属于非法,母鸡占有面积的最低标准为1000平方厘米,附带有产蛋窝和扒食区。1988年7月瑞典通过的法律更进一步,规定10年后废除鸡笼,并且要求牛、猪和毛皮动物必须“尽可能在自然的环境中”饲养。<sup>40</sup>

其他欧洲国家仍在辩论未来多层鸡笼的存废问题。1986年,欧洲共同体各国农业部长制定的最低标准,每只蛋鸡不得小于450平方厘米。现已决定,这个最低标准到1995年开始在法律上生效。英国农业部的格利德索普实验养殖场副场长曼迪·希尔博士估计,英国有650万只鸡需要更换笼子;这表示目前有那么多鸡的生活空间比这个低得荒唐的标准还要低。<sup>41</sup>但是,英国总共大约有5000万只蛋鸡,90%左右为笼养,这也说明新的最低标准,只不过是把绝大多数蛋鸡场现在使用的高密度的笼子养鸡写进法律而已。其实只有少数养鸡场的鸡养在比这个标准更拥挤的笼子里,需要换笼。同时,1987年欧洲议会建议,欧洲共同体应在10年内逐步淘汰多层鸡笼。<sup>42</sup>但欧洲议会只有建议权,渴望见到结束笼养的欧洲人不能高兴得太早。

然而,即使是开始解决这个问题上,美国都远落后于欧洲。欧洲共同体规定每只鸡的最低标准为450平方厘米,相当于70平方英寸。美国联合蛋业公司推荐美国的标准为48平方英寸,<sup>43</sup>但饲养场实际达到的面积仍然常比这个小。纽约州莫里斯山的海恩斯沃斯养鸡场,在12×12英寸的笼子里挤着4只母鸡,只均面积为36平方英寸。记者补充说:“海恩斯沃斯在鸡太多、鸡舍不足时,每个鸡笼塞5只。”<sup>44</sup>真实的情况是,不论官方或半官方有什么建议,没人知道一个笼子里装了多少只鸡,除非有人去检查。澳大利亚政府的《实务法规》建议,在18×18英寸的鸡笼里不超过4只。但是,1988年,一位事先未经预约前去维多利亚州的一家饲养场参观者发现,有一个那样大小的笼子里竟

装了7只鸡,其他许多笼子装了五六只,不过该州的农业局却拒绝起诉场主。<sup>45</sup>7只鸡装在18平方英寸的笼子里,每只仅占46平方英寸或289平方厘米的面积,即2只鸡的活动空间只有一张标准信纸的大小,鸡在笼里实际上是堆挤在一起。

除了最近的瑞士、荷兰和瑞典以外,包括美国、英国在内的几乎所有发达国家的养鸡场,鸡的各种自然本能都严重受挫,她们不能走动、扒地、土浴、做窝或展翅。她们不是一个鸡群的组成部分,不能保持互不干涉,弱者不能逃避因环境反常导致发疯的那些强者的攻击。极度拥挤产生一种病态,科学家称之为“压力”(压力的注释见51页的脚注——译者注)与人类处于极度拥挤、囚禁和基本活动受挫时发生的压力类似。这种压力导致仔鸡互啄和互相残杀。蛋鸡生存的时间较长,得克萨斯的博物学家贝迪契克观察到其他征象:

我仔细观察过这种方法饲养的鸡,在我看来它们很不满意。……我观察多层鸡笼里的鸡,在正常情况下该是刚脱离母亲、独自在草地上捉蚱蜢的时候,她们的精神似乎就不正常了。真的,不加夸张地说,多层鸡笼确实已经成为鸡的疯人院。<sup>46</sup>

噪声嘈杂是会鸡苦恼的又一因素。鸡在田野里扒食通常都很安静,只是偶尔咯咯地叫,但关在笼里的鸡却都非常吵闹。上面我引述过参观海恩斯沃斯饲养场小母鸡舍的记者的话,他说那里是“全面的大骚动”。下面是这个记者对鸡舍的报道:

鸡舍的蛋鸡真是歇斯底里一般,小母鸡鸡舍的喧闹还没有达到这个样子。为了抢到自动饲料槽前吃食或饮水,母鸡相互践踏,嘎嘎叫、尖叫和咯咯声混成一团。母鸡就是这样在无休止的生蛋中度过短暂的一生。<sup>47</sup>

不能够做窝并在窝里生蛋,是母鸡苦恼的又一原因。康拉德·劳伦兹曾说,生蛋过程是对笼里的母鸡的最大折磨:

凡对动物的习性有点了解的人,看到笼里的母鸡怎样一再趴到同笼中其他鸡的身下,想要找个遮掩而不得,真令人心痛。在这种环境下,母鸡肯定是尽量忍住不把蛋生下来。它们的天性厌恶在许多鸡相互拥挤中生蛋,就像文明人羞于在众人面前大便一模一样。<sup>48</sup>

劳伦兹的看法得到一项研究的支持,母鸡能够不怕艰难,克服重重障碍去寻找一个产蛋窝。她们在窝里下蛋的愿望十分强烈,寻找产蛋窝就像挨饿 20 个小时后去觅食一样迫切。<sup>49</sup>为什么鸡在进化中获得隐蔽生蛋的本能呢?一个原因可能是生蛋时产道口发红湿润,如果暴露在其他鸡的面前,可能会被啄破、流血,并且有进一步被啄残或吃掉的危险。

还有证据表明,母鸡做窝的本能决不会丧失。我的几位朋友从鸡场收养了几只商业产蛋期结束、即将被送往屠宰厂的母鸡。当这些鸡被关在光秃秃的铁丝笼里一年多以后,放到后院里只要给些干草,她们立刻就做起窝来。瑞士的法律要求,到 1991 年末鸡场要为所有蛋鸡提供加遮护装置的、阴暗的产蛋窝,底板要柔软或带垫草。瑞士科学家甚至研究了母鸡喜爱的垫草类型,他们发现不论笼养鸡还是用垫草饲养的鸡都偏爱燕麦皮或麦秸,这些材料是她们的首选,没有鸡愿意在铁丝网上生蛋,也不喜欢塑料制的装饰草。研究发现很有意思,几乎所有用垫草饲养的母鸡在产蛋窝里只待 45 分钟,而笼养的母鸡 87% 在产蛋窝里待了 45 分钟以后仍然不肯离开,对新找到的安乐窝高兴得着迷。<sup>50</sup>

在笼养中鸡的其他基本天性受到压抑的真实情景,也反复表现出来。两位科学家的观察发现,孵出来就笼养的母鸡,在 6 个月从笼子里放出来,不到 10 分钟就有半数的鸡扑动翅膀,但鸡在笼子里不可能施展这个活动。<sup>51</sup>另一个保持羽毛品质所必需的本能行为——土浴,也与此相同。<sup>52</sup>在农家院子里,鸡会去找块合适的细土地面,磨蹭出一个坑来把土扒拉到羽毛上,然后用力把尘土抖掉。这种本能连关

在笼里的鸡也有。一项研究发现,铁丝笼养的鸡“肚毛脱落得很多”,“缺乏做土浴的适当材料是其重要原因,因为关在笼子里的鸡还在笼底铁丝网上做土浴”。<sup>53</sup>另一位研究人员发现,鸡在笼里尽管没有土来抖松羽毛,但确实仍有土浴样行为,虽然每次时间较短,但却比养在沙土地面上的鸡做得更勤。<sup>54</sup>土浴的冲动非常强烈,即使铁丝网把肚子上的羽毛都搓掉了,母鸡还是不断地尝试去做。再者,如果把鸡从笼里放出来,她们会立即进行土浴,享受快乐。眼看着一只沮丧、胆怯、几乎没有毛的母鸡,在放到一个合适的环境下,不久就恢复了羽毛和天性的尊严,真令人高兴极了!

看看挤在一个笼子里的母鸡,就可以充分体会到,现代化蛋鸡场的鸡总是处于急剧的沮丧状态。她们在笼里站也不舒服,趴也不舒服;即使有一两只鸡在笼里的处境稍好些,但只要其他的鸡动弹一下,她们也随之发生动摇。这情景就好像三个人挤在一张单人床上想睡一夜好觉那样,只不过鸡的徒劳挣扎要无可奈何地挨过整整一年,而不是一个夜晚。还有加之而来的苦恼是,由于铁丝笼壁的摩擦和不断相互啄羽,鸡过几个月就开始掉毛,然后铁丝也可直接造成鸡的皮肤损伤。因此,过一段时间鸡的羽毛就变得稀少,皮肤常被铁丝搓得鲜红,甚至皮开肉绽,特别是在尾部周围。

蛋鸡和肉鸡一样,啄羽是压力的征象。如前述一份研究报告所说,这是“由于物质环境中缺乏适当的刺激”。<sup>55</sup>业已证明,在一个丰富多样,有栖木、有垫草供扒食和产蛋窝的环境下,母鸡发生互啄和羽毛损伤要比一般笼养少得多。<sup>56</sup>一个研究组的报告认为,啄羽是造成进一步伤害的原因:

皮肤抓伤和撕裂,特别是在背部……,当背部的皮肤没有羽毛保护时很容易发生。因此,恐惧、丧失羽毛和疼痛有时可能是这个综合征的一部分。<sup>57</sup>

最后,在大部分的笼子里常有一只鸡(在大的笼子里可能不止一

只)失去抵抗的意愿,被挤到一边任其他鸡踩在脚下。在农家场院,这些可能是啄序地位较低的鸡,正常情况下并无大的影响,但在笼子里这种鸡只好蹒缩在角落,常居于笼底斜面的低处,被笼里的同伴争食抢水时踩在脚下。

这些证据虽然足以说明,再去研究母鸡是否喜欢笼养是多余的,但牛津大学动物学系的道金斯博士仍然做了这种研究,为上述现象提供深入的科学支持。在笼里和草地饲养场都生活过的鸡,只要让她们选择,她们就会去草地。其实,绝大多数的鸡宁可待在没有食物的草地上,也不愿意进入有食物的笼子。<sup>58</sup>

最后,死亡是表示母鸡生活条件不当的最令人信服的指标。由于鸡的正常寿命比蛋鸡的容许寿命 1.5~2 年要长得多,所以只有在最恶劣的环境下才会出现鸡的死亡率升高。像集中营里的囚犯一样,母鸡即使在最悲惨的情况下仍然极力求生。可是,蛋鸡场的母鸡年死亡率为 10%~15%,显然死亡主要是过度拥挤及其相关问题造成的压力所致。下面是一个例子:

据美国加州的库卡蒙加附近一家 5 万只蛋鸡饲养场的经理说:在他的饲养场里,每天有 5~10 只鸡死于密集饲养的压力,每年则为 2 000~4 000 只。他说,“这些鸡不是死于什么疾病,只是因为忍受不了拥挤生活的压力。”<sup>59</sup>

康奈尔大学家禽系所做的细致的对照研究证明:拥挤增加鸡的死亡率。12×18 英寸的笼子养 3 只鸡,一年内的死亡率为 9.6%,4 只上升至 16.4%,5 只则高达 23%。尽管有这样的结果,但研究人员仍然建议,“在大多数情况下,12×18 英寸的笼子应养 4 只来航鸡。”因为鸡场总的产蛋量越多,资本和人力所获得的回报也越大,在除掉研究人员称之为较高的“鸡只损耗”成本以后,这个回报仍然较大。<sup>60</sup>这份报告断定,如果鸡蛋价高,则“每个笼子养 5 只获利更多”。这种情形与我们在肉鸡部分所说的情况相似,再次证明饲养场的经理们只有在动物

更加拥挤的条件下才能赚大钱,即使这种条件造成更多的动物死亡也在所不惜。如同妇女的排卵一样,产蛋是机体的一种生理功能,即使在所有的行为需要都无法满足的条件下,母鸡还是生蛋。

所以,鸡为我们产蛋生,又为我们产蛋死。那些早死的鸡或许更为幸运,因为身体比她们强壮的同伴至多再过几个月的痛苦生活。母鸡产蛋减少时就被送往屠宰场,去做馅饼或鸡汤,那是她们仅有的用途。

替代这个常规的归宿可能只有另一条路,但这条路也绝不舒服。在母鸡产蛋开始减少时,用“强迫换羽”的方法可能使她们恢复产蛋能力。鸡在自然状况下,随着季节变化会脱掉老毛长出新羽,强迫换羽的目的就是迫使鸡重复这个生理过程。不论自然的还是用人工的方法,换羽后母鸡的产蛋量都会增加。母鸡饲养在人工控制环境的鸡舍里,温度和光照时间没有季节性变化,人工诱导换羽对她们的身体系统的冲击很大。日常鸡是自由取食和饮水的,强迫换羽的典型做法是突然中断她们的食物和饮水。例如,新近英国农业部的一本小册子建议,在强迫换羽的第二天应当:

断绝食物、光照和水。食槽的饲料完全清空,收捡起鸡蛋,然后断水、关掉照明,持续 24 小时。<sup>61</sup>

标准做法是 2 天后恢复给水,再过 1 天给食,在其后的几周内恢复正常照明。有些鸡因经不起这个过程的冲击而死亡,活下来的鸡恢复了产蛋能力,大约也只有再养 6 个月的命运。在英国,由于动物福利组织施加压力,自 1987 年以来这种强迫换羽的做法已属非法,鸡必须每天都能得到食物和饮水。在美国,强迫换羽仍然合法。不过许多场主认为鸡很便宜,不值得用这样麻烦的办法去延长鸡的产蛋时间,宁可在母鸡过了产蛋高峰以后再换一批新鸡。

最后,场主对那些为他们生了大量鸡蛋的母鸡,在等待宰杀时一点饲料也不给,丝毫也没有同情心。这连杀人犯的待遇都不如,杀人



犯在赴刑场前还能大吃一顿。《家禽论坛》的一个版头标题建议：“生完蛋的鸡要撤除食物。”其下的文章提醒场主，宰杀前 30 小时内喂鸡是浪费，因为屠宰加工场是不会为鸡肚子里的残食付钱的。<sup>62</sup>

### 猪是最聪明的经济动物， 在饲养场里更加痛苦

在西方国家最常食用的动物中，猪无疑是最聪明的。猪的聪明程度与狗相当，甚或比狗更聪明。猪可以养作陪伴动物或宠物，训练它们像狗一样懂得简单的指令。乔治·奥威尔在《动物庄园》<sup>①</sup>中选择猪作为领袖，不论在科学上还是在文学上都是有道理的。

当我们考虑猪的饲养条件是否满意时，务必记住它们是高智力动物。虽然凡是有感受能力的生命，不论聪明与否都应当平等考虑，但能力不同的动物有不同的需要，而共同的需要是身体舒适。前面我们已经说过，鸡的这一基本需要被剥夺了，我们将要看到，猪的这一需要也被剥夺了。除了身体舒适以外，鸡也需要一个正常鸡群的结构性生活环境。小鸡刚出壳就没有母亲的温暖和咯咯声的抚慰，使它们怅然若失。研究证明，即使雏鸡也会感到单调和厌倦的痛苦。<sup>63</sup>不论鸡的痛苦程度有多大，但猪肯定会感到更加痛苦。爱丁堡大学的研究人员发现，把商品猪放进半自然的围场里，猪的行为有固定的模式：它们组成稳定的社群，筑造共同的猪窝，在离窝的远处有便溺场所，白天它们花很多时间在林地的边缘拱土觅食。母猪快要分娩时便离开公共的猪窝，寻找一个合适地点去刨坑，垫上千草或细枝，建造自己的产窝。她在那里产仔，大约待上 9 天，然后带着小猪回到猪群。<sup>64</sup>如同我们下面就要说的，在工厂化饲养场里，猪不可能按照这些本能的行为模式生活。

---

<sup>①</sup>奥威尔(George Orwell 1903~50)，英国作家。《Animal Farm》为其名著之一。《动物庄园》：张毅、高孝先译，上海人民出版社，1988。

在现代的工厂化饲养场里,猪除了吃食、睡觉、站立和躺下以外,不能再有其他活动。为了清理工作方便,它们身下一般没有垫草或其他垫料。这种饲养方式令猪厌烦和难受,但几乎都会增长体重。偶尔有场主注意到他们的猪喜欢兴奋刺激,英国一位场主写信给《饲养场主周刊》,讲述他把猪放进一座闲置的饲养场住宅的情景,发现它们在屋子里四处玩耍,楼上楼下相互追逐。结论说:

我们的猪需要各式各样的环境,……还应当安排不同样式、形状和大小的小玩意儿。……它们和人一样不喜欢单调和乏味。<sup>65</sup>

这个常识性观察现已得到科学研究的支持。法国的研究证明,被剥夺或沮丧的猪,如果给它们带上皮带或链子去拖拉,它们血液中与压力有关的皮质激素<sup>①</sup>水平下降。<sup>66</sup>英国的研究证明,猪关在光秃秃的环境下感到非常乏味和厌倦,如果在它们面前放一槽食物和一槽泥土,它们会选择先拱一会儿泥土,然后再去吃食。<sup>67</sup>

在光秃秃的、过分拥挤的饲养条件下,猪同鸡一样有产生“恶癖”的倾向。猪不是相互啄羽和互食,而是互咬尾巴。在猪舍里,这种恶癖引起猪的互斗和体重下降。但是场主不去改变产生恶癖的条件,而是采取消除这种现象的另一种办法,就是割掉猪的尾巴,因为猪没有喙不能通过去喙来预防。

根据美国农业部的推荐做法:

断尾是预防密集圈饲的猪相互咬尾巴的常见做法,所有养猪场都应当这样做。在尾根部0.25~0.5英寸处用切割钳或其他钝器断尾,钝器的挤压作用有助于止血。有些饲养场用鸡的去喙器来断尾,这种方法可以烧灼切面伤口。<sup>68</sup>

农业部推荐这种做法格外的不光彩。在我说明不光彩的原因之

---

<sup>①</sup>(肾上腺)皮质激素,又称皮质类固醇或皮质甾类。

前,先引用一位养猪场主直言不讳的看法:

猪痛恨切掉尾巴,它们真的恨死断尾了!我认为,如果我们多给猪一些空间,可能就用不着断尾;因为空间较大时它们就不会发疯和作恶。它们在有足够的生活空间的环境下,其实是脾气十分温顺的动物。但这样的猪舍太费钱,我们花不起。<sup>69</sup>

除了给猪较大的空间外,一位有影响的研究饲养场动物的科学家提出另一种可能的办法:

根本的原因……可能是由于找不到适当的目标,猪只好用异常的方式进行它们所特有的活动。地上垫草的猪圈发生咬尾巴的事件减少,可能因为草有“娱乐”作用,至少部分原因如此。<sup>70</sup>

现在我们可以看出,为什么说美国农业部推荐用冷酷的方法很不光彩。第一,完全没有提及在断尾时必须应用止痛剂或麻醉药。第二,完全没有指出猪需要断尾是因为猪舍太拥挤、没有垫草或缺乏吸引它们兴趣的东西。问题是感到厌倦的猪对任何有吸引力的东西都会去咬,如果咬了其他猪的尾巴,出现伤口流血,这血又会吸引一些猪来咬,因此猪被咬得更加厉害。<sup>71</sup>美国农业部和养猪场主,都是要对动物下刀,而不去改善猪所需要的生活条件,这完全是现代动物饲养业的典型心理。

密集圈饲的猪与笼养的鸡相似的另一方面,是压力造成的痛苦,在很多情况下猪因此死亡。由于单个猪在饲养场的总体盈利中的贡献,要比单只鸡大得多,因此,猪场对单个猪死亡的重视程度远比鸡场大得多。猪有一种称为“猪压力综合征”的疾病,根据《饲养场杂志》一篇文章的描述,症状是“极度紧张……僵硬、皮肤红斑、气喘、焦躁,而且常常猝死。”<sup>72</sup>这种疾病特别令场主伤脑筋,如这篇文章所说:“让人揪心的是,饲养费用已经全部投入、猪快达到出售的体重时,你常常发现猪由于压力综合征死掉了。”<sup>72</sup>

明显的证据表明,随着猪的密集圈饲日益普遍,猪压力综合征急剧增多。<sup>73</sup>这种猪非常脆弱敏感,诸如受到异样的噪音、突然出现的亮光或场主家狗的侵扰都可引起这些症状。但是,要是有人建议不用密集圈饲法来减少猪的压力,那得到的反应肯定会和几年前《饲养场主与畜牧业者》杂志中的下述说法一样:

这些猪的死亡决不会抵消总产量较高所获得的额外回报。<sup>74</sup>

不过那时猪密集圈饲还相当新鲜,与压力有关的死亡刚开始受到注意。

与肉鸡和鸡蛋产业不同的是,目前养猪产业还没有普遍采用绝对密集圈饲,但趋势是朝着这个方向发展。密苏里大学的一项调查发现,早在1979年,54%的中型养猪场和63%的大型养猪场采用绝对密集圈饲设施。<sup>75</sup>大型企业对象猪业的控制日益增加,1987年全国养殖业联合会主席威廉·霍说:“10年内养猪业将和现在的养鸡业一样,重要的养殖企业在100家以内。”<sup>76</sup>这是个由来已久的真实情景:小的家庭饲养场正在被大型养殖工厂挤垮,一个大厂每年“制造”出5万至30万头猪。世界上最大的、每周宰杀850万只肉鸡的泰森食品(公司),现在也已经进入养猪行业。这个公司是拥有69座繁殖场和哺育场的综合企业,每年猪的出栏数在60万头以上。<sup>77</sup>

所以,现在绝大部分的猪也在暗无天日的屋子里度过一生。猪在繁殖场里出生、吃奶,先在哺育场饲养,然后进入育肥场喂到出栏的体重。除留做种猪的外,其余的猪都在5~6个月龄、体重达到220磅左右时送往屠宰场。

采用密集圈饲法的主要原因之一,是节约人力成本。应用集约饲养系统,包括自动化喂饲,地面由板条覆盖便于粪便流出和清洗,整个工序只需一个人操作。与其他所有密集饲养法相似,此法节约成本的另一原因是猪的活动空间缩小,吃进同样的饲料但“无益的”运动消耗减少,提高了每磅饲料的增重率。所有这些都像一个养猪场主所说的,

“我们千方百计要做的，是改变动物的生存环境以获取最大利润。”<sup>78</sup>

除了压力、厌倦和拥挤以外，现代化密集圈饲法还给猪造成一些物理环境的问题，其中之一是空气不好。下面引用伊利诺斯州斯特劳恩的莱曼饲养场的养猪人的话：

氨气时刻在侵蚀着猪的肺。……污浊的空气真成问题。我在这里工作片刻就感觉到氨气往我的肺里钻。但起码我夜间不在这里，可猪不行。因此，我们不得不一直喂它们四环素，这还真能帮助解决问题。<sup>79</sup>

这个猪场的条件并不算特别差，莱曼在讲这些话的前一年，还被全国猪肉产业联合会授予全美伊利诺斯猪肉的荣誉称号。

猪场的另一个结构环境问题是，猪舍的地面设计是为了便于清除粪便等污物和保持清洁，而不是为了猪的舒适。大多数猪舍的地面是坚硬的混凝土，或覆盖着板条。这两种地面对猪都不合适，容易造成腿脚受伤，但《饲养场主与畜牧业者》编辑关于覆盖板条地面的讨论，清楚地道出了猪场主对这个问题的态度：

就我们现有常识而言，畜舍用板条地面饲养消费性的牲畜，看来是利大于弊，动物一般在发生严重伤残以前就被屠宰了。反之，种畜活的时间较长，它们必须发育良好，保持着好腿，造成损伤会得不偿失。<sup>80</sup>

一位美国场主说得更直截了当：

在这里我们不是靠生产的动物模样好看赚钱，而是靠重量赚钱。<sup>81</sup>

虽然动物在发生严重伤残前一般就被屠宰，可以减少场主的经济损失，但动物长期站立在不适宜的地面上，过着很难受的生活，如果不是猪过早地被杀掉，引起的腿脚伤残会更加严重。

解决的办法当然是让猪脱离那光秃秃的混凝土地面。一位英国养殖场主养了 300 头母猪这样做了,把猪放到院子里,地上铺上干草,还有猪窝。他说:

当我们把所有孕猪都限制在猪圈时,由于猪发生擦伤、肠绞窄、跛腿、溃疡和髁部疾病,……造成很大的损失。我们可以证明,户外饲养的母猪,跛腿和互斗造成的伤害都很少。<sup>82</sup>

现在只有极少的猪能在铺着秸草的院子里过这样奢侈的生活,大趋势是在朝着错误的方向发展。荷兰、比利时和英国不仅养鸡业带头工厂化,而且养猪场也开始把小猪关进了笼子,美国的业主也正在仿效。小猪笼养的好处,除一般认为能限制猪的运动,吃得少、增重快和肉嫩以外,主要是可以提早断奶。母猪停止哺乳后,几天内就可以受精,这时用公猪交配或人工授精可使母猪再次怀孕。如果让小猪像原先那样自然地吃奶 3 个月,母猪每年至多生 2 窝,提早断奶则可以生 2.6 窝。<sup>83</sup>

大多数场主至少还让母猪哺乳 1 周,再把小猪关进笼子饲养。但最近的报告说:加拿大的农业研究人员赫尼克博士开发出一种机器母猪,“他的发明能使集约繁殖法每窝产仔数增加。迄今由于母猪泌乳系统能力的影响,产仔数总是受到限制。”<sup>84</sup>专家预测,应用机器哺育法和其他新技术如超额排卵法(增加母猪产生受精卵的数目)相结合,高度自动化的猪生产系统每只母猪一年可产仔 45 只,而不是先前的平均 16 只。

这些发展在两个方面令人忧虑。第一,对仔猪的影响是它们生下来就被剥夺了母爱,关进铁丝笼子。哺乳动物分娩后母子过早分离,引起亲子双方的痛苦。至于笼养,一般人如果把狗终身关在笼子里饲养,就有被以残忍罪起诉的危险,但把与狗智力相当的猪在相同条件下笼养,猪场反而可能得到减税回报,在某些国家甚至还可能得到政府的补贴。

令人忧虑的第二点是，这项新技术正在把母猪当作活的生殖机器。一家大公司——沃尔肉品公司的经理竟说：“应当把种猪看做是一件贵重的机器，其功能与香肠机一样，从中挤出小猪来，对待它们也按机器处理。”<sup>85</sup>其实美国农业部也鼓励业主这样看待猪。他们说，“如果把母猪看成是一个猪的制造单位，则改善产仔和断奶过程的管理，将使每只母猪每年产出断奶的小猪数更多。”<sup>86</sup>母猪的一生只能在怀孕、生产、生下婴儿被剥夺、然后再怀孕的循环中重复；即使生活条件再好，这样的生存也没有什么快乐可言，何况母猪的生活条件并不好。母猪怀孕和生产都受到严密的监禁，怀孕时通常被个别地保定在金属杆的畜栏里，栏宽2英尺(0.6米)，长6英尺(1.8米)，比猪身子不大多少，或者在猪的脖子上套上链圈紧紧拴住，甚至监禁和链拴两种办法一起用上。猪的行动严重受限，前后挪动一步都困难，更不用说转身了，其他活动也都不能进行，这样的生活要持续两三个月。用这种残暴方式单独监禁猪的理由，仍然是为了节省饲料和人力。

母猪临产时被移到“产仔栏”(“生产”在人称为 give birth, 生孩子或分娩，而猪则是“farrow”，“产仔或下仔”)，这里对猪的活动限制比原先的猪栏更死。许多国家广泛采用一种钢铁栏杆保定，不给母猪一点活动的自由，这个装置的译名叫“铁女郎”。这种做法的目的表面上是避免母猪翻身把小猪压伤。可是，如果给母猪提供较为自然的环境也能达到同样目的。

母猪的整个一生几乎都在严密限制下过监禁的生活，在怀孕和哺乳育儿时这样，在剥夺了哺乳育儿期间也一样。这种环境十分单调，猪根本没有机会去选择或改变其环境。美国农业部承认，“母猪关在保定栏里，不能满足她的强烈要求做窝的天性。”这种挫折也会影响她们的产仔和哺乳能力。<sup>87</sup>

母猪对这种监禁饲养产生的反应非常明显。荷兰瓦赫宁根大学的克罗宁的博士论文是研究监禁饲养的母猪行为，他描述在母猪头一次被链子拴系在猪栏里的情景：

母猪把身子向后猛烈地甩动,拉扯链子;不断剧烈地扭动头部,来回扭转身体,挣扎着试图逃脱。同时常常拼命地尖叫,偶尔有些猪还用身体冲撞拴栏的侧壁。有时猪精疲力竭、虚脱倒地。<sup>88</sup>

母猪采用暴力企图逃脱可持续3个小时。克罗宁的报告说,当母猪平息下来时,长时间躺在那里,常把鼻子从栏杆下伸出来,有时发出轻声的呻吟和哼哼唧唧的哀鸣。过一段时间母猪出现压力的征象,如啃栏杆、空咬和来回摆头等。这些被称之为刻板行为。凡是去过动物园的人,都见过养在光秃秃的混凝土围栏里的狮子、老虎或熊的刻板行为,它们老是对着围栏不停地来回走动。可是,母猪连走动也不行。我们知道,猪在自然环境下是非常活跃的动物,每天要在寻找东西吃和探究周围的环境上花好几个小时。现在,如同一位兽医所说,啃栏杆“便成为在那个光秃秃的环境中,对所能得到的少数有形实物的一种反应”。<sup>89</sup>

1986年,一个由政府支持的研究组织——苏格兰畜舍研究所,就“严密的监禁引起母猪痛苦吗?”这个问题的科学证据,发表了一篇评论,在分析了20多篇不同的研究论文后,作者认为,母猪的刻板行为与人类的神经症患者不断洗手和两手绞扭等强迫行为相似。他们对所研究的问题的回答是,“母猪严密监禁造成严重的精神痛苦”,这是无可置疑的。<sup>90</sup>英国政府的一个顾问机构——英国农场动物福利委员会,在1988年报告中以类似官方的语言做出同样的结论:

我们认为,猪栏和链拴系统都不能满足特别重要的某些福利标准。由于这类设计,使在栏的动物不能活动和表现自己最自然的行为模式;本理事会成员所见的各种这类畜舍系统,很少有可能减轻动物由于监禁造成的持续不断的压力。……我们建议……政府应紧急立法,阻止继续建造所有这类设计的畜舍。<sup>91</sup>

母猪只有在和公猪在一起时,才有很短时间能在稍大的猪栏里自



由活动,但仍然在室内。母猪一年至少有 10 个月处于怀孕和哺乳期,这期间都不能走动。在人工受精广泛应用后,这种天性敏感的动物除了同自己生下来的小猪有非常短暂的接触以外,将失去最后的活动机会,连与自己同种的伙伴惟一的自然接触<sup>①</sup> 也被剥夺了。

1988 年,在母猪监禁饲养法推行 20 多年后,一篇重要的研究发现,不幸被监禁的母猪和配种公猪还要忍受饥饿的煎熬,成为它们的又一种痛苦。催肥上市的猪要吃多少就喂多少,但在业主看来,种猪只要勉强达到最低需要、能让它们配种繁殖就行,吃多了浪费金钱。这项研究证明,按照英国农业研究理事会所推荐的饲料定量来喂种猪,只能达到让它们随意吃饱的 60%。而且,猪在吃完每日的饲料定量后仍然像吃前一样按压饲料杆,企图得到额外的食物,表示吃完了还觉得饥饿。正如科学家们所言:

孕猪和公猪喂食量的商业标准虽然适合场主的需要,但不能满足猪的要求。人们常常想当然地认为,在动物福利不好的情况下,就不可能达到高水平的产出。可是种猪食物定量标准过低造成的饥饿,可能是造成压力的一个主要原因。<sup>92</sup>

这再次显示,业主的利润和动物的利益是冲突的。这种情况经常地表现出来,实在令人吃惊,而农业综合企业的游说组织却不断向我们保证,只有照顾良好的、愉快的动物才能有高产出。

### 小肉牛的饲养法在道德上 最令人深恶痛绝

在集约饲养的各种做法中,道德上最令人深恶痛绝的莫过于小肉牛的饲养法。这种饲养法的要点,是限制贫血的小牛犊的活动,用高

<sup>①</sup>指交配。

蛋白饲料喂养出细嫩色淡的小牛肉来，供应豪华餐厅的食客。幸而这种饲养的规模很小，远不能与鸡、牛或猪的庞大的数量相比。不过，仍然非常值得我们关注，因为这种做法既对动物造成极度残酷的剥夺，而在为人提供营养的方式上又毫无效率。

小牛肉就是幼龄牛犊的肉，最初是指在断奶前被屠宰的小牛犊的肉。据信这种小牛肉要比开始吃草的牛犊肉颜色浅淡、肉质更嫩，但实际上是差不多的，因为几周龄的牛犊在开始吃草时仍然很幼小。过去，少量的小牛犊是牛奶场淘汰下来的小公牛，生下来一两天就装车送往市场，在那里小牛犊饥肠辘辘，加上环境陌生和失去母亲心生恐惧，在出售后立即送往屠宰场。

至 1950 年代，荷兰的小牛肉生产商发明出一种方法，让牛犊的饲养时间延长而肉质不变老，颜色也不会变红，诀窍就是把小牛犊置于极其残忍的条件下饲养。如果牛犊在室外饲养，自由走动会使肌肉发育、肉质变老，吃草会使牛犊的肉色加深，而且牛犊活动还消耗热量，在饲料上会花更多的钱。因此，小牛肉生产商家把新生牛犊从拍卖场买回去，直接关进小牛舍。这种牛舍由粮仓改建而成，或者专门建造；舍内有一排排宽 1.83 英尺(0.56 米)、长 4.5 英尺(1.37 米)的隔栏，地面为混凝土，其上覆盖着板条。当牛犊幼小时，用链子拴住脖子不让它们在隔栏里转身，等小牛长大、在狭窄的隔栏里无法转身时，才把链子解掉。牛栏里既没有干草，也没有其他垫料，因为小牛吃草可使肉色变深。小牛犊吃的完全是流质饮食，基本成分是高脂奶粉<sup>①</sup>，并加有维生素、矿物质和促进生长的药物。小牛在这样的条件下饲养 16 周，在送往屠宰场时才离开隔栏。在养主看来，这个饲养系统的妙处在于，新生牛犊刚饲养时才 90 多磅，出栏时体重就增加到 400 磅。由于小牛肉溢价出售，所以这种方式饲养小肉牛利润十分丰厚。

1962 年，小肉牛饲养法由普罗维米(Provimi)公司引入美国。这

<sup>①</sup>原文误作“nonfat milk 脱脂奶粉”，参阅本书第 158 页。

是家饲料公司,设在威斯康辛州的沃特敦,普罗维米是由“蛋白质、维生素和矿物质”几个英文字头缩合而成,表示这饲料含有丰富的营养素,使人联想这个配方除饲养小肉牛外可能还有更大的用途。根据该公司自吹自擂,普罗维米创造了“在饲养小肉牛上完满的全新概念”,迄今仍是这个行业中最大的公司,控制着美国国内市场的 50%~75% 份额。该公司推动小牛肉生产的兴趣,在于扩大其饲料市场。普罗维米曾经发行过一份业务通报——《斯托尔街报》<sup>①</sup>,讲述它所认为的“小牛肉最佳生产法”,使我们得以了解这个行业的实质。自小牛肉生产方法启动以来,美国和欧洲一些国家的做法基本上没有变化:

小牛肉生产有两个目标:第一是在最短时间内饲养出最大体重的牛犊;第二是使小牛肉的颜色尽可能浅淡,以满足顾客需要。一切在于利润与风险和投资是相称的。<sup>93</sup>

狭窄的隔栏和木条覆盖的地面令小牛感到严重不适,当它们稍稍长大时,连站起来和卧倒都有困难。英格兰的布里斯托尔大学兽医学院的畜牧组教授约翰·韦伯斯特所领导的一个研究小组在一篇研究报告中说:

在 75 厘米宽的隔栏里,小牛犊当然无法伸展四肢、身子趴下。……当小牛感到热需要散热时,它们就喜欢那样趴着。……发育良好的小牛在气温 20℃ 以上时可能就热得难受。剥夺了它们散热的最好姿势,只能使小牛更加难受。……在狭窄的隔栏里,超过 10 周龄的小牛不能按正常的姿势把头偏向一侧趴下来。我们认为,剥夺小肉牛采取正常的睡姿,是对动物福利的一种明显侵犯。为克服这个问题,隔栏宽度至少需要 90 厘米。<sup>94</sup>

---

<sup>①</sup>《斯托尔街报》*The Stall Street Journal*,似是有意模仿 *The Wall Street Journal*《华尔街日报》。

请美国的读者注意:75 厘米等于 2.5 英尺,90 厘米等于 3 英尺,二者都比美国的标准 1.83 英尺还宽得多。

隔栏过于窄小以致牛犊无法转身,是使它们产生沮丧的另一原因。此外,牛不能转身,当然也不能舒适地理毛,而小牛天生就有转过头来用舌头理毛的天性。如同布里斯托尔大学的研究人员所说:

因为小牛长得很快,产热太多,大约在 10 周龄时脱毛。此时,它们迫切想为自己理毛。它们也容易受到体外寄生虫的侵扰,尤其是在温暖潮湿的环境下。在隔栏里,小牛身体的许多部位用舌头舔不到。我们认为,剥夺小牛为自身理毛,无论是限制自由运动造成的,还是更坏的由带嘴套所造成的,都是对动物福利的侵犯,完全是不可接受的。<sup>95</sup>

用板条覆盖的地面很硬,又没有垫料,小牛很不舒服,站起、卧倒时膝盖着力更难忍受。此外,有蹄类动物站立在板条上都很不舒服,在牛栏里,板条地面像拦畜沟栅一样,也不应当使用,除非板条的间隙很窄。可是,要使粪便易于流出,地面冲洗得干净,板条间隙就必须宽大,而牛站在间隙宽大的板条上面就会感到很难受。布里斯托尔大学研究小组描述小牛犊“好些天局促不安,于是不愿改换体位”。

幼小牛犊也非常想念它们的妈妈,尤其渴望吮吸,其程度如同人婴儿一样强烈。但这些小牛既没有乳头,也得不到任何供吮吸的替代物。从关进牛栏的第一天起(或出生后第三四天),它们只好喝塑料桶里的饲料。曾经有人试用过人造乳头喂养小牛,但乳头的清洁和消毒都很麻烦,显然场主认为那样做不值得。常常见到小牛发疯似的在隔栏上找什么东西来吮吸,但一般找不到。如果你把手指伸给它,它会立刻吮吸起来,就像婴儿吮自己的大拇指一般。

接着小牛需要发育反刍,即吃下的粗饲料再返回到嘴里来咀嚼。但是,粗饲料含有铁质会使肉色变红,所以严格禁止提供反刍所需要的粗饲料。小牛试着啃牛栏隔板的边缘,但也徒劳,因而小肉牛常患消化系统疾病,包括胃溃疡和慢性腹泻。下面再次引用布里斯托尔大

学的研究报告：

小牛被剥夺了干饲料，导致正常的反刍发育障碍，从而助长毛球的形成，由此也可引起慢性消化不良。<sup>96</sup>

仿佛这还不够，还要特意让牛犊处于贫血状态。普罗维米公司的《斯托尔街报》解释为什么要这么做：

小牛肉的颜色是从这个高档食品市场中获得“顶尖价位”回报的主要因素之一。……小牛肉的“颜色浅淡”是高级俱乐部、宾馆和餐厅肯出高价的条件。“浅色”或粉红色的小牛肉，部分同牛犊肌肉的铁含量有关<sup>①</sup>。<sup>97</sup>

于是，同其他小肉牛饲料商一样，普罗维米公司的饲料特意降低含铁量。一般小牛会从青草和其他粗饲料中补充铁质，但小肉牛吃不到这类饲料，所以患上贫血症，粉色肉其实就是贫血的肉。这种颜色的肉作为高档商品，吸引势利的顾客满足摆阔的需要。实际上肉的颜色丝毫不影响口味，肯定也不会更有营养，只是表示缺少铁质。

当然，贫血的程度要加以控制。如果小牛完全缺铁就会死亡，供给正常量的铁，牛肉又卖不出好价钱。因此，铁供应必须维持适中，既保持肉色浅淡，又不至于让小牛或大多数小牛在达到上市体重以前死亡。可是，由于牛犊患有贫血症，身体是不健康的。由于蓄意维持缺铁，使牛犊产生对铁的渴求，以致隔栏上的任何铁器都要去舔，所以小牛栏要用木头来做。普罗维米公司告诉它的顾客们：

隔栏要用硬木而不用金属来做的主要原因，是因为金属可能影响肉色的浅淡。……要使你的小牛接触不到任何铁器。<sup>98</sup>

---

<sup>①</sup>铁是血红蛋白的基本成分，缺铁性贫血时血液中血红蛋白含量下降。

而且还说：

必须让小牛接触不到连续不断的铁来源。(饮用水应加检查,如果铁含量过高,超过 0.5 ppm[/百万]应考虑安装铁质过滤器。)建造小牛栏时应当不让牛犊可能接触到锈蚀的金属。<sup>99</sup>

患贫血的小牛对铁极度渴求,是场主想方设法限制它们在隔栏里转头的的原因之一。虽然正常情况下牛犊同猪一样不喜欢接触自己的尿粪,但因尿里含有微量的铁,对铁的强烈渴求已经超过本能对尿粪的厌恶,因而贫血的小牛犊会去舔浸透尿液的板条。场主讨厌牛犊的这种行为,害怕它们得到一点铁质,同时也担心因吃进尿粪混合物,可能由粪便引起感染。

我们已经知道普罗维米公司的观点,生产小牛肉有两大目标,一是使牛犊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长到最大体重;二是使肉色尽可能浅淡。上面我们说了达到第二个目标的做法,下面再讲促进体重快速增长的技术。

要使动物快速生长,必须让它们尽量多吃饲料,同时又必须尽量减少把摄取的食物营养消耗在它们的日常活动上。为使小肉牛尽量多吃,绝大多数小牛不喂水。它们惟一的液体来源是食物,即富营养的代乳品,主要成分是高脂奶粉。由于小牛舍是保温的,口渴的小牛犊在没有饮水的情况下,只得多喝这种液体饲料。小牛过量进食通常造成大量出汗,据说这就像一位大经理吃得太多太快的那个样子。<sup>100</sup>小牛由于出汗脱水而更加口渴,接着还是多吃。无论如何,这种饲养法都有害于牛犊的健康,但按业主在最短时间内生产出最重的小牛肉这个标准要求,小牛的长期健康是毫无意义的,只要能活着送到屠宰场就够了。所以,普罗维米公司的通报说,出汗表示“牛犊健康,并在最大限度上生长”。<sup>101</sup>

让牛犊过量进食只是成功的一半,还有一半是要保证把吃的东西尽量转变成体重。要达到这个目的,需要限制小牛,不让它们运动。

牛舍保温也是有效的方法,如果小牛寒冷就会消耗身体的热量来维持体温。然而,在温暖的牛舍里小牛还是烦躁不安,因为每天除了两次进食以外,整天不能活动。因此,一位荷兰的专家写道:

牛犊为无所事事而痛苦。……它们每天进食只需要 20 分钟! 除此之外,什么活动都不能做。……人们可以观察到磨牙、摇尾巴、摆动舌头和其他刻板动作。……这种刻板行为可以看成是由于缺乏活动所做的消遣。<sup>102</sup>

许多场主为了减少厌倦的小牛烦躁不安,除喂饲而外让小牛完全处于黑暗当中。牛舍没有窗子,只需把电灯关掉即可。因此,牛犊除了失去了天性需要的亲情、活动和刺激外,一天 24 小时里,至少又有 22 个小时的视觉刺激和与其他小牛接触的机会全都被剥夺了。在黑暗的牛舍里,小牛更是疾病丛生。<sup>103</sup>

这种方式饲养的小牛既痛苦又不健康。尽管业主只选择最强壮、最健康的牛犊来饲养,在饲料中常规加入药物作为预防疾病的措施,而且小牛只要出现轻微的症状就注射药物,可是消化和呼吸系统疾病以及传染病仍然在小牛中蔓延。饲养场里每一批的小牛中,常有 1/10 在 15 周出栏时已经死亡。这么短的时间内死亡率高达 10%~15%,对于一般菜牛饲养场是灾难性的,但小牛肉业主可以经受这样大的损失,因为豪华餐厅愿意出高价收购这种产品。

为饲养场服务的兽医与场主的关系通常是很默契的,因为付钱的终归是场主,不是动物。但从一些迹象可以看出,在极端严酷条件下饲养小肉牛的做法,已经造成兽医与场主的关系紧张。据 1982 年一期《肉用小牛》上的报告:

除了牛犊生病拖延许久、病重才找兽医外,看来兽医对与小肉牛业主的关系并不看好,因为长期以来业主违背了公认的畜牧业方法。给牲畜喂长的干草一直被认为是维持正常消化系统的正确做法。<sup>104</sup>

这个痛苦的故事中出现的一个光明的前景是，由于窄栏饲养小肉牛的条件过于苛刻，剥夺动物的福利骇人听闻，以致英国政府现在立法要求，牛犊必须可以自由转身，每天的饲料必须含有“足量的铁质以保持身体健康、精力饱满”，以及必须提供足够的食物纤维使反刍正常发育。<sup>105</sup>这些是动物最低的福利标准，离满足牛犊的需要还相差很远。但是，美国小肉牛业主几乎都仍然违反这些规定，欧洲国家的许多业主也一样。

如果读者想起小肉牛是整个饲养过程是如此的麻烦费力、浪费而又令小牛十分痛苦，其惟一的目的就是为了迎合坚持要吃色淡而细嫩的小牛肉的那帮人，就无需进一步评说了。

#### 奶牛与小牛在草原上的牧歌式景象， 早已从现代牛奶场中消逝

我们已经讲过，小肉牛行业是乳品业派生出来的产物。牛奶场为了保证奶牛产奶，必须让奶牛每年怀孕。她们生下来的牛犊立即就被撤走，这个经历对于母牛非常痛苦，对小牛更是惊恐难熬。在剥夺了小牛以后，母牛往往不断地哀鸣和吼叫多日，明白地表达她的感情。有些雌牛犊用代乳品喂养，到了2岁能产奶时，她们便成为老奶牛的替换者。其他牛犊在1~2周龄时被卖到菜牛饲养场，进入肥育栏或围栏肥育场，剩下的卖给小肉牛业主，后者又必须依靠乳品业供应奶饲料，以保持小肉牛的贫血。牛犊即使不卖到小肉牛饲养场，也如布里斯托尔大学畜牧系韦伯斯特教授所述：

奶牛生下的牛犊在发育上，通常比任何其他饲养场动物都受到更多的伤害。它们生下来很快就与母亲分离，剥夺了天然的食物——母乳，改用其他廉价的代乳液喂饲。<sup>106</sup>

往昔所见的在山丘下悠闲漫游的奶牛，甚至像田园诗一般，如今



已经变成在严密监控和精细调节下的产奶机器。奶牛与自己的小牛在草场上游荡的牧歌式景象,已经从商业牛奶生产中消逝。许多奶牛都已经舍饲,有些分别关在狭小的隔栏里,只容得站立和卧倒。她们的环境受到精细的控制:按照计算定量提供食物,室温调节和用人工光源照明,使产奶量达到最高水平。有些业主发现 16 个小时照明和 8 个小时黑暗的周期性交替,有助于提高奶产量。

在第一个牛犊被夺走之后,母牛就开始了产奶的生活周期。奶牛每天挤奶 2 次,有时 3 次,连续 10 个月。3 个月后又再次被迫怀孕,在下个小牛分娩前 6~8 周才停止挤奶,然后等到新生牛犊被夺走后再次开始挤奶。这种密集的周期性怀孕和超量泌乳,一般大约只能持续 5 年,然后,这“精疲力竭的”母牛被送往屠宰场,变成汉堡包或狗粮。

为了获得最高的奶产量,业主用含高能量的浓缩饲料喂养奶牛,如大豆、鱼粉和酿造的副产品,甚至还有鸡粪。牛固有的消化系统并不适合消化这些食物。反刍本能是为了逐步消化发酵的草料。产犊后几周的奶产量最高,这时母牛的热量消耗常常大于摄入。由于她的产奶能力超出了食物吸收转化的能力,所以开始分解和利用身体的组织储备,“用自身的元气来产奶”。<sup>107</sup>

奶牛是很敏感的动物,压力会造成她们心理和生理上的紊乱。她们十分需要与“照顾”她们的人建立密切的关系,可是今天的牛奶生产系统,却容不得饲养员一天对每头牛花上 5 分钟时间。在一篇题为“不需要草地的奶牛场”的文章中,一家最大的“牛奶工厂”吹嘘一项进展,“一个工人在 45 分钟内能喂 800 头牛犊,过去通常需要好几个人干一整天才行”。<sup>108</sup>

目前正在迫不及待地寻找干扰奶牛的天然激素和生殖过程的方法,以进一步提高奶产量,方法之一是极力推荐牛生长激素来大大提高牛奶的产量,每天注射可使奶产量增加 20% 以上。但是,注射生长激素除了发生乳腺炎症引起疼痛外,更加驱使母牛的身体超负荷运转,因而她们需要更丰富的食物。可以设想,原本已疾病缠身的奶牛,

又给她们带来更多的病痛。宾夕法尼亚大学兽医学院大动物内科主任、营养学专家戴维·克朗菲尔德教授，在一次临床试验中发现，注射牛生长激素的奶牛半数以上发生乳腺炎，而未用的对照组则不发生。<sup>109</sup>目前不仅动物福利组织反对应用生长激素，连奶牛饲养者也开始反对了。这是不足为奇的，因为康乃尔大学和美国国会技术评估办公室指出，要是较大的饲养场采用生长激素，会把现在美国约占全国总数一半的8万家牛奶场挤出市场。<sup>110</sup>英格兰西部的一个奶牛场主一语道破，“给母牛注射生长激素的最大获益者是许多高速起飞的制药厂”。他提出，“起码让我们从满意的奶牛来获得牛奶，而不是从贪婪的工厂主的针筒里获得牛奶”。<sup>111</sup>

但是，用牛生长激素所增加的奶产量，与新的生殖技术热情鼓吹者所想要的结果相比，根本算不得什么。1952年，第一头人工受精的小牛诞生，实际上现今已成为标准的生产方法。1960年代开始应用胚胎移植生产小牛。这种技术可以通过注射激素，使一头特别高产的母牛一次产生很多个卵子。应用良种公牛的精子对这种卵子进行人工授精，然后把胚胎从子宫中冲洗出来，再用手术植到普通母牛的子宫。这样，可以用最优良的品种迅速培育出一大群良种牛来。1970年代胚胎冷冻技术开发成功，使胚胎移植更易于推广。现在美国每年进行15万个胚胎移植，用此法产生的小牛至少10万头。为了持续不断地创造更高产的奶牛，下一步将是应用基因工程或克隆技术。<sup>112</sup>

昔日大草原上稀疏牛群游荡的情景，  
如今已被水泥场上拥挤的群牛所取代

美国传统的饲养菜牛的方式，像我们在牛仔电影上所见到的那样，在大片空旷的草地上自由放牧。但如今像《皮奥里亚明星报》上一篇带幽默的文章中所说，现代牧场已远非往日的景象：

一个牛仔的家未必是在牧场上了。其实他的家是在围栏肥育场

里,在那里,牛肉和鼠尾草香的最短距离是在同一个炖肉锅里。这就是牛仔的现代模样。这是诺里斯农场,从前这里两万英亩稀疏的大草原上只有700头牛漫游的情景,如今已被11亩水泥场上养7000头牛所取代。<sup>113</sup>

与鸡、猪、小肉牛和奶牛相比,菜牛仍然有相当多的时间在室外活动,但已经在减少了。20年前,菜牛可以在草地上自由游荡两年左右,现在即使是幸运的牛也只有6个月就“完结”了,就是说改用比草的营养更丰富的饲料来喂,以达到市场需要的重量和条件,为此牛要被长途转运到远处的围栏肥育场。在这里,它们吃的是玉米等谷物饲料,6~8个月后送去屠宰。

大型围栏肥育场的发展是菜牛工业的主流。1987年美国屠宰的3400万只牛,70%来自肥育场。现在全国的牛肉市场,1/3来自大型肥育场。这些肥育场的大部分商业资本,是由石油公司或华尔街金融业为寻求退税所投资的。由于牛吃谷物比吃草长得快,所以肥育场有利可图。可是,像奶牛一样,菜牛的胃天生不适合消化肥育场提供的浓缩饲料。为了获取饲料中所缺少的纤维,牛常常舔自己的毛,或相互舔毛,大量的毛吞进瘤胃可引起脓肿。<sup>114</sup>在谷物中加入粗饲料,是牛所需要和渴望得到的,但可使体重增长的速度减慢。

肥育场对牛的限制,比不上笼养的母鸡,或隔栏监禁的母猪、小肉牛和有些奶牛那样严重。虽然围栏养牛的密度在不断增加,但即使每英亩养900头,每头牛仍有50平方英尺的空间,大约有1英亩的范围可以走动,而且没有相互隔离。光秃秃的单调环境虽然引起动物的厌倦,但牛的活动未受限制。

养牛场的一个非常严重的问题是受恶劣的自然条件的影响。由于牧场或肥育场夏季没有遮阴,牛群暴露于日晒,冬天又无法避御风寒,但它们天生不适应这些自然条件。1987年暴风雪期间,有些饲养场损失惨重,估计25%~30%的小牛和5%~10%的成年牛死亡。科罗拉多州的一个养牛场主说:“我们那里下了一场雨夹雪,接下来天气

很冷。由于几乎没有防护设备,大部分小牛因此冻死。”在另一次暴风雪中,70%的小牛死亡。<sup>115</sup>

在欧洲,有些牛肉生产商已经追随养鸡业、养猪业和小牛肉业的做法,对菜牛进行室内饲养了。美国、英国和澳大利亚的菜牛业主认为,牛长期在室内饲养经济上不合算。室内饲养虽然可使动物免于恶劣的天气侵袭,但缺点是过于拥挤,因为业主要在建筑物投资上获取最大的回报。菜牛的密集舍饲一般是成群地关进牛栏,而不是单个的隔栏。畜舍的地面常用板条,目的也是便于清洗,但与猪和小肉牛一样,菜牛在板条上也很难受,而且可能导致跛脚。

动物饲养的各个方面都无法避免新技术的入侵,以及集约生产的压力。小羊羔曾是春天的欢乐象征,如今也已经被关进暗无天日的羊舍。<sup>116</sup>在俄勒冈州立大学家兔研究中心,研究人员已经开发出一种家兔笼养系统,正在实验的养兔方法,密度是每平方英尺养2只。<sup>117</sup>在澳大利亚,一些细毛绵羊现在也被单独或成群地关进畜舍内,目的是保持羊毛的清洁而修长。这种羊毛比一般羊毛贵五六倍。虽然毛皮商家现在喜欢强调“牧场饲养的”毛皮,以减少大众对捕猎野生动物的恶劣印象,但饲养毛皮动物的“牧场”是非常密集的。貂、浣熊、白鼬(雪貂)和其他毛皮动物,都是饲养在很小的笼子里。在冻土地带,美丽的北极狐的自然活动范围达数千英亩,但在毛皮动物饲养场里却被关在42×45英寸大小的铁丝笼里。

### 将动物加以监禁约束,不让它们表现 正常的行为模式显然是残忍的

我们已经考察了动物饲养方法的主要趋势,可见传统饲养法已经转变为工厂化的动物生产。令人悲哀的是,自15年前本书第一版问世以来这类动物的状况极少得到改善。那时就已经清楚,现代动物的饲养方法与任何真正的对动物福利的关怀都毫不相容。鲁丝·哈里森

在她 1964 年出版的开创性著作——《动物机器》里，首先公布了这些证据，并且得到有权威性的布兰贝尔委员会的支持。这个委员会是由英国农业部委任的最有资格的专家组成的，除了布兰贝尔本人是著名的动物学家外，还包括剑桥大学动物行为学系主任索普以及其他兽医科学、畜牧和农业方面的专家。在进行全面充分的考察以后，该委员会于 1965 年发表了一篇长达 85 页的正式报告。在这个报告中，坚决反对生产率是表示动物没有痛苦的合适指标的论点，他们说动物体重的增加可以是一种“病态”。他们也反对饲养场动物是在密集圈饲条件下育种繁殖出来的，已经习惯了监禁下密集饲养，因而不会感到痛苦的说法。在这篇报告的一个重要的附件中，索普强调：对家养动物的行为观察表明，它们“在本质上仍保存着史前的野生动物的天性”，即使动物从未接触过自然条件，但它们的天性行为模式和需求现在依然存在。索普认为：

确凿的基本事实很清楚，足以证明采取行动是合理的。虽然我们接受对（饲养）动物的大量限制，但必须在完全压制其全部或几乎全部的适合其高等社会组织行为的天性、本能的冲动和行为模式特征的条件前面划出界限，这种社会组织行为是它们的祖先野生种所建立起来的，而且在驯养过程中经过人工繁殖消除动物本性的努力几乎没有使它们发生改变。特别是将动物的大部分生命时间加以监禁约束，不让它们表现任何正常的运动性行为模式，显然是残忍的。<sup>120</sup>

因此，这个委员会根据一点也不过分的基本原则提出如下建议：

我们原则上反对这种程度的动物监禁，即构成动物天性行为的主要活动大部分遭受挫折。……一个动物起码应有足够的运动自由，毫无困难地转身、自己理毛、站立、卧倒和伸展四肢。<sup>121</sup>

这些原则现在被称为“五项基本自由”，不过，所有笼养的蛋鸡、栏养和拴养的母猪以及隔栏里的小肉牛，仍然都被剥夺了转身、理毛、起

立、卧倒和伸展肢翅的自由。可是，自从布兰贝尔委员会发表此报告后，大量的科学证据表明，这个委员会报告的所有重要方面的意见都是定论。例如，我们已经知道，索普的关于家养动物仍保持其天生的行为模式的说法，已得到爱丁堡大学的半自然环境下养猪研究的充分证明。<sup>122</sup>动物只要有产出就必定获得满足的论点是错误的，现在也被科学家普遍接受。1986年《美国科学家》发表的一篇文章代表了一种开明的观点：

然而，对家养动物这个论点有几个理由可能造成误导。农场动物的生长和生产能力是在各种条件和环境下选择出来的，其中有些是不利的条件。例如，母鸡即使在严重受伤时仍可像正常一样继续生蛋。更何况生长和生殖一般是人为操纵的，例如周期性照明变化，或在饲料中加入像抗生素那样的促进生长的物质。最终，在现代化的饲养工厂里，一个工人每年可能要照顾2 000头牛或者25万只鸡，衡量生长或生产的做法，是产出肉的磅数或产蛋的数量与投入的建筑物、能源和饲料的价格比，而不关心单个动物的产出状况。<sup>123</sup>

澳大利亚政府机构动物卫生署基金会主任比尔·吉博士说：

有人宣称农场动物的生产率是动物福利的直接指标，这种错误的观念必须彻底抛弃。“福利”是指动物个体的安宁幸福，而“生产率”则是指每投入一元钱或单位资源的产出。<sup>124</sup>

我已在本章中好几处仔细论证了这个观点的错误。认为这个观点能被彻底抛弃当然很好，但是，当农业综合企业的辩护士们想要哄骗消费者相信饲养场里一切都好时，毫无疑问这个论点又会冒出来。

反对集约饲养法的证据的重要性已被欧洲议会给予某种确认，1987年欧洲议会考虑了一份动物福利报告，并通过一项政策包括以下各点：

- 停止将小肉牛单独关在隔栏里饲养，以及停止剥夺它们的铁质

和粗饲料。

- 10年内逐步停止使用笼子养鸡。
- 停止将母猪单独监禁在窄栏饲养或链拴饲养。
- 停止常规的切割术，如猪的断尾和公猪的阉割。<sup>125</sup>

这些建议以150票对零票通过，两票弃权。但是，正如我们所说的，欧洲议会虽然由欧洲共同体各国选出的代表所组成，但只是一个咨询机构。强有力的农业综合企业游说活动，正在努力阻止这些政策付诸实施，但这项决议仍是作为欧洲有识之士在这些问题上的观点的反映。然而，自本书第一版问世以来，不是口头上、而是付诸行动，使动物的生存条件得到改善的，却只有少数几件事情。在瑞士，正在逐步淘汰蛋鸡的笼养，很多店里都可以买到其他替代方法养鸡所生产的鸡蛋。这些养鸡新方法允许鸡自由走动、扒食、土浴、展翅飞到栖木上，同时在使用适当材料做窝垫的、有遮掩的产蛋窝中生蛋。这种方式养鸡生下的蛋，比笼养鸡蛋的价钱贵得有限。<sup>126</sup>在英国，农场动物方面惟一的实际进步是禁止小肉牛的隔栏饲养。如同瑞典在其他社会改革上常常走在世界的前面一样，在动物福利方面瑞典也显示出做法先进，1988年瑞典通过法律，将全面改变农场动物的生存条件。

在本章中我一直在集中讲述美国和英国的状况，因此，其他国家的读者或许认为，他们自己国家的情况并不那么坏，可是除瑞典以外，其他工业化国家的人都没有理由可以沾沾自喜。在绝大多数国家，动物的状况和美国十分相似，而与上面所介绍的国家不同。

最后，必须记住，布兰贝尔委员会的“五项自由”或欧洲议会的决议，甚至像瑞典的新立法，如果在英国、美国和任何有工厂化饲养场的地方实行，那将是一大进步，但这些改进都还没有把动物的利益和人的利益作平等的考虑。他们所代表的是在不同程度上的一种开明的和较为人道的物种歧视方式，但仍然是物种歧视。迄今没有一个政府机构，对于动物的利益与人类相似的利益相比较不重要的观念提出过质疑。议题总是在生产同样的动物产品时是否有“可避免的”痛苦，其

代价只是不比过去的痛苦明显增加。这个未经挑战的假定是,人可以按自身的目的利用其他动物,因而人可以饲养和屠杀它们,来满足我们肉食的喜好。

## 不论是现代饲养法还是传统饲养法,人类 都在为自己的利益对动物制造痛苦

本章集中讨论现代集约饲养法,是因为大众大都不了解这些饲养方法所造成的痛苦,但引起动物痛苦的不止是集约饲养。不论是现代饲养方法还是传统饲养方法,人类都是为着自己的利益对动物施加痛苦。有些造成痛苦的做法已经延续了多少个世纪,人们早已习以为常。这可能使我们对这些痛苦不屑一顾,但对遭受痛苦的动物却不能有所安慰。例如,想一想菜牛仍然遭受的常规手术吧。

几乎所有的菜牛业主都要对他们的牛进行去角、烙号和阉割。这些做法都会引起严重的痛苦。切掉牛角是因为有角的牛在饲料槽边或运输时占据较大的空间,挤在一起时可能相互形成伤害,为肉尸伤痕累累和牛皮破损付出代价。牛角并非只是感觉迟钝的骨头,去角时连同动脉和其他组织全被割断,血流如注,特别是牛犊在长得较大时才去角。

阉割是因为人们认为,阉牛比公牛体重增长较多(其实似乎只长了脂肪),担心公牛的雄性激素使肉产生怪味,同时阉割的动物也易于管理。大多数养主承认阉割手术一般都不用麻醉,因而引起动物的急剧惊恐和疼痛。操作方法是把动物放倒在地固定起来,用刀切开阴囊暴露出睾丸,把睾丸分别截除,并切断精索。对年龄稍大的动物,可能连精索一起切除。<sup>127</sup>

有些饲养场主出于名誉的考虑,为这种痛苦的手术大伤脑筋。《进步饲养场主》的编辑斯克鲁格斯在一篇题为“阉割刀必须抛弃”的文章中指出:“阉割时造成动物极度紧张”,因而建议,鉴于对瘦肉的需



求越来越大,雄性动物可以不用阉割。<sup>128</sup>猪的做法与此相似,养猪业也表达过相同的看法。英国的《养猪业》杂志的一篇文章这样说:

即使是对铁石心肠的猪场主,阉割操作也是件残忍的勾当。令我十分惊讶的是,反对活体解剖的游说组织竟还没有对阉割发动决战性进攻。<sup>129</sup>

由于现在已经研究出一种方法来检测公猪肉偶有的怪气味,文章建议我们“应该考虑放下阉割刀了”!<sup>129</sup>

用灼热的烙铁给牛烙号是广泛采用的做法,以防止牛的走失或被盗(有些地方仍有偷牛贼),也有助于保存记录。虽然牛的皮肤比人的厚,但没有厚到能够耐受火红的烙铁烧灼而不感到疼痛的程度,何况先要把毛剪掉再烙5秒钟。为了完成这一操作,首先把牛放倒牢牢地固定起来,或者采用一种“保定栏”的新设计。这是一种可调节的保定架,能紧紧地使牛合身包拦起来。<sup>①</sup>即使这样,还会出现如一本专题手册指出的那样,“当你把烙铁烙上皮肤时,牛经常会跳起来”。<sup>130</sup>

还有一种额外的切割伤害,即有时用锐利的刀子将牛的耳朵切割成特别的形状,可以在远处看不见烙印时就能从前、后辨认出来。<sup>131</sup>

这些是传统养牛中的一些标准做法。其他食用动物的饲养,也采取同样的做法。最后,在考虑传统饲养系统的动物福利时,切记记住几乎所有的饲养方法都强迫动物在幼小时与母亲分离,引起母子双方很大的痛苦。没有一种饲养方法允许动物像是在自然状况下那样长大,成为由各个不同年龄组成的动物社群的一部分。

虽然多少个世纪以来,阉割、烙号和母子分离造成农场动物的很大痛苦,但19世纪引发的人道请愿运动,却是由于残酷的运输和屠宰造成的动物极度痛苦。那时在美国,动物从落基山脉附近的草原,被

---

<sup>①</sup>在牛的分群栏的一端装成保定栏,其前有颈夹,两侧有固定腹部的夹板,后有挡板,把牛固定起来,进行各种操作。

驱赶到铁路的起点，在拥挤的火车上饿着肚子度过好几天，直到芝加哥。从旅途上活下来的那些动物，在空气里弥漫着血腥和腐烂发出恶臭的大围场中等待屠宰。工人拖拽着轮到屠宰的牛，手持带刺棒驱赶它走上斜坡，坡顶上站着手持屠斧的屠夫，要是屠夫瞄准了，那是牛的幸福，可惜很多牛并不幸福。

从那以后情况已经发生了一些变化。1906年通过了一项联邦法，规定动物在火车上的运输时间：在没有食物或饮水供应的情况下限制在28小时以内，特殊情况为36小时，超过这个时间必须让动物下车，喂食和给水，至少休息5小时再上车赶路。显然，在颠簸的火车上，没有食物或饮水的情况下度过28~36个小时，也一定很痛苦，但这种规定毕竟是一种改善。屠宰法也有了改进，现在大部分动物在屠宰前先被击昏，在理论上意味着死亡时无疼痛，尽管下面要讲对此仍有很多疑问，而且还有重要的例外。由于这些改善，我认为今天的运输和屠宰的问题较工厂化饲养的问题要少些，因为工厂化饲养把动物当成机器，将廉价的饲料转换成高价的肉类。可是，任何讲述你的晚餐桌上摆着的食品在它还是动物时是什么状况，而不讲动物怎样被运输和屠宰，总是不完整的。

现在，动物的运输并不只是在最后送往屠宰场的路上。过去动物集中在像芝加哥这类大城市里进行屠宰，运输路程一般是最长的，但也往往只有这的最后一次。那时家畜在农场里出生，在散养下长大，达到出售要求的体重。在冷藏技术发达以后，屠宰无须那样集中，送往屠宰的路程相应缩短了。然而，如今食用动物特别是菜牛，出生和饲养达到一定体重被出售，都在同一个地方的并不常见。小牛可能在某一个州出生，如佛罗里达，然后运送到数百英里以外的草场去牧养，或许是在得克萨斯西部。而在犹他或怀俄明的牧场饲养一年的牛，有可能被送到衣阿华或俄克拉何马的肥育场去。这些动物在通往肥育场的路程上辗转达2000英里，可能比送往屠宰场的路途更长，折磨更加惨重。

1906年美国的联邦法规定,动物铁路运输至少每36小时必须休息、进食和饮水一次,但对公路运输没有规定,因为当时还没有用卡车运输动物。在80多年以后,联邦法律仍然对卡车运输动物没有提出要求。尽管人们不断努力,试图把火车运输动物规定的法律条款适用于卡车运输,但迄今仍未成功。因此,牛常常要在卡车上度过48小时,甚至72小时也不能下车休息。但是,并非所有的卡车司机都在这么长的路途中,把动物关在车上,不给它们休息、进食和饮水,只是有些人只顾完成任务,不管动物在运输中状况的好坏。

动物头一回被装上卡车,特别是在装车人粗暴急促的驱赶下,总会感到惊恐。卡车行驶也是动物未曾有的经历,使它们很不舒服。在卡车上两天没吃没喝,令它们饥渴难忍。在正常情况下,牛是整天在频繁地吃东西,因为它们的胃很特殊,要保持适当的反刍功能需要不断进食。冬天运输时,可能要冒着零下温度的风寒,使它们发生严重寒颤;夏天的日晒、炎热和缺乏饮水,造成动物的脱水。我们很难想像,恐惧、晕车、口渴、饥饿、疲惫,可能还有严重的寒颤等加在一起,动物会有什么样的感觉。或许小牛犊前几天刚经受断奶和阉割的痛苦和压力,那情况就更加严重。因此,兽医专家建议,为了提高生存率,牛犊至少在断奶、阉割和接种疫苗30天后才能运送。这使动物有机会从一个压力中恢复过来后,再去接受另一次压力。但这个建议并非都被遵守。<sup>132</sup>

虽然动物不能表述自己的感受,但通过它们的身体反应使我们了解一些状况。牛有(体重)“缩水”和“运输热”<sup>①</sup>等两种反应。在运输过程中,所有的动物都有体重减轻,部分原因是由于脱水和肠道排空。这样引起的体重下降易于恢复,但有些持续时间较长,如在一次运输过程中,一头800磅的阉牛通常减轻70磅左右,约占体重的9%,3周才能恢复。研究人员认为,交易上所称的“缩水”是动物遭受压力的征

<sup>①</sup>运输热(shipping fever)是由于过度拥挤、寒冷和运输等压力因素诱发的巴氏杆菌病,包括牛的肺炎和败血症,病原为巴氏杆菌 *Pasteurella* sp.。

象。当然，缩水令肉品工业大伤脑筋，因为家畜的交易是按体重计价的。<sup>①</sup>

“运输热”是牛在运输过程中所患的一种肺炎，也是运输时动物遭受压力的一个重要指标。此病由一种细菌<sup>②</sup>所引起，健康的牛对这种细菌具有抵抗力，在严重的压力下抵抗力减弱时才发病。

动物缩水和对肺炎易感表明受到严重的压力，但这些动物是幸存下来的，还有些动物没有到达目的地就已经死亡，或者造成腿部骨折或其他损伤。美国农业部督察员指责说，在1986年运输中，有7400头牛、3100头牛犊和5500头猪在到达屠宰场前死亡或受重伤，而局部严重受伤的还有57万头牛、5.7万头牛犊和64.3万头猪，也应受到谴责。<sup>133</sup>

在运输途中，动物的死亡经历非常痛苦。在冬天，它们因冷冻而死，在夏天则因口渴和热衰竭虚脱而死。有些动物从装卸斜坡上摔下来，倒在围栏场地上遭受伤痛无人照顾直至死亡。由于装车过于拥挤，有些被堆在上面的动物挤压窒息而死。有些因饲养员漫不经心忘了供给饲料饮水，饥渴而死。还有些则纯属整个的恐怖经历所造成的压力所导致的死亡。或许你今天晚餐正在吃的动物，并不是由这些方式造成的死亡，但是这类死亡却是、而且总是向人们提供它们的肉品的整个过程的一部分。

## 动物在疼痛与惊恐中被屠杀

屠杀动物本身是一件令人烦恼的操作。有人说，要是我们必须亲自操刀来屠杀动物取肉，那我们都会成为素食者。去过屠宰场的人肯定很少，电视上讲述屠宰过程的影片也不常见。人们或许希望自己买

---

<sup>①</sup>我国的牲畜在出售前、运输途中或屠宰前，用残酷的方法给动物注水以增加重量。

<sup>②</sup>原文误作病毒“virus”。

的肉是来自死亡时没有痛苦的动物,但他们并不真正想知道动物是怎么死的。可是,那些通过买肉而要求宰杀动物的人,他们对买来的肉的生产过程的各个方面不应当回避。

虽然死亡从来不会是愉快的,但应当没有痛苦。如果按照发达国家的人道屠宰法来进行迅速无痛的死亡,动物应先用电击或一种螺栓弹枪<sup>①</sup>击昏,在它们的意识恢复之前割喉放血。当动物被带刺棒赶上斜坡去屠宰,闻到先前死去的动物血腥气味时,它们可能感到了死前的恐惧。从理论上讲,死亡的那一瞬间可以是完全无痛的,可惜理论与实践之间常有一道鸿沟。《华盛顿邮报》的一位记者,最近报道美国东海岸最大的肉类联合加工企业、由史密斯菲尔德经营的设在弗吉尼亚州一家屠宰场,有如下的描述:

猪肉的加工在先进的高度自动化的工厂中完成。在那里切割成片的咸肉和火腿用塑料袋真空包装,干干净净地从传送带上送出来。但加工过程开始于工厂的后面,那里是充满恶臭、泥乎乎的、血渍斑斑的猪栏。在史密斯菲尔德的格沃尔特利屠宰场,只允许参观者逗留几分钟,以免死猪的臭气沾染他们的衣服和身体,在参观完毕后还久久滞留不去。

屠宰过程开始是把尖声号叫的猪从猪栏里赶到一块厚木板上,一个工人电击猪的头部,另一个工人迅速提起被击倒的猪的后腿,夹到传送带的金属夹子上倒挂起来。有时被击昏的猪从传送带上脱落下来又恢复了知觉,工人急忙扯起猪的后腿送到夹子上,以免猪在那狭窄的厂房里狂奔。杀猪工人用刀子刺进被击昏但仍在扭动着的猪的颈部血管<sup>②</sup>,把大部分的血放掉。新宰的猪从溅满血污的屠宰场地立

---

①螺栓弹枪(captive-bolt gun)的子弹为钢螺栓,用压缩空气或空包弹作为动力,打进动物的脑内,使其意识立即丧失。

②原文为jugular vein(颈静脉),实际上屠宰割断的还应包括颈动脉,所以此处的vein(静脉)应为包括动、静脉的vessel(血管)。

即被送进烫毛锅里。<sup>134</sup>

屠宰场造成的痛苦,大都是由于屠宰线上必须以疯狂的快节奏运转所造成的。经济上的竞争,使得屠宰场力求每小时宰杀的动物要比同行对手多。例如,1981~1986年间,美国的一家大屠宰场的传送带上的速度,从每小时宰杀225头提高至275头。快节奏的工作压力使得工人的操作不可能细心。这不仅是动物如此,1988年,美国国会的一个委员会报告,在美国的工厂中,屠宰场员工的损伤和疾病发病率也最高。统计资料显示,全美国的屠宰场每年有58000名员工受伤,平均每天约160人。如果工人对自己都漫不经心,动物的命运又会怎样呢?屠宰业的另一大问题是员工很不舒心,在这个岗位上干不多久就另谋他业,所以许多屠宰场每年的员工调换率常高达60%~100%。这使得在陌生环境下惊恐万状的动物,总是被一批批新手操刀屠杀而死。<sup>135</sup>

照说英国的屠宰场是按人道的屠宰法规严格管理的,但政府的农场动物福利委员会在调查了一些屠宰场后发现:

我们断定,在许多屠宰作业中设想动物神志丧失和无感觉时,实际上动物很可能没有达到感觉不到疼痛的程度。<sup>136</sup>

这个委员会补充说,虽然法律要求由熟练工人应用适当的器械,进行有效的击昏和消除不必要的痛苦,但“实施的状况不令我们满意”。<sup>136</sup>

这篇报告发表后,一位资深的英国科学家对即使适当地应用电击,能否消除屠宰的疼痛产生怀疑。萨里大学的生理学讲师、应用神经生物学联合实验室主任哈洛德·希尔曼博士特别提到,曾经经历过电击的人,不论是意外触电还是因精神病接受电休克疗法都说很痛。他指出,现在电休克疗法一般都在全身麻醉下进行,这是很有意义的。要是电休克能立即使病人失去痛觉,那麻醉就不需要了。因此,希尔

曼博士怀疑美国某些州采用电击执行死刑是否人道的问题。在电椅上的死刑犯可能先是暂时的麻痹,而非神志丧失。接着希尔曼博士讲到屠宰场的电击,他说:“据信电击昏是人道的,因为我们认为动物感觉不到疼痛或痛苦。可以肯定地说这不是事实,其理由与前述电椅执行死刑的情形相同。”<sup>137</sup>因此,即使现代的屠宰场的屠宰方法适当,也并非全然无痛。

纵然这些问题可以解决,动物屠宰还有其他问题,包括英国和美国在内的许多国家,屠宰都有例外。根据犹太教和穆斯林的宗教仪式,要求屠宰时动物必须完全清醒。在美国,第二个重要的例外是,1958年通过的《联邦人道屠宰法》只适用于把肉品卖给美国政府及其附属机构的屠宰场,而且不适用于屠宰数量最大的动物——家禽。

让我们先来讨论这第二个漏洞。美国约有6 100个屠宰场,可是受联邦政府监督应当遵守人道屠宰法的不到1 400个。因此,其余4 700个屠宰场使用古老而野蛮的屠斧也属合法,其实这种方法在美国的某些屠宰场里仍在使用的。

屠斧实际上是一个很重的大锤而不是斧子。站得比牛高的屠夫操着长柄屠斧,尽力一锤把动物击昏。问题在于目标是移动的,手臂挥过头顶的大锤必须仔细瞄准,要想一次成功,大锤必须准确地落在牛头的一点上,而受惊的牛头又常常在乱动。如果锤子的落点稍有偏差,便可能砸烂牛的眼睛或鼻子,由此造成牛在痛苦和惊恐中狂奔乱跳,或许还要好几锤才能把它击昏。即使是最熟练的操斧人,也不能指望百发百中。由于每小时要宰杀80只以上的牛,哪怕是百次中有一次失手,每天就有好多头牛遭受极度的痛苦。应当记住,一个生手要掌握屠斧的技巧需要很多练习,而这种练习是在活生生的动物身上进行的。

为什么这种被普遍谴责为不人道的原始方法,至今仍然在使用呢?其原因与养殖业的其他方面的问题相同。如果人道屠宰方法的费用较贵,或者每小时屠宰的动物数减少,而竞争的同行继续使用老

办法时,采用人道方法的公司就负担不起损失。虽然受控栓枪的费用每个动物只花几分钱,但足以令屠宰场用不起。从长期效益来看,电击法比较便宜,但设备昂贵。如果法律不强制采用这些方法屠宰,企业是不会用的。

人道屠宰法律的另一个重大的漏洞,是按照宗教仪式的屠宰无需遵守宰前击昏动物的条款。犹太教正统派和穆斯林的饮食教规中,禁止吃屠宰时“不健康和不能活动的”动物的肉,击昏被认为动物在割喉前有了损伤,所以是不能接受的。这种规定本意可能是禁止吃生病或死亡的动物肉,然而由于当今宗教正统派对教规的解释,屠宰要用一把尖刀对准颈部的静脉和动脉一刀割断,连屠宰前几秒钟的击昏也不能做。在犹太教制订这种屠宰方法的教规时,可能比其他方法人道一些,但与现在最好的条件,例如与先用螺栓弹枪击昏相比,就不那么人道了。

此外,在美国有些特殊情况使得这种屠宰方法,将其人道意图变得曲解附会和荒唐可笑。这是按宗教仪式要求的屠宰与1906年的《洁净食品与药品法》相结合的产物,这项法律出于卫生的理由,规定屠宰的动物不得倒在先前被杀死的动物的血污中。实际上,这表示动物被屠宰时必须倒挂在传送带上,或者用其他方法吊起脱离地面,而不能躺在屠宰场的地上。如果屠宰前动物已被完全击昏,这个要求并不影响动物的福利,因为倒悬是在昏迷以后,但要是动物屠宰时必须清醒,那就会产生可怕的结果。在美国,按宗教仪式屠宰的动物可能要被铁链拴住后腿吊起来,在完全清醒状态下挂上传送带悬在空中,要等待2~5分钟才割喉放血,有时“屠宰线”出问题则拖延更久。有人曾经这样描述这个过程:

当沉重的铁链扣住一两千磅重菜牛的一条小腿,牛猛烈地挣扎时会造成皮开肉绽与骨头剥离,常常造成腿部骨折。<sup>138</sup>

倒挂的动物发生关节撕裂而且常有腿部骨折,处于极度疼痛和恐



怖之中,身体不断地急剧扭动,因此必须钳制动物的颈部,或者用夹钳插入鼻孔,才能让屠夫按照教规的要求一刀毙命。很难想像还有比这个例子更清楚地表明,严格坚持教规的字面意义导致对教规精神的曲解。(然而,即使是犹太教正统派负责执行教规的拉比<sup>①</sup>,对禁止在宰前击昏动物的支持态度也不相同,例如在瑞典、挪威和瑞士,拉比已经接受了屠宰前击昏的法规,不要求在按宗教仪式屠宰时豁免。许多穆斯林也已接受屠宰前击昏的做法。)<sup>139</sup>

美国防止虐待动物协会发明了一种“保定栏”<sup>②</sup>符合美国的卫生法规,动物在清醒状态下被屠宰而无需吊起后腿。目前大约80%按宗教仪式的屠宰采用这种设计,但牛犊却不到10%。格兰丁家畜处置系统公司的坦普尔·格兰丁说:“由于宗教屠宰不受《人道屠宰法》的限制,因此有些屠宰场便不肯在人道屠宰上花钱。”<sup>140</sup>

对于非犹太教或非穆斯林饮食的人,或许以为他们所买的肉不是用这种陈旧过时的方法屠宰的产品,但他们很可能错了。因为,犹太教正统派拉比所批准的“符合教规洁净可食的”肉,除了要求动物在清醒时屠宰以外,有些组织如血管、淋巴结和坐骨神经及其分支均在禁止食用之列。要把动物的后半部胴体的这些组织剔除干净非常费事,所以只有前半部胴体才作为净肉来卖,剩下的肉就上了一般超市的货架,也没有任何肉品来源的标志。这表示宰前不予击昏进行屠宰的动物数量,远比需要这种肉品的供应量多得多。英国农场动物福利委员会估计,按宗教仪式方法屠宰的动物肉类流入普通市场的“比例很高”。<sup>141</sup>

在美国、英国和其他许多国家,“宗教自由”的口号以及指控反对按宗教仪式屠宰的人的动机为“反犹太主义”,足以阻止立法制止这种宗教的屠宰方法。但是,反对在宗教的名义下对动物的虐待,显然未

<sup>①</sup>拉比(rabbi)是犹太教会众领袖,负责执行教规、律法和主持宗教仪式。

<sup>②</sup>“保定栏”(casting pen)是一种特别设计的旋转的牛栏,牛最后被送到终端,类似保定栏的装置托起头部固定住牛进行屠宰。

必是反对犹太主义或反对穆斯林。现在是这两种宗教的信徒重新思考时候了,当前与屠宰有关的教规解释,究竟是否真正符合宗教教义的悲悯精神。同时,对那些不希望吃那种违背其教规屠宰的动物肉的信徒,有一种简便的选择,就是完全不吃肉。在做这种建议时,我对宗教信徒的要求,不会比对我自己的要求更高,只是他们这样做的理由更加清楚,因为生产他们所吃的肉使动物格外痛苦。

### 新的生物技术给动物带来更大的苦难

我们生活在一个各种潮流相互冲突的时代。虽然有些人坚持继续按照宗教圣经的方法屠宰动物,但科学家们则忙于开发革命性技术试图改变动物固有的天性。1988年,美国商标专利局授予哈佛大学研究人员用基因工程改造的老鼠一项专利,是人类设计动物界所采取的一个重大步骤。这是专门设计的对癌症特别易感的老鼠,可以用于筛选可疑的致癌物。这项专利的授予是按照1980年美国最高法院关于人工制造微生物可以获得专利的裁决,但这是第一次将专利授给一个动物。<sup>142</sup>

宗教领袖、动物权利维护者、环保人士和饲养场主,现在已经联合起来反对这种动物的专利。(饲养场主们担心,为了保持竞争力将不得不支付使用专利的费用。)同时,基因工程公司已经和农业综合企业联手,投资研究开发动物新品种。除非社会大众施加压力阻止这项工作,否则他们将从短时间里长肉多、产奶多或下蛋多的动物身上大发其财。

这种做法已经对动物福利造成明显的威胁。设在马里兰州贝尔茨维尔的美国农业部的饲养场,给猪加入生长激素基因的实验已经成功,但改变基因的猪出现严重的副作用,包括肺炎、内出血和重症跛行性关节炎。这批猪显然大都夭折,只有一头活了2年。这只猪曾在英国的电视上露相,上了《财富节目》,这非常合适。可是那只猪却站不

起来了。<sup>143</sup>一位研究负责人对《华盛顿时报》说：

与波音 747 相比，我们现在处于赖特兄弟<sup>①</sup>的阶段。我们要经历好多年的坠机和起火，暂时还不能远走高飞。

但是，“机毁人亡”的是动物，而不是研究人员。《华盛顿时报》也援引为基因工程辩护者的话作为拒绝动物福利的论点：

多少个世纪以来，人类一直在用杂交育种、驯化、屠杀和其他方法剥夺动物。未来不会有根本性的变化。<sup>144</sup>

如同本章所述，这些话没错。长期以来我们就把动物当作自己任意使用的东西，最近 30 年来，我们一直在用我们的最新科技来使动物更好地为我们所利用。基因工程或许在某种意义上具有革命性，但另一方面，只是为把动物按我们的目的改造增加了一种方式。人类真正需要的是从根本上改变观念和习惯。

---

<sup>①</sup>赖特兄弟(Wright Brothers)，飞机的发明人。

## 第四章

### 做素食者……

——怎样少制造痛苦又能减少环境  
成本却增加食物产出

- 素食是支撑我们为动物的利益所做的全部活动的基础 (144)
- 养殖动物作为生产食物的方法无助于解决人类的饥荒 (149)
- 素食的界线必须由你自己决定 (154)
- 素食使人与食物、植物和大自然产生一种新型关系 (161)

## 素食是支撑我们为动物的利益 所做的全部活动的基础

既然我们已经明白了物种歧视的实质,看到这种歧视对非人类动物所造成的后果,因此,现在要问:我们能怎么办呢?对于物种歧视有许多事情是我们能够做,而且应当做的。例如,我们应当写信给我们的民意代表或议员,关注本书所讨论的议题;我们应当让亲友意识到这些议题;我们应当教育我们的孩子,关心所有的有感受力的生命个体;我们应当为动物的利益公开提出抗议,只要有起作用的机会就去做。

虽然这些事情我们都应当做,但还有另一件最重要的事情我们能做。这件事是支撑我们为动物的利益所做的所有其他活动的基础,使我们的活动言行一致、富有意义。这一件事是我们为自己的生活承担责任,尽我们所能使生活避免残忍。这第一步就是停止吃动物,但许多反对虐待动物的人在成为素食者这条界线面前止步不前。18世纪英国人道主义文学家奥利弗·戈德史密斯说这种人是,“他们同情,可又吃他们同情的对象。”<sup>1</sup>

单就逻辑上来说,既同情动物又要利用它们来满足口腹的欲望或许并无矛盾。如果一个人反对使动物遭受痛苦,但不反对在动物无痛苦的情况下被杀死,那么这个人就可能坚持吃那些活着时没有痛苦、又在迅速而无痛苦的条件下屠宰的动物。可是在实践上和心理上,一个人既对非人类动物关心,又继续在餐桌上吃它们,是不可能调和的。假如我们准备剥夺其他动物的生命,只是为了获得特别的食物来满足我们的口味,那么,这个动物只不过是为了达到我们目的的一种工具。无论我们的同情可能何等的强烈,总归有一天我们还是把猪、牛和鸡看做我们使用的物品,而且当我们发现要继续用付得起的价格去购买这些动物的身体作为食品,就必须对它们的生活条件做些改变时,我们就不大可能认为那些改变过于苛刻。工厂化养殖只不过是把技术

应用于“动物是为了我们的目的”的工具这个观念。我们十分珍视自己的饮食习惯,而且习性难改。我们有一个强烈的利益令自己相信,关心其他动物并不要求我们不吃它们。没有一个有吃肉习惯的人,在评价动物的饲养条件是否造成痛苦上能够完全摆脱偏见。

大规模养殖食用动物而不造成很大的痛苦,实际上是不可能的。即使不用集约饲养法,传统的养殖都要使动物遭受阉割、母子分离、打乱社群关系、打烙印做记号、往屠宰场运输和最终被屠宰等痛苦,因此,怎样能够养殖食用动物而又不造成这些痛苦是很难想象的。或许小规模养殖有可能做得到,但这种方式养殖的肉类不可能满足今天大量城市人口的食物需要。要是真有可能做到的话,这种方式生产的肉要比现在的市场价格高出好多倍,更何况饲养动物已经是代价高而无效率的生产蛋白质的方式。平等考虑动物的福利所饲养和屠宰的动物,其肉品只能是富人才能享受的菜肴。

无论如何,所有这些与我们日常饮食直接有关的道德问题还很不相干。不管养殖动物不造成痛苦在理论上是否可能,从屠户肉案上和超市买的肉,其实都是来自生前饲养时一点也没有得到真正照顾的动物。因此,我们必须问自己的,不是“吃肉有时候也是对的吗?”而是“吃这个肉是对的吗?”这里我认为,反对不必要屠杀动物的人和只反对使动物遭受痛苦的人必须联合起来,给予相同的回答:不。

做素食者决非只是一种象征性姿态,也不是企图把自己与丑陋的现实世界分离开来,洁身自好,因而无须对放眼皆是的残忍和屠杀承担责任。做素食者是一个十分切实有效的步骤,采取这个步骤是为了结束非人类动物遭受屠杀和痛苦而努力。假设此刻我们只是反对给动物造成痛苦,而不反对屠杀,那么,我们怎么能够终止上一章所描述的集约法养殖动物呢?

只要人们还去购买集约饲养生产的肉、蛋产品,通常形式的抗议和政治行动就不会导致重大的变革。即使在想象中是爱护动物的英国,由于鲁丝·哈里森的《动物机器》一书出版引起的广泛争论,政府不

得不委派一个无偏见的专家组——布兰贝尔委员会，来调查虐待动物问题并提出建议，但该委员会提出报告后政府却拒绝采纳建议。1981年，下院农业委员会再度对集约养殖进行调查，这次调查提出的建议是消除最严重的虐待动物的做法，但仍然未能付诸行动。<sup>2</sup> 英国的改革运动的结局尚且如此，就别指望美国的情况可能会好一点，那里的农业综合企业的游说力量更为强大。

这并不是说抗议和政治行动等常规的途径没有用处，应当放弃，相反，这些是为有效改变动物的待遇而进行的整个斗争中一个必要的组成部分。在英国，特别是像世界农场动物福利协会等组织，已经把问题暴露在大众面前，甚至成功地结束了小肉牛的窄栏饲养法。最近，美国的动物福利社团也开始鼓动大众关心集约法养殖动物。但是，单有这些办法还不够。

靠大量剥夺动物权利来赚钱的人无需我们批准，但他们要我们的钱。养殖工厂要求大众支持的，主要是购买他们所生产的动物肉。（许多国家政府的巨大补贴是另一种支持。）只要他们能把集约养殖的动物卖出去，他们就会继续使用这种养殖方法，从而就有对抗政治上进行改革所需要的资源，他们就能够对批评进行辩护，声称他们只是向大众提供所需要的产品。

因此，需要我们每一个人停止购买现代化养殖场的产品，即使我们还不相信吃生前活得愉快、死时没有痛苦的动物是错误的。素食是联合起来进行抵制的一种形式。对于绝大多数素食者，这种抵制是一辈子的事，因为一旦打破了吃肉的习惯，他们便不再认可为了满足自身微不足道的口味欲望去屠杀动物。但是，对于只是不认可使动物遭受痛苦而不反对屠杀的人，抵制今日屠户和超市的肉类，也是无可逃避的道德责任。在我们对肉类和动物工厂的全部产品进行抵制以前，我们，我们当中的每一个人，都在对现代化养殖场及其养殖食用动物所采取的残忍行径的持续存在、繁荣和发展，起支持和推动作用。

正是在这个节骨眼上，物种歧视的影响直接侵入到我们的生活，

我们每个人对非人类动物的关怀是否真诚必须接受检验。这里我们有机会自己去做一些事情,而不只是向政客们诉说,希望他们去做什么事情。对远离自己的问题表明立场很容易,但对发生在家门口的事情,像种族歧视一样,物种歧视就现原形了。我们一面在抗议西班牙斗牛、韩国人吃狗肉或加拿大人屠杀幼小的海豹,一面又继续吃母鸡在拥挤不堪的笼子里生下的蛋,或者吃小牛肉,这种牛犊生前被剥夺了母爱和适当的食物,关在狭窄的牛栏里,连自由地卧倒和伸腿都不行。这种情形正像有人一面反对南非的种族隔离制度,同时又要求邻居不要把房子卖给黑人一样。

为了使素食者联合抵制的作用更有成效,我们不要怯于说自己拒绝吃肉。在什么都吃的社会里,素食者总是被人问起饮食与众不同的原因,有时可能招致不快,甚至令人尴尬,但这也正好是个机会,告诉大家他们可能并没有意识到的对动物的残忍。(我第一次是从一位素食者那里听说工厂化养殖场的,这人不厌其烦地向我解释,他为什么不吃与我一样的食物。)如果抵制是终止对动物残忍的惟一途径,那么我们必须鼓励尽可能多的人参与抵制。只有我们自己做出榜样,抵制才能奏效。

人们有时这样说,他们买肉时动物已经是死的了,企图为吃肉辩护。这种话我经常听到,说话的人常常也十分严肃,不过一旦我们把素食当作是一种抵制行动时,这个合理说法的缺点便显而易见了。当西泽·查维斯<sup>①</sup>为增加葡萄园工人的工资和改善生活条件而努力,发起抵制葡萄的运动时,由非工会组织廉价劳工所采摘的葡萄已经充斥在商店里了。与这两种情况一样,我们并不能使采摘那些葡萄的劳工再得到工资补偿,也不能使已死的动物复生;抵制的目标并非要改变过去的既成事实,而是要阻止我们所反对的状况继续下去。

我强调素食在抵制上的重要作用,读者或许要问,如果抵制不能

---

<sup>①</sup>西泽·查维斯(Cesar Chavez 1927~1993),美国著名的农业劳工领袖。



扩展开来,而且证明效果不好,那么做素食者是否达到了什么目的呢?但是,在没有成功的把握时,我们常常必须试一试,如果这是反对素食所能提出的全部理由的话,那就不成其为反对的理由。因为,要是他们的领导人还没有经过努力就保证成功,就不会有哪一个反对压迫和非正义的伟大运动存立于世。然而,就素食运动来说,即使整体上的抵制尚未成功,但我认为通过我们的个人行动,确实也达到了一些目的。萧伯纳<sup>①</sup>说过,在他的送葬队伍中将有大批的羊、牛、猪、鸡和鱼群,所有这些动物因他素食而免遭屠杀,对他表示感激。虽然我们不能说哪一个动物因我们素食而受益,但可以设想,我们的素食和原有的许多素食者加在一起,将会对工厂化养殖和屠宰食用动物的数量产生一定的影响。这个假设是合理的,因为养殖和屠宰的动物数量取决于这个过程的盈利大小,而盈利则部分取决于对产品的需求。需求越小,价格越低,盈利也就越小;盈利越小,则养殖和屠宰的动物也会越少。这是经济学的基本常识,可以从家禽商业报刊上公布的数字中很容易找到,例如,鸡肉的价格与养鸡场里开始痛苦生活的雏鸡数量有直接的相关。

因此,素食确实比大多数其他抵制或抗议运动的作用更为强大。为反对南非种族隔离制度而抵制南非产品的人,除了迫使南非白人改变其政策外,什么成就也没有。(虽然不管结局怎样,这种努力都是很值得做的。)素食者不论生前是否能亲眼见到他们的努力会导致一个广泛的抵制食肉运动,从而终止养殖场的残酷行径,但他们相信自己的行动确实有助于减少动物的痛苦和屠杀。

此外,做素食者有一种特殊的意义,因为素食是用实际行动来驳斥对工厂化养殖的辩护,这种辩护司空见惯,但完全是荒谬的。时常有人说,工厂化养殖方法是为养活急剧增长的世界人口所必需的。由于揭露这个真相如此重要,以致我将暂时撇开本书的动物福利主题,

---

<sup>①</sup>萧伯纳(G. Bernard Shaw 1856~1950),爱尔兰作家。

来简略讨论食物生产的基本问题,尽管我在本书中强调的动物福利完全独立地作为提倡素食的理由,也令人信服。

## 养殖动物作为生产食物的方法 无助于解决人类的饥荒

此刻,世界上许多地方有大量的人口在挨饿,还有更多的人虽然够吃,但得不到所需要的营养,其中大多数是蛋白质摄取不足。问题是,用富裕国家所采用的方法养殖家禽家畜有助于解决世界的饥荒吗?

每个动物要生长发育达到可以供人食用的个头和重量,就必须吃东西。比如说,如果一头牛犊在无法开垦的牧场上吃草,这个牧场只长草而不能种植谷物或任何供人食用的其他庄稼,那么,牛为人类提供蛋白质就是净收益,因为迄今还没有经济的方法直接从草里提取蛋白质,而长大的小牛能供应我们蛋白质。但是,如果我们把同一头牛犊放到围栏饲养场或任何其他圈养场所,情况就发生了变化。这时牛必须喂饲料,不论牛犊及其同伴拥挤在多大的牛栏里,都必须用大片的土地种植玉米、高粱、大豆或其他粮食来喂饲它们,就是说我们要用自己可以吃的东西作为牛的食物。小牛要把吃下去的大部分食物消耗在维持自己生命的基本生理需要上,不管怎样严格地限制小牛的活动,要它们活下去就必须消耗食物,而且食物还必须用于小牛身体的非可食部分(如骨头)的生长发育。只有满足身体的生理需要后剩余的那部分食物才转化成肉,最后供人食用。

在牛犊的饲料中,有多少蛋白质被它身体消耗掉了,又有多少转化成给人吃的肉呢?答案令人吃惊。要花 21 磅蛋白质饲料喂小牛,才能生产出 1 磅供人吃的动物蛋白质,回报率不到投入的 5%。难怪弗朗西丝·拉佩称这种饲养法为“反向蛋白质生产工厂”!<sup>3</sup>

我们可以用另一种方式来说明这个问题。假设我们有 1 英亩肥

沃的土地,可以用来生产含高蛋白的植物性食物,如豌豆类或大豆类的豆子,也可以用来生产谷物饲养家畜,然后宰杀吃肉。如果种植豆类,这1英亩地可以生产300~500磅蛋白质,如果种谷物饲养动物,人所得到的只有40~45磅蛋白质。很有意思的是,虽然大多数动物将植物蛋白转化成动物蛋白的效率比牛高,例如猪“仅”需喂8磅植物蛋白就可以产出1磅供人食用的动物蛋白,可是如果按每英亩土地可以产出多少蛋白质来计算,猪的这个优点就不存在了,因为猪不能消化牛可以利用的饲料蛋白质。每英亩土地可以生产出植物性食物蛋白和肉类蛋白的比值,尽管各个估计并不相同,但绝大多数估计的比值是10比1,有些高达20比1。<sup>4</sup>

如果我们利用动物的奶蛋,而不是宰杀动物吃肉,回报率就高得多。不过,动物仍然必须利用蛋白质来维持自己的生命,最有效率的奶蛋生产方式,每英亩饲料产出的蛋白质至多相当于植物性食物所能提供的1/4。

当然,蛋白质只是必需营养素的一种。如果我们把植物性食物提供的总热量(卡路里)与动物性食物加以比较,则植物性食物更具有优势。如果每英亩土地种植燕麦或花椰菜,其热量产出与生产谷物饲养动物转化为猪肉、牛奶、鸡或牛肉进行比较,即使养猪的转化效率最高,每英亩生产燕麦所得到的总热量也是猪肉的6倍,种花椰菜将近3倍。每英亩种植燕麦产出的总热量,比养菜牛高25倍。用其他营养素来比较,也打破了肉类生产和乳品工业所制造的神话。例如,每英亩生产的花椰菜,其中的铁含量比养牛产出牛肉的铁含量高24倍,燕麦则是其16倍。虽然每英亩谷物养奶牛产奶的钙含量比燕麦高,但种花椰菜则比牛奶高5倍。<sup>5</sup>

所有这些数字对于世界粮食形势的意义非常重大。1974年,美国海外发展委员会的布朗估计,只要美国人每年的肉类消费减少10%,就可节省1200万吨以上的谷物供人食用,或者足够养活6000万人。美国农业部前助理部长唐·帕尔伯格说过,只要美国的家畜减少一半,

省下来的粮食就足够供应不发达的非社会主义国家人口所短缺的热量4倍以上。<sup>6</sup> 富裕国家饲养动物生产肉类所浪费的粮食,如果分配适当,确实足以消除全世界的饥饿和营养不良。因此,答案很简单,工业化国家采用的养殖动物作为食物的方法,对于解决人类的饥荒毫无帮助。

肉类生产也对其他资源形成很大压力。在美国华盛顿特区的环境智囊机构——世界观察研究所的研究员德宁计算过,围栏饲养场养出的菜牛,每磅牛排要花5磅粮食、2500加仑<sup>①</sup>水、相当于1加仑汽油的能量和大约35磅的表层土壤侵蚀。现在,北美的土地1/3以上已成为畜牧场,美国一半以上的良田用于种植饲料,禽畜养殖业的用水量占水的总消耗量一半以上。<sup>7</sup> 在所有这些方面,植物性食物对我们的资源和环境的压力都远小得多。

让我们首先考虑能源的利用。有人可能以为,农业是利用土壤中的肥力和太阳能来增加我们可利用的能量。传统农业确实是这样。例如墨西哥的玉米,每卡的矿物能源投入能产出的食物热量为83卡,而发达国家的农业却大量依赖矿物燃料。在美国,能源利用效率最高的粮食生产是燕麦,每卡矿物能源也只能生产食物热量2.5卡,马铃薯略高于2卡,小麦和大豆约为1.5卡。然而,与美国饲养的家畜相比,即使这些微薄的能源回报已算是大丰收了,因为各种动物性食物的生产都要消耗比这高得多的能源。效率最高的牧场所饲养的牛,消耗3卡矿物能源可产出1卡路热的牛肉,而效率最低的围栏肥育场饲养的菜牛,每卡路热的牛肉需要消耗33卡能源。生产蛋类、羊肉、牛奶和鸡肉的能源利用效率在这两种方法生产的牛肉之间。换句话说,仅就美国的农业而言,种植谷物的能源利用效率一般至少是牧场养牛的5倍,是养鸡的20倍,围栏场养牛的50倍。<sup>8</sup> 美国的禽畜养殖业的经营发展完全依赖于消耗地下的石油和煤炭资源,这些矿物保存着千

<sup>①</sup>1加仑等于4.5461升。

百万年积累下来的太阳能。农业综合企业这样做在经济上合算,是由于肉类比石油更值钱,但从长期的合理利用有限的资源来说,则完全是不可理喻的。

就用水而言,饲养禽畜与生产谷物相比也很不值得。生产每磅牛肉所需要的水比生产同等量小麦的高 50 倍。<sup>9</sup> 美国《新闻周刊》生动地描述养牛的用水量如此之大时说,“1 000 磅菜牛所消耗的水可以托起一艘驱逐舰。”<sup>10</sup> 美国、澳大利亚和许多其他国家的干旱地区所依赖的大量地下水源,由于养殖业的抽取已经日益枯竭。例如,美国从得克萨斯西部延伸到内布拉斯加州的大片养牛地带,由于养殖场持续不断地抽取地下水,称为奥加拉拉地下蓄水层的巨大地下湖水位不断下降,井水正趋于干涸。像石油和煤炭一样,地下水也是历经千百万年才形成的另一种资源,正在继续被肉类生产所耗尽。<sup>11</sup>

我们也不应忽视不需用水的动物生产。英国水利管理协会的统计数据显示,1985 年养殖场造成的水污染事件超过 3 500 起。例如那年一个猪场的化粪池破裂,25 万升猪粪尿流入裴瑞河,造成 11 万条鱼死亡。现在,水利当局起诉的严重河水污染案件中,半数以上是养殖场造成的。<sup>12</sup> 这不足为奇,因为一个 6 万只鸡的小型蛋鸡场每周就产出 82 吨鸡粪,2 000 头猪的饲养场每周产粪 27 吨、尿 32 吨。荷兰的养殖场每年产出的禽畜粪便达 9 400 万吨,其中只有 5 000 万吨经无害化处理进入农田。据估算,把剩下未经处理的部分装入火车皮,可以从阿姆斯特丹一直排列到加拿大的西海岸,连续 1 600 公里。可是,这些排泄物并没有被运走,而是堆积在那里,导致自来水源污染和养殖场周围天然植被的死亡。<sup>13</sup> 在美国,动物养殖场每年产生的粪便是人粪便的 10 倍,达 20 亿吨,其中一半来自工厂化养殖场,那里的排泄物是不能自然地回到田地里去的。<sup>14</sup> 正如一个养猪场主所说,“除非肥料比人工值钱,否则粪尿对我没有什么价值。”<sup>15</sup> 因此,那原本可以恢复土地肥力的禽畜粪便,出路却是污染我们的河流。

然而,由肉类需求所导致的最大的愚蠢行为是毁灭森林。历史上

有毁林放牧，现在仍然如此。在哥斯达黎加、哥伦比亚和巴西，在马来西亚、泰国和印度尼西亚，正在大片地砍伐热带雨林作为养牛的牧场，但这些国家的穷人并不能从牛肉生产中得到好处；牛肉不是送到大城市卖给富人享用，就是出口。在过去的 25 年里，中美洲的热带雨林差不多毁掉了一半，主要是用于扩建牧场向北美供应牛肉。<sup>16</sup>地球上大约 90% 的动、植物物种分布于热带，其中许多物种科学上尚无记录。<sup>17</sup>如果按现在的毁林速度继续下去，这些物种将迅速消失。此外，毁林还造成土壤侵蚀，溢流造成洪水泛滥，农民将不再有薪柴使用，而且可能引起降雨减少。<sup>18</sup>

我们刚知道森林具有多么重要的作用时，可惜森林已经消失得差不多了。由于 1988 年的北美干旱，许多人明白了温室效应对地球的威胁，这主要是由于大气中二氧化碳排放量增加的结果。森林保有的碳量极其巨大，尽管人类一直在砍伐森林，但世界上现存森林所贮存的碳，估计仍比每年燃烧矿物能源释放到大气中的碳量高 400 倍。毁林的结果是以二氧化碳的形式将碳释放到大气中去；相反，新成长的森林会吸收大气中的二氧化碳，变成活性物质。毁林会加剧温室效应，大规模造林同时结合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的其他措施，是缓和温室效应的惟一途径。<sup>19</sup>如果我们不这样做，地球变暖将意味着在 50 年内出现大范围的干旱，气候变化引起进一步的森林破坏，大量物种因不能适应生境的变化而灭绝，而且导致极地冰帽消融、使海平面升高，一些沿海的城市和平原将被洪水淹没。如果海平面上升 1 米，孟加拉国的 15% 土地将被淹没，1 000 万人口无家可归；一些地势较低的太平洋岛国，如马尔代夫、图瓦卢和基里巴斯<sup>①</sup>的存在也将受到严重威胁。<sup>20</sup>

养殖动物在与森林争地。富国对肉类的庞大胃口，意味着农业综合企业比希望保护森林和恢复造林的人们能付得起更多的金钱。我们只不过是為了汉堡包，就真的拿我们地球的未来在作赌注！

---

<sup>①</sup>图瓦卢(Tuvalu)，旧称埃里斯(Elllice)群岛或潟湖(Lagoon)群岛。基里巴斯(Kiribati)，旧称吉尔伯特(Gilbert)群岛。

## 素食的界线必须由你自己决定

我们的素食应当走多远呢？主张彻底改变我们的饮食习惯是明确的，但我们除了植物性食物以外，什么都不应当吃吗？我们的确切界线在哪里？

划一条精确的界线总是很困难的。我来提一些建议，但读者会发现我在这里的说法，没有本书前面说过的那样明确而令人信服。要怎样划一道界线，必须由你自己决定，而你决定的界线或许与我的并不完全一致，这无关紧要。我们无须给每个人划定界线，就能分辨出那个男人是秃头，那个男人不是秃头。在基本原则上一致是最重要的。

我希望任何读到这里的读者，都赞成我们在道德上有必要拒绝购买或吃工厂化养殖条件下生产的肉类和其他产品。这是最明确的界线，也是任何能够超越狭隘的自身利益进行思考的人都能接受的底线。

让我们来看看这底线是什么。这意味着，除非我们确实知道肉、蛋的特别来源，否则我们就一定不买鸡、火鸡、兔子、猪肉、小牛肉、牛肉和蛋类。目前，集约饲养的羊还很少，但是已经有一些，今后还会更多。你的牛肉究竟来自肥育场或其他方式的圈养，还是来自砍伐雨林开辟的草地牧场，这取决于你所在的国家。但是，除非你住在农村地区，否则可能要花很大力气才能买到不是工厂化养殖场的产品。大多数屠夫并不知道他们出售的动物肉体是怎样饲养的。在有些情况下，例如鸡，传统的饲养方法已经不复存在，你几乎不可能买到户外散养的鸡了；而小牛肉则不可能是用人道方法饲养的。即使被称为“有機的”肉，至多不过是没有喂一般剂量的抗生素、激素或其他药物，这只能稍微减少不能在户外自由走动的动物的痛苦。至于鸡蛋，在许多国家市场上容易买到（非笼养的）“散养鸡蛋”，但在美国绝大多数地方仍极难买到。

如果你已经不吃鸡、猪肉、小牛肉、牛肉和工厂化蛋鸡场生产的鸡蛋,下一步是不吃任何屠宰的家禽和家畜。这只是额外再跨出的一小步,因为我们通常所吃的禽畜已经很少不是用集约养殖法生产的了。对于没有经验只是想像素食怎么能令人满意的人们,或许认为素食是一大牺牲。对这种想法我只能说:“试试看吧!”买一本好的素食烹饪书,你会发现素食根本算不上是牺牲。采取这额外一步的理由,可能是由于我们相信,为了满足我们的口味快感的琐细目的去屠杀动物是错误的,即使不是集约化饲养的动物,也要遭受着第三章所描述的其他各种痛苦。

现在还有更困难的问题:在动物的进化程度上我们应当向下走多远呢?鱼可以吃吗?虾呢?牡蛎呢?要回答这些问题,我们必须把我们关怀其他生命所遵循的中心原则牢记心上。我在第一章里说过,我们关怀其他生命的惟一合法界线,是在此界线以外其他生命不再拥有利益。在严格的非比喻的意义上说,一个生命个体要有利益必须能够感受痛苦或快乐。如果一个生命遭受痛苦,在道德上就没有正当理由忽视其痛苦,或者不把这痛苦与任何其他生命相似的痛苦作平等的考虑。然而,反过来也是一样,如果一个生命不能感受痛苦或快乐,就无须加以考虑。

因此,划界的问题就是对我们认为的一个生命不能感受痛苦做出合理决定的问题。在前面我讨论非人类动物能感受痛苦的证据时,我提出了两个指标:一是动物的行为,是否扭动翻滚、号叫或企图逃避引起疼痛的来源等;二是神经系统与我们人类的相似性。根据这两个指标我们向下看进化程度较低的生物时发现,能感觉疼痛的证据减弱。鸟类和哺乳类动物感觉疼痛的证据是十分肯定的,爬行动物和鱼的神经系统在一些重要方面与哺乳动物不同,但中枢神经的传导通路的基本结构则与哺乳动物相似。鱼和爬行动物对疼痛反应的行为大都与哺乳动物相同,其中大多数甚至能发出声音,只是人耳听觉不能辨别。例如,研究人员可以辨别出鱼能发出振动性的声音和不同的“呼叫”,



包括表示“报警”和“激怒”的声音。<sup>21</sup>鱼出水以后,在网里或地上扑动翻滚一直到死,也是痛苦的征象。正是由于鱼不能发出我们听得见的叫喊和啜泣,所以高雅的人们能够整个下午坐在水边垂钓取乐,任那钓上来的鱼儿在身边忍受痛苦煎熬缓慢地死去。

1976年,英国防止虐待动物协会成立了一个独立的狩猎钓鱼调查小组委员会,主席为著名的动物学家梅德韦勋爵,委员由协会外的专家组成。该委员会仔细审查了鱼是否有疼痛感觉的证据,结论是,毫无疑问鱼有疼痛感觉的证据,与其他脊椎动物的同样充分。<sup>22</sup>关心痛苦甚于关心屠杀的人们或许要问,假使鱼能感觉痛苦,在一般的商业捕鱼过程中,鱼受到的痛苦实际上究竟有多大呢?由于鱼一般不是饲养的,似乎和家禽、家畜不同,没有饲养过程所招致的痛苦,人只是捕捞和杀死它们。事实并非完全如此。鱼养殖业是正在迅速崛起的工业,养鱼业作为工厂化饲养的一种类型,其集约程度与肥育场养牛相同。养鱼业开始是养殖淡水鱼,如鳟鱼,但挪威人发明了在海里用网箱养鲑鱼的技术,现在一些国家正在采用此法养殖各种海鱼。<sup>①</sup> 养殖鱼的潜在福利问题,如放养密度、回游本能遭到抑制和受处理时的压力等,尚无调查研究。可是,即使是并非养殖的鱼,在商业捕捞时的死亡过程,比其他动物(例如鸡)长得多,因为鱼是网捞上来的,放在空气里缓慢地死去。而鱼鳃只能从水中吸收氧气,而不能从空气中吸取,鱼离开水后便不能呼吸。你在超市里买的鱼或许就是由于窒息慢慢憋死的。如果是深海的鱼,被拖网渔船捞上来后可能因减压导致痛苦的死亡。

如果鱼是捕捞的而非养殖的,则反对吃集约养殖动物的生态学理由对吃鱼就不适用,因为我们不会浪费谷物或大豆来喂海洋鱼类。可是,现在实行的集约式商业海洋渔业存在不利的生态学问题,这就是竭泽而渔,用集约法迅速把鱼捕捞殆尽,以致近些年来的鱼捕捞量急

<sup>①</sup> 中国很多地方应用网箱养殖淡水鱼,造成严重的水污染。

剧下降；原先十分丰富的几种鱼，如北欧的鲱鱼、美国加州的沙丁鱼和新英格兰的黑线鳕现在已经稀见，失去了商业捕捞的价值。现代的捕捞船队用致密的拖网，有步骤地把所到之处的大小鱼儿一网打尽，其中那些在原非渔业打捞目标的称为“垃圾”的鱼，可能占捕捞量的一半，而这些死鱼又被丢回到海里。<sup>23</sup>由于拖网渔船的巨大渔网沿着未受干扰的海底拖过，使海底的脆弱生态系统遭受破坏。像其他动物养殖业的生产方式一样，这种捕捞法也浪费石油燃料，能源消耗超过其产出。<sup>24</sup>更有甚者，每年有数以千计的海豚被捕捞金枪鱼的拖网套住淹死。过度捕捞除了造成海洋生态系统破坏以外，对人类也有不良的后果。世界各地靠捕鱼为生的沿海小渔村的居民，现在感觉到传统的食物来源和经济收入都枯竭了。从爱尔兰西海岸的社区到缅甸和马来西亚的渔村，情况都是一样。发达国家的渔业已经成为由穷人向富人再分配的又一种类型。

因此，出于对鱼和对人两方面的关怀，我们应当避免吃鱼。那些仍然吃鱼但不再吃其他动物的人，当然已经在反对物种歧视的道路上迈出了重大的一步，但二者都不吃则跨越的步伐更为远大。

除鱼之外，人们常吃的其他海洋动物是否存在感觉疼痛的能力我们便不再完全有把握。甲壳动物如龙虾、蟹、对虾和虾的神经系统和人类的很不相同，但牛津大学的动物学家、英国皇家学会会员贝克博士说，甲壳动物的感觉器官高度发达，它们的神经系统复杂，神经细胞与我们人类的十分相似，对某些刺激的反应迅速而强烈。因此，贝克博士相信像龙虾也能感觉疼痛。他同时确信日常所用的杀死龙虾的方法，把它们放进开水里，龙虾至少疼痛2分钟。他还对其他被认为比较人道的杀死方法进行过试验，如龙虾放在冷水里缓慢加热，或者把龙虾放进淡水里至它们停止活动，这两种方法都不过是延长了显然仍然痛苦的垂死挣扎的时间。<sup>25</sup>如果甲壳动物能感觉痛苦，它们所受的痛苦便很大，因为不仅杀死引起痛苦，而且在运输过程中和在市场上保持鲜活的方式也造成的痛苦。为了保持新鲜，它们常常在活的时

候装箱,相互挤压在一起。因此,即使对这些动物是否感觉痛苦尚有置疑的余地,但它们可能遭受很大痛苦的事实,加上我们并非必须吃它们不可,所以简单明了的结论是,在没有否定证据之前应当相信这些动物确实能感觉痛苦。

牡蛎、文蛤、贻贝和扇贝等软体动物,一般都是非常简单的生物。(章鱼是软体动物,但是一个例外。章鱼比其亲缘关系远的软体动物发达得多,推测它有较强的感受能力。)像牡蛎这类的动物,有无感觉痛苦的能力仍然存疑。因此,在本书的第一版时我建议将虾和牡蛎之间画线似乎是恰当的。所以在我开始素食后那段时间还偶尔吃牡蛎、扇贝和贻贝。虽然我们没有把握说这些动物具有感觉痛苦的能力,但同样也几乎没有把握说一定没有感觉痛苦的能力。况且,要是它们能感觉痛苦,那我一顿牡蛎或贻贝就会造成相当多的生命的痛苦。由于不吃这些动物轻而易举,所以现在我想最好是不吃了。<sup>26</sup>

就我们通常吃的动物来说,这些已是进化阶梯上的最低级的动物了,其余的基本上都属于素食者的饮食范围。然而,传统的素食者的饮食还包括一些动物性食品,如蛋和牛奶。有些人还要在这一点上非难素食者言行不一。他们说,vegetarian(素食者)这个词和vegetable(植物、蔬菜)的词根相同,因此素食者只应当吃植物性食物。从历史上看这种批评似是而非,只不过在字面上吹毛求疵。英语的“vegetarian”(素食者)一词是1847年英格兰素食者协会成立后才普遍使用的,但该协会章程允许会员吃蛋奶,所以“素食者”一词应用于吃这类动物性产品的人是合适的。鉴于这个既成事实,那些既不吃动物的肉,也不吃蛋、奶和奶制品的人就自称为“纯素食者”(vegan)。然而,单就用词这点来说并不重要,我们要问的是,吃这些动物性食品在道德上是否适当。这是一个现实的问题,因为完全不吃动物性食物也可以获得足够的营养,这个事实虽然还未被大众普遍理解,但人们都知道素食者可以长寿而且健康。稍后我将对营养问题稍加讨论,这里只要知道我们不吃蛋奶,营养也能保证。那我们有什么理由非要吃这些不可

呢？

我们已经知道，鸡蛋工业是现代工厂化饲养最为残酷的集约饲养法之一，对母鸡的无情剥夺用最低的代价生产最大数量的鸡蛋。如同我们强烈抵制集约饲养法生产的猪肉和鸡肉一样，我们也有责任抵制集约饲养母鸡所产下的蛋。但是，假如你能买到散养鸡生的蛋能不能吃呢？这在道德上没有什么理由反对。如果母鸡生活得很舒适，有遮蔽的生蛋的窝，还可以在户外随意走动、扒食，她们似乎也不在意自己生下的蛋被取走。反对吃这种鸡蛋的主要理由是，小公鸡在孵出来后就被处死，母鸡也在产蛋减少时被宰杀掉。因此，问题是母鸡的愉快生活（加上为人生蛋带来的利益），是否足以超越系统的另一方面——屠杀。人们对这个问题的答案因对屠杀的看法而异，屠杀与造成痛苦不同。本书的最后一章将对有关的哲学问题作进一步的讨论。<sup>27</sup>为了与那一部分所说的理由保持一致，一般来说我不反对吃散放养鸡生的蛋。

牛奶和奶制品如乳酪和酸奶是另一类的问题。在第三章我们已经说过，牛奶生产造成奶牛及其牛犊的痛苦有以下几个方面：首先必须使奶牛怀孕，接着就是母牛与小牛分离；许多牛奶场对牛的监禁程度日益加剧；由超高营养喂饲和追求最大产奶量饲养引起的健康和压力问题，以及现在采用每天注射牛生长激素造成的更大的压力。

饮食里没有奶制品大体上是没有问题的。亚洲和非洲的许多地区，实际上婴儿只吃母乳。在这些地区，有很大比例的成年人缺乏消化牛奶中乳糖的能力，喝牛奶会出现不适<sup>①</sup>。中国人和日本人长期以来就用大豆制作我们用牛奶做成的食品。现在西方国家很多地方也有豆浆了，而有些希望减少脂肪和降低胆固醇的人，常吃豆腐冰淇淋。

---

<sup>①</sup>这是因为肠道缺乏乳糖酶，饮牛奶后可出现腹痛和腹泻。

淋<sup>①</sup>。还有用大豆制作的奶酪、涂抹食品的酱<sup>②</sup>和酸奶。

那么,纯素食者说我们不该吃奶制品是正确的。他们用生动的实例证明,一种完全不用剥夺其他动物的饮食既切实可行而又营养良好。同时应当指出,在这充满物种歧视的世界里,保持如此严格的道德是非标准很不容易。合理的做法是计划适当地逐步变成素食,使这个过程舒适愉快。虽然原则上所有的奶制品都不应当吃,但实际上在西方社会要想同时不吃肉又不吃奶制品,要比单单不吃肉困难得多。等你的目光落在食品标签上去寻找不含奶制品的东西时,你决不会想到有多少食品加了奶制品,甚至想买一份马铃薯三明治都成问题,因为上面都可能涂了奶油或人造黄油,后者含有乳清或脱脂奶粉。如果你放弃吃动物的肉和笼养鸡生的蛋,却用消费大量的奶酪来代替,那会使有些动物仍不能获益。可是,下列是一种合理、可行的方法,尽管并不理想。

(1) 用植物性食品代替肉类。

(2) 如果能买到,用散放养鸡场所生产的鸡蛋代替工厂化养鸡场的鸡蛋,否则就不吃鸡蛋。

(3) 用豆浆、豆腐或其他植物性食品代替牛奶和奶酪,但不必拒食所有含奶制品的食品。

立即从一个人的饮食习惯中完全消除物种歧视,是十分困难的。采取我在此支持的行动计划的人,就已经对反对剥夺动物的运动做出了明确而公开的承诺。动物解放运动最为紧迫的任务,是说服尽可能多的人做出这一承诺,使抵制肉食的行动传播开来,并引起广泛的注意。如果因为我们立即停止各种形式的对动物剥夺的良好愿望传达出这样的印象,即放弃吃肉的人除非同时不吃奶制品,否则便和吃肉的人并无不同,其结果可能导致许多人面对素食止步不前,因此对动

---

①由一定比例的嫩豆腐、植物油、糖、香草香精和米汤或米浆,或豆腐、蜂蜜、香草香精和少许食盐混合搅拌制成。

②如用豆制品制作涂抹面包的花生酱来代替传统用奶制品。

物的剥夺将会依旧。

面对非物种歧视者可能要问的,他们应该吃什么,不应该吃什么,上面这些话至少是部分的回答。如同这一节开始所说,我的论述只是建议。在纯粹的反物种歧视者(即纯素食者)当中,饮食禁忌的细节或许也互不相同,但只要原则一致,就不应当影响朝着共同的目标努力。

### 素食使人与食物、植物和大自然 产生一种新型关系

许多人都乐意承认素食很有说服力,可是在理性的信念与需要打破一生饮食习惯的行动之间,常存在很大的差距。这差距不是书本可以弥合的,最终要靠我们每个人将信念化为行动。不过我在以下几页里试图把这个差距缩短。我的目标是使饮食由杂食向素食过渡变得容易些,而且更有吸引力,让读者不致把改变饮食看成是件不愉快的任务,而是当作一种新的、有趣的烹饪法,从欧洲、中国和中东来的不但是非同寻常的素食,而且充满丰富多样的新鲜食品,这与绝大部分的西方饮食习惯,除了肉还是肉、使人厌倦的老一套吃法大不相同。对素食的享受还因为味美、营养丰富的食品直接来源于大地,这既不浪费土地资源,也不会引起任何动物的痛苦和死亡,从而更加令人心旷神怡。

素食使人与食物、植物和大自然产生一种新型关系。肉类沾染我们饭菜的纯净,无论可能有什么伪饰,我们晚餐的餐桌中央的一道菜仍是来自血淋淋的屠宰场。生的和未冷藏的肉品易于腐败产生恶臭,吃了这些食品使我们的胃肠负担增加、难以消受,好几天才能费劲地排泄出去。<sup>28</sup>我们吃植物性食物,质量就不同了;这些食物是大自然为我们准备的,我们收获时不会遭到任何反抗。由于没有肉来麻木我们的口味,我们体验到直接从地里采摘的新鲜蔬菜的愉悦。我觉得亲自

采摘蔬菜做晚餐的想法如此令人满足,以致在素食不久我就在后院里开辟出一块菜地。过去我不曾想过要做这种事情,现在我的好几个素食朋友也在这样做。这种方式使我们的饮食中少了鱼肉,却令我与泥土、植物和四季节气有了亲密的接触。

烹调也是我在素食后才感兴趣的事情。盎格鲁撒克逊的菜单上主要就是肉,再加上两样煮烂的蔬菜。对于吃这个菜单的菜长大的人,缺少了肉便对想像力是一种有意义的挑战。当我在大众场合演讲,讨论本书所说的问题时,常有人问我:除了肉我们还能吃什么?从问话的口气显然是,在提问人的脑子里把排骨或汉堡包从他或她的盘子里撤掉,剩下来就只能马铃薯泥和煮卷心菜了,因而犯疑用什么来代来替肉呢?难道就是一堆豆子吗?

或许会有人会喜欢这种饭菜,但对绝大多数人的口味来说,是要重新考虑全面计划主菜,使其包括各种搭配,也许在边上配点色拉,而不是单独放在一个盘子里。举例来说,好的中国菜就是一种或几种高蛋白食品的良好搭配;中国人烹调的素菜可以把豆腐、坚果、豆芽、蘑菇或面筋烩在一起,配上清淡的炒蔬菜和米饭。印度的咖喱烩兵豆<sup>①</sup>作为蛋白质的来源,配上糙米饭,再加些爽口的凉拌黄瓜,同样是令人满意的美餐。意大利宽面条配沙拉也是一样,还可以用素豆腐圆子和细面条做盖浇面。这样简单的饭菜可以包括谷类和蔬菜。大部分西方人很少吃小米、粗面粉或荞麦,但搭配这些粮食可以使我们的饭菜样式耳目一新。在本书第一版中,我曾提供一些食谱和素菜烹调法要点,帮助读者改变饮食,因为当时的素食还很少。但在此后这些年里,已经出版了许多极好的素食烹饪书籍,我所能给的帮助已无必要,只在附录2里推荐几本素食烹饪书目。(这些书对我国读者意义不大,故未译出。——译者)有些人起初觉得要改变他们的饮食态度很难,养成大菜不放肉的习惯可能需要时日,可一旦习惯了你就会有很多的新款菜单

---

<sup>①</sup>兵豆是一种小扁豆属植物的种子。

可以选择,这时你就会对过去认为没有肉的饭菜难做而感到奇怪。

素食除了是否可口以外,大部分仔细思量素食的人很可能还担心营养是否足够的问题。这种担心完全没有根据。世界上许多地方有素食的文化传统,那里的人身体一直很健康,甚至比同一地区非素食者更加健康。虔诚的印度教徒的素食历史已有 2 000 多年,圣雄甘地<sup>①</sup>终身素食,在暗杀者的子弹结束他充满活力的生命时,他已年近 80 岁。英国的素食运动迄今已有 140 多年,现在的素食者已是第三代和第四代了。许多素食的杰出人士,如达·芬奇<sup>②</sup>、托尔斯泰<sup>③</sup>和萧伯纳都是长寿的,毕生过着创造性的生活。其实,大部分老寿星几乎都是不吃肉的。科学家发现,厄瓜多尔的维卡班巴山谷的居民超过百岁者常见,还有活到 122 岁的男人,这些人每周吃肉不超过 1 盎司。(1 盎司等于 28.35 克。——译者注)匈牙利对所有在世的百岁老人的调查发现,他们大部分是素食者。<sup>29</sup>很多体育明星并不吃肉,其中包括奥运会长程游泳项目冠军默里·罗斯,著名芬兰长跑运动员帕渥·纳米,篮球明星比尔·沃尔顿;三项全能“铁人”戴夫·斯科特和奥运会 400 米栏冠军埃德温·摩西<sup>④</sup>,这说明肉食并非是增强身体耐力所必需的。

许多素食者断言,他们比过去吃荤时更有精神、更健康而且更有热情,现在有许多新的证据支持他们的说法。1988 年,美国公共卫生署

---

①甘地(Gandhi 1869~1948),印度思想家和独立运动领袖,首倡“非暴力抵抗”。印度独立后被印度教极右分子所暗杀。

②达·芬奇(Leonardo da Vinci 1452~1519),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的画家、建筑师和工程师,在艺术和科学上都卓有创造。

③列夫·托尔斯泰(1828~1910),俄国的文学家和思想家。

④默里·罗斯(Murray Rose)曾获奥运会 400 米和 1 500 米自由泳 3 枚金牌,并保持过这些项目的世界纪录。帕渥·纳米(Paavo Nurmi 1907~1973)著名中长跑运动员,曾获奥运会 9 枚金牌,被《时代》杂志评为 20 世纪最佳运动员。比尔·沃尔顿(Bill Walton)著名篮球中锋和最有价值的球员,名列美国 NBA 历史上最伟大的 50 位篮球明星之一。戴夫·斯科特(Dave Scott)曾获世界运动会三项全能的 6 枚金牌,是进入铁人名人堂的第一人。埃德温·摩西(Edwin Moses)2 次获奥运会 400 米跨栏金牌,并曾长期保持这项世界纪录。



主任发布的营养与健康报告,引用一项重要的研究表明,美国 35~64 岁素食者的心肌梗塞死亡率,只是一般人口同年龄组的 28%, 更高年龄组素食者的心肌梗塞死亡率仍然比非素食者低一半。这项研究还显示,素食但吃蛋奶者,血胆固醇水平比肉食者低 16%, 而纯素食者则低 29%。报告的主要建议是降低胆固醇和脂肪(尤其是饱和脂肪)的摄取量,多吃非精制的粗粮、谷物制品、蔬菜(包括干豆类)和水果。建议减少摄食胆固醇和饱和脂肪,其实就是不要吃肉类(去皮的鸡肉或许例外)、奶油、黄油和低脂以外的所有奶制品。<sup>30</sup>这份报告因为不够细致具体而受到广泛的批评,有些含糊笼统的说法显然是受了像全国牧场主协会和乳业委员会等团体游说的结果。<sup>31</sup>然而不管怎样游说,也未能阻止癌症部分报告如下的研究结果:乳癌与食肉有关,而大肠癌也与食肉,特别是牛肉有关。美国心脏学会多年来也一直建议,美国人的饮食要减少肉类的摄取。<sup>32</sup>为健康和长寿的膳食设计,如普里特金计划和麦克杜格尔计划,主要是或完全都是素食。<sup>33</sup>

营养专家已不再争论肉类是否为膳食所必需的了,现在他们一致认为并非必需。如果普通人仍然对于素食不吃肉心存疑虑,那是出于无知,常是因为对蛋白质的特点不了解。经常有人对我们说,蛋白质是合理膳食的重要组成部分,而肉类含有高蛋白。这个说法两点都对,但还有另外两种说法却不常听到:第一个事实是,一般美国人摄食蛋白质太多了,超出美国科学院推荐的蛋白质摄取量(已属高标准)的 45%。其他估计认为,大部分美国人的肉类摄食量是他们身体所能利用的 2~4 倍。摄取过量的蛋白质不能贮存,有些排泄出体外,有些则转化成碳水化合物,由这种方式导致体内碳水化合物增加,代价太高了。<sup>34</sup>

第二个事实是,各式各样的食物都含有蛋白质,肉类只是其中之一,其主要特点是代价最为昂贵。过去曾经认为肉类蛋白质的质量最优,但早在 1950 年,英国医学会的营养委员会就说过:

业已公认,必需的蛋白质基本单位<sup>①</sup>来自植物性还是动物性食物并不重要,只要以可利用的形式供应和搭配适当。<sup>35</sup>

最近的研究进一步证明这个结论是正确的。现在我们知道,蛋白质的营养价值在于其所含的必需氨基酸,这决定蛋白质在体内可利用的程度。虽然动物性食品(特别是蛋、奶)确实含有全面平衡的氨基酸,但像大豆和坚果类的植物食品所含的氨基酸也很全面。何况一餐同时吃不同的植物蛋白,很容易搭配提供与动物蛋白完全相等的蛋白质。这个原理称为“蛋白质互补”,不过你无需了解太多的营养互补作用,例如农民用豆类和大米或玉米搭配做饭菜就是在实行蛋白质互补,妈妈给孩子吃涂花生酱的粗粉面包也是这样,因为花生和小麦都含有蛋白质,二者可以互补。用这种方式把不同食物中不同类型的蛋白质搭配在一起吃,比单独吃更易于被身体吸收利用。然而,即使没有不同蛋白质搭配的互补效应,我们所吃的大多数植物性食品,不只是坚果和豆类,甚至小麦、大米和马铃薯,本身都含有充足的蛋白质,能够满足我们身体的需要。只要我们不吃主要含碳水化合物或脂肪的垃圾食品,膳食的热量足够,就不会造成蛋白质不足。<sup>36</sup>

肉类所含的营养成分不只是蛋白质,其他的营养素都很容易从素食的食品中获得,无须特别注意。惟有纯素食者需要特别注意饮食。在必需的营养素中,似乎只有维生素 B<sub>12</sub>(其实也只有这一种)是一般植物性食物所不能供应的。蛋奶中含有丰富的维生素 B<sub>12</sub>,但植物性食物中含量极低,不易利用。可是,从海藻(如海带)、日本传统发酵方法制作的豆酱和亚洲某些地区的发酵豆制品——印尼豆豉,可以获得维生素 B<sub>12</sub>,而这些食品在西方国家的健康食品店中都可买到。我们的肠道里的细菌也可以制造 B<sub>12</sub>。对纯素食者所做的研究表明,他们多年没有吃过明显含有维生素 B<sub>12</sub>的食物,但血液 B<sub>12</sub>含量仍维持在正常水平。为了保证不致缺乏,简便价廉的办法是服用含 B<sub>12</sub>的复合维生

<sup>①</sup>即氨基酸。

素片,其中的  $B_{12}$  是用细菌发酵生产的。对纯素食家庭的儿童所作的研究证明,在断奶后只吃补充  $B_{12}$  的不含动物性成分的饮食,儿童的发育正常。<sup>37</sup>

在这一章里,我设法回答对做素食者的怀疑,这是容易讲清楚的。但有些人疑虑很深,仍然犹豫不决,或许另有原因,怕被朋友当成与众不同的怪人。在我和我太太打算素食时,曾经讨论过这个问题,我们担心素食会使与我们的非素食的朋友关系疏远,因为那时我们的老朋友中还没有素食者。我们夫妇一道成为素食者,肯定使我们俩人做出决定变得容易,但后来的事情很清楚,我们对朋友的担心原是多余的。我们向朋友解释实行素食的原因,他们认为我们很有道理,虽然他们没有都成为素食者,但也没有因此中断同我们的友谊。其实,我认为他们反倒很高兴请我们去吃饭,向我们显示他们做的素食是多么的好。当然,你也可能会遇到一些认为你很怪的人,但现在比前些年少多了,因为素食的人越来越多。要是真有人认为自己怪,请记住,你有一大批善良的人们志同道合。世上所有最优秀的改革家,那些首举义旗,反对贩卖奴隶、反对民族主义战争和工业革命时期反对童工每天工作 14 小时、对他们残酷剥夺的那些人们,开始都被那些通过其恶行获得利益而遭到人们反对的那些人,嘲笑为怪人的。

## 第五章

### 人类的统治……

#### ——物种歧视简史

- 人类对其他动物的统治方式是人类思想体系的表现 (168)
- 前基督教思想 (169)
- 基督教思想 (172)
- 给动物带来最痛苦后果的基督教信条,是由笛卡尔哲学产生的 (181)
- 启蒙运动及其后 (184)

## 人类对其他动物的统治方式 是人类思想体系的表现

要终止暴政,首先必须认清暴政。人类这种动物对其他动物的统治方式,除了在第二章和第三章里所叙述的做法以外,还有猎杀野生动物作为娱乐或获取毛皮等。这些做法不应视为孤立的异常事件,只有把这些看做是我们人类思想体系的表现,才能清楚地理解我们作为居统治地位的动物对其他动物的态度。

在这一章里我们将会看到,各个历史时期的西方杰出思想家所表达和维护的对动物的观点,这些观点一直沿袭至今。我把讨论集中在“西方的”,并不是因为西方文化优于其他文化(其实就对待动物的态度来说正好相反),而是因为在过去二三百年来,西方的思想观念从欧洲传播开来,现在已成为人类大多数社会的思想模式,不论在资本主义国家还是共产党国家。

下面讨论的虽然是历史变迁,但我的目的却不是讲述历史。当一种观念深刻地浸润在我们的思想中,以致被认为是一种无可置疑的真理时,对其进行严肃而坚定的挑战常会招来嘲笑。正面的进攻可以动摇支持这种态度的自命合理性,我在前面几章就是这样做的。另一种策略就是通过揭开历史的渊源,来削弱这一普遍态度看似合理的基础。

由于过去多少代人所作的宗教的、道德的和形而上的预设在今天已经过时,因而他们对动物的观念已不再有说服力。例如,因为现代人不会再用托马斯·阿奎那<sup>①</sup>的说法,来为我们对待动物的态度辩护,所以我们可能容易承认阿奎那是用当时的宗教的、道德的和形而上的观念,来掩饰人类为自身利益而赤裸裸地剥夺动物。如果我们认

---

<sup>①</sup>托马斯·阿奎那(Thomas Aquinas 1225~1274),中世纪意大利神学家和经院哲学家。

清了,前人视为正当和理所当然的看法,只是一种牟取私利习惯的意识形态的幌子;同时如果我们又无法否认,我们继续利用其他动物,是为了自身的小利而践踏它们的重大利益,这或许能说服我们对我们自己剥夺动物的各种惯常做法的合理性,采取怀疑的态度,而这些做法被我们一直视为正当而自然的。

西方人对待动物的态度,根源于犹太教和古希腊文化这两个传统。在基督教里这两个源流合而为一,又通过基督教在欧洲传播开来。随着思想家的立场开始独立于教会,在怎样对待人与动物的关系上,才逐渐出现一种比较开明的观点,但根本上我们仍然没有脱离18世纪欧洲所持的观点。因此,我们按历史分为三个部分讨论:前基督教时代、基督教时代以及启蒙运动和后启蒙运动时代。

### 前基督教思想

从创造宇宙讲起似乎是一个适当的起点。《圣经》里有关创造世界的故事,非常清楚地表现出希伯来人心目中人与动物关系的本质。这是神话反映现实的极好例子。(《创世纪》1:24~28):

神说:让大地生长出活物,各从其类;生长出牲畜、爬行动物和野兽,各从其类。一切就那样。

于是,神造出各种野兽、各种牲畜和各种地上爬行的动物。神看了很满意。

神说:我们要照我们的肖像,造我们这样形象的人,让他们统治海里的鱼、天空的鸟、地上的牲畜、大地一切和地上行走的各种动物。

于是,神创造出像他自己形象的人,按照神的形象创造了人;创造了男人和女人。

神赐福他们,并对他们说:“要生育繁衍,布满大地,征服大地;统

治海里的鱼、天空的鸟和地上行走的各种动物。”<sup>1</sup>①

《圣经》告诉我们，上帝按照他自己的形象造人。我们也可以说，这是人按照自己的形象造神。无论哪个说法，都赋予人类在宇宙中一种特殊的地位，人是一切生命中惟一像神的。再者，《圣经》明言神让人统治一切生物。在伊甸园里，这种统治权确实并不包括杀死其他动物作为食物。《创世纪》1:29 表明，最初人类以草和树上的果子为生，伊甸园也常常被描绘成绝对安宁的景象，屠杀任何生灵都是格格不入的。在这个世间乐园里，虽然由人统治，但是一种仁慈的专制制度。

在人类堕落以后，《圣经》把人类的堕落归罪于一个女人和一个动物。)屠杀动物显然是允许的了。上帝在把亚当和夏娃逐出伊甸园前，亲自给他们穿上用动物皮做的衣服。他们的儿子亚伯是个牧羊人，并且用羊向主献祭。后来洪水袭来，为了惩罚人的邪恶，所有的生物几乎全遭毁灭。洪水退去以后，诺亚在祭坛上贡献“各种洁净的兽类和鸟类”为燔祭品。上帝祝福诺亚，最终确定人的主宰地位作为回报：

上帝祝福诺亚和他的儿子们说：“你们要生育繁衍，布满大地。凡地上的野兽、天空的飞鸟、地上的动物和海中的鱼，都要对你们表示畏惧；这一切都交付在你们的手中。

“凡有生命的动物都将是你们的肉食，就像我以前赐给你们的各种东西，如同绿色蔬菜。”<sup>2</sup>

这是古希伯来著作中对非人类动物的基本态度。但是，也再次出现耐人寻味的暗示：在原初纯真的无罪状态时，我们是素食者，只吃“绿色植物”，可是人类经历堕落和随之而来的邪恶和洪水以后，才允许我们把动物也作为食物。这种允许意味着人类的主宰，在此前提

---

①本章的《圣经》译文参照《Holy Bible》New International Version, 1978 和《圣经》中文本译出。

下,思想中较为怜悯的情绪仍然偶尔有所显露。先知以赛亚谴责用动物献祭,《以赛亚书》中有一幅美好的未来景象,那时狼和羊在一起,狮子像牛一样在吃草,“在我所有的圣山上,它们不再作恶,或者伤害谁”。然而,这是一种乌托邦的幻象,而不是现世所见的情景。《旧约》里还有一些零散的经文字句鼓励不同程度地善待动物,因此,可以有理由认为,无端的残暴行为是受到禁止的,而“统治”实际上更像是“服侍”,意思是人类对上帝负责照管我们受托统治下动物的安宁。然而,对《创世纪》宣称人类处于神造万物的顶峰,神允许人屠杀和食用其他动物这个总的思想,并没有提出严肃的挑战。

西方思想的第二个传统来自古希腊。首先,古希腊思想并非是一一的,而是分为许多对立的学派,各自坚持其奠基人物的基本学说,因而有相互冲突的倾向。其中一位伟大的人物毕达哥拉斯<sup>①</sup>是素食者,他鼓励信徒尊重动物,因为他相信人死后灵魂会变成动物。但是,古希腊最重要的学派是柏拉图及其弟子亚里士多德学派。<sup>②</sup>

众所周知,亚里士多德维护奴隶制,认为有些人生就是奴隶,奴隶制既合理也对奴隶有利。我提起这一点并不是为了败坏亚里士多德的名声,而是因为这是理解他对动物的态度所必需的。亚里士多德主张动物的存在就是为人类服务,与《创世纪》作者不同的是,他没有在人与其他动物之间划下一条鸿沟。

亚里士多德并不否认人也是一种动物,实际上他把人定义为理性动物。可是,具有共同的动物本性,不足以证明平等的考虑是合理的。在亚里士多德看来,天生是奴隶的人无疑也是人,与其他任何人一样能够感受快乐和痛苦,可是由于奴隶的理性能力比自由人低下,因此他认为奴隶是一种“活的工具”。亚里士多德公然用一个简单句把二

<sup>①</sup>毕达哥拉斯(Pythagoras 580~500 BC),古希腊哲学家和数学家。

<sup>②</sup>柏拉图(Plato 427~347 BC),古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Aristotle 384~322 BC),古希腊哲学家和科学家。



者相提并论：奴隶“虽然仍是一个人，但也是一件财产”。<sup>3①</sup>

如果人的理性能力的差别足以使某些人成为主人，另一些人成为他们的财产，则亚里士多德肯定认为人显然具有统治其他动物的权利，而无需更多的论证。他认为，自然界原本是一个等级结构，理性能力低下者是为能力较高者而存在的。

植物为动物而存在，非理性的动物为人而存在，其中家畜供人役使和食用，野兽（无论如何其中大多数是）为了供人食用和作为其他生活用品，例如衣着和各种工具。

由于大自然不会毫无目的，或徒然无益，她创造的全部动物都是为了人类，这是千真万确的。<sup>4</sup>

这些是亚里士多德的观点，而非毕达哥拉斯的观点，后来成为西方传统的一部分。

### 基督教思想

基督教适时地把犹太人和希腊人对动物的观念结合起来。但是，基督教的创立并兴盛于罗马帝国时代，如果把基督教对动物的态度和前基督教时期相比，我们可以看到基督教最初的作用是好的。

罗马帝国靠征战立国，需要将它的大量人力物力投入到军事上，以保卫和扩张其广袤的领土。在这种情况下，社会风气是尚武，这当然不能培育出同情弱者的情操。由于罗马帝国本身远离战争前线，国民的性格需要通过所谓的“竞技”磨炼变成强悍。虽然每个学童都了解基督徒是怎样被抛进竞技场的狮群里的，但这些竞技可能作为限制同情和怜悯（以及其他内心方面）外显的征象的重要性，后来的文明人

---

①参见《政治学》，见苗立田主译《亚里士多德全集》第9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4：p. 9-12, p. 17. 本译文未参照此中译本。

对此罕有能够体察的。那时的男男女女都以观看屠杀人和其他动物作为寻常的娱乐,持续了好几个世纪竟然几乎没有出现抗议。

下面是19世纪史学家莱基的叙述,从两个角斗士搏斗起始的古罗马竞技发展的结果:

简单的搏斗终于变得枯燥乏味,于是想方设法采用各式各样的凶残暴行来刺激逐渐消退的兴趣。有时候,把熊和公牛用铁链拴在一起,让他们在沙地上激烈地厮打翻滚;有时用烧红的烙铁或燃烧着蘸沥青的标枪矛头灼伤刺痛公牛使它们发狂,然后把披着兽皮的犯人投进疯狂的公牛中进行搏斗。在卡利古拉皇帝统治时期,某一天里就有400头熊惨遭屠杀。……在尼禄时期,有一天400只老虎与公牛和大象厮杀。提图斯在竞技场落成典礼的那天,有5000只动物丧命。在图拉真统治时期,有一次竞技活动持续了123天,为了壮观和花样翻新,使用了狮子、老虎、大象、犀牛、河马、长颈鹿、公牛和公鹿等动物,甚至还有鳄和蛇。令人遭受痛苦的法子一点也不逊色,……图拉真皇帝的竞技活动有上万人进行血战。尼禄让基督徒在夜间穿上浸透沥青的衣服,点燃起来为花园照明。图密善皇帝驱使一队虚弱的侏儒相互搏斗……<sup>①</sup>当时的嗜血成风如此强烈,以致皇帝如果疏于竞技要比忽视为百姓开仓放粮更不得人心。<sup>5</sup>

其实,罗马人并非完全没有道德感,他们高度关注正义和公共责任,甚至善待他人。这些竞技只是极其丑恶地显示出他们的道德感具有鲜明的界限:如果一个人属于这个界限以内,则在竞技里的那些活动便成为一种无法容忍的暴行,可是如果一个人不在这个界限以内,而是在道德关怀范围以外,则竞技所导致的痛苦只不过是供人娱乐。有些人,特别是犯人和战俘,以及所有的动物,都排除在道德关怀范围

<sup>①</sup>卡利古拉(Caligula 12~41)原名 Gaius Caesar, 提图斯(Titus, 39~81), 尼禄(Nero 37~68), 图拉真(Trajan 53? ~117), 图密善(Domitian 51~96), 均为古罗马帝国的暴君。

之外。

基督教的影响必须在这个背景下才能加以评价。基督教把人类是独一无二的观念带给罗马帝国，这个观念原本来自犹太教传统，但由于基督教灵魂不灭的信仰重要性，它更加坚持突出这个观念。在世上所有的动物中，惟有人在肉体死亡后注定有来世。由此产生了人的生命神圣这个基督教独特的观念。

有些宗教，特别是东方宗教宣扬一切生命均为神圣。还有许多宗教认为，只有杀害与自己同一个社团、宗教或族群的成员才构成严重罪恶，但基督教宣扬每个人的生命都是神圣的，而且只有人的生命神圣。连新生儿和子宫里的胎儿也有不死的灵魂，因此他们的生命和成人一样神圣。

新教旨应用到人身上，在许多方面具有进步意义，而且使罗马时代有限的道德范围显著扩大，但在《旧约》中，这个教旨确认了非人类动物的地位低下，甚至进一步加以贬低。《旧约》虽然断言其他动物受人主宰，但对他们的痛苦至少还有一丝关怀，在《新约》里则完全缺乏避免对动物残忍的训诫，或考虑它们利益的劝告。耶稣自己被描述为明显地对非人类动物的命运表现漠视，举出他曾经诱使 2 000 头猪猛冲到海里的例子。耶稣的这个做法显然毫无必要，因为他完全有能力驱除魔鬼，无需加害于其他生命。<sup>6</sup> 圣保罗坚持要重新解释旧摩西法禁止给打谷的牛戴上嘴套的说法，保罗轻蔑地问道：“难道上帝还关心牛吗？”他的回答不会，这法律是“完全为我们自己的”。<sup>7</sup>

后来的基督徒没有背离过耶稣的这个示范。圣奥古斯丁在谈到猪的事件和耶稣诅咒无花果树的情形时写道：

耶稣基督本身证明，自我克制来避免杀死动物或毁坏植物是极端的迷信，因为他认定我们与牲畜和树没有共同的权利，所以把鬼赶入猪群；<sup>①</sup> 他见到一棵树不结果子，就用咒语令其枯萎……。<sup>②</sup>当然，那

①《圣经·马太福音》8:28~33。

②《圣经·马太福音》7:18~20：“凡不结好果子的树，就砍下来丢在火里。”

些猪和那棵树都没有罪。

根据奥古斯丁的说法,耶稣力图向我们指出,我们无需按照对待他人的行为道德规范来对待动物。这就是耶稣为什么把鬼赶入猪群,而不是直接消灭鬼,对耶稣来说消灭鬼也是轻而易举的。<sup>8</sup>

在此基础上便不难推测,基督教和古罗马人两种态度的互动会产生什么结果,看看在基督教居统治地位后罗马竞技的变化就可以明白了。基督教的训诫坚决反对角斗士的搏斗,并把杀死对手自己得以幸存的角斗士视为凶手;观看这类搏斗的基督徒也可能被教会革除,至第四世纪末,人的搏斗竞技已不复存在。但另一方面,屠杀和折磨各种非人类动物的道德状况并没有改变。在基督教时代斗兽仍继续进行,只是由于罗马帝国的国力衰落和版图缩小,野兽难得才使斗兽活动式微。其实斗兽至今仍然存在,如西班牙和拉丁美洲的现代斗牛。

罗马帝国的竞技原则也可以推广到一般的方面。与罗马时代一样,基督教断然把非人类动物排除在同情的范围以外。因而,对人的态度虽然变得温和,情况改善得面目一新,可是对其他动物的态度依旧和罗马时代一样残酷无情。确实,基督教不仅没有改善罗马人对待动物的态度中最恶劣的东西,而且不幸的是,先前很少数温和派人士点燃起来的较为博大的同情火花,反而被基督教扑灭殆尽,长期不能恢复。

古罗马时代曾经有几位学者对痛苦者,不论是什么动物遭受痛苦都表示怜悯,同时厌恶人类为了取乐,在餐桌上或竞技场上使用有知觉的动物。奥维德、塞内加、坡菲瑞和普鲁塔克的笔下都有这类文字。<sup>①</sup>莱基认为,普鲁塔克应当享有积极提倡善待动物第一人的荣誉,他认为普适性善行不依赖于灵魂轮回转世的信仰。<sup>9</sup>然而,在此后

---

<sup>①</sup>奥维德(Ovid 43 BC~17AD),古罗马诗人。塞内加(Lucius Annaeus Seneca 4BC~65AD),古罗马哲学家、政治家和剧作家。坡菲瑞(Porphyrus 233/3~305),古希腊哲学家。普卢塔克(Plutarch 46?~120?),古希腊传记作家和散文家。

近1600年里,没有一个基督教作家,在抨击虐待动物的理由时不包括虐待动物可以有鼓励对人类残忍的倾向,而是强调此种观点。

有几位基督教圣徒表示过对动物的某种关怀。如圣巴西勒写过一篇祈祷文,劝人善待动物;圣克里索斯托也有过类似的说教,还有圣以撒的教导。<sup>①</sup>甚至还有像圣诺特<sup>②</sup>等一些圣徒蓄意阻挠狩猎,从猎人手中救下雄鹿和野兔。<sup>10</sup>但是,这些人物不能改变基督教主流思想所独有的物种歧视成见。为了显示他们并没有发生什么影响,让我们来回顾一下从早期教父到中世纪经院哲学家这一单调漫长过程中基督教的动物观念的发展。由于这一过程不是发展而是重复,所以最好是只把圣阿奎那的立场仔细加以探讨。

阿奎那的巨著《神学大全》,目的在于集神学知识之大成,把世界上哲学家的智慧调和在一起,尽管在阿奎那看来,亚里士多德在哲学领域里十分杰出,可称之为“哲圣”。如果要在宗教改革前的基督教哲学和迄今的罗马天主教哲学中选出一位代表人物,则非阿奎那莫属。

我们可以从发问开始,基督教(按阿奎那观点)禁止屠杀是否适用于人以外的动物,如果不禁止,那理由是什么呢?阿奎那的回答是:

按一件东西存在的目的去使用它便没有罪。事物的秩序就是有缺陷者为完美者而存在,……像仅有生命的植物是为动物而存在,而所有的动物又是为人类而存在。因此,正如哲圣亚里士多德所言:人类为了动物的利益使用植物和为了人类的利益使用动物,都不违法(《政治学》I,3)。

如今最为必需用途似乎包括动物用植物作为食物,而人类用动物作为食物,但要剥夺这些东西的生命是做不到的,因此,为了动物

---

<sup>①</sup>圣巴西勒(Saint Basil 329~379),基督教希腊教父。圣克里索斯托(Saint John Chrysostom 347?~407),希腊教父,君士坦丁堡的牧首。圣以撒(Saint Isaac the Syrian),叙利亚人。

<sup>②</sup>圣诺特(Saint Neot),侏儒圣徒。

的用途夺取植物的生命和为了人类的用途夺取动物的生命都是合法的。其实这与神本身的训诫相符合(《创世纪》1:29,30和9:3)。<sup>11</sup>

在阿奎那看来,要点不是杀生作为食物本身是必需的因而合理(因为阿奎那知道有些教派,如摩尼教派禁止杀生,他不能完全无视人类可以不要杀生也能生活这个事实,不过我们暂时搁置这一点);而是只有“更完美者”才有资格为食物而杀生。如果动物吃人充饥则应另当别论:

savagery(凶猛)和 brutality(残暴)这两个词来源于野兽的形象。(二词亦有“兽性”的含意——译者。)因为野兽攻击人,可能是靠吃人生存,而不是为了某种正当的动机,因为惟有正当考虑才是合理的。<sup>12</sup>

要不是人类早先已经考虑过杀生食肉是合理的,那当然就不会这样做了。

即使人类可以杀死其他动物用作食物,但还有什么别的事情或许是我们不应当对动物下手的呢?其他动物的痛苦本身算不算是一种罪恶呢?如果是,因为那种原因使他们痛苦,或者说至少对动物施加不必要的痛苦,难道不是错误的吗?

阿奎那没有说对“非理性动物”残忍本身是错误的。在他的道德系统中没有这种错误的位置,因为他把罪恶分成对神犯下的罪、对自己犯下的罪和对邻人犯下的罪。因此,再次把动物排除在道德关怀的范围以外,这也就没有残害动物犯罪这一说了。<sup>13</sup>

虽然对非人类动物残酷或许不算犯罪,但善待他们算是仁慈吗?不算,阿奎那也明白地排除了这种可能性。他说:仁慈无法惠及非理性动物有三个理由,一是“准确地说(它们)不拥有理性动物才有的利益”;二是我们与它们没有同类感;最后,“仁慈的基础在于共享永久的幸福,而这是非理性动物无法达到的。”他对我们说:“只有我们把动物想作他人享用的美味食物时”,我们才可能爱这些动物,即“为了神的

荣耀和人的实用”。换句话说，我们不可能因为火鸡挨饿就萌发爱心，去喂它们，而是只有我们想到火鸡是某人圣诞节的大餐时，才会去喂它们。<sup>14</sup>

所有这些可能使我们觉得，阿奎那只不过是根本不相信非人类动物能够感受痛苦。其他哲学家已经持有这种看法，而这显然是十分荒谬的；要是把这个看法加于阿奎那，那至少会为他漠视动物的痛苦而受到的指责寻找借口。可是，阿奎那自己的话排除了这个解释。在讨论《旧约》中一些反对虐待动物的温和的训诫时，阿奎那提出我们要分清理智和情感。就理智而言，他告诉我们：

人怎样对待动物无关紧要，因为上帝将万物交付给人的权力支配。在这个意义上使徒说上帝不关心牛，因为上帝不管人怎样对待牛或其他动物。

另一方面，就情感来说，动物引起我们怜悯，因为“即使无理性的动物也会感觉痛苦”；然而，阿奎那认为动物遭受痛苦不能作为充分的理由，来证明《旧约》的训诫是合理的。因此，他补充说：

显然，如果一个人养成对动物怜悯的习惯，他会对人类更容易产生怜悯，因而写道：“义人顾惜他的牲畜的命。”<sup>15</sup>（《箴言》12:10）

因此，阿奎那得出一个经常被人重复的观点，即反对虐待动物的惟一理由，是因为对动物残忍可以导致对人的残忍。没有比这个论证更能清楚地暴露物种歧视的本质了。

阿奎那的影响一直持续存在。至19世纪中叶教宗庇护九世还不允许在罗马成立防止虐待动物协会，理由是这样做表示人对动物具有义务。<sup>16</sup>因此，这个理由延续到20世纪后半叶，罗马天主教廷的官方立场还没有明显的变化。下面是一段美国罗马天主教的经文，把它与前面援引的700年前阿奎那的话加以对照很有启发性。

按照大自然的秩序,有缺陷者是为了完美者而存在,非理性者为有理性者服务。人作为理性动物,为了适当的需要按照这个大自然的秩序允许使用比他低级的东西。人需要吃植物和动物来维护生命和力量。要吃植物和动物就必须先将它们杀死。因此,宰杀本身并不是不道德或不正当的行为。<sup>17</sup>

注意这段经文的要点是,作者追随阿奎那如此紧密,连人类必须吃植物和动物的主张也加以重复。阿奎那在这方面虽然无知得令人吃惊,但可以用当时的科学知识很有限来开脱。可是现代的作者只需查阅普通的营养学著作,或者留意观察素食者具有健康的身体就很清楚,再犯与阿奎那相同的错误就不可思议了。

只是到1988年,罗马天主教会官方才发表声明指出,环境运动开始影响天主教的教义。教宗约翰·保罗二世在《论社会关怀》的通谕里,呼吁人类的发展应该包括“尊重自然界的生命万物”,并且补充说:

造物主赋予人类的主宰权,不是绝对的权力,人也不应该说有“利用和滥用”或任意处置事物的自由,……就自然界来说,我们不仅受生物法则支配,并且要遵守道德律,违犯者不能不受惩罚。<sup>18</sup>

一位教宗竟明确地否定人类绝对主宰的观点,令人充满希望,但要说这标志着天主教关于动物和环境的教义出现历史性十分需要的方向性变化,尚为时过早。

当然,有许多具有人道精神的天主教徒,在尽力改进教会有关动物的立场方面偶尔也取得成功。有些天主教作家自知可以通过强调残忍有堕落倾向,来谴责人类对其他动物的最恶劣的行径。可是大多数天主教徒仍然受教义的限制。圣方济各<sup>①</sup>的例子证明这一点。

圣方济各是天主教阻碍关怀非人类动物福利教规的杰出异见人

---

<sup>①</sup>圣方济各(Saint Francis of Assisi 1182~1226),天主教方济各会的创始人。



物。据传他曾说过：“倘若我能谒见皇帝，我要祈求他为了神的爱、为了我的爱，发布法令禁止任何人捕捉或囚禁我的云雀姊妹，命令所有养牛人和养驴人，在圣诞节把他们的牲口加倍喂好。”有许多传奇讲述他对动物的怜悯，而他向鸟讲道的故事似乎明确表示，他不像其他基督徒那样，认为人和鸟之间的鸿沟不可逾越。

但是，如果只看到圣方济各对云雀和某些其他动物的态度，可能对他的观点产生错误印象。圣方济各不只是把有感受力的动物称为姊妹，连太阳、月亮、风和火也都被他视为兄弟姐妹。据他同时代人的记述，他对“几乎所有的动物都产生内心和外显的喜悦，不论是抚摸动物还是见到动物，他的灵魂似乎就进入了天堂而脱离了人世。”这种喜悦还扩大到了水、岩石、花儿和树木。这种情况表示一个人处于宗教的忘我境界，被物我合一的感觉深深地打动了。在信仰各种宗教和神秘传统的人中似乎都有过这种体验，表现出同样的泛爱情感。这样来看，圣方济各把爱和怜悯扩大到动物就容易理解了。这也可以使我们了解，他爱所有的动物怎样能同物种歧视的正统神学观点兼容并存。圣方济各坚持声称：“万物都赞颂‘人哪，上帝为了你才创造了我！’”他认为，连太阳也是为人类而照耀。这些信仰是他深信不疑的宇宙观的一部分，但他爱万物的力量不一定是基于这种考虑。

虽然这种忘我境界的泛爱，可以是同情和善良的宝贵源泉，但缺乏理性思考，也可能把有益的效果抵消掉。如果我们同等地去爱岩石、树木、其他植物、云雀和牛，而不顾及它们之间的根本差别，特别是无视它们的感受力不同，于是我们可以认为，既然人类要吃东西才能生存，我们又无法不杀死我们所爱的东西去吃，那么我们杀死这些东西便无关紧要。可能由于这个原因，圣方济各虽然爱鸟也爱牛，可没有因此不吃它们。他所制订的托钵修会<sup>①</sup> 修士的行为准则，除了某些斋戒日以外，没有规定不能吃肉。<sup>19</sup>

<sup>①</sup>天主教修会之一，始于13世纪。

## 给动物带来最痛苦后果的基督教 信条,是由笛卡尔哲学产生的

随着反对中世纪经院哲学的人文主义思想的兴起,文艺复兴时期似乎已经摧毁了中世纪世界的面貌,动摇了早期关于人类与其他动物相对地位的观念。但是,文艺复兴的人文主义归根结底是人本主义,<sup>①</sup>这个词的意义与按人道方式行动倾向的人道主义(humanitarianism 或博爱万物)毫不相干。

文艺复兴时期人本主义的基本特征,是坚持人的价值和尊严,坚持人类在宇宙中的中心地位。古希腊名言“人为万物的尺度”的复活,是文艺复兴时期的主题。当时的人本主义者多少压抑掉一些对原罪意识的专注和人相对于上帝的无限权力的软弱无力,而是强调人的独一无二性质、人的自由意志、人的潜能和人的尊严,他们拿人的这些方面同“低等动物”的有限天性加以比较。像原始基督教主张人的生命神圣一样,对人的这种态度在某些方面是重大的进步,但非人类动物仍然同过去一样,远比人的地位低下。

所以,文艺复兴时期作家们撰写的放纵自我的论说文,认为“世界上没有比人更值得钦佩的了”,<sup>20</sup>把人类说成“大自然的中心、宇宙的中央和世界的项链”。<sup>21</sup>如果说文艺复兴在某些方面显露出现代思想的萌芽,但对动物的态度而言,仍然保持着早期的思想模式。

然而,这一时期我们或许注意到第一位真正的异见人士:达·芬奇。他因关怀动物的痛苦而成为素食者,受到朋友的讥笑。<sup>22</sup>布鲁诺<sup>②</sup>受哥白尼新天文学的影响(认为可能还有其他行星,其中有些可

<sup>①</sup>humanism,狭义指文艺复兴时期的以人为本的一种思想,译作人本主义;广义则指起源于古希腊的一种欧洲文化传统,可译作人文主义或人道主义。此处原文前后二词均为humanism,而后面一个为斜体。

<sup>②</sup>布鲁诺(Giordano Bruno 1548~1600),意大利哲学家和天文学家,因坚持怀疑天主教义被火刑处死。

能有生命存在),因而大胆声言“面对无限宇宙,人只不过是一只蚂蚁”。布鲁诺拒绝收回他的异端言论,于1600年遭火刑处死。

蒙田<sup>①</sup>心仪的作家是普鲁塔克,他对那时人本主义自负的抨击,当会受到这位温和的罗马人的赞同。

傲慢自大是我们与生俱来的天然毛病……。人类的虚荣心自比为想象中的上帝,自赋以神授的品质,置身于动物之外,把自己与其他动物区分开来。<sup>23</sup>

蒙田拒斥人类的自我陶醉,是自罗马时代以来有数的几位作家之一,肯定绝非偶然。他在《论残忍》一文中断言,对动物残忍本身就是错误的,而无须与有导致对人类残忍的倾向联系起来。

那么,随着西方思想的发展,动物的状况就注定要改善吗?旧的宇宙概念、人类中心位置的想法逐渐失去根基,近代科学走向繁荣发展之路,而非人类动物的地位竟如此低下,人们可能想当然地认为一定会改善的。

但是,绝对不幸的时刻还没有来临。最后的、最荒唐的并给动物带来最痛苦后果的基督教信条,是由17世纪上半叶的笛卡尔哲学产生的。笛卡尔是近代一位特殊的思想家,不仅被公认为现代哲学之父,而且也是现代数学的一个重要来源——解析几何的奠基人,但他也是基督教徒,他对动物的观念是这两方面思想的结合。

笛卡尔受机械学这门新的令人兴奋的科学的影晌,主张一切由物质构成的东西,如同一只时钟,受机械原理的支配。这种观点存在一个明显的难题,那就是我们人的性质。人的身体由物质所构成,是物质宇宙的一部分。因此,人似乎必定也是机器,其行为应由科学定律所支配。

---

<sup>①</sup>蒙田(M. de Montaigne 1533~1592),文艺复兴时期法国思想家和作家,著有《蒙田随笔》。

笛卡尔为了摆脱“人是机器”这个令人讨厌的异端观点，引入了灵魂的观念。他说，宇宙中的事物有两种而非只有一种，除物质的之外，还有精神的或灵魂的事物。人类具有意识，而意识不可能来源于物质。笛卡尔认为意识就是不灭的灵魂，肉体消解后灵魂仍然存在，并且断言灵魂是上帝特意创造的。他还说，在所有由物质构成的事物中，只有人才有灵魂。（天使和其他无形的非物质性存在只有意识，而没有任何别的东西。）

因此，在笛卡尔的哲学里，动物没有不死的灵魂的基督教信条，产生了非常奇特的结果，即动物没有意识。他说，动物只是机器，即自动机，它们既不能享受快乐，也没有疼痛或其他任何感觉。笛卡尔说：虽然动物在刀割时会大声号叫，在力图逃避烙铁烧灼时身体会剧烈扭动，但这并不表示它们感觉疼痛。动物与时钟一样受相同的机械原理的支配，如果它们的行动比时钟复杂，那是因为时钟是人造的机器，而动物是神造的机器，所以极其复杂。<sup>24</sup>

把意识放进物质主义的世界作为问题的“解决方法”，在我们看来是自相矛盾的，许多笛卡尔同时代人也这样看，但那时看来也有重要的优点。他为信仰死后重生提供理由，笛卡尔认为这“非常重要”，因为“动物的灵魂与我们人的灵魂一样的观念，以及我们和蝇蚁差不多，无需对后世产生畏惧或寄托希望的想法”是错误的，容易产生不受道德约束的行为。这个观念还消除了一个令人困惑的古老的神学难题：既然动物没有与生俱来的原罪，也没有来世的惩罚，公正的神为什么会让它们今世受苦。<sup>25</sup>

此外，笛卡尔还想到了实用的优点：

我的主张与其说是对动物的残忍，不如说是对人类的纵容，至少是对那些尚未接受毕达哥拉斯迷信的人，因为这解除了人们在吃肉或者杀死动物时担心犯罪的念头。<sup>26</sup>

就作为科学家的笛卡尔来说，这个学说还带来侥幸的结果。当

时,活体动物实验在欧洲开始盛行,麻醉术尚未发明,因此这些实验必定引起动物表现出,在我们大多数人看来是遭受极度痛苦的样子。笛卡尔的学说解除了实验者在这种情况下所感到的疑虑和不安。笛卡尔为了学习解剖学知识,也亲自解剖过活的动物。当时许多重要的生理学家宣称自己是笛卡尔主义者和机械论者。目击者对17世纪末詹森教派波尔罗亚尔女隐修院<sup>①</sup>的一些动物实验者所作的下列记述,可以清楚地说明笛卡尔学说的方便实用。

他们满不在乎地鞭打着狗,而且讥笑那些对狗产生怜悯、感同身受的人。他们说这些动物就像时钟,他们挨打发出的叫声,只是像触动一根小发条产生的噪音,但狗的整个身体毫无感觉。他们把可怜动物的四只脚钉在木板上,进行活体解剖,观看血液循环,当时这是个重大的话题。<sup>27</sup>

从这个状况来看,动物的地位确实是到了再也不能不加以改善的地步了。

## 启蒙运动及其后

动物实验成为新时尚这件事,对改变人对动物的态度可能部分地起了推动作用,因为实验发现,人类与其他动物的生理学非常相似。严格地说,这与笛卡尔所说并不抵触,但这使他的观点没有道理。伏尔泰<sup>②</sup>的话一针见血:

---

<sup>①</sup>詹森(Cornelius Jansen 1585~1638),荷兰天主教神学家。詹森教派(Jansenist)持清教禁欲态度,反对耶稣会,被罗马教皇斥为异端。凡尔赛附近的波尔罗亚尔(Port Royal)女隐修院是17世纪法国天主教西多会女隐修院,詹森教派的活动中心。

<sup>②</sup>伏尔泰(Voltaire 1694~1778),法国启蒙思想家、作家和哲学家。

这只狗对人的忠诚和友谊远胜过人，但野蛮人把它捉住，钉在桌子上，活活地解剖它，让你看它的肠系膜血管！可是在狗身上，你发现它的感觉器官完全与你的一样。机械论者，请回答我：难道大自然在这个动物身上安装的所有感觉发条<sup>①</sup>，目的就是让它没感觉吗？<sup>28</sup>

虽然对待动物的态度并没有发生根本性变化，但各种有影响的人物结合起来改善了对动物的态度。人们逐渐认识到其他动物确实会感觉痛苦，应当得到某种程度的考虑。人们认为动物没有任何权利，它们的利益也被人类的利益所覆盖。尽管如此，苏格兰哲学家休谟<sup>②</sup>还是表达了一种相当普遍的情绪，他说：“我们有义务按人道法则文雅地使用这些动物”。<sup>29</sup>

“文雅地使用”一语，确实恰当地概括了这个时期开始传播的一种观念：我们人有资格使用动物，但使用应当文雅。这个时代的趋势是讲究优雅和礼仪，比较仁慈而少残暴，因而动物随人一道从这种风气中获益。

18世纪也是人类重新发现“大自然”的时期，卢梭<sup>③</sup>的高贵的野蛮人（裸着身体在树林里漫步，边走边采摘果实）是将自然理想化的顶峰。由于把我们自己看成是大自然的一部分，我们重新感到和“野兽”有亲属关系。但这种关系一点也不平等，至多是人把自己看成是动物家族中仁慈父亲的角色。

人类地位特殊的宗教观念并没有消失，这些观念同较新的和较为仁慈的态度交织在一起。例如，蒲柏<sup>④</sup>反对在完全清醒的条件下对狗进行解剖，理由是虽然“低等动物”已经“屈从于我们的权力”，但如果对它们“处置不当”，我们应当负有责任。<sup>30</sup>

---

① springs of feeling, 机械论者认为狗就像一只时钟，身上装的是感觉发条，并没有感觉作用。

② 大卫·休谟(David Hume 1711~1776), 英国哲学家。

③ 卢梭(Jean-Jacques Rousseau 1712~1778), 法国思想家和作家。

④ 蒲柏(Alexander Pope 1688~1744), 英国诗人，诗长于讽刺。

最后,特别在法国,反教权情绪的增长有利于动物地位的改善。伏尔泰以同各种教条作斗争为乐事,他把基督教的陋习仪式与印度教加以对照。他比当时英国主张善待动物的人士走得更远,认为“食用与我们自己类似的动物的血肉来营养我们,是一种野蛮的习俗”,尽管他自己仍然保持这种饮食习惯。<sup>31</sup>卢梭似乎已经认识到主张素食的充分理由,虽然没有身体力行。在论教育的著作《爱弥儿》里<sup>①</sup>,卢梭摘录了好几大段与文本语境无关的普鲁塔克的文字,来抨击人类拿动物作为食物是违反自然的、不必要的、血淋淋的谋杀。<sup>32</sup>

启蒙运动对于思想家对待动物的态度的影响并不是相等的。康德<sup>②</sup>在其《伦理学讲义》里,仍然对学生说:

就动物而言,我们没有直接的义务。动物没有自我意识,其存在只是达到一种目的的手段。这个目的是人。<sup>34</sup>

但是,1780年,即康德发表这些讲话同年,边沁发表了《道德与立法原理导论》。他给康德以肯定的回答,其中一段我在本书第一章已经引用:“问题不在于‘他们有理性吗?’也不是‘他们会说话吗?’而是‘他们会感受痛苦吗?’”边沁拿动物的境遇与黑奴加以比较,期望未来一天“其他动物可以获得它们被暴虐势力所剥夺的那些权利”。或许边沁是谴责“人的统治”是暴虐统治而非合法管理的第一人。

由于18世纪知识的进步,19世纪动物的状况有了某些实际的改善,即通过法律形式反对任意虐待动物。在英国打响了为动物争取合法权利的第一回合战斗,而英国国会最初的反应表明,边沁的观念对他的同胞影响很小。

英国第一次提出的防止虐待动物法案,是为了禁止纵狗咬牛这种

---

①《爱弥儿》(Emile),李平沅译,上卷,商务印书馆,1994:196-8。

②康德(Immanuel Kant 1724~1804),德国哲学家、德国古典唯心主义哲学的创始人。

“运动”。1800年这个法案提交到下议院，当时的外交部长乔治·坎宁说这个提案是“荒唐的”，并以雄辩的口吻反问道：“难道还有什么比纵狗咬牛、拳击或跳舞更无害的吗？”因为当时没有人打算禁止拳击或者跳舞，这位诡计多端的政客似乎对他所反对的提案不得要领，误以为这个提案是企图取缔可能导致不道德行为的“暴民”聚会。造成这个误解的先决条件是，只对动物造成伤害的行为不可能值得立法。《泰晤士报》的前提与此相同，发表了一篇社论鼓吹这个原则：“凡属干涉私人处置个人的时间或财产的做法都是暴政，只要他人没有受到伤害，权力没有置喙的余地。”这个禁止纵狗咬牛的法案没有通过。

1821年，爱尔兰的地主乡绅、高尔韦地区的国会议员理查德·马丁提出防止虐待马的法案。从下面的记述可以看出国会辩论的情景：

当奥尔德曼·史密斯提议应当保护驴子时，会场哄堂大笑，《泰晤士报》记者几乎听不清会上在讲些什么。当主席重复这项提案时，笑声更大起来。另一位议员说下次马丁还要为狗立法呢！于是引起又一波哄堂大笑；接着有人高声喊道：“还有猫呢！”顿时整个大厅笑声鼎沸。<sup>35</sup>

这个法案也没有通过。但是，翌年马丁的一个法案，对于“肆意”虐待作为“他人财产”的某些家畜者属于违法，终于通过。这是首次把虐待动物作为罪过，可能遭受处罚的立法，尽管前一年还引起哄笑，但驴子已纳入保护范围，而狗和猫仍然排除在外。值得注意的是，马丁不得不把他的法案置于类似保护私有财产条款的框架内，为了照顾养主的利益，而不是为了动物本身。<sup>36</sup>

这项法案虽然成为法律，但仍须强制执行。由于受害者不能申诉，于是马丁和其他许多著名的人道主义者创立了一个团体，进行搜集证据、提出控告或起诉，因此第一个动物福利组织诞生了，即后来的英国防止虐待动物协会(RSPCA)。



在英国通过第一个温和的禁止虐待动物的法律几年以后,达尔文<sup>①</sup>在日记里写道:“人类妄自尊大,认为自己该当是神创的伟大杰作。愚见以为,人其实是由动物创造出来的。”<sup>37</sup>20年后,即1859年,达尔文认为,他已经积累了足够的证据,支持自己的理论公开发表。但即使在《物种起源》一书中,达尔文仍然小心谨慎地避免把一个物种进化到另一个物种的学说,扩大到可应用于人的任何讨论,只是说这本著作对于认识“人类起源及其历史”会有启迪作用。其实,达尔文手上已经有了关于智人是由其他动物进化的学说的大量材料,但他很清楚,发表这些材料“只会增加对我的观点的偏见”。<sup>38</sup>只是到了1871年,当许多科学家已经接受了进化论的一般观点时,达尔文才出版了《人类的由来》,这样把隐藏在《物种起源》中一句话的内容充分表达出来。

这样,一场了解人类我们自己与非人类动物之间的关系的革命开始了,……是真的吗?有人期望,由进化论出版所激起的知识剧变一定会明显改变人类对动物的态度。一旦支持进化论的科学证据清清楚楚,先前认为人类在万物中至高无上的地位,和我们对动物统治的合理性的所有说法,实际上都得重新考虑。达尔文学说革命在知识上是真正的革命。这时人们知道,他们不是上帝按神的形象制造、并与动物分离的特殊创造物,相反,他们终于认识到人类自己也是动物。再者,为了支持他的进化论,达尔文指出,人类同动物的差异远不如一般想像的那么大。《人类的由来》<sup>②</sup>第三章对人类与“低等动物”的心理能力加以比较,达尔文将比较的结果概括如下:

我们已经知道,各种感觉和一些直觉,各种情绪和才能,例如人类自夸的爱心、记忆、注意力和好奇心、模仿、推理等,在低于人的动物身上都可以找到,有的只是一些苗头,有的甚至已经很发达。<sup>39</sup>

<sup>①</sup>达尔文(Charles Darwin 1809~1885),英国博物学家,进化论的创始人。

<sup>②</sup> *The Descent of Man*, (潘光旦、胡寿文译)上册,商务印书馆,1983:97~180

《人类的由来》第四章进一步说明,人类的道德意识起源于动物的社会性本能,这种本能使动物喜欢与同类群居相伴,互表同情和互助服务。达尔文在其后的另一本著作《人与动物的情感》<sup>①</sup>里,提供更多的证据,证明人类与动物的情感生活在很多方面十分相似。

进化论和人类起源于动物的学说曾经遇到巨大的反对浪潮,这个历史众所周知,在此无须赘述,这说明物种歧视的观点统治西方思想的程度之深。人类是特殊的创造物,而其他生物则是被创造来为我们人类服务的观点,不会没有抵抗就自动放弃的。然而,人类与其他物种共同起源的科学证据强而有力,又是无法阻挡的。

由于最终接受了达尔文学说,我们对自然有一种现代认识,自从进化论问世以来,虽有细节上的改变,但根本上没有变化。只有那些接受宗教信仰而不相信理性和证据的人,才仍然维护人类是整个宇宙的宠儿的说法,或者维护神创造非人类动物是为我们提供食物,神授权我们去统治它们并允许杀死它们的说法。

当我们把这场知识革命与先前的人道主义思想的增长加在一起,可能会认为这下子可都好了。但是,我希望前面几章已经说清楚了,人类的“暴虐之手”仍然压制着其他物种,当今我们给动物施加的痛苦可能超过历史上任何时期。那错误究竟在哪里呢?

如果我们看看 18 世纪末相当先进的思想家关于动物的记述,我们或许注意到一个有趣的事实,就是那时已经在一定程度上接受了考虑动物的权利。除个别的例外,这些思想家,即使是其中最杰出的思想家,都在一个节骨眼上停了下来,即他们的论证会导致他们面对抉择,是放弃吃其他动物肉这种极其根深蒂固的习惯,还是承认不能实践自己的道德论证的结论。这是反复出现的模式。在阅读 18 世纪末及其后的著作时,你会经常读到这样的文字,作者强调人类对待其他动物是错误的,所用的字眼如此激烈,以致使人确信某人终于完全摆

---

<sup>①</sup> *The Expression of the Emotions in Man and Animals*, 余人等译,四川人民出版社,1999

脱了物种歧视观念,因此也就彻底摆脱了物种歧视中的最普遍的行为,不吃其他动物的肉了。然而,除了一两个特殊的例子,如19世纪的刘易斯·冈珀茨和亨利·索尔特<sup>①</sup>之外,<sup>40</sup>都令人感到失望。通常作者在这里突然一转,设下一个限定性条件,或者引入某些新的什么考虑,宽恕了自己食肉的内疚,后者似乎是他论证的肯定结果。当写动物解放运动的历史时,边沁开始的这个时代,将被称为寻找借口的时代。

这些人所使用的借口各不相同,有些相当巧妙,值得我们去对主要类型的例子加以考察,因为这些借口今天仍然存在。

首先是用神作借口,这不应使我们感到惊讶。可以用威廉·佩利<sup>②</sup>在《论道德与政治哲学原理》中的下面一段文字为例。在“人类的普遍权利”的开头,佩利询问我们是否有权利食用动物的肉:

为了享乐或舒适,我们限制畜生的自由,切割它们的身体,最后摧残它们的性命,导致它们痛苦和毁灭(我们以为它们的整个生活就该这样),似乎需要寻找某种借口。

断言这种做法正确的理由是,……有些种野兽造出来本是为了捕食另一些动物的,依此类推,证明人类生来就是以畜生为生的……(但是这个争辩的类比是完全站不住脚的,因为野兽没有能力依靠任何其他方式维持生命,但我们有这种能力;像许多部族的印度人的实际生活那样,整个人类都可以靠果实、豆子、叶菜和根茎为生……)

在我看来,自然的事实和秩序提供的任何论据,都很难为人的食肉权利辩护,我们这个权利受惠于《圣经·创世纪》第9章第1、2、3节

---

<sup>①</sup>刘易斯·冈珀茨(Lewis Gompertz 1779~1865),1824年伦敦的防止虐待动物协会(后改称RSPCA)的创建人之一。亨利·索尔特(Henry S. Salt 1851~1939),英国人道主义作家和改革家,对圣雄甘地和萧伯纳的思想有很大的影响。著有《动物的权利与社会进步的关系》。

<sup>②</sup>威廉·佩利(William Paley 1743~1805),英国神学家、效用主义哲学家,反对贩卖奴隶。

记录的恩许。<sup>41</sup>

当许多人发现自己无法证明用其他动物作为食物有正当的理由时,都诉诸神的启示,佩利只是其中之一。亨利·索尔特的自传《在野蛮人中生活七十年》(在英格兰一生的记述),记录了他担任伊顿公学校长时的谈话。那时他开始素食不久,头一回和一位优秀的理科教师同事讨论素食问题。在忐忑不安中,他期待着科学思想对他新的信仰进行裁定,得到的回答却是:“难道你不认为,动物是赐给我们当食物的吗?”<sup>42</sup>

另外一位作家切斯特菲尔德伯爵<sup>①</sup>则诉诸自然(的秩序),而不是神示:

我对于进食如此令人可怕的食物,一直感到良心不安,经过严肃的反省,我信服了这是大自然一般秩序的合法性,大自然制订的第一原则是弱肉强食。<sup>43</sup>

根据这个原则,切斯特菲尔德伯爵是否认为人吃人也属合理,未见记载。

本杰明·富兰克林<sup>②</sup>应用同样的论据,其弱点与佩利所暴露出来的相同,因而成为他素食几年以后恢复肉食的理。富兰克林在《自传》里叙述他看朋友钓鱼时,钓上来的一些鱼也吃了别的鱼。于是他推论出:“既然你们吃别的鱼,我看不出我们为什么不能吃你们。”不过,富兰克林毕竟要比其他一些讲这种理由的人诚实些,因为他承认是鱼放在煎锅里出现“令人垂涎的”味道时,自己才得出这个结论的。他补充说,作为“理性的人”有一个优点,那就是不管想做什么,总能找

---

<sup>①</sup>切斯特菲尔德伯爵(Lord Chesterfield 1694~1773),本名为 Philip D. Stanhope,英国政治家和作家。

<sup>②</sup>富兰克林(Benjamin Franklin 1706~1790),美国政治家和科学家,《美国独立宣言》起草人之一。

到一个理由。<sup>44</sup>

对于深谋远虑的思想家,也可以笼统地说这问题太过深邃,人类的思想无法领悟,来避免遇到饮食上的这种麻烦问题。拉格比<sup>①</sup> 公学的托马斯·阿诺德博士写道:

对我来说,整个有关畜生的问题是令人头疼的难解之谜,我不敢去碰它。<sup>45</sup>

法国史学家米什莱<sup>②</sup> 持同样的态度。作为法国人,他说起来可不那么平铺直叙。

动物的生命,一个令人忧郁之谜。在这个遥无际涯的世界里,充满着无数无言者的痛苦,万千人的思考。人类误解低于自己的动物近亲与远亲哟,令它们遭受凌辱和痛苦折磨;抗议人类的残暴在天呼地号。生命啊,即死亡! 在我的心田里,每日每时的谋杀,靠动物为生,这些苦涩的难题令我深感煎熬。这矛盾的难题是多么不幸哟! 我们希冀,有另一个世界,在那里这种根基——残忍的宿命不再困扰。<sup>46</sup>

米什莱似乎相信我们不杀生便无法生存。果真如此,这“不幸的矛盾难题”为他造成的痛苦,必定与他审视这一问题所花费的时间成反比。

叔本华<sup>③</sup> 赞同人类必须杀生才能过活,是犯这个令人心安理得的错误的又一位哲学家。叔本华把东方思想引入西方产生过影响,在他的著作里,有好几处把西方哲学和宗教里盛行的对动物的“令人厌恶的残忍”态度,与佛教和印度教的态度加以比较。他行文犀利尖刻,

---

<sup>①</sup>Rugby, 为英格兰中部的城市。

<sup>②</sup>米什莱(J. Michelet 1798~1874)。他认为历史就是反对宿命、争取自由的斗争史。主要著作有《法国史》和《法国革命史》。

<sup>③</sup>阿瑟·叔本华(Arthur Schopenhauer 1788~1860),德国哲学家。

对西方态度的许多尖锐批评至今仍然适用。然而，叔本华在一段特别尖厉的批评后，简短地讨论宰杀动物食用的问题。他几乎不否认人可以过不杀生的生活，因为他十分清楚印度教的做法，但他声称“在北方人如果不吃动物性食物就无法生存”。叔本华没有给出这个地理上差别的根据，虽然他补充说，为了让动物死亡“更加舒服些”，应该用氯仿麻醉。<sup>47</sup>

即使边沁明确地主张需要把权利扩大到动物，但在这一点上也退缩下来：

有一个很好的理由容忍人类食用动物，就是因为我们喜欢吃肉；这样做使我们更好，而它们决不会更差。动物与人不同，对于未来的厄运事先不能预感。与不可避免的自然死亡过程相比，他们在人类手下被处死通常或许总是快一些，痛苦也较少。

在叔本华和边沁的这些话里，我们不禁感到他们降低了论据的正常标准。姑且不谈无痛屠杀的道德问题，他们两位都没有考虑商业性饲养和屠宰动物必然会造成痛苦。不论无痛屠宰在理论上是否可能，大规模屠宰动物供食用，不可能也绝无可能没有痛苦。在叔本华和边沁写下这些话的时候，屠宰远比今天更为残酷。动物经过长途跋涉被驱赶到屠宰地，赶牲口的人惟一关心的是尽快赶路；到达屠宰场后动物还必须在那里待两三天，没有食吃，或许也没有水喝，然后不经过击昏的手续，直接以野蛮的方式被屠杀。<sup>48</sup>尽管边沁那么说，但动物在等待屠宰时对厄运确有某种预感，起码在它们进入屠宰场院里，闻到同类的血腥味时肯定会有。当然，边沁和叔本华不会赞成这个说法，他们食用屠宰的产品，继续支持这个过程，视这种普遍的做法为合理。在这方面，佩利对涉及吃肉的事情似乎有更准确的想法。但是，他可以心安理得地面对事实，因为他有神的恩许支持，而叔本华和边沁就找不到这个借口，必须掉转目光不去看这丑陋的现实。

至于达尔文自己，仍然保留了早他那一代人对动物的态度，尽管

他推翻了前人对于动物态度的知识基础。他承认动物具有爱心、记忆、好奇心、推理和相互同情的能力,可他依旧吃肉,而且拒绝在敦促英国防止虐待动物协会推动管制动物实验立法的请愿书上签名。<sup>49</sup>他的追随者强调,虽然人类属于自然的一部分,从动物进化而来,但我们的地位并没有改变。当有人指责达尔文的观点损害了人的尊严时,达尔文的最大支持者赫胥黎<sup>①</sup>回答说:

没有人比我更坚信文明人与野兽间存在宽阔的鸿沟;我们对人类高贵的敬畏,不会因为了解人在本质上和结构上与野兽相同,而丝毫有所减少。<sup>50</sup>

赫胥黎是现代对动物态度的真正代表。他十分清楚,虽然自负的认为“人”与“兽”间有巨大鸿沟的陈旧理由不再站得住脚,不过他仍然相信这个鸿沟的存在。

我们证明自己使用动物正当合理的意识形态的本质,从这里看得再清楚不过了。一种意识形态的独有特征是其拒绝反驳。如果一个意识形态观点的基础被彻底驳倒,新的基础又会建立,否则这个意识形态的观点就会悬在那儿,公然不顾逻辑上的万有引力律。人类对其他动物的观点就像是发生了这种情况。现代关于人类在世界上的位置的观点,虽然与前面所说的各种早期的观点已经大为不同,但在我们如何对待动物的实践问题上则几乎没有变化。纵使动物不再被完全排除在道德圈子(或范围)以外,它们的位置也仍然处于靠近圈外的一个特殊部位;只有动物的利益不与人类的利益发生冲突时,它们的这点利益才能算数。如果二者的利益冲突,即使是一个动物的终身痛苦与一个人的口欲爱好发生冲突,人也不顾动物的利益。既往的道德观念深深扎根于我们的思想和实践之中,仅仅在关于人类自己的和其他动物的知识上发生转变,是不能动摇我们这种观念的。

---

<sup>①</sup>赫胥黎(T. H. Huxley 1825~1995),英国博物学家。

## 第六章

### 当今的物种歧视……

——为物种歧视辩护、合理化和反对动物解放,以及为克服这些方面进行努力的进展

- 人对动物的观念在幼小时便开始形成 (196)
- 唤起大众关心动物最难克服的一个原因,是“人类优先”的假定 (201)
- 遵守平等考虑利益的原则,就是成为素食者 (211)
- 怎么知道植物不会感受疼痛呢 (216)
- 在考虑动物的地位方面,哲学本身发生了令人瞩目的转变 (217)
- 动物解放的理由逻辑上无可辩驳,消除物种歧视,要求人类具有利他主义精神 (223)



## 人对动物的观念在幼小时 时候便开始形成

我们已经明白,人在处理与非人类动物的关系中,怎样为了平常的琐细目的造成动物的痛苦,违背了应当遵守的平等考虑利益的基本道德原则;我们也已经明白,一代又一代的西方思想家,怎样为捍卫人类的这种做法的权利进行辩护。在这最后一章里,我准备审视当今维护和推动物种歧视的实践方式,以及为奴役动物进行辩解的各种论证和借口,其中有些辩解是针对本书所持的立场的。所以,本章专门对动物解放运动的主张中最常受到的批评做出回答,同时也打算作为前一章的扩展,对历史上起源于《圣经》和古希腊并持续至今的思想体系加以揭露。揭露和批判这个思想体系十分重要,因为虽然当代人对待动物的态度在很有限的方面相当仁慈,允许对动物的生存条件作一定的改善,但却不向人对动物的基本态度提出挑战。可是,如果我们不改变为了人类目的无情地剥夺其他动物的基本立场,这些改善总会有受到侵蚀的危险。只有彻底打破 2 000 多年来西方对待动物的思想,才能奠定废除剥夺动物的牢固基础。

我们对动物的观念在很幼小的时候便开始形成,从幼年起就吃肉,对于这种态度具有决定性影响。有意思的是,许多儿童起初不愿意吃动物的肉,父母们错误地认为肉食是健康所必需的,因而极力劝说他们,儿童才养成吃肉的习惯。不过值得强调的是,不论儿童的最初反应怎样,在我们懂得自己吃的是动物尸体之前,早就已经吃肉了。因此,我们吃动物的肉是长期形成的习惯,并由社会的趋同压力造成的偏见所促进的,绝不是我们在知情的情况下有意识做出的决定。同时,儿童又天然地喜欢动物,我们的社会也鼓励他们喜爱像猫狗一类的动物,和抱着玩的布制动物玩具。这些事实有助于解释,我们这个社会的儿童对动物的态度具有明显的区分性特征,即这种态度不是单

一的,而是有两种共存的相互冲突的态度,这两种态度又谨慎地区分开来,使得二者固有的矛盾不大会引起麻烦。

过去,孩子们都是听童话长大的。童话里的动物,尤其是狼总是被描绘成为人类的狡猾敌人。典型的故事结局是皆大欢喜,足智多谋的英雄趁狼熟睡时,把石头缝进狼的肚子里,坠入池塘里淹死。<sup>①</sup>假如孩子们还不明白这些故事的含意,他们再加上唱这类的儿歌:

三只瞎老鼠,看它们怎么逃?  
撞上一农妇,手握一把刀。  
一刀剃下去,尾巴斩断了。  
这等有趣事,你可曾见到?

对于伴随这类故事和儿歌长大的孩子,他们所学的和吃的是一致的。然而,这类童话和儿歌现在已不再流行,就儿童对动物的态度来说,表面上总是亲切愉快的。因此产生了一个问题:怎么看待我们所吃的动物?

对这个问题的一种反应是回避。把儿童对动物的喜爱转向不作食用的动物身上去,如狗、猫和其他陪伴动物,这些都是城市或郊区儿童最常见到的动物。抱着玩的布制玩具动物,通常是熊或狮子,而不会是猪或牛。但是,当图画读物、故事书和儿童电视节目涉及养殖场动物时,可能用精心策划的方法,使儿童对现代养殖场的本质产生错误的印象,来掩盖我们在第三章里所揭露的现实。例如,儿童从贺曼出版公司的畅销书《农场动物》看到的图画,是母鸡、火鸡、奶牛和猪,它们身边围绕着自己的幼仔,见不到一个鸡笼、牛棚和猪圈。文字则告诉我们:猪在“美餐后,在泥潭里打滚,发出高兴的叫声!”而“牛在悠闲自得地摆动着尾巴,吃着草,哞哞地叫”。<sup>1</sup>英国出版的书,像畅销的“瓢虫书系”中的《农庄》,传达着同样的乡间静谧的印象:母鸡领着

<sup>①</sup>我国的寓言故事《东郭先生》与此类似。

小鸡在果园里自由漫步,其他的动物也都跟自己的幼仔住在宽敞的院子里。<sup>2</sup> 儿童们看这样的读物,无怪乎他们长大后相信,即使动物“必须”为人提供食物去死,可是在死以前它们过得很快活。

由于认识到我们儿时形成的观念非常重要,争取妇女权利运动已成功地培育出一种新的儿童文学,在这类作品里出现了勇敢的公主救出落难王子的故事,让女孩扮演往日留给男孩发挥作用的核心角色。由于残忍不是儿童读物的理想主题,因此要改变我们读给儿童听的动物故事并不那么容易。但是,应当可以避免令人厌恶的情节,让图画读物和故事鼓励儿童把动物当成独立的生命加以尊重,而不是看做专供人们食用和娱乐的好玩的小东西。随着儿童长大,让他们懂得绝大多数动物的境况很不好。问题是非素食的父母们不愿意让子女了解真相,生怕孩子对动物产生感情,会破坏家庭的饮食习惯。现在甚至还常听到,某位朋友的孩子知道肉是动物的屠宰产品后便拒绝吃肉了。可惜这种本能的反抗会遇到非素食父母的巨大阻力。面对父母的反对,大多数儿童无法坚持拒不吃肉,因为父母为他们准备饮食,还教育他们要不吃肉身体就不能长得高大强壮。希望随着营养常识的普及将有更多的家长认识到,在这个问题上他们的孩子可能比他们更聪明。<sup>3</sup> 这是显示人们与他们所吃的动物隔离程度的一个指标,从伴随儿童长大的故事书里,他们误以为动物一生在养殖场里悠闲徜徉,过着田园诗般的生活,毫无必要改变这个美好的想象。在人们居住的城市和郊区不会有养殖场,而开车经过乡间,看到许多农场的建筑物和寥寥无几的家畜在田野里时,有几个人能分得出那是粮仓还是鸡舍呢?

在这个问题上,大众传媒也没有向公众开展教育。美国的电视台几乎每天晚上都播放野生动物的节目,或是假定在野生条件下的动物节目,有时是把捕获的野生动物放到一个范围不大的场所以便于拍摄。但是,只能偶尔从农业或食品生产的“专题片”里,看到一带而过的集约养殖场的镜头。一般观众知道的关于猎豹和鲨鱼生活的知识,

要比对鸡和小肉牛的生活状况了解得多的多。结果是,从电视获得的养殖场动物的“资讯”,大部分来自商业广告,像猪自己要求去制作成香肠,金枪鱼自己去装成罐头等荒诞的动画,还有美化小肉鸡饲养状况的赤裸裸的谎言。报纸也好不了多少,报道的都是些有“人情味”的动物故事,像动物园的大猩猩产仔,或者濒危动物的生存受到威胁,而对剥夺千千万万家禽和家畜行动自由的养殖技术则只字不提。

在最近的动物解放运动揭发出一两个恶名昭著的实验室之前,大众对于动物实验的了解,不比养殖场的情况知道得更多。这当然是由于大众无法进入实验室,研究报告在专业期刊上发表,只有声称其发现具有特殊重要性时才向媒体发布新闻。因此,在动物解放运动能够吸引全国性媒体注意以前,大众全然不知绝大多数的动物实验根本没有发表,而大多数发表的反正也是些微不足道的东西。如同第二章所说,由于没有人确切知道在美国究竟做了多少动物实验,所以大众对动物实验的广泛程度一无所知,并不令人感到惊讶。研究机构的设计一般也不让大众看到活的动物是怎么进去,死的动物怎么出来的。(一本动物实验方法的标准教科书建议实验室附设焚化炉,因为许多动物尸体像普通垃圾一样运出来的情景,“肯定不会提高这个研究中心或学校在大众中的形象”。<sup>4)</sup>

因此,无知是物种歧视者的第一道防线。可是,任何人只要肯花时间,决心探寻个究竟,这道防线是容易突破的。如果你打算跟人说晚餐是怎样生产出来的,回答通常是:“别说了,你会倒我的胃口。”即使人们知道传统的家庭养殖场已经被大养殖联合企业所取代,知道实验室里在做许多很成问题的动物实验,但却坚持模糊的信念,认为情况不会太严重,否则政府或动物福利组织早就干涉了。几年前,德国反对集约养殖业最直言不讳的人物、法兰克福动物园主任伯恩哈特·格泽梅克,把德国人对养殖场的无知,与早先那一代德国人对隐藏在大多数人眼皮底下的另一种暴行(指纳粹的暴行。——译者)的无知相提并论。<sup>5</sup>毫无疑问,在这两种情况下,人们不是没有能力去发现真相,

而是不想知道会使心情沉重的事情,这导致缺乏意识;当然还有令人心安的想法,那些地方不管发生什么暴行的受害者,毕竟不是自己族群的成员。

认为我们能够依靠动物福利组织来监督动物不受虐待,是一种安慰人心的想法。现在大多数国家至少有一个庞大而健全的动物保护协会,美国就有美国防止虐待动物协会(ASPCA)、美国人道协会(AHA)和全美人道协会(HSUS),英国防止虐待动物协会仍是英国最大的动物福利组织。我们有理由要问:这些组织为什么不能阻止像本书第二、三章中所列举的明显的虐待动物行为呢?

动物福利组织未能采取行动反对最重要的虐待行为,有几个原因。其一是历史的原因。英国防止虐待动物协会和美国防止虐待动物协会,在成立时都是激进的社团,远远走在舆论的前面,反对各种形式的虐待动物,包括当时(今天的情况仍然一样)受虐待最严重的大量牺牲者——农场或养殖场动物。然而,随着这些社团的财产、会员和声誉的增长,它们逐渐丢掉了激进的承诺,成为“体制”内的一部分。这些社团同政府官员、商界人士和科学家建立起密切的联系,企图利用这些关系来改善动物的境况。这也取得了一些小小的成果,但是,与那些依靠生产食用或实验用动物和进行动物实验获取基本利益的人们接触的同时,使得对剥夺动物的激进批评变得软弱无力,而这些批评正是当年的社团创建者们所为之奋斗的。现在这些社团为了细小的改革,一再就其基本原则实行妥协。他们说,现时取得一些进步聊胜于无,但是这些改良常常并不能改善动物的境况,反而起到安抚大众的作用,好像动物福利无需再做什么事情了。<sup>6</sup>

其二,由于这些社团的财产增加,另一种考虑变得更为重要。建立动物福利社团是作为慈善组织注册的,这种地位使社团免税,而在英国和美国,注册慈善组织的条件是不得从事政治活动,可惜的是,政治活动有时是改善动物境况的惟一办法。(特别是,如果一个社团过于小心谨慎,不敢号召大众抵制动物产品。)可是,绝大多数规模大的

社团,都坚守不做任何可能危及慈善组织地位的活动。这就使得他们强调做些像收容流浪狗和对个人肆意虐待动物的行为提出指控等四平八稳的工作,而不去广泛开展反对系统性虐待动物的运动。

最后,从近百年的某个时期起,主要的动物福利社团对饲养场动物失去了兴趣。或许是因为这些社团的支持者和官员都是城市人,对狗猫的了解和关心远超过对猪和肉用小牛犊的程度。不论出于什么原因,在 20 世纪的大部分时间里,历史悠久的社团通过出版物和宣传,为把猫狗和野生动物需要保护的观念深入人心,变成社会的普遍态度,做出了显著贡献,但对其他动物则没有。因而人们会把“动物福利”当成是痴爱猫儿的善心女人的事情,而不是一种建立在公正和道德基本原则上的事业。

在最近 10 年里情况已经发生了变化。首先,新出现了许多比较激进的动物解放和动物权利组织。这些新成立的社团与现有的、过去影响有限的一些社团合作,使社会大众对于集约养殖场、动物实验、马戏团、动物园和狩猎等所造成的大规模、系统的虐待动物行径的了解大为增加。第二,或许为了回应新一波对动物境况的关切,像英国防止虐待动物协会、美国防止虐待动物协会和全美人道协会等历史悠久的团体,也开始对养殖场动物和实验动物的虐待状况采取强硬的立场,甚至号召大众对集约饲养的小牛肉、咸肉和鸡蛋等产品进行抵制。<sup>7</sup>

### 唤起大众关心动物最难克服的一个 原因,是“人类优先”的假定

唤起大众关心动物最难克服的一个原因,或许就是“人类优先”的假定,以及任何关于动物问题作为严肃的道德或政治议题,都不可能与人类的问题相提并论。这个假定有许多值得讨论的地方。首先,这本身便是物种歧视的征象。任何对这个主题没有做充分研究的人,怎么可能知道动物的问题不比人类的痛苦问题严重呢?有人可能声称

知道,只是臆断动物实在无关紧要,而且无论动物遭受多大的痛苦都没有人的痛苦重要。但是,痛苦就是痛苦,不能因为遭受痛苦的生命个体不属于我们人类的成员,防止不必要的疼痛和痛苦的重要性就降低了。如果有人说应当“白人优先”,因而非洲的贫穷问题就没有欧洲的贫穷问题重要,我们会怎么想呢?

世界上确实有许许多多的问题需要我们贡献时间和精力,诸如饥荒和贫穷、种族主义、战争和核毁灭的威胁、性别歧视、失业以及保护脆弱的生态环境等等,都是重大的议题,谁能说其中哪一个最重要呢?但只要我们将物种歧视这个偏见,就可以看出,人类对其他非人类动物的压迫在这些议题排行中应占有一席之地。人类对动物造成的痛苦可能是最严重的,涉及的数量特别巨大,单是美国每年就有上亿头的猪、牛、羊要遭受在第三章所描述的痛苦经历,数以十亿计的鸡命运相同。<sup>①</sup>此外,每年至少还有2500万只动物被用做实验。设想如果强使1000个人像动物那样去做家用产品的毒性实验,必定会引起举国大哗。那么,使用数以百万计的动物来做同样的实验,起码应当得到我们相同的关切,特别是这种痛苦并非必要,只要我们存心去解决,就是容易停止的。绝大多数有理性的人都要求防止战争、消灭种族不平等、贫穷和失业,问题是我们力图解决这些议题已经很多年了,现在还得承认,其中大部分的事情我们真还不知道怎样去解决。与这些议题相比,减少人类造成动物的痛苦,只要我们着手去做是相对容易的。

无论如何,“人类优先”的观点通常只是一个借口,对人或动物的痛苦无所作为,而不再需要抉择的二者面前做真诚的选择。其实这两个问题并非相互对立难以两全。就算每个人的时间和精力是固定的,花时间做某一件事会减少做另一件事的时间,但集中精力花时间解决人类问题的人,一点也不妨碍他参与抵制养殖场残酷生产出来的动物

---

<sup>①</sup>2002年,中国屠宰猪5.76亿头;存栏的牛1.28亿头和羊近3亿头,家禽数量更大。除牛外,屠宰数量居世界第一。

产品。素食所花的时间一点也不会比肉食多。其实,如第四章所述,声称关怀人类福祉和保护环境的人们,单是为了他们自己的这个目的就理当素食。实行素食有助于节约粮食供其他地方的百姓食用,同时可以减少污染、节约用水和能源消耗以及减少砍伐森林;而且素食比肉食便宜,还可以节省金钱,用于救济饥荒、控制人口,或者他们认为亟待去做的任何社会福利或政治事业。要是素食者把关注的重点放在其他问题上,而对动物解放活动的兴趣不大,我不会对他们的态度真诚产生怀疑。但是,如果非素食者要说“人类问题优先”,这不禁会令我诧异,难道他们为人类做的事情,就是驱使人们持续不断地支持对养殖场动物进行浪费而又残忍的剥夺!

在这里需要插一点历史话题。“人类优先”的观点必然会引出一一种常见的说法,即参与动物福利运动的人关心动物甚于关心人。毫无疑问,有些人是这样。不过,历史上的动物福利运动的领袖关心人的程度,要比不关心动物的人对人的关心要高得多。其实,反对压迫黑人和妇女运动的领袖,常常又是反对虐待动物运动领袖的情况很普遍,而种族主义和性别歧视同时又伴有物种歧视的情况也很普遍,从而为这三者的平行关系提供了意想不到的证明。<sup>8</sup>例如,在英国防止虐待动物协会的几位创立者中,威廉·韦尔伯福斯<sup>①</sup>和福韦尔·巴克斯顿就是英国反对黑奴制度的领袖。早期主张男女平等人士玛丽·沃斯顿克拉夫特,除著有《为妇女权利辩护》以外,还写过一本儿童故事集来鼓励儿童善待动物,书名为《真实的故事》。<sup>9</sup>美国早期主张男女平等的人士有许多与素食运动有关系,其中以露西·斯通、阿米莉亚·布卢默、苏珊·安东尼和伊丽莎白·史坦顿。她们与改革派、反对奴隶制的《论坛报》编辑霍勒斯·格里利会聚在一起,为“妇女权利和素食主义”干杯。<sup>10</sup>

动物福利运动还应当获得开创反对虐待儿童运动之先河的荣誉。

---

<sup>①</sup>威廉·韦尔伯福斯(William Wilberforce 1780~1825),慈善家,曾担任英国下院议员。



1874年,美国动物福利社团的先驱亨利·伯格接到请求,去照顾遭到残酷殴打的一个小动物。可是,这个小动物竟是一名儿童,伯格利用保护动物的法规,对这个儿童的监护人以虐待动物罪起诉成功。而这项动物立法先是由他起草,并迫使纽约当局通过的。其后虐待儿童案件随之而来,于是成立了纽约防止虐待儿童协会。消息传到英国,英国防止虐待动物协会也成立了同样的组织——全国防止虐待儿童协会。<sup>11</sup>这个团体的创建人之一是沙夫茨伯里伯爵<sup>①</sup>。像其他许多人道主义者一样,他既是重要的社会改革家、《工厂法》的起草人(这项法律导致废除了童工制和每日14小时工作制),同时又是动物保护的先驱,发起过一场著名的运动,反对不加控制的动物实验和其他形式的虐待动物。沙夫茨伯里的成就使得认为关怀非人类动物就不关心人,或者致力于某一项事业就不能兼顾另一事业的观点不攻自破。

我们关于动物天性的概念,以及由这种概念引出的意义在推理上的错误,也支持着我们的物种歧视态度。我们总认为其他动物比人野蛮,比如说,这些人是“有人情味的”,就是说他们善良;说他们是“野兽般的”、“兽性的”,要么说他们的所作所为简直就“像动物”,或“像畜生”,就是表示这些人残忍、卑劣。然而,我们难得静下来想一想,那种哪怕只要有一点微小理由就进行屠杀的动物,其实就是人这种动物。我们都认为狮子和狼凶残,因为它们杀生,但是,它们要不杀生便必定挨饿。而人屠杀其他动物可以只是为了运动娱乐、满足好奇心、装饰身体和享受口味。人类还因贪婪或权力的争夺而自相残杀,何况人并不以屠杀为满足。从整个历史来看,人不论是对自己的同类成员,还是对同为动物的非人类动物,总是喜欢在处死对方之前加以虐待或折磨,这种行径是其他动物所没有的。

在我们忽视人类残暴的同时,却又夸大了其他动物的凶残。以臭名远扬的狼为例:根据动物学家在野外的细致研究,多少民间故事中

---

<sup>①</sup>沙夫茨伯里伯爵(Lord Shaftsbury 1671~1713),本名 Anthony A. Cooper。英国哲学家。

被视为坏蛋的狼，其实是高度社会化的动物，它们对配偶忠贞、从一而终，对自己的幼仔尽职尽责，对社群也很忠诚。除了果腹而外，狼不会伤害任何动物。要是公狼之间发生争斗，输方只要把最易于致命的颈下方暴露在胜利者的面前表示臣服，尽管胜利者的尖牙利齿贴近对手的颈部血管要害，争斗也就此结束。狼与人类征服者不同的是，只以对方的屈服为满足，而不要对手丧命。<sup>12</sup>

在我们印象中，动物世界总是一幅血腥争斗的场面，同时我们又无视其他种动物所具有的社群生活的复杂性，只把这些动物的成员看做是个体的单独存在，彼此间没有关系。当人结婚时，我们把配偶间的亲密关系归于爱情，为丧偶的人感到悲伤。但是，我们说其他动物的配对成双，只是本能驱使。如果一只动物被猎人或陷阱所杀害或捕获，用于研究或送往动物园，我们不会想到这只动物可能也有配偶，对方因这个动物死亡或被捕的突然消失而感到痛苦。同样，我们知道母子分离双方都很痛苦，可是，无论食用动物养殖场，还是陪伴动物和实验动物的繁殖场，它们的常规工作就是把动物母子拆散，从不考虑它们的感情伤害。<sup>13</sup>

奇怪的是，虽然人们经常把动物的复杂行为随便说成“只是本能”，因而不值得与人类显然相似的行为相提并论，但还是这些人们，为了自己便利却无视动物简单的本能行为模式对它们的重要意义。因此人们常说，下蛋的母鸡、小牛肉的牛犊和笼养的实验用狗的那些饲养方法不会造成痛苦，因为它们根本不知道除此而外还有别的生活条件。从第三章里我们知道这种说法是荒谬的。不论动物是否曾经在自由条件下生活过，它们都感觉到需要运动、伸腿展翅、理毛梳羽和转身活动。群居性动物即使生来未经历过群居生活，在单独隔离时都会感到心神不安；如果一群动物的数量太多，由于个体间不能相互辨认，同样也会骚动不安，动物处于这种压力下会出现互相残杀的“恶癖”。

对非人类动物天性的普遍无知，使得不按其天性对待动物的人最

终只能用“它们不是人”这话来对付批评。对，它们确实不是人，但同时它们也不是把饲料转化为肉的机器，更不是研究用的器具。动物学家和动物行为学家携带笔记本和摄影机经年累月地研究动物，大众有关动物的常识与专业人士的新近发现相比，差距极大。有鉴于此，认为动物像是泥巴团，可以按照人类需要随心所欲地捏塑、为我们私利服务的观念，非常危险。另一方面，对动物多愁善感拟人化的危害性则不大。

有人试图根据非人类动物的天性，来说明我们对待动物是合理的。作为反对素食主义的一种理由，常有人说，其他动物也杀生作为食物，因此我们也可以这样做。早在 1785 年就有这种类比的说法，当时威廉·佩利加以驳斥，他说人类可以不杀生过活，而其他动物的天性只能靠杀生取食才能生存。<sup>14</sup>在大多数情况下，这话是千真万确的，只有少数例外。有些动物可以不吃肉生存，但偶尔也吃肉，例如黑猩猩，不过这类动物的肉一般不会出现我们的餐桌上。无论如何，即使依靠素食为生的动物有时也吃其他动物，但不能作为支持我们这么做合乎道德的理由。人类是多么的离奇古怪啊！通常自认为总比其他动物高贵，但是，只要能支持自己的饮食偏好，竟也会使用我们应当从其他动物那里寻求道德启示和指导原则这样的论点。当然，关键是动物没有考虑替换别种食物的能力，也没有在道德上反省杀生取食的是非能力，所以它们只能自行其是。或许我们对这样的世界秩序感到遗憾，但认为非人类动物应对其行为负有道德责任或者应受惩处，则是毫无意义的。另一方面，本书的每个读者对这个问题都有能力做出道德选择。我们不能逃避自己选择模仿其他动物行为的责任，因为那些动物不具有选择能力。

（现在肯定有人会说，我已经承认了人类与其他动物之间有明显的差别了，因此我暴露出一切动物平等的论证存在缺点。任何持这种批评的人，应该仔细阅读本书第一章。你会发现你误解了我在那里主张平等的实质。我决不会荒唐地断言，正常成年人与其他动物没有明显的差别。我的要点不是说动物有能力按道德行事，而是把适用于人

的对利益作平等考虑的道德原则,同样也用来对待动物。我们把平等考虑的生命个体的范围,包括那些本身不能做出道德选择的生命个体,这就必然包含我们对待幼儿以及由于种种原因在心智上不能理解道德选择的本质的一些人,那常常是正确的。如同边沁所说,关键不是他们能否做出选择,而是他们能否感受痛苦。)

或许是另外一种主张。如前一章所述,切斯特菲尔德伯爵用动物相食的事实,来论证人类吃其他动物是“自然界的一般秩序”的组成部分。<sup>15</sup>他没有说明,为什么我们要想像我们自己的天性更像肉食动物老虎,而不像素食的大猩猩或近于素食的黑猩猩呢?除此而外,我们还应当提防在伦理的论证中乞灵于“自然”。自然常可以“无所不能”,但我们必须运用自己的判断,来决定何时遵循自然。就我所知,战争对于人类是“自然的”,因为在历史的长河中,在千差万别的环境下,战争确实像是很多社会专注的事业。但是,我不打算为使我的行为遵循自然而走向战场。我们具有判断怎么做最好的推理能力,我们应当使用这个能力。(如果你确实热衷于诉诸“自然”,你可以说是自然要我们这样做的。)

必须承认,肉食动物的存在确实对动物解放的伦理提出一个问题,即我们是否应当对此有所作为。假定人类能把肉食动物从地球上消灭,从而会使受苦的动物数目减少,我们应当这样做吗?

简短的回答是,一旦我们放弃了声称对其他物种的“统治权”,我们就应当完全停止干涉它们,尽可能不去管其他动物。我们既然放弃了暴君的角色,也就不应当试图担当救世主的作用。

虽然这个回答部分是千真万确的,但过于简短。不管喜欢与否,人类预知未来可能发生的事情的能力确实比动物强得多,这种理解力可能使我们陷入要不干预就会显得麻木不仁的境地。1988年10月,全世界的电视观众都为美苏<sup>①</sup>两国联手努力救出两头灰鲸而喝彩,当时这些灰鲸在阿拉斯加陷入冰封的困境中。有些批评者指出,花费

<sup>①</sup>苏联,现在的俄罗斯。

这样巨大的努力来挽救两头鲸真具有讽刺意味，因为每年人类要猎杀大约2 000头鲸，更不用说还有12.5万只左右的海豚在捕捞金枪鱼的拖网上淹死。<sup>16</sup>不过，要是有人断言这场救援行动是一桩坏事，这便是麻木不仁了。

因此，设想的人类干预会改善动物的境况，那就无可非议。但如果我们打算制订一个像消灭所有食肉动物这样的计划，则另当别论。根据人类过去的记录，任何企图大规模改变生态系统的做法，必定是弊大于利。有鉴于此，如无其他理由，可以肯定地说，除了极个别的特殊情况外，我们不能而且也不应当试图做大自然的警察。只要我们自己洗手不干非必要地屠杀和虐待其他动物的事情，那就足够了。<sup>17</sup>

可是，还有另外一种说法。有人根据自然状况下动物相互残杀的事实，证明我们对待动物的方式是合理的。人们常说，尽管现代养殖场的条件不好，但总比动物在野外的生活状况好，在那里它们挨冻受饿，还有遭天敌捕食的危险。意思是说我们不当反对现代养殖场里的恶劣状况。

有趣的是，为把奴隶制度强加于非洲黑人的辩护士们，也常有类似的观点。有人竟这样说：

总的来说，这些非洲人在他们的家乡深受野蛮、不幸和痛苦之累，从那里迁徙到这片充满光明、人道和基督教义的土地上，毫无疑问，显然是他们的大福。尽管有人在这个交易过程中或许遭受到不必要的虐待这种缺点，但不论在这里处于仆从的身分（他们迁到这里来的必然结果），是否是让人乐于接受的自然规律，决不可能仍然是个问题。<sup>18</sup>

现在很难对各种不同的野外环境与工厂化养殖场（或自由的非洲人与种植园的黑奴）的两类情况作比较，但如果非得比较，则肯定宁愿选择自由生活。工厂化养殖场的动物不能走动、奔跑、随意伸腿展翅或者与亲属和社群分离。野生的动物确实有许多因恶劣的环境而死亡，或者遭捕食者猎杀，但养殖场动物所能苟活的时间，至多也只是它

们正常寿命很短促的一部分。饲养场稳定的食物供应也不是纯粹恩赐,因为这反而剥夺了动物觅食,这种最基本的天性活动。缺少觅食使动物的生活厌倦无聊,整天无所事事,只好躺在牢笼里吃东西。

不管怎样,工厂化养殖场的条件与自然条件的比较其实与工厂化养殖场是否合理无关,因为这不是我们面临的选择,废除工厂化养殖场并不意味着要把那里的动物放归山林。今天养殖场里的动物,都是由人繁殖出来饲养的,以后作为食物出售。如果本书所提倡的抵制养殖场的产品出现效果,动物产品的销售量便可减少。这不是说这类产品由现在这种情况,可以在一夜之间突然变成无人购买了。(我对动物解放运动很乐观,但决不会自欺。)这种减少是逐渐的。这将会使养殖业的利润下降,小场主转而经营其他农产品,大公司的资本也转移到其他行业,结果导致繁殖的动物数量减少。养殖场的动物数量减少,是由于动物宰杀后不再补充的结果,而不是把动物送“归”了山林。最终,(好,那就让我的乐观主义自由地心驰神往一下吧!)未来或许只有在大规模的保留地才能见到猪牛成群,有点像今天的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因此,不是要动物在工厂化养殖场里的生活或在野外山林的生活之间进行选择,而是应不应该让那些动物繁殖的问题,因为这些动物出生后注定在工厂化饲养场里生活,然后被屠宰。

有人可能对此提出异议,认为如果我们全都素食的话,猪牛鸡羊的数量就会大大减少。少数肉食者已经声称,他们实际上是在为他们所吃的动物行善事,因为要不是他们吃肉,那些动物根本不可能来到世间!<sup>19</sup>

在本书第一版里,我驳斥了这个观点。理由是这个观点要求我们认为,让一个生命来到世间就是为这个生命提供了利益;要是持这个观点,我们必定相信可能使一个不存在的生命得到利益。过去我认为这是荒谬的,但现在我没有那样有把握。(在本书第一版中,我毫无疑问地拒绝这个观点,现在这成为我惟一改变的哲学观点。)毕竟,我们大多数人都会同意,如果我们在受孕前知道这孩子有基因缺陷,出生

后会发生夭折和痛苦,而让这个孩子出生到世间是错误的,因为怀这样的孩子就对孩子造成伤害。那么,难道我们还真能否认让一个能过快乐生活的生命出生是为这个生命提供了一种利益吗?要否认这个,我们需要说明这两种情况为什么不同,可我还没有找到一个满意的论证方式。<sup>20</sup>

现在,我们提出了杀生错误的问题,由于这问题比制造痛苦的错误复杂得多,所以我把杀生放在更进一步的位置上。但是,在第一章接近尾声的简短讨论足以说明,杀死一个对未来存在欲望的生命,或许有某种特别恶的东西,而这种东西不能用创造另一个生命来补偿。在我们考虑对未来不存指望能力的生命时(这种生命可视为只生活在当下,而没有连续的心智存在),却出现真正的困难。即使在这种情况下,杀生似乎仍然令人厌恶。纵然动物不能领悟自己有“生命”,不能理解生存的意义,但遇到危及生命的威胁时仍然可能反抗。但是,由于缺乏某种形式的心智连续性,从无偏见的观点看,难以解释为什么被杀死的动物所造成的损失,不能由创造一个能过同等快乐生活的新生动物来补偿。<sup>21</sup>

我对这个议题仍然心存疑惑。创造一个新的生命以某种方式会补偿另一个死亡的生命的论点,确实有些奇特的味道。当然,要是我们有确切的根据说,一切有感受能力的生命个体都有生存的权利(甚至对未来不存指望能力的生命个体也有),那就会容易说,为什么杀死一个有感受能力的生命个体是一种错误,不能用创造出一个新生的生命个体的善来补偿。但是,如同我和他人在别处所指出的那样,这样的论点在哲学上和实践上自身都存在严重的困境。<sup>22</sup>

单纯从实践上可以说,杀死动物作为食物(除了纯粹是生存所必需的以外),会使我们把动物看成只是为了满足人类非必需目的可以随便使用的物品。根据我们对人性的了解,只要我们继续这样看待动物,在常人的实践中,对动物歧视的态度和由此造成的虐待就不会改变。因此,除了生存所必需的以外,最好把避免屠杀动物用作食物作

为简单的普遍原则。

反对杀生作为食物的论证,取决于对所持的一种观点的后果的预测。我们无法证明这个预测是否正确,大致只能根据我们人类有关的知识作判断。不过,如果这种预测没有说服力,前面我们所考虑的论证在应用上仍然非常有限。可以肯定,食用集约养殖的动物的肉是不合理的,因为这些动物过着厌倦和受剥夺的痛苦生活,一生无法满足转身、理毛梳羽、伸腿展翅、运动或参与同伴动物的正常社群互动等基本需要。让动物来到世间过这样的生活终其一生,对动物不是利益而是巨大的伤害。这种把出生视为利益的论证,至多能为继续吃放养的(一种对未来不存欲望能力的)动物的肉找到理由,这种动物必须与同伴动物在一起,过着符合其行为需要的快乐生活,最后死亡时无痛苦地迅速结束生命。我尊重这些煞费苦心的人,他们真心实意地想只吃这种动物的肉,不过我怀疑是否真有可能,除非他们自办养殖场由自己照顾动物,这样他们实际上是十分接近素食了。<sup>23</sup>

最后一点,是关于对一个生命个体的死亡由一个新的生命个体出生来补偿的论证。那些为他们吃猪肉和牛肉的欲望进行巧妙辩护的人,极少有人会认真贯彻论证所得出的结论的。要是使生命的出生是一件善事,那么,如果其他条件相等,我们也应当尽量让更多的人出生,要是再加上人类的生命比动物生命更为重要这个论点(肉食者肯定会接受),这个论证可能走向反面,使辩护者很不安。假如我们不用粮食饲养禽畜可以让更多的人有饭吃,因此这个论证的最终结论是,我们应当成为素食者!

遵守平等考虑利益的原则,  
就是成为素食者

物种歧视的观点如此广泛、无处不在,以致抨击其中某一两项表现的人,例如批评捕猎野生动物、残酷的动物实验或斗牛的人,自己也



常常干着其他物种歧视的事情。因而被抨击的人也会反唇相讥，指责对方言行不一。猎人说：“我们打鹿，你们说我们残忍，但你们也吃肉，除了你们是花钱请别人屠宰给你们吃之外，我们之间又有什么区别呢？”毛皮服装商人也说：“你们反对杀死动物，不让我们穿着它们的皮毛，可是你们自己却穿着皮鞋。”进行动物实验的人似乎更有理由来质问：既然为了好吃杀生可以接受，那为什么还要反对为增进知识而杀生呢？如果只是由于动物痛苦而反对实验，他们会指出，宰杀作为食物的动物活着时也非常痛苦。甚至连热衷斗牛的人也可以辩解：斗牛场上杀死一头公牛，给成千上万的观众带来欢乐，而屠宰场里杀死一头牛，只能让少数吃到这个牛肉的人感到快乐；再说，虽然公牛最终遭受的剧烈疼痛可能比菜牛严重，但公牛一生的绝大部分时间里却享受着比菜牛好得多的待遇。

指责对方言行不一，其实在逻辑上并不能支持为残忍的行径进行辩护的人。正如布里吉德·布罗菲<sup>①</sup>所说：打断别人的腿很残忍，即使这话出自经常打断别人胳膊的人之口，这话仍然是正确的。<sup>24</sup>可是，一个人的行为如果与公开宣称的信仰不一致，则很难说服别人相信自己的信仰是正确的，再要劝说别人按照这些信仰去做，那就更困难了。当然，总可以找到某些理由加以区别，比如说，穿毛皮和穿皮革的不同，许多毛皮动物在落入陷阱，被有锯齿的钢圈紧紧夹住腿好几个小时甚至几天后才死，而剥皮制革的动物则没有这种痛苦。<sup>25</sup>然而，作这些细小的区分容易使最初的批评失去力量，而且在某些情况下，我根本不相信真正有得出这种区别的理由。例如，为什么猎鹿吃野味的人受到的批评，要比在超市购买香肠的人多得多呢？一般来说，集约养殖场的猪遭受的痛苦可能更多。

本书第一章提出了一个清楚明了的伦理原则：对所有动物的利益作平等的考虑。我们可以根据这个原则确定，人类影响动物的做法中

<sup>①</sup>布里吉德·布罗菲(Brigit Brophy 1929~1995)，英国作家。

那些合理,那些不合理。把这个原则运用到我们的生活中,可以使我们的言行完全一致。因此,我们就可以不给那些无视动物利益的人以口实,借机批评我们自相矛盾、言行不一。

对工业化国家的城市和郊区的居民来说,遵守平等考虑利益的原则其实就是要求他们成为素食者。这是最重要的一步,也是我最强调的一点。可是,为了保持言行一致,我们也应当停止使用杀害动物或招致动物痛苦的其他动物产品。例如,我们不应穿着皮毛服装,也应当拒绝皮革制品,因为在屠宰业的利润中,出售畜皮制革占很大的份额。

19世纪的素食先驱,如果拒绝使用皮革实际上有很大困难,因为那时用其他材料制作的鞋靴极少。刘易斯·冈帕兹是英国防止虐待动物协会的第二任总干事,他严格实行素食,拒绝乘坐马车,并且建议在草原上放牧牛羊,待它们终其天年以后才取皮制革。<sup>26</sup>这个想法是对冈帕兹人性的赞扬,但在经济上则难得到支持。但是,今天的情况已经完全不同,合成材料制造的鞋靴在许多廉价商店里随手可得,价钱比皮鞋便宜得多。帆布和橡胶制成的运动鞋,更是美国青少年的标准穿着。曾经都是皮革制作的皮带、皮包等,现在很容易用其他材料替代。

往日使最先进的反对剥夺动物的人士望而却步的其他一些问题,今天已不复存在。过去只能用动物脂肪制造蜡烛,现在蜡烛已非必要,如果需要可用非动物脂肪制作。健康食品商店里可以买到不用动物脂肪而用植物油做的肥皂。羊毛也非必需品,虽然绵羊一般是自由放牧的,但由于这种驯服的动物遭受许多虐待,所以我们有充分理由不再使用羊毛。<sup>27</sup>用野生动物如麝和埃塞俄比亚灵猫等产品制成的化妆品和香水,无论如何都不是必需品,而且已有非虐待动物的化妆品来代替。这些化妆品不含动物产品成分,也没有用动物进行试验,在许多商店和动物福利社团里都可以买到。<sup>28</sup>

虽然我提到这些动物制品的替代品来说明,拒绝参与剥夺动物的

主要做法并不困难,但我认为,言行一致不等于或意味着一个人使用的所有消费品和穿着,都必须死板地坚持绝对纯洁的标准。改变个人消费习惯的关键不是要人一点也不沾伤害动物的产品,而是从经济上减少对剥夺动物生产的支持,并且劝说他人参与行动。因此,继续穿着在你思考动物解放运动之前所买的皮鞋,不算是过错,等这皮鞋穿坏了再买非皮革制品就是了。何况你现在把皮鞋丢掉,也无助于减少杀害动物获利的做法。饮食也是一样,关键是记住我们的主要目标,而不必担心细节。比如,你可以不必考虑聚会上的蛋糕,是否是用工厂化养鸡场的鸡蛋做的。

要完全不用动物产品,对餐馆和食品制造业形成压力,还有十分漫长的路要走。只有社会上相当一部分的人抵制肉类和集约养殖场的其他产品时,这一天才会到来。在此以前,要求我们始终如一地不要助长对动物产品的需求。这样可以证明,我们并不需要动物的产品。只有我们把理想和常识调和起来而不是一味追求纯洁,才有可能说服他人接受我们的观点。追求纯洁适合于宗教饮食戒律的要求,但对一个道德和政治运动则很不合适。

一般来说,一个人对待动物的态度始终如一并无困难。由于在正常的生活条件下,人与动物并没有严重的利益冲突,我们无须牺牲任何必不可少的东西。不过必须承认,在一些特殊情况下也有利益冲突。例如:我们种植蔬菜和粮食给自己吃,但这些农作物可能遭到兔子、老鼠或者其他“害兽”或“害虫”的毁坏,这样人类和动物的利益就发生明显的冲突。假如我们必须按照利益平等考虑的原则行事,该怎么办呢?

首先,我们来看现在这类情况是怎么处理的。农民会寻求最廉价的方法消灭“害兽”,很可能是下毒药。动物吃下毒饵,缓慢而痛苦地死亡,一点也没有考虑“害兽”的利益;正是“害兽”一词似乎就把这些动物排除在任何关怀之外。<sup>29</sup>但是,“害兽”这种分类是我们人类所创造的,作为一只害兽的兔子和一只可爱的宠物小白兔,同样能感受痛

苦,因而应当给予考虑。问题是怎样既保护我们自己必需的食物供应,又尽最大可能尊重这些动物的利益。寻找解决这个问题方法不可能超越我们的科学技术能力,即使这些问题不能圆满地得到解决,起码可以使动物的痛苦比现在所用的“解决办法”要小得多。使用药饵使动物绝育,而不使用令动物遭受长时间痛苦的毒饵,是最好的改进方法。

当我们必须对付兔子以保护粮食生产,或者对付老鼠保护我们的住所和健康时,我们很自然地侵袭我们财产的动物进行猛烈打击,如同这些动物在能够找到食物的地方大肆攫取一样。根据现阶段我们对动物的态度,指望人们会改变这方面的做法是荒谬的。但是,或许在主要的虐待行为和对动物的态度发生改变以后,人们会逐渐认识到,即使在某种意义上是“威胁”我们福祉的动物,我们消灭它们使其死亡的方法也不应该过于残忍。因此,我们最终可以发展出比较人道的方法,来限制那些与人类利益确有矛盾的动物的数量。

这个回答对猎人和“野生动物保护区”的管理人员同样可以适用。“野生动物保护区”的名称有误导作用。他们声称,为了防止“保护区”的鹿、海豹或其他某些动物种群的数量过剩,必须定期让猎人“收获”过多的动物,而且断言这对动物也有利。“收获”这个词常见于狩猎组织的刊物,其用途是为了撒谎,声称这种屠杀的动机是关怀动物。“收获”一词表明,在猎人看来,鹿或海豹仿佛就像玉米或煤炭一样,只不过是具有为人类利益服务价值的物品。这个态度忽略了鹿和其他遭猎杀的动物,能够感受快乐和痛苦这一至关重要的事实,而美国渔业与野生动物署在很大程度上也持这种态度。所以,动物不是为达到我们目的的工具,而是有其自身利益的生命。如果在特定环境下,动物的种群确实增长到足以破坏它们自己的环境,影响到自身的生存发展,或者破坏其他共生的动物生境,这时人类采取某些管理措施或许是正确的。但是,如果我们考虑动物的利益,显然这种行动就不会允许猎人去屠杀某些动物,因为在捕猎过程中不可避免地要伤及无辜,

而是应当采取绝育的方法，减少动物繁殖。如果我们努力开发比较人道的控制保护区野生动物数量的方法，就不难找到比现在更好的办法。问题出在负责野生动物部门具有一种“收获”意识，对控制种群的技术开发没有兴趣，因为这会使猎人“收获”的动物数量减少。<sup>30</sup>

### 怎么知道植物不会感受痛苦呢

我已经说过，鹿或猪和鸡等动物与玉米等庄稼之间的区别，在于庄稼可以收获，但对动物我们不应当存在“收获”的想法。这是因为动物具有感受快乐和痛苦的能力，而植物则没有。此刻必定有人要问：“我们怎么知道植物不会感受痛苦呢？”

这个反诘或许来自对植物的真正关心，但通常是，提出这个问题的人并没有认真想过，如果证明植物会感受痛苦我们就应当把考虑的范围扩大到植物。相反，他们只是希望证明，要是我们真的按照我所主张的原则行事，我们就不但不能吃动物，连植物也不能吃，这样人只会饿死。他们得出的结论是，如果不可能不违反平等考虑的原则生活，我们便根本无须为此费神，而是仍然按我们习惯的方式生活，植物和动物都吃。

这个质疑的理由在事实上和逻辑上都很难站得住脚。迄今没有可靠的证据，证明植物具有感受快乐和痛苦的能力。几年前出版的一本通俗读物——《植物的秘密生活》声称，植物有着各种奇特的能力，包括能辨别人的心理。此书所引用的最引人注目的实验不是正规研究机构做出来的，一些重要大学的研究人员试图重复这些实验，均告失败。这本书的断言现已被彻底否定。<sup>31</sup>

在本书第一章里，我提出三个明确的理由，证明非人类动物能感受疼痛：行为、神经系统特征和疼痛在进化上的用途。从这三方面，没有任何理由使我们相信植物会感受疼痛。由于缺乏科学上可信的实验结果，观察不到植物有显示疼痛的行为，也没有找到植物有类似中

枢神经系统的结构,而且很难想像,不能避开疼痛的来源或不能借感知疼痛以任何方式逃脱死亡的物种,为什么会在进化过程中获得感受疼痛的能力。因此,相信植物能感觉疼痛似乎毫无道理。

回答这个质疑的事实根据就说到这里。现在让我们来考虑其逻辑。假设研究人员确实找到了提示植物能感觉疼痛的证据(不过看来毫无可能),我们仍然不会得出,我们可能同样要吃我们一直在吃的东西。如果必定会造成痛苦,我们不得不选择作恶较轻的一种做法,要么自己挨饿。假设植物真能感觉疼痛,植物的痛苦比动物轻,因此仍然是吃植物比吃动物好。即使植物对痛苦的感受能力与动物一样,还是这个结论。因为肉类生产的效率低,意味着吃肉者间接毁掉的植物至少是素食者的10倍!在这点上我承认,这个论证已成为笑料,而我继续在进行论证,只是证明那些提出这个反诘但不能贯彻其结论的人,其实不过是为继续吃肉寻找借口。

### 在考虑动物的地位方面,哲学 本身发生了令人瞩目的转变

这一章到此一直在检查西方社会许多人共同的观点,与经常用来为这些观点辩护的策略和论点。我们已经清楚,这些策略和论点在逻辑上都很脆弱。其实它们只是文饰和借口,而不是论证。然而,有人可能认为,这些论证脆弱是因为普通人在讨论伦理问题时缺乏专业知识所造成的。有鉴于此,在本书第一版中,我对1960年代和1970年代初期一些重要哲学家关于非人类动物的道德地位的说法作过检讨,结果哲学并不光彩。

哲学应当对时代所设的基本假定加以质疑。我认为,对我们绝大多数人视为当然的东西进行彻底的、批判的和缜密的思考,是哲学的主要任务,正是这个任务才使哲学成为一种值得为之付出心力的活动。遗憾的是,哲学并不总是无愧于其历史的角色。亚里士多德为奴

隶制辩护,总在提醒世人,哲学家也是人,容易受到他们所处的社会成见的影响。他们有时成功地冲破当时的主流意识形态,但更常见的是他们成为这种意识形态的最具欺骗性的辩护人。

这就是本书第一版问世前那个时期哲学家的状况,他们没有对我们人类与其他物种关系的成见提出任何挑战。与绝大多数普通人一样,大多数着手解决这个问题的哲学家在他们的著作中接受了未经拷问的假定。他们的说法往往进一步巩固了读者的物种歧视习惯,使他们心安理得。

那时,道德哲学和政治哲学关于平等和权利的讨论,几乎都系统地表述为人类的平等和人类的权利问题。受此影响,哲学家或他们的学生从来没有把动物平等这个问题本身当作是问题,这也表明哲学到那时还没有对已经接受的信念加以探究。可是,哲学家发现,如果不提出非人类动物的地位问题,就很难讨论人类平等的问题。因为如果要为平等的原则辩护,就要有为这个平等原则作出解释和辩护所需要的方法,这在本书第一章里或许已经清楚了。

对于1950年代和1960年代的哲学家,问题是要用一种方法解释所有的人均为平等的观念,而不会出现明显的错误。在绝大多数方面人类都不是平等的,如果我们找到所有人都具备的某个特征,那么这个特征必须是一种最低的共同特征,低到没有人会缺少它。但困难在于所有人都具备的任何一种特征,不会只为人类所独有。例如,虽然所有人都具有感觉疼痛的能力,但不只是人类所特有;虽然只有人才有解决复杂的数学问题的能力,但又不是所有的人都具有这种能力。因此,原来是在我们可能按事实说的意义上,作为事实的断言,所有的人均为平等,至少其他动物中有某些成员也是“平等”的,即与某些人平等。

另一方面,如同我在第一章所论证的,如果我们判定这些特征实际上与平等问题并不相干,平等必须基于“利益的平等考虑”这个道德原则上,而不在于具备某个特征,那么,要找出某种根据把动物排除在

平等的范围以外,就更加困难了。

这结果并不是那个时期主张人人平等的哲学家们原先打算得出的。可是,他们不接受由他们自己推理自然得出的结果,反而利用偏离正道的或者只顾眼前的论证方式,设法调和他们的人类平等而与动物不平等的信念。例如,当时研究平等问题的杰出哲学家、洛杉矶加州大学的哲学与法学教授理查德·沃瑟斯特罗姆,在他的论文《权利、人权与种族歧视》中给“人权”的定义是,人类拥有而非人类所不拥有的那些权利。他认为,人有安宁幸福和自由的权利。为了对人有安宁幸福权利的观点进行辩护,沃瑟斯特罗姆说,如不解除一个人的急剧的躯体疼痛,就不可能让那人过完美的或满意的生活。接着他说:“在实质上,享受这些善把人和非人类实体区别开来。”<sup>32</sup>问题是当我们追问“这些善”所指的是什么时,给出的例子只是解除身体的急剧疼痛,这种东西非人类动物和人一样可以体验得到。因此,就沃瑟斯特罗姆所下的定义来说,如果人类有解除身体急剧疼痛的权利,那不应是人权所专有,动物也应享有这个权利。

面对这种情况,他们意识到需要对通常认为的人与动物之间的道德鸿沟寻求某种根据,但却找不到人与动物间的任何一种实在的差别,同时这种差别又不至于损及人类平等的观念。因此,哲学家只好闪烁其词。他们凭借诸如“人的内在尊严”<sup>33</sup>一类美妙动听的空话,大谈“所有 men 的内在价值”,(在这里性别歧视和物种歧视一样,也几乎毋庸置疑了)仿佛所有的 men(还是 humans?)<sup>①</sup> 都具备其他生命所没有的某种非具体说明的价值。<sup>34</sup>要么他们会说,人,只有人才是“自身即目的”,“而人以外的其他一切事物只有对于人才有价值。”<sup>35</sup>

如前一章所述,人具有独特的尊严和价值的观念,有悠久的历史,直到 20 世纪 70 年代,哲学家才抛弃这个观念原本的形而上学和宗教

---

<sup>①</sup>men 是 man 的复数,既可指不论性别和年龄的“人”,又常特指“男人”或“男子汉”,因此作者质疑这里的 men 是人(humans),还是男人?这不仅是物种歧视,而且也是性别歧视。



的桎梏,随心所欲地乞灵于它,一点不感到这个观点的合理性需要加以证明。为什么我们不应当把“内在尊严”或“内在价值”归于我们自己呢?为什么我们不应当说我们是宇宙万物中惟一具有内在价值的东西呢?我们人类的同伙不大可能拒绝我们如此慷慨授予的嘉奖,而我们否认有这荣誉的那些动物又无力提出反对。的确,如果我们只想到人,谈论人的尊严可能是很慷慨大方和非常进步的。我们这样做,意在谴责奴隶制、种族歧视和其他侵犯人权。我们承认,我们自己在某种根本意义上与人类中最贫穷的、最无知的人具有同等的价值。只有当我们想到人类只不过是居住在这个星球上的芸芸众生中的一个小小的种群时,我们才可能认识到,抬高了我们自己的位置同时,就降低了所有其他物种的相对地位。

事实是,只有不对人类的内在尊严这种说法提出追问时,似乎借助于它便能解决平等主义哲学家的难题。一旦我们要问,包括婴儿、弱智人、精神变态罪犯、希特勒和斯大林等等在内的所有的人,为什么都具有某种尊严或价值,而大象、猪或黑猩猩等却永远不能得到这种尊严或价值,我们发现,如同我们最初要求提供恰当的事实以证明人类和其他动物不平等是合理的一样,这个问题也难于回答。这两个问题实质上是一个问题,侈谈内在尊严或道德价值并不起作用,因为对声称所有人类、并且只有人类才具有内在尊严进行言之成理的辩护,都需要提出某些只有人类才有的恰当的能力或特征,凭借这些东西人类才具备独有的尊严或价值。引用尊严和价值的观点来代替其他区分人和动物的理由,显然是不够的。华而不实的词藻是理屈词穷者的最后一着。

假如仍然有人认为,或许可能找到某个适当的特征将人与动物分成两类的話,让我们再来仔细想一下这个事实,即有些人的意识、自我意识、智力和感受能力显然都比许多非人类动物低下。我想到的是患严重脑损伤且无法恢复的病人,还有婴儿,但为了避免婴儿存在的潜能把问题复杂化,我将集中在不可恢复的严重弱智人。

试图找到一种特征把人类与其他动物区分开来的哲学家,极少采取放弃这类弱智人,把他们归入其他动物一类的做法。不难理解他们为什么这样做,因为如果采取这一界限放弃弱智人,又不对我们对待动物的观点重新加以思考,意味着我们有权利为了琐碎的理由在弱智人身上进行痛苦的实验,同样,我们接着就可能有权饲养和屠杀弱智人作为食物。

哲学家在讨论平等的问题时,为了避开不可恢复的严重弱智人难题,最容易的办法是忽略不计。哈佛大学的哲学家约翰·罗尔斯<sup>①</sup>在其《正义论》中试图解释为什么应当用正义对待人类,对待动物却不需要时,就遇到了难题。但他用下面的话,把这个问题一笔抹掉:“在此我无法考察这个问题,但我设想平等的理由不会受到实质性的影响。”<sup>36</sup>这是处理平等对待问题的一种异乎寻常的做法,似乎暗示,要么我们可以像现在对待动物一样对待严重的弱智人,要么与罗尔斯本人的陈述相反,我们也应当用正义对待动物。

哲学家还能做什么呢?如果他们诚实地面对存在着不具备涉及道德意义上特征的人(这些特征动物也不具备)的问题,就不大可能只坚持人类平等,而不建议彻底改变动物的地位。有人在想方设法挽救平常所接受的观点时,甚至不顾一切地主张我们应当根据“物种的常态”来对待动物,而不是根据动物的实际特征。<sup>37</sup>请看这是多么粗暴无理啊!设想将来的某一天,要是说找到了证据,甚至在没有任何文化的条件下,在一个社会里,与男人相比,更多女人待在家里照顾孩子而不去工作为常态。当然,这个发现与有些女人比有些男人更不适合照顾孩子,而适合外出工作这个明显的事实完全不矛盾。难道会有哲学家因此主张,这些例外的女人应当按“性别的常态”对待,而不按照她们的实际特点,比如说,就不让她们进医学院?我认为不会。我觉得除了因为她们是我们人类的成员,为我们自己的一员喜好的利益辩

---

<sup>①</sup>约翰·罗尔斯(John Rawls 1921~2002),美国哲学家。《正义论》(The Theory of Justice),何怀宏等译。

护外,很难从这种论证看出什么道理。

像哲学家在严肃对待动物的平等观念以前常见的其他哲学论证那样,这种论证具有警示作用,连最善于道德推理的哲学家,也容易落入主流意识形态的圈套,更不用说普通人了。不过,现在我真心高兴地报告,哲学已经抛弃其意识形态的障眼物了。现今许多大学的伦理学课程中,真正在挑战学生重新思考自己对一系列伦理问题的观念,非人类动物的道德地位就是其中的重要问题。在15年前,我得费力检索才能找到少数几篇学院哲学家关于动物地位的论文,今天,单是把过去15年里有关这个题目的论文综述一番,就需要与本书相当的篇幅。应用伦理学(或实践伦理学)课程所用的标准选读教材,差不多都包括有我们应当怎样对待动物的论文。认为动物在道德上无意义的自足的、未经论证的假设,则已经很难见到。

在最近15年里,学院哲学对促进和支持动物解放运动实际上起了重大作用。浏览一下查尔斯·马杰尔的动物权利及相关问题的新近文献目录,就可以发现哲学家的活动成果。从古代到1970年代初,马杰尔发现只有95篇著作值得一提,其中只有二、三篇是专业哲学家的论文。然而,在其后的18年里,他找出了240份动物权利的著作,许多是在大学任教的哲学家所著。<sup>38</sup>发表著作还只是这种活动的一部分,美国、澳大利亚、英国、加拿大和其他许多国家的大学的哲学系还开设了课程,讲授动物的道德地位。许多哲学家还积极参与校内外的动物权利社团的活动,以改变动物的状况。

当然,哲学家并非全都支持素食和动物解放,不过,他们什么时候对哪个问题的看法一致过呢?但是,即使是对代表动物的哲学同仁的主张持批评态度的哲学家,也已经接受了变革理由中的重要部分。例如,美国俄亥俄州博林格林州立大学的弗雷,他写的反对我关于动物的观点的文章,比任何其他哲学家都多。他在一篇文章的开头直截了当地说:“我不反对活体解剖……”但接着他承认:

我没有证据,也不知道有什么证据能让我先验地说,一个质量无

论怎么低的人的生命,都比一个质量无论怎么高的动物的生命更有价值。

因此弗雷承认,“反对活体解剖的理由,远比大多数支持者的理由强而有力。”他断定,如果有人寻求用动物实验所获得的利益来证明动物实验的合理性,(按照他的观点,这是能证明这种做法合理的惟一方法。)就没有内在的理由证明,为什么为了这种利益,在那些生命质量“低于或等于动物的人身上”进行实验不合理。因此,虽然他同意做具有相当重要的有利益的动物实验,但只有用人做相似的实验也值得时,才可以接受。<sup>39</sup>

加拿大的哲学家迈克尔·福克斯的彻底转变,算是最具戏剧性的事件。1986年他的著作《动物实验的理由》出版,他似乎必定在学术会议上赢得突出的地位,作为动物实验产业的主要哲学辩护人。制药公司和动物实验产业的游说组织,原以为终于找到了一位驯服的哲学家,从而能为他们在道德上受到的批评进行辩护。然而,当福克斯突然否定自己的这本书时,必定使他们全都大为惊愕。福克斯在致《科学家》杂志的信中表示,他同意激烈批评他这本书的一篇书评的观点,他已认识到自己书里的论证是错误的,在道德上证明动物实验合理是不可能的。后来,福克斯坚决勇敢地改变了主意,成为素食者。<sup>40</sup>

在现代的社会运动中,动物解放运动的兴起或许是独特的,其范围和程度已经与哲学学术界发展成为一个讨论的主题联系起来。在考虑非人类动物的地位方面,哲学自身发生了显著的转变,它放弃了按照教条因循守旧、轻松自在的态度,回归到古老的苏格拉底的角色。

动物解放的理由逻辑上无可辩驳,消除物种歧视,  
要求人类具有利他主义精神

本书的核心在于主张,只是因为物种不同而歧视那些生命,如同

种族歧视一样,这种歧视也是一种不道德和无可辩护的偏见。我并不满足于提出这个主张只是信口断言,或者只是陈述我个人的观点,别人可接受可不接受,而是不依赖情绪或感情,诉诸理性进行论证。我选择理性的论证方式,不是我没有认识到尊重对动物的同情心和感情的重要性,而是因为理性在说理上更具有普遍意义,更令人信服。我十分钦佩完全因为同情而关怀所有动物,并在生活中摈弃了物种歧视的那些人,但我不认为,单靠同情和好心能够说服大多数人相信物种歧视是错误的。甚至就其他人而言,令人惊奇的是,人们还习惯于把同情心只限于他们自己国家或民族的人。不过,几乎所有的人至少在名义上都愿意服从理智。诚然,有些在道德上持有过分的主观主义感情的人,声称任何道德都一样的好,但是要这些人回答希特勒或奴隶贩子的道德,是否与阿尔伯特·施韦泽或马丁·路德·金<sup>①</sup>的道德同样好时,他们终于发现,他们相信某些道德比另一些道德好。

因此,纵贯全书我始终依靠理性的论证。现在你应当承认物种歧视是错误的,除非你能否定本书的中心论据。这意味着如果你严肃对待道德的话,你就应当设法从自己的生活中放弃物种歧视行为,并且反对任何别的地方的物种歧视。否则,你就失去批评种族主义或性别歧视的基础,要么就是虚伪。

一般我都回避论证对动物的残忍会导致对人的残忍,因而我们应当善待动物。对人类和对动物的仁慈,或许确实常常互相联系在一起,但不论是否真实如此,如果像阿奎那和康德<sup>②</sup>所说的,这是我们应当善待动物的真正理由,则是十足的物种歧视的观点。我们应当考虑动物的利益,正是因为它们具有利益,把它们从道德关怀的范围内排除

---

<sup>①</sup>施韦泽(Albert Schweitzer 1875~1965),德国哲学家和人道主义者。1952年获诺贝尔和平奖。马丁·路德·金(Martin Luther King, Jr. 1929~1968),美国浸礼会牧师,黑人民权运动领袖。1964年获诺贝尔和平奖,后遇刺身亡。

<sup>②</sup>“如果人不泯灭人性,就必须善待动物,因为对动物残忍的人,对人也会是铁石心肠。”——译者根据康德《伦理学讲义》英译本译出。

出去是毫无道理的,而这种考虑取决于人会从中受益,就是承认动物的利益本身是不值得考虑的。

同样,我也回避对素食是否比肉食更有利于健康的问题进行过多的讨论。大量证据提示确实如此,但我自己则满足于证明了素食者起码可以指望与肉食者一样健康。一旦超出这个结论,就很难避免得出这样的印象,如果进一步研究证明,从健康的观点来说,包含肉类的饮食是可以接受的,则做素食者的理由就瓦解了。然而,从动物解放的立场来说,只要我们能够生活而不让动物过痛苦悲惨的生活,那就是我们应当做的。

我相信,动物解放的理由在逻辑上是令人信服的和无可辩驳的,但要推翻实践中的物种歧视则是极其艰巨的任务。我们已经知道,物种歧视有其历史根源,在西方社会的意识里根深蒂固;要消除物种歧视的做法,会威胁到庞大的农业综合企业以及研究人员和兽医等专业社团的既得利益。必要时,这些公司和社团会不惜花费千百万美元的金钱来保卫它们的利益,那时大众将会面临为残忍辩护的广告大轰炸。加之,在继续养殖和屠宰动物供食用的物种歧视做法中,大众本身存在或者认为存在利益,因而人们至少在这方面容易接受没有虐待的保证。就我们所知,人们也容易接受我们在本章中所审视的那些谬误的推理形式,要不是这些谬误似是而非地证明他们偏爱的饮食合理,他们是决不会接受的。

面对这些古老的偏见、强大的既得利益者和积习,动物解放运动有希望吗?除了理性和道德,它还有什么支持呢?十年以前,除了理性和道德终将胜利的信心以外,并无实在的根基指望辩论能够获胜。从那时起,动物解放运动在支持者的人数、大众的注意力和动物所取得的利益(这才是最重要的)的记录等方面,都有显著的增长。十年前动物解放运动被视为想入非非不切实际,真正具有动物解放哲学思想的社团的成员寥寥无几。今天,人道对待动物协会已有 25 万会员,极力反对窄栏饲养小肉牛的组织——人道养殖协会,也有 4.5 万名会

员。<sup>41</sup>超越物种界限会原是个小社团,只在宾夕法尼亚州中部有一个办事处,现已发展成为全国性组织,在纽约、新泽西、费城和芝加哥都设有分部。废除 LD<sub>50</sub>与兔眼试验联合会把动物权利和动物福利组织联合起来,已有数以百万计的跨社团会员。1988年,美国《新闻周刊》刊登一篇对动物解放运动表示尊敬的封面故事,是对这个运动嘉奖的标志。<sup>42</sup>

虽然在有关话题的讨论时,已经提到这个运动已为动物取得的某些利益,但值得把这些成就在此加以综述。这些成就包括英国禁止使用小肉牛窄栏饲养,瑞士和荷兰逐步废除多层鸡笼,而瑞典进行广泛而意义深远的立法,废除小肉牛窄栏、多层鸡笼、孕猪的保定栏及其他阻止动物自由活动的设备。在温暖季节不让牛到牧场去吃草也将成为非法。全球反对毛皮贸易的运动已经成功地使毛皮销售量大减,特别在欧洲。英国一家主要的弗雷泽百货连锁店,曾是抗议毛皮运动的主要目标,1989年12月,这家公司宣布将下属的60家高级服装厅中的59家关闭,只保留设在伦敦著名的哈罗德公司里的一家分店。

在美国,迄今动物养殖场毫无进步,但有几个特别遭到反对的实验系列被迫终止。1977年首次获得成功的是,亨利·斯皮拉领导的一场运动,说服美国自然史博物馆停止了对猫进行手术毁损对性行为影响的研究,这个系列实验没有意义。<sup>43</sup>1981年,动物解放运动积极分子亚历克斯·帕切科,揭发了设在马里兰州银泉的行为研究所里17只猴子的骇人听闻的悲惨状况。国立卫生研究院中断了这项研究经费支持,该所的领导人爱德华·陶布成为美国犯虐待动物罪的第一人。但由于联邦税资助的动物实验人员无须遵守马里兰州的反虐待法律,这项罪名后来被推翻。<sup>44</sup>同时,因为这个案件,使一个初创的人道对待动物协会闻名全国。1984年,这个组织发起一场运动,导致宾夕法尼亚大学的金纳瑞利博士主持的猴子头部损伤的实验中止。这个运动是由虐待动物的手术特别录像带所激发起来的。在一次夜袭实验室

的行动中,动物解放阵线把金纳瑞利实验室拍摄的录像带取走,导致他的研究项目被撤销。<sup>45</sup>1988年,超越物种界限会包围了康奈尔大学的一个实验室,抗议进行猫的巴比妥类药物成瘾实验,坚持几个月后,研究人员不得不放弃了一个53万美元的资助项目。<sup>46</sup>差不多同时,人道对待动物协会组织7个国家的动物解放积极分子,针对意大利的时尚连锁店——贝纳通开展了一场国际运动,迫使该公司宣布不再使用动物进行新的化妆品和盥洗用品<sup>①</sup>测试。美国的化妆品制造商诺赛尔公司虽然没有遭到运动的冲击,但该公司自行决定取消兔眼试验,改用组织培养方法测试产品是否会对人的眼睛造成损害。在废除LD<sub>50</sub>与兔眼试验联合会发起和不断推动下,诺赛尔公司的决定是化妆品、盥洗用品和药品的大公司,稳步朝着改用替代试验发展的组成部分。<sup>47</sup>1989年,雅芳、露华浓、法柏姬、玫琳凯、安利、伊丽莎白雅顿、蜜丝佛陀、克丽丝汀迪奥和几家小公司,宣布终止或者起码是暂停所有的动物试验。多年的艰苦努力终于取得成功。同年,负责欧洲共同体十国安全性试验的欧洲委员会宣布,承认LD<sub>50</sub>和兔眼试验的替代方法,并欢迎包括美国和日本在内的所有经合组织国家,开发通用的安全性测试方法。在澳大利亚,人口最多的维多利亚州和新南威尔士州政府出台法规禁止使用LD<sub>50</sub>试验和兔眼试验,大多数的动物试验这两个州都做过。<sup>48</sup>

在美国,中学动物解剖的争议也形成一股势头。加州的一位中学生詹尼弗·格雷厄姆顽强地拒绝做动物解剖,并且坚持要求不能因为她的严正拒绝而影响成绩。这一事件导致1988年通过《加州学生权利法案》,赋予加州的中、小学生以拒绝进行解剖而不受处罚的权利。现在,新泽西、马萨诸塞、缅因、夏威夷和其他一些州,也正在提出相同的法案。

---

<sup>①</sup>盥洗用品(toiletries)指卫生间里的用品,如牙膏、须膏、香波、浴液和花露水等。



随着动物解放运动的影响力日益增加,支持者越来越多,人们自己汇成一股力量的势头在迅速高涨。摇滚歌星推动了动物解放讯息的传播。许多影星、时装模特和设计师发誓不再使用皮毛。美体小铺<sup>①</sup>在国际上获得成功,使得无需虐待动物的化妆品更具有吸引力,并且容易买到。素餐馆在不断增加,而且在非素餐馆里也有素食供应。所有这些对于新加入动物运动行列的人,容易实行减少日常生活中对动物残忍的做法。

然而,动物解放运动比任何其他解放运动都要求人类具有更大的利他主义精神,因为动物自己没有能力要求自身的解放,或者去用投票、示威和抵制的手段抗议它们的境况。人类却有力量继续压迫其他物种以至永远,或者直到我们把这个地球搞得生灵涂炭难以生存。如同最愤世嫉俗的诗人和哲学家们总那样说的:难道我们的暴虐统治还要延续下去,证明当道德与自身利益冲突时就变得无足轻重了?还是我们起来迎接挑战,结束我们对其他物种的无情剥夺,这不是叛逆者或恐怖分子逼迫我们这样做,而是因为我们认识到我们的立场在道德上是站不住脚的,从而证明我们具有真正的利他主义精神的力量?

我们怎样回答这个问题,取决于我们每一个人的回答方式。

---

<sup>①</sup>美体小铺(Body Shop),是北美、英国和爱尔兰等地的一家化妆品连锁店,专门经营不用动物进行试验的化妆品。

# 附录 1

## 推荐读物

本书的参考文献见注释。这里选录一些特别有价值的参考书籍,包括论证提倡素食的书,但并非是有有关书目的大全。素食烹饪书籍列为附录 2。要对有关文献进行详尽的检索,可参阅查尔斯·马吉尔的宏大巨制——《动物权利资讯检索指南》(*Keyguide to Information Sources in Animal Rights*。伦敦: Mause U, and Jefferson, 北卡罗来纳: McFarland, 1989), 此书的条目下加有评注。

### 总论

1. 斯坦利与罗斯林德·戈德罗维奇和 H. 约翰编:《动物、人与道德》(*Animals, Men and Morals*), 纽约: Grove, 1974。一本开创性的文集。

2. 刘易斯·冈珀茨:《人与动物境遇的道德研究》(*Moral Inquiries on the Situation of Man and of Brutes*), 伦敦: 1824。这是最早一批仔细论证彻底改变对动物的态度的论文之一。

3. 洛里·格伦、彼得·辛格与 D. 海因:《动物解放图解》(*Animal Liberation: A Graphic Guide*), 伦敦: Camden Press, 1987。一本用简明介绍动物解放运动的理论与实践的插图本大众读物。

4. 玛丽·米奇利:《动物,它们为什么重要?》(*Animals and Why They Matter?*), 阿森斯: 佐治亚大学出版社, 1984。对物种造成的差异进行深入细致的讨论。

5. J. 雷切尔斯:《由动物创造的: 进化论的道德意义》(*Created from Animals: The Moral Implications of Darwinism*), 牛津与纽约:

牛津大学出版社, 1990。进化论在我们对待动物中的道德意义迄今基本上仍然未被承认, 此书对此加以阐释。

6. 汤姆·雷根:《动物权利的理由》(*The Case For Animal Rights*), 伯克利:加州大学出版社, 1983。把权利还给动物的最充分认真的哲学论证。

7. 汤姆·雷根与彼得·辛格编:《动物权利与人类责任》(*Animal Rights and Human Obligations*), 新泽西州恩格尔伍德、克利夫斯: Prentice-Hall, 第2版, 1989。新旧、正反不同观点的论文选集。

8. B. 罗林:《无人理睬的哭喊》(*The Unheeded Cry*), 牛津:牛津大学出版社, 1959。说明有些人企图否认动物有情感为什么失败了, 可读性很强。

9. 理查德·赖德:《动物革命:物种歧视的态度正在发生改变》(*Animal Revolution: Changing Attitudes Towards Speciesism*), 牛津: Blackwell, 1989。对转变中的人类对动物的态度作历史性考察, 特别是参与近20年转变的一位重要思想家和活动家对这个时期态度变化的看法。

10. 亨利·索尔特:《动物的权利与社会进步的关系》(*Animal's Rights Considered in Relation to Social Progress*)(简称《动物的权利》), 宾夕法尼亚州克拉克斯萨米特:动物权利会, 1980; 苏塞克斯 Fontwell: Centaur Press/State Mutual Book, 1985年重印本。此书于1892年问世, 是早期的经典著作。

11. 史蒂夫·萨波齐斯:《道德、理性与动物》(*Morals, Reason and Animals*), 费城:坦普大学出版社, 1987。对动物解放的论点在哲学上进行详尽的分析。

12. 彼得·辛格编:《为动物辩护》(*In Defense of Animals*), 纽约: Harper and Row, 1986。由当代重要思想家和活动家专门撰写的评论文集。

13. K. 托马斯:《人与自然界:16-18世纪英格兰态度的演变》

(*Man and the Natural World: Changing Attitudes in England 1500 - 1800*), 伦敦: Allen Lane, 1983。这一历史时期对动物的态度的学术性研究,但可读性很高。

14. E. S. 特纳:《天国举国盛怨》(*All Heaven in a Rage*), 伦敦: Michael Joseph, 1964。一本介绍动物保护运动历史的书,既富教益又有趣。

15. J. 温-泰森编:《扩大的圈子:动物权利摘选》(*The Extended Circle: A Commonplace Book of Animal Rights*), 纽约: Paragon House, 1988; 伦敦: Penguin, 1989。收录数百篇不同时期人道主义思想家的短篇文摘。

### 研究用的动物

1. 安德鲁·罗恩:《老鼠、模型与人:对动物实验的批判性评价》(*Of Mice, Models, and Men: A Critical Evaluation of Animal Research*), 奥尔巴尼: 纽约州立大学出版社, 1984。一位科学家的最新审视。

2. 理查德·赖德:《科学的牺牲品》(*Victims of Science*), Fontwell, Sussex, Centaur Press/State Mutual Book, 1983。仍是全面讨论动物实验的最好读物之一。

3. R. 夏普:《残忍的欺骗》(*The Cruel Deception*), Wellingborough, Northants, Thorsons, 1988。反对动物实验的科学理由,论证健康水平的提高一般与动物实验的成果无关,但常有肯定的误导。

4. D. 斯珀林格, 编:《研究用的动物:动物实验的新视野》(*Animals in Research: New Perspectives in Animal Experimentation*), 奇切斯特(英)与纽约: John Wiley, 1983。一些科学家和哲学家的评论文集。

### 养殖场动物与肉品工业

1. 英国下院农业委员会:《家禽、猪与小肉牛生产中的动物福利》(*Animal Welfare in Poultry, Pig and Veal Calf Production*), 英国国

家文书出版署,1981。一份官方权威性报告,提出坚决反对现行的许多做法。

2. 罗杰斯·布兰贝尔(主席):《技术委员会报告:家畜集约养殖系统饲养下的动物福利的调查》(*Report of the Technical Committee to Enquire into the Welfare of Animals Kept Under Intensive Livestock Husbandry Systems*),英国国家文书出版署,1965。这是官方首次对工厂化养殖场的详尽的调查报告。

3. 玛丽安·道金斯:《动物的痛苦:动物福利科学》(*Animal Suffering: The Science of Animal Welfare*),纽约:Routledge, Chapman and Hall, 1980。对客观测量动物的痛苦的方法进行科学的讨论。

4. 克莱尔·德鲁斯:《鸡与蛋:谁付出这代价?》(*Chicken and Egg: Who Pays the Price?*),伦敦:Merlin, 1989。对鸡蛋和家禽产业的控诉以及他们的借口。

5. 迈克尔 W. 福克斯:《农场动物:养殖、行为与兽医实践》(*Farm Animals: Husbandry, Behavior, and Veterinary Practice*)巴尔的摩:University Park Press, 1984。一本养殖场动物福利问题的纪实性报告。

6. 马克·戈尔德:《攻击与多层鸡笼》(*Assault and Battery*),伦敦:Pluto Press, 1983。对工厂化养殖的批判性审视。

7. 鲁丝·哈里森:《动物机器》(*Animal Machines*),伦敦:Vincent Stuart, 1964。本书启动了反对工厂化养殖的运动。

8. 吉姆·梅森与彼得·辛格:《动物工厂》(*Animal Factories*),纽约:Crown, 1980。阐述工厂化养殖对卫生、生态学和动物福利的影响,附有极佳的一组照片。

9. O. 谢尔:《现代肉业》(*Modern Meat*),纽约:Random House, 1984。一个有影响的记者眼中的“药物养殖业”及其产品。

## 素食主义

1. 基思·艾克斯(Keith Akers):《素食全书:天然食品饮食的营养、

生态学与伦理)(*A Vegetarian Sourcebook: The Nutrition, Ecology, and Ethics of a Natural Foods Diet*), 简称《素食全书》, 弗吉尼亚州阿林顿:素食出版社, 1989。一本最新的关于素食的综合性科学资料大全。

2. 马克·戈尔德:《无残忍的生活》(*Living Without Cruelty*), Basingstoke, Hants, Green Print, 1988。本书涵盖在不虐待动物条件下生活的各种问题。

3. 罗希·卡普劳:《爱护众生:一位佛教徒对屠杀与肉食的观点》(*To Cherish All Life: A Buddhist View of Animal Slaughter and Meat Eating*), 纽约, 罗彻斯特:禅宗中心(The Zen Center), 1981。一位杰出的美国佛教徒的著作。

4. 弗朗西丝·穆尔·拉佩:《一个小小星球上的饮食》(*Diet for a Small Planet*), 纽约:Ballantine, 10th Anniversary ed., 1985。本书根据生态学理由论证反对肉品生产。

5. V. 莫兰:《同情终极的道德:纯素食主义研究》(*Compassion the Ultimate Ethic: An Exploration of Veganism*), Wellingborough, Northants, Thorsons, 1985。讨论怎样过不剥削动物的生活, 兼及纯素食与生态和健康的关系。

6. 约翰·罗宾斯:《一种美国的饮食:你的食物选择怎样影响你的健康、幸福与地球生命的未来》(*Diet for a New America: How Your Food Choices Affect Your Health, Happiness and the Future of Life on Earth*), Walpole, N.H., Stillpoint, 1987。著者收集了大量反对吃肉的证据。

7. J. 温-泰森:《未来的食物:怎样能够在 21 世纪消除世界饥饿》(*Food For a Future: How World Hunger Could Be Ended by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Wellingborough, Northants, Thorsons, rev. ed., 1988。根据人道和生态学理由对素食主张的论证。

## 野生动物

1. 克利夫兰·艾默里:《人类仁慈吗?》(*Man Kind?*), 纽约:Dell,

1980。对战争对于野生动物的影响提出激烈的批评。

2. P. 巴滕:《活的猎物》(*Living Trophies*), 纽约: Crowell, 1976。对动物园的批判性审视, 那里怎样对待动物。

3. 戴维·戴:《动物的世界末日书》(*The Doomsday Book of Animals*), 纽约: Viking Press, 1980。我们怎样正在把无数的动物种推向灭绝。

4. V. 麦克纳、W. 特拉弗斯与 J. 雷, 编:《在栅栏的那边》(*Beyond the Bars*), Wellingborough, Northants, Thorsons, 1988。一本关于动物园及有关问题的文集, 着重讨论野生动物保护。

5. L. 雷根斯坦:《物种灭绝的政治学》(*The Politics of Extinction*), 纽约: Macmillan, 1975。阐释我们人类怎样造成了和继续造成动物种的灭绝

## 附录 2

### 无残忍的生活

**无残忍用品**Cruelty-free Products(指不含动物的产品或不用动物进行试验的产品)

现在购买未用动物试验的肥皂、盥洗用品和化妆品相当容易,世界范围的美体小铺连锁店备有各种未用动物试验和不含动物成分的产品。其他几种牌子可从健康食品商店买到。

无残忍日用品在有些杂志,如《动物议事日程》刊有广告。许多大的组织提供经过批准的无残忍日用品的清单,特别是,澳大利亚、英国和美国的无残忍美容会,可写信索取;在英国可写信给英国废除活体动物实验联盟或纯素食协会。在美国可向全国反对活体动物实验协会或人道对待动物会。参见附录 1 推荐读物中素食主义的《无残忍的生活》一书的书单中。

想要购买素狗粮或素猫粮的读者,可与美国新时代先锋(Harbingers of a New Age)联系(原邮址已无效——译者)。亦可向兽医咨询。

### 食品

在本书初次出版时,有关素食的资料还很难得,所以在附录里列有素食的营养成分表。现在的书店里已有很好的素食烹饪书籍出售,而且素食的营养充足也不再成为争论的问题,因而这里只列几本较好的烹饪书籍。(考虑到西方的素食烹饪书籍对我国的读者用处不大,所以略去。——译者)



## 附录 3

### 动物解放组织

过无残忍的生活是很重要的,但为终止对动物的剥夺而积极工作,同样也非常必要。有些人可以独自或与几个志同道合的朋友形成自己的集体开展工作,但还有一种办法,就是加入现有的组织。这里我列出一些在推动动物解放观点上积极而有成效的组织 and 刊物。有些昙花一现的或者这里没有列出的组织,不应视为这些组织没有作用。

(由于原书修订本是 14 年前出版的,世界上的动物组织发生了很大变化,合并重组、消失和新建的都有,现在尚存的组织的地址也有很多变动,因此除保留仍然存在的原先的动物组织外,征求国外一些动物保护组织人士的意见,从《世界动物网名录簿》(World Animal Net Directory)中选出一些具有代表性的动物组织。——译者)

#### 阿根廷 ARGENTINA

Asociaci para la Defensa de los Derechos del Animal, A. D. D. A. (维护动物权利协会)

Casilla de Correos 99-Sucursal 5b  
1414 BUENOS AIRES, Buenos Aires

#### 澳大利亚 AUSTRALIA

Animal Liberation Victoria (维多利亚动物解放,动物解放为全国性组织)

394 Russell Street  
MELBOURNE, Victoria 3000

[enquiries@alv.org.au](mailto:enquiries@alv.org.au)

<http://www.alv.org.au/>

Animals Australia(澳大利亚动物协会)

P. O. Box 1023

COLLINGWOOD, Victoria 3066

[enquiries@animalsaustralia.org](mailto:enquiries@animalsaustralia.org)

<http://www.animalsaustralia.org/>

### 奥地利 AUSTRIA

Vier Pfoten-Austria(奥地利动物协会)

Sechshauser Strasse 48

A-1150 WIEN

[office@vier-pfoten.at](mailto:office@vier-pfoten.at)

<http://www.vier-pfoten.at/>

### 巴西 BRASIL

ARCA Brasil-Humane Society (巴西人道协会)

Rua Wisard, 273 / casa 3-V. Madalena

CEP 05434-080 SAO PAULO, S. Paulo

### 比利时 BELGIUM

Eurogroup for Animal Welfare(欧洲动物福利会)

6, rue des Patriotes

B-1000 BRUXELLES

[info@eurogroupanimalwelfare.org](mailto:info@eurogroupanimalwelfare.org)

<http://www.eurogroupanimalwelfare.org/>

GAIA-Global Action in the Interest of Animals(动物利益全球行动)

Paleizenstraat 90, Rue Des Palais

B-1030 BRUXELLES

[info@gaia.be](mailto:info@gaia.be)

<http://www.gaia.be/>

**加拿大 CANADA****Animal Alliance of Canada(加拿大动物联盟)**

221 Broadview Avenue, #101

TORONTO, Ontario M4M 2G3

contact@animalalliance.ca

<http://www.animalalliance.ca/>**中国 CHINA****环境与动物保护教育组(EPGEA)**

(安徽省预防医学会所属)

合肥市 230032

安徽医科大学 25 信箱

<http://www.egpea.org>

sxzu@mail.hf.ah.cn

**中国小动物保护协会(China Small Animal Protection Association)**

北京市 中国人民大学静园 1 号楼

Email: csapa@csapa.org

<http://www.csapa.org>**世界爱护动物基金会北京办事处(IFAW China)**

北京市 100028 朝阳区

西坝河南路 1 号金泰大厦 705 室

**亚洲动物基金会(Animals Asia Foundation)(香港特区)**

香港邮政总局信箱 374 号

info@animalsasia.org

<http://www.animalsasia.org/>**亚洲动物保护网(Asian Animal Protection Network)**

香港特区 南丫岛

info@aapn.org

<http://www.aapn.org/>

**香港防止虐待动物协会 (Hong Kong SPCA) (香港特区)**

5 Wan Shing Street, Wanchai

info@spca.org.hk

<http://www.spca.org.hk/>

**台湾花莲县动物权益促进会**

台湾花莲市介林三街 46 号

email: [sliyu@ms32.hinet.net](mailto:sliyu@ms32.hinet.net)

**关怀生命协会 (Life Conservationist Association)**

台湾台北市 110, 信义区庄敬路 289 巷 5 弄 16 号

<http://www.lca.org.tw/>

**台湾动物社会研究会 (EAST)**

台湾台北市 兴隆路

free0551@ms36.hinet.net

<http://www.east.org.tw/>

**台湾新竹市红项圈流浪动物协会**

台湾新竹市光复路 2 段 434 号

email: [d5641311@pchome.com.tw](mailto:d5641311@pchome.com.tw)

**台中世界联合保护动物协会**

台湾台中市大全街 154 巷 16 号

email: [savedog@lovedog.org.tw](mailto:savedog@lovedog.org.tw)

**法国 FRANCE**

**Fondation Brigitte Bardot (碧姬铎芭 [布里吉特·巴多特] 基金会)**

45, rue Vineuse

F-75116 PARIS

fbf@fondationbrigittebardot.fr

<http://www.fondationbrigittebardot.fr/>

One Voice (一个声音)

23, rue du Chanoine Poupard-BP 91923

F-44319 NANTES, Cedex 3

info@onevoice-ear.org

<http://www.onevoice-ear.org/>

Protection Mondiale des Animaux de Ferme, PMAF (世界农场动物福利协会, 法国)

4, rue Maurice Barr

F-57000 METZ

Societe pour la Protection des Animaux, SPA (保护动物协会)

39, Blvd Berthier

F-75847 PARIS Cedex 17

德国 GERMANY

Menschen für Tierrechte-Bundesverband der Tierversuchsgegner – (动物权利者—反对动物实验联合会)

Roermonder Straße 4a

D-52072 AACHEN

info@tierrechte.de

<http://www.tierrechte.de/>

Deutscher Tierschutzbund(德国动物福利协会)

Baumschulallee 15

D-53115 BONN

印度 INDIA

Animal Welfare Board of India(印度动物福利委员会, 一个政府主办的机构)

13/1, 3rd Seaward Road, Valmiki Nagar, Thiruvanmiyur

CHENNAI 600 041, Tamil Nadu

Blue Cross of India(印度兰十字会)

1-A Eldams Road

CHENNAI 600 018, Tamil Nadu

bluecross@aspick.com

<http://www.bluecross.org.in/>

People For Animals-Bangalore(关怀动物人协会—班加罗尔,全国性组织,各地有分部)

Survey no. 67, Uttarahalli Road

KENGERI Bangalore 560060, Karnataka

爱尔兰 IRELAND

Irish Council Against Blood Sports(爱尔兰反对血腥娱乐委员会)

P.O. Box 88

MULLINGAR, County Westmeath

icabs@eircom.net

<http://www.banbloodsports.com/>

以色列 ISRAEL

Israeli Society for the Abolition of Vivisection (ISAV)(以色列废除动物实验协会)

P.O. Box 519

GIVATAYIM 53104

tsameret@isav.org.il

<http://www.isav.org.il/>

意大利 ITALY

Lega AntiVivisezione(反对动物实验协会)

Via Sommacampagna, 29

I-00185 ROMA

lav@infolav.org

<http://www.infolav.org/>

日本 JAPAN

地球生物会 議 All Life in a Viable Environment (ALIVE)(地球生物协会)

Honkomagome 5-67-9-504, Bunkyo-ku

TOKYO 113-0021

alive@alive-net.net

<http://www.alive-net.net>

**墨西哥 MEXICO**

GEPDA-Grupo Educación Pro Defensa Animal(保护动物教育会)

Gustavo Bazán No. 61

COL. AMPLIACIÓN SAN PEDRO XÁLPA, C. P. 02710

Mexico Distrito Federal

contacto@gepda.org

<http://www.gepda.org/>

**荷兰 NETHERLANDS**

Een Dier Een Vriend (EDEV) (动物之友)

Postbus 93029

NL-2509 AA DEN HAAG

info@edev.nl

<http://www.edev.nl/>

Stichting Wakker Dier(农场动物基金会)

Postbus 92024

NL-1090 AA AMSTERDAM

info@wakkerdier.nl

<http://www.wakkerdier.nl/>

**新西兰 NEW ZEALAND**

Save Animals From Exploitation, SAFE(拯救动物免受剥夺协会)

P.O. Box 13366

ARMAGH, Christchurch

Animal Rights Legal Advocacy Network-ARLAN(动物权利法律支持网)

P.O. Box 6065

WELLESLEY ST, Auckland

contact@arlan.org.nz

<http://www.arlan.org.nz/>

**挪威 NORWAY**

NOAH-for Animal Rights(维护动物权利协会)

Osterhausgate 12

N-0183 OSLO

noah@noahonline.org

<http://www.noahonline.org/>

**葡萄牙 PORTUGAL**

Centro de ética e Direito dos Animais(动物法律与伦理中心)

Rua Adriano Correia de Oliveira, n.º2-5.º Dt

P-2700-010 AMADORA

miguel.moutinho@ceda-online.org

<http://www.ceda-online.org/ceda/sobre-o-ceda.php>

**南非 SOUTH AFRICA**

Animal Voice/Humane Education Trust(动物之声/人道教育信托会)

P.O. Box 825

SOMERSET WEST 7129

avoice@yebo.co.za

<http://www.animal-voice.org/>

**西班牙 SPAIN**

ADDA Asociación para la Defensa de los Derechos del Animal (保护动物权利协会)

Calle Balién, 164, Local 2

E-08037 BARCELONA

adda@addaong.org

<http://www.addaong.org/>



**瑞典 SWEDEN**

Förbundet djurens rätt(瑞典争取动物权利)

Box 2005

S-125 02 ÄLVSJÖ

info@djurensratt.org

<http://www.djurensratt.se/>

**瑞士 SWITZERLAND**

Pro Tier/Schweizerische Gesellschaft für Tierschutz(瑞士动物保护协会)

Alfred Escherstrasse 76

CH-8002 ZÜRICH

info@protier.ch

<http://www.protier.ch/>

**英国 UNITED KINGDOM**

Animal Aid(动物救助会)

The Old Chapel, Bradford Street

TONBRIDGE, Kent TN9 1AW

info@animalaid.org.uk

<http://www.animalaid.org.uk/>

出版物: *Outrage*

Animal Liberation Front Press Office(动物解放阵线新闻办公室)

Bcm Box 4400

LONDON, WC1N 3XX

[alfpressoffice@yahoo.com](mailto:alfpressoffice@yahoo.com)

Beauty Without Cruelty(UK)(英国无残忍美容会)

57, King Henry's Walk

LONDON, N1 4NH

Born Free Foundation(生来自由基金会)

3 Grove House, Foundry Lane

HORSHAM, West Sussex RH13 5PL

British Union for the Abolition of Vivisection (BUAV) (英国废除动物实验联盟)

16a Crane Grove

LONDON, N7 8NN

info@buav.org

<http://www.buav.org/>

Compassion in World Farming (CIWF) (世界农场动物福利协会)

Charles House, 5A Charles Street

PETERSFIELD, Hampshire GU32 3EH

compassion@ciwf.co.uk

<http://www.ciwf.co.uk/>

出版物: *Farm Animal Voice*《农场动物之声》

RSPCA-Royal Society for the Prevention of Cruelty to Animals(英国防止虐待动物协会)

Wilberforce Way, Southwater

HORSHAM, West Sussex RH13 9RS

paffairs@rspca.org.uk

<http://www.rspca.org.uk/>

Vegan Society(纯素食协会)

Donald Watson House, 7 Battle Road

ST. LEONARDS-ON-SEA, East Sussex TN37 7AA

info@vegansociety.com

<http://www.vegansociety.com/>

Vegetarian Society(素食协会)

Parkdale, Dunham Road

ALTRINCHAM, Cheshire WA14 4QG

[info@vegsoc.org](mailto:info@vegsoc.org)

<http://www.vegsoc.org/>

World Society for the Protection of Animals (WSPA) (世界保护动物协会)

89 Albert Embankment

LONDON, SE1 7TP

[wspa@wspa.org.uk](mailto:wspa@wspa.org.uk)

<http://www.wspa-international.org/>

美国 United States

American Anti-vivisection society(美国反对活体动物解剖实验协会)

801 Old York Road, Suite 204

JENKINTOWN, PA 19046-1685

American Vegan Society(美国纯素食协会)

P. O. Box 369

MALAGA, NJ 08328

Animal Legal Defense Fund(法律保护动物基金会)

127 Fourth Street

PETALUMA, CA 94952-3005

[info@aldf.org](mailto:info@aldf.org)

<http://www.aldf.org/>

*Animal People Newspaper* (关心动物人报)

P. O. Box 960

CLINTON, WA 98236-0960

[anpeople@whidbey.com](mailto:anpeople@whidbey.com)

<http://www.animalpeoplenews.org/>

Animal Rights International/ Coalition for No-Violent Food/ Coal. To

Abolish the LD<sub>50</sub> & Draize Tests(动物权利国际/废除 LD<sub>50</sub>与兔眼试验联合会)

P.O. Box 532  
WOODBURY, CT 06798  
info@ari-online.org

<http://www.ari-online.org/>

Animal Welfare Institute(动物福利研究所)

P.O. Box 3650  
WASHINGTON, DC 20027-0150

Association of Veterinarians for Animal Rights (兽医师维护动物权利  
协会)

P.O. Box 208  
DAVIS, CA 95617-0208  
info@avar.org

<http://www.avar.org/>

Beauty Without Cruelty(无残忍美容会)

175 West 12th St., 716-G  
NEW YORK, NY 10011  
beautywithoutcruelty@aol.com

Best Friends Animal Society(动物至友会)

5001 Angel Canyon Drive  
KANAB, UT 84741-5001  
info@bestfriends.org

<http://www.bestfriends.org/>

Culture and Animals Foundation(文化与动物基金会)

3509 Eden Croft Drive  
RALEIGH, NC 27612  
info@cultureandanimals.org

<http://www.cultureandanimals.org/>

FARM-Farm Animal Reform Movement(农场动物改革运动)

P. O. Box 70123

WASHINGTON, DC 20088

[farm@farmusa.org](mailto:farm@farmusa.org)

<http://www.farmusa.org/>

Fund for Animals-National Headquarters(动物基金会总部)

200 West 57th Street

NEW YORK, NY 10019

[hdquarters@fund.org](mailto:hdquarters@fund.org)

<http://www.fund.org/>

Fund for Animals(动物基金会)

World Building, 8121 Georgia Avenue, Suite 301

SILVER SPRING, MD 20910

[fundinfo@fund.org](mailto:fundinfo@fund.org)

<http://fund.org/>

Humane Farming Association(人道养殖协会)

P. O. Box 3577

SAN RAFAEL, CA 94912

[hfa@hfa.org](mailto:hfa@hfa.org)

<http://www.hfa.org/>

International Society for Animal Rights(国际动物权利协会)

965 Griffin Pond Road

CLARKS SUMMIT, PA 18411-9214

[contact@isaronline.org](mailto:contact@isaronline.org)

<http://www.isaronline.org/>

International Fund for Animal Welfare-IFAW(国际爱护动物基金会)

411 Main Street

YARMOUTH PORT, MA 02675

[info@ifaw.org](mailto:info@ifaw.org)

<http://www.ifaw.org/>

**Great Ape Project(大类人猿计划)**

917 SW Oak Street, Suite 412

PORTLAND, OR 97205

gap@greatapeproject.org

<http://www.greatapeproject.org/>

**Humane Society of the United States, HSUS(全美人道协会)**

2100 L Street NW

WASHINGTON, DC 20037-1525

kbauch@hsus.org

<http://www.hsus.org/>

**International Primate Protection League (IPPL) (国际保护灵长类动物  
联合会)**

P. O. Box 766

SUMMERVILLE, SC 29484

info@ippl.org

<http://www.ippl.org/>

**National Anti-Vivisection Society (NAVS) (全国反对活体动物实验协  
会)**

53 West Jackson Blvd #1552

CHICAGO, IL 60604-3495

[navs@navs.org](mailto:navs@navs.org)

<http://www.navs.org/>

**PETA-People for the Ethical Treatment of Animals(人道对待动物协  
会)**

501 Front Street

NORFOLK, VA 23510

peta@peta-online.org

<http://www.peta.org/>

Physicians Committee for Responsible Medicine (PCRM) (负责医学医师委员会)

5100 Wisconsin Avenue NW, # 400

WASHINGTON, DC 20016-4131

[pcrm@pcrm.org](mailto:pcrm@pcrm.org)

<http://www.pcrm.org/>

The Animals Voice Online(动物之声在线)

1354 East Avenue # R-252

CHICO, CA 95926

[info@animalsvoice.com](mailto:info@animalsvoice.com)

<http://www.animalsvoice.com/>

United Action for Animals, Inc. (保护动物联合行动会)

P. O. Box 635 Lenox Hill Station

NEW YORK, NY 10021

[info@ua4a.org](mailto:info@ua4a.org)

<http://www.ua4a.org/>

World Animal Net-15,000 Organizations Worldwide(世界动物组织网)

19 Chestnut Square

BOSTON

MA 02130-2205

[info@worldanimal.net](mailto:info@worldanimal.net)

<http://worldanimal.net/>

# 注 释

## 第一章

1. 边沁的道德哲学参阅他的《道德与立法原理导论》。西季威克的道德哲学,参阅他的《伦理学方法》第7版,1963年重印本,伦敦:Macmillan, p. 382(中译本,廖申白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3)。当代重要的道德哲学家,融入了平等考虑利益的要求的例子,见R. M. 黑尔:《自由与理性》(*Freedom and Reason*),牛津大学出版社1963;罗尔斯:《正义论》,哈佛大学出版社,1972。对于这些与其他观点的问题基本一致的简短叙述,参阅黑尔:《战争与道德的论证规则》(*Rules of War and Moral Reasoning*)《哲学与公共事务》(*Philosophy and Public Affairs*)1(2),1972。

2. 1809年2月25日致亨利·格雷戈里的信。

3. Francis D. Gage(弗朗西斯·盖奇)的回忆录。转引自S. B. Anthony:《妇女参政史》(*The History of Woman Suffrage*)vol. 1,纽约:Signet,1970。这一段亦见于Leslie Tanner编:《妇女解放的声音》(*Voices From Women's Liberation*),纽约:Signet,1970。

4. “speciesism”(物种歧视)一词我得感谢理查德·赖德。自本书第1版问世后,此词已被普遍接受,并已收入《牛津英语词典》第2版,1989。

5. 《道德与立法原理导论》第17章。

6. 参阅M. Levin:评定的动物权利,《人道主义者》(*Humanist*)37:pp. 14-15,1977年7/8月;迈克尔·福克斯:动物解放——评论,《伦理学》(*Ethics*)88:pp. 134-138,1978;C. Perry & G. E. Jones:论动物权利,《国际应用哲学杂志》(*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Applied Philosophy*)1:pp. 39-57,1982。

7. 布赖恩爵士:(英国医师协会)主席演说,见C. A. Keele & R. Smith编:《人与动物疼痛的评定》,伦敦:大学动物福利联合会,1962。

8. 布赖恩爵士:主席演说,p. 11。



9. Richard Serjeant:《疼痛谱》(*The Spectrum of Pain*), 伦敦: Hart Davis, 1969, p. 72。

10. 参阅《虐待野生动物委员会报告》, 饬令书(Command Paper)8266, 1951, 第36-42节; 部门动物实验委员会饬令书2641, 1965, 第179-182节; 和《技术委员会报告: 家畜集约养殖系统饲养下的动物福利的调查》, 饬令书2836, 1965, 第26-28节, 英国国家文书出版署。

11. 参阅 Stephen Walker:《动物的思想》, 伦敦: Routledge & Kegan Paul, 1983; D. Griffin:《动物的思维》, 哈佛大学出版社, 1984; 玛丽安·道金斯:《动物的痛苦: 动物福利的科学》。

12. 尤金·林登:《类人猿、人与语言》, 纽约: Penguin(企鹅出版社), 1976; 通俗介绍最新进展的文章, 参见 Erik Eckhoim: 倭黑猩猩容易学习语言技巧, 《纽约时报》1985年6月24日; 动物的智慧, 《新闻周刊》1988年5月23日。

13. ①《在人类的阴影下》(*In the Shadow of Man*), 波士顿: Houghton Mifflin, 1971, p. 225。② Michael Peters 在“天性与文化”(*Nature and Culture*)里有同样的看法。参阅《动物、人与道德》。有些否认没有语言的动物能感知疼痛的例子, 但前后矛盾。参阅《无人理睬的哭喊》。

14. 这里我暂时撇开宗教的观点, 例如(基督)教义说, 所有的人而且只有人才有不死的灵魂, 或者人是按上帝的形象创造的。在历史上这些是很重要的, 而且毫无疑问, 与人的生命特别神圣的观念有部分的关系(深入的历史讨论, 参阅第5章)。然而, 从逻辑上说, 这些宗教观点都不能令人满意, 因为没有对为什么所有的人都有不死的灵魂而非人类动物没有, 提供合理的解释。因此, 这种信仰也应作为一种物种歧视受到质疑。无论如何, 为“生命神圣”观点辩护的人, 一般都不愿意把他们的观点纯粹建立在宗教教义上, 因为这些教义不再像过去那样广泛地被接受。

15. 对这些问题的一般性讨论, 参阅我的著作《应用伦理学》, 剑桥大学出版社, 1979。对残疾弱智婴儿的处理, 参阅赫尔伽·库瑟与彼得·辛格:《这婴儿应当活下去吗?》, 牛津大学出版社, 1985。

16. 要了解这个这个议题的发展, 参阅我的随笔——《生命是不确定的航行》(*Life's Uncertain Voyage*)。收入 P. Pettit, R. Sylvan & J. Norman 编:《形而上学与道德》(*Metaphysics and Morality*), 牛津: Blackwell, 1987, pp. 154-172。

17. 自第 1 版问世以来,先前的讨论只有很小的改变,这些讨论常常被批评动物解放运动的人所忽略。他们常用的策略,就像最近一个动物实验者 Irving Weissman 博士就用下面的话强加于人:“这些人中某些人相信每一个昆虫、每一只老鼠都与一个人一样有同等的生命权利”,来讥讽动物解放运动的观点。(引文参见 Katherine Bishop:从商店到实验室、再到农场,都可以感觉到有动物权利的战斗。《纽约时报》1989 年 1 月 14 日)要是 Weissman 博士指出持有这种观点的某些杰出的动物解放人士的名字,会是有意义的。(只假定他指的是一个智力与昆虫和老鼠十分不同的人的生命的权利),他前面所说的观点肯定不是我的。我怀疑有多少人会持这种观点,在动物解放运动里即使有也,也不会多。

## 第二章

1. 美国空军宇航医学院: *Report USAFSAM-TR-82-24*, 1982 年 8 月。
2. 美国空军航天医学院: *Report USAFSAM-TR-87-19*, 1987 年 10 月。
3. 美国空军: *Report No. USAFSAM-TR-87-19*, p. 6。
4. 巴恩斯: 改变问题 (*A Matter of Change*), 收入《为动物辩护》。
5. 《空军时报》(*Air Force Times*), 1973 年 11 月 28 日, 《纽约时报》1973 年 11 月 14 日。
6. B. 莱文等: 《TNT 对哺乳动物慢性毒性效应的测定》, 《TNT 在比格犬进行的 26 周亚慢性口服毒性试验》, 第 II 期, 最后报告。美国军事医学研究与开发指挥部, 马里兰州迪特里克堡、弗雷德里克, 1983 年 6 月。
7. 卡罗尔·弗朗兹: 《中子- $\gamma$  射线混合全照射对猕猴身体活动表现的效应》, 《辐射研究》(*Radiation Research*) 101: 434-441, 1985。
8. 《美国科学院学报》(*Proceedings of the National Academy of Science*) 54: 90, 1965。
9. 《工程与科学》(*Engineering and Science*) 33: 8, 1970。
10. 《母亲照顾与精神健康》(*Maternal Care and Mental Health*), “世界卫生组织专辑丛书” 2: 46, 1951。
11. 《工程与科学》33: 8, 1970。
12. 《比较心理学与生理心理学杂志》80 (1): 1, 1972。

13. 《行为研究方法与仪器设备》(*Behavior Research Methods and Instrumentation*)1:247, 1969。
14. 《孤独症与儿童精神分裂症杂志》(*Journal of Autism and Childhood Schizophrenia*)3 (3):299, 1973。
15. 《比较心理学杂志》98:35-44, 1984。
16. 《发展心理学》(*Developmental Psychology*)17:313-318, 1981。
17. 《灵长类动物》(*Primates*)25:78-88, 1984。
18. 由马丁·斯蒂芬斯博士的研究资料编写成报告。见《心理学中的母爱剥夺实验:对动物模型的批评》(*Maternal Deprivation Experiments in Psychology: A Critique of Animal Models*),在美国全国与新英格兰反对动物实验协会的会议上所作的报告,波士顿,1986。
19. 《英国活体动物科学试验 1988 统计年鉴》,《饬令书》(*Command Paper*) 743,英国国家文书出版署,1989。
20. OTA:《研究、试验与教育使用的动物替代品》,华盛顿:美国政府出版署, 1986, p. 64。
21. 国会农业委员会家畜与饲料小组的听证会上的资料,美国众议院,1966, p. 63。
22. 见《老鼠、模型与人》,p. 71。后来他的修订稿是致 OTA 的个人信件,见《研究、试验与教育使用的动物替代品》,p. 56。
23. 《研究、试验与教育使用的动物替代品》,p. 56。
24. 《实验动物》(*Experimental Animals*)37:105, 1988。
25. 《自然》334:445, 1988。
26. 《哈佛生命科学鼠类目录大全》,马萨诸塞州南纳蒂克:哈佛生命科学, 1983。
27. 利特尔伍德委员会报告(*Report of the Littlewood Committee*)pp. 53, 166。转引自 R. 赖德的“动物的实验”(*Experiments on Animals*)一文。见《动物、人与道德》,p. 43。
28. 由美国公共卫生署提供的《计算机存储的科学项目的信息》(CRISP)报告资料,此资料是由洛里·格伦计算的。
29. 《比较心理学与生理心理学杂志》67 (1):110, 1969。

30. 《身心学会通报》(*Bulletin of the Psychonomic Society*)24:69-71, 1986。
31. 《行为与神经生物学》(*Behavioral and Neural Biology*) 101: 296-299, 1987。
32. 《药理学、生物化学与行为》(*Pharmacology, Biochemistry, and Behavior*) 17:645-649, 1982。
33. 《实验心理学杂志:动物行为过程》10:307-723, 1984。
34. 《异常心理学与社会心理学杂志》(*Journal of Abnormal and Social Psychology*)48 (2):291, 1953。
35. 《异常心理学杂志》(*Journal of Abnormal Psychology*)73 (3):256, 1968。
36. 《动物学习与行为》(*Animal Learning and Behavior*)12:332-338, 1984。
37. 《实验心理学杂志:动物行为过程》(*Journal of Experimental Psychology: Animal Behavior Processes*)12:277-290, 1986。
38. 《心理学报告》(*Psychological Reports*)57:1027-1030, 1985。
39. 《神经—心理药理学与生物精神病学进展》(*Progress in Neuro-Psychopharmacology and Biological Psychiatry*)8:434-446, 1984。
40. 《行为实验分析杂志》(*Journal of the Experimental Analysis of Behavior*) 19 (1):25, 1973。
41. 同上 41:45-52, 1984。
42. 《攻击行为》(*Aggressive Behavior*)8:371-383, 1982。
43. 《动物学习与行为》14:305-314, 1986。
44. 《行为神经科学》(*Behavioral Neuroscience*)① 100 (2):90-9;② 98 (3): 541-555, 1984。
45. 《研究、试验与教育使用的动物替代品》, p. 132。
46. A. 汉姆:《智力与性格》(*Intelligence and Personality*), 巴尔的摩:Penguin (企鹅出版社), 1971, p. 150;对全部现象的精彩讨论,参阅《无人理睬的哭喊》。
47. Chris Evans:《心理学是研究人》,《新科学家》,1972年8月31日, p. 453。
48. 《英国活体动物科学试验统计年鉴:1988》,英国国家文书出版署,1989,表7~9。
49. J. P. Griffin & G. E. Diggle:《英国临床药理学杂志》(*British Journal of Clinical Pharmacology*)12:453-463, 1981。

50. 《研究、试验与教育使用的动物替代品》, p. 168。
51. 《化妆品化学家协会杂志》(*Journal of the Society of Cosmetic Chemists*) 13:9, 1962。
52. 《研究、试验与教育使用的动物替代品》, p. 64。
53. 《毒理学》(*Toxicology*) 15 (1):31-41, 1979。
54. D. Bunner 等:《T-2 对大鼠的临床与血液学的毒性效应, 中期报告》, 美国陆军医学研究与开发指挥部, 马里兰州弗雷德里克·迪特里克堡, 1985 年 8 月 2 日。引文来源:1982 年 3 月 22 日, 美国国务卿黑格向国会所作的报告:《东南亚与阿富汗的化学武器》, 《美国国务院特别报告》No. 98, 1982。
55. M. N. Gleason 等编:《商业产品临床毒理学》, 巴尔的摩: Williams and Wilkins, 1969。
56. 负责医学医师委员会(PCRM) 最新信息.《PCRM 通讯》, 华盛顿:1988 年 7~8 月号, p. 4。
57. S. F. Paget 编:《毒理学方法》(*Blackwell Scientific Publications*), 1970, pp. 4, 134-139。
58. 《新科学家》, 1983 年 3 月 17 日。
59. 关于心得宁, 见 W. H. Inman & F. H. Goss 编:《药物监测》(*Drug Monitoring*), 纽约:Academic Press, 1977。关于齐培丙醇, 见:C. Moroni 等:《柳叶刀》, 1984 年 1 月 7 日, p. 45。转引自《残忍的欺骗》。
60. 《毒理学方法》(*Methods in Toxicology*), p. 132。
61. G. F. Somers:《人类药理学与治疗学定量方法》, 纽约:Pergamon Press, 1959。转引自《科学的牺牲品》, p. 153。
62. 报业辛迪加的文章, 见于加州的《西郡时报》(*West County Times*), 1988 年 1 月 17 日。
63. 报告见《兽医新闻杂志》(*DVM: The Newsmagazine of Veterinary Medicine*)9:58, 1988 年 6 月。
64. 《纽约时报》, 1980 年 4 月 15 日。
65. 详见, 亨利·斯皮拉:《战斗到胜利》, 见《为动物辩护》。
66. 《PETA 新闻》4 (2):19, 1989。
67. 诺赛尔公司 1988 年 12 月 28 日发布新闻:《诺赛尔公司使用的动物试验

显著减少);Douglas McGill:《化妆品公司悄悄地结束动物试验》,《纽约时报》1989年8月2日,p. 1。

68. 1989年4月5日,纽约《雅芳产品》(*Avon Products*)发布的新闻:《雅芳找到替代兔眼试验的方法》。

69. 塔夫茨兽医学院动物与公共政策中心:《替代品报告》(*The Alternatives Report*)2:2,1989;7/8月号,马萨诸塞州:格拉夫顿。安利公司:《安利与环境实况》,密执安州:阿达,1989年5月17日。

70. 1989年6月22日,《雅芳产品》发布新闻:《雅芳宣布永久结束动物试验》。

71. 同注67的《纽约时报》新闻。

72. 《工业毒理学家热衷于减少动物的应用》,《科学》,1987年4月17日。

73. B. J. 费德:《超越大鼠与家兔》《纽约时报》,1988年2月28日,商业版,p. 1。亦见,C. Holden:《在兔眼试验的替代方法上做了很多研究,但进展缓慢》,《科学》,1985年10月14日,p. 185。

74. J. Hampson:《布鲁塞尔减少致死性动物试验的需要》,《新科学家》,1989年10月7日。

75. 废除LD50联合会:《1983年协调人报告》,纽约,1983,p. 1。

76. H. C. 伍德:《发热:疾病与正常生理学》(斯密森学会的研究贡献)No. 357, Lippincott, 1880。

77. 《柳叶刀》,1881年9月17日,p. 551。

78. 《美国医学会杂志》89(3):177,1927。

79. 《儿科学杂志》(*Journal of Pediatrics*)45:179,1954。

80. 《印度医学研究杂志》(*Indian Journal of Medical Research*)56(1):12,1968。

81. S. Cleary 编:《微波辐射的生物学效应与对健康意义》,美国公共卫生署出版物193:898,1969。

82. 《血栓形成与出血倾向》(*Thrombosis et Diathesis Haemorrhagica*)26(3):417,1971。(原文误作Haemorphagica——译者注)

83. 《内科学文献》(*Archives of Internal Medicine*)131:688,1973。

84. G. Hanneman & J. Sershon:《狗热应激效应的耐受终点的评价》,FAA

Report # FAA-AM-84-5, 1984年6月。

85. 《应用生理学杂志》(*Journal of Applied Physiology*)53:1171-1174, 1982。

86. 《航空、宇航与环境医学》(*Aviation, Space and Environmental Medicine*) 57:659-663, 1986。

87. B. Zweifach:《与实验性休克有关的实验动物比较生理学》,《联合会公报》(*Federation Proceedings*) 20, 增刊 9:18-29, 1961。引自《航空、宇航与环境医学》50 (8):8-19, 1979。(原文误作 *Federal Proceedings*, 此刊系美国实验生物学联合会的期刊, 现已改名为 *Federation of American Societies for Experimental Biology* [FASEB]。——译者注)

88. 《生理学年度评论》(*Annual Review of Physiology*)8:335, 1946。

89. 《药理学评论》(*Pharmacological Review*)6 (4):489, 1954。

90. K. Hobler & R. Napodano:《创伤杂志》(*Journal of Trauma*)14 (8): 716, 1974。

91. 马丁·斯蒂芬斯:《对可卡因滥用动物实验的批评》,《在美国全国与新英格兰反对动物实验协会的会议上所作的报告》,波士顿,1985。

92. 《医疗照顾》(*Health Care*)2 (26), 1980年8月28日-9月10日。

93. 《药理学与实验治疗学杂志》(*Journal of Pharmacology and Experimental Therapy*)226 (3):783-789, 1983。

94. 《心理药理学杂志》(*Psychopharmacology*)88:500-504, 1986。

95. 《身心学会通报》22 (1):53-56, 1984。

96. 《欧洲药理学杂志》40:114-115, 1976。

97. 《新闻周刊》, 1988年12月26日, p. 50; 《TSU 迫使康奈尔大学的猫实验室关门》《动物议事日程》9 (3):22-25, 1989年3月。

98. S. 米格拉姆:《服从权威》(*Obedience to Authority*), 纽约:Harper & Row, 1974。顺便提一下, 这些实验在道德上受到广泛的批评, 因为用人进行实验未获知情同意。米格拉姆这样做是否欺瞒了他的实验对象, 确实是个问题, 但是, 当我们把用人做实验和通常拿非人类动物做实验加以比较, 就可以看出, 大多数人对用人进行实验的道德评价是多么的敏感。

99. 《训诫》, 美国心理学会刊物, 1978年3月。

100. D. 巴恩斯:《改变问题》, 收录在《为动物辩护》, pp. 160, 166。

101. 《兽医研究中的死亡科学》(*The Death Sciences in Veterinary Research and Education*), 纽约: 保护动物联合行动会, p. iii。
102. 《美国兽医学杂志》(*JAVMA*)163 (9):1, 1973。
103. 见附录 3 地址。
104. 《比较心理学与生理心理学杂志》55:896, 1962。
105. 《视界》(*Scope*), 南非、德班, 1973 年 3 月 30 日。
106. 罗伯特·怀特:《反对动物实验——令人讨厌的九头蛇》(九头蛇指麻烦不断的问题——译者)。《美国学者》(*The American Scholar*)40, 1971。由《动物权利与人类责任》全文转载, p. 169。
107. 《老实人》(*The Plain Dealer*), 1988 年 7 月 3 日。
108. 《伯明翰新闻》(*Birmingham News*), 阿拉巴马, 1988 年 2 月 12 日。
109. 《知识的代价》(*The Price of Knowledge*), 1974 年 12 月 12 日, 纽约: WNET/13 广播。文字稿由 WNET/13 和亨利·斯皮拉提供。
110. 引自《研究、试验与教育使用的动物替代品》, p. 277。
111. 《实验动物照顾与使用的实务法规》, 堪培拉: 澳大利亚政府出版局, 1985。最近已完成修订, 见澳大利亚《实务法规》, 《自然》339:412, 1989。
112. 《研究、试验与教育使用的动物替代品》, p. 377。
113. P. Monaghan:《医学研究中动物的应用》, 《新科学家》1988 年 11 月 19 日, p. 54。
114. 《1985 年修正草案的摘要与这时的法规摘要》, 见:《研究、试验与教育使用的动物替代品》, pp. 280-286。
115. 《研究、试验与教育使用的动物替代品》pp. 286-7。
116. 《研究、试验与教育使用的动物替代品》pp. 287, 298。
117. 国家研究委员会:《生物医学与行为研究中实验室动物的应用》(*Use of Laboratory Animals in Biomedical and Behavioral Research*), 华盛顿: 国家科学院出版社, 1988。主要参见 C. Stevens 的个人陈述。
118. 《华盛顿邮报》, 1985 年 7 月 19 日, A 10。《金纳瑞利案例的详述》, 见《动物解放图解》, pp. 10-23。
119. 《社团指控吉利公司虐待实验动物》, 《化学与工程新闻》(*Chemical and Engineering News*), 1986 年 10 月 6 日, p. 5。



120. H. Beecher:《道德与临床研究》,《新英格兰医学杂志》(*New England Journal of Medicine*)274: 1354-1360, 1966; D. Rothman:《H. Beecher 重访道德与人体实验》,《新英格兰医学杂志》317:1195-1199, 1987。
121. 引自《医生试验》案例 1 手稿, U.S.; Brandt 等, 引自 W. L. Shirer(夏勒):《第三帝国的兴亡》英文版 p. 985。这些实验的详细描述, 见 R. J. Lifton:《纳粹医生》(*The Nazi Doctors*), 纽约: Basic Books, 1986。
122. 《英国实验病理学杂志》(*British Journal of Experimental Pathology*)61: 39, 1980; 转引自 R. 赖德:《实验室里的物种歧视》(*Speciesism in the Laboratory*), 见《为动物辩护》p. 85。
123. I. B. Singer:《仇敌: 一个爱情故事》(*Enemies: A Love Story*), 纽约: Farrar, Straus & Giroux, 1972。
124. 见 J. Jones:《坏血: 特斯基吉梅毒实验》, 纽约: Free Press, 1981。
125. S. Coney:《不幸的实验》, 奥克兰: Penguin Books, 1988。
126. E. Wynder & D. Hoffman:《癌症研究进展》8, 1964。亦见, 英国医师协会报告:《吸烟与健康》, 伦敦: 1962;《美国卫生部的报告》, 转引自 R. 赖德:《动物的实验》, 见《动物、人与道德》, p. 78。
127. 《美国的肺癌死亡率显示流行在下降》,《华盛顿邮报》, 1989 年 10 月 16 日, p. 1。
128. 《癌症观察》,《美国新闻与世界报道》, 1988 年 2 月 15 日。
129. 《科学》241: 79, 1988。
130. 《哥伦比亚开发有效的疟疾疫苗》,《华盛顿邮报》1988 年 3 月 10 日。
131. 《疫苗产生抗艾滋病毒抗体》,《华盛顿时报》1988 年 4 月 19 日。
132. 《艾滋病政策在制定中》,《科学》239: 1087, 1988。
133. 托马斯·麦基翁:《医学的作用: 梦想、幻想还是报应?》, 牛津: Blackwell, 1979。
134. 戴维·圣乔治:《期望寿命、真相与英国制药工业协会》,《柳叶刀》, 1986 年 8 月 9 日, p. 346。
135. J. B. & S. M. 麦金利等:《死亡与疾病的趋势以及医学措施的贡献》, 见 H. E. Freeman & S. Levine 编:《医学社会学手册》(*Handbook of Medical Sociology*), 纽约: Prentice Hall, 1988, p. 16。

136. 见 William Paton:《人与老鼠》(*Man and Mouse*), 牛津大学出版社, 1984; 安德鲁·罗恩:《老鼠、模型与人: 动物研究的批判性评价》第 12 章; Michael DeBakey:《动物研究导致的医学进展》, 见 J. Archibald 等编:《实验室动物研究对人与动物福祉的贡献: 过去、现在与未来》, 纽约: Gustav Fischer Verlag, 1985;《研究、试验与教育使用的动物替代品》第 5 章, 以及(美国)全国研究委员会:《生物医学与行为研究用的动物》第 3 章。

137. 反对动物实验论辩的最好著作是《残忍的欺骗》。

138. 《艾滋病的代价》,《新科学家》, 1988 年 3 月 17 日, p. 22。

### 第三章

1. 《华盛顿邮报》, 1971 年 10 月 3 日。亦见 1971 年 9~10 月在美国参议院小企业选择委员会的垄断企业小组听证会上, 巨型企业的地位的证词, 特别是 Jim Hightower 的关于农业综合企业的责任与义务项目的证词。有关蛋鸡场规模的大小, 见《家禽论坛》1987 年 6 月号, p. 27。

2. 《动物机器》, p. 3。

3. 《肉鸡工业》(*Broiler Industry*), 1987 年 12 月, p. 22。

4. 康拉德·劳伦兹:《所罗门王的指环》, 伦敦: Methuen & Co., 1964, p. 147。(中译本, pp. 253-254。)

5. 《饲养快报》(*Farming Express*), 1962 年 2 月 1 日, 转引自《动物机器》, p. 18。

6. F. D. Thornberry 等:《去喙控制蛋鸡的互残》,《家禽文摘》(*Poultry Digest*), 1975 年 5 月号, p. 205。

7. 报告见:《动物福利研究所季刊》(*The Animal Welfare Institute Quarterly*), 1987 年秋季号, p. 18。

8. 《集约养殖系统饲养的动物福利的调查技术委员会报告》,《法令书 2836》, 英国国家文书出版署 1965, 第 97 节。

9. A. Andrade & J. Carson:《去喙的年龄和方法对白来航蛋鸡雏鸡未来表现的影响》,《家禽科学》54:666-674, 1975; 金特尔等:《去喙对成年母鸡吃食、进食行为与体重的影响》,《应用动物行为学》(*Applied Animal Ethology*)8:147-159,

1982; M. 金特尔:《鸡的去喙》,《世界家禽科学杂志》(*World's Poultry Science Journal*)42: 268-275, 1986。

10. 布鲁沃德与金特尔:《鸡去喙后的神经瘤形成与传入神经异常放电》,《经验》(*Experientia* 一本生物医学实验研究期刊)41:1132-1134, 1985。

11. 同9。金特尔等:《鸡的去喙》。

12. 《美国农业部年鉴, 1970》, p. xxxiii。

13. 《家禽世界》, 1985年12月5日。

14. 《美国农学家》(*American Agriculturist*), 1967年3月。

15. C. Riddel & R. Springer:《西加拿大肉鸡的急死综合征与腿软的动物流行病学研究》,《鸟类疾病》(*Avian Diseases*)29:90-102, 1986; P. Steele & J. Edgar:《急死综合征对引起肉鸡群死亡的重要性》,《家禽科学》61: 636, 1982。

16. R. Newberry 等:《光照强度对肉鸡的行为、活动、腿的疾病与急死综合征的影响》,《家禽科学》66:1446-1450, 1987。

17. T. Bray, 报告见《家禽世界》1984年6月14日。

18. 同15。

19. D. Wise & A. Jennings:《家禽的软骨发育不良》,《兽医记录》(*Veterinary Record*)91:285-286, 1972。

20. G. Carpenter 等:《室内空气过滤对肉鸡的表现和空气中尘埃与细菌浓度的影响》,《英国家禽杂志》(*British Poultry Journal*)27:471-480, 1986。

21. 《鸡舍的空气对你的健康有害》,《家禽文摘》, 1988年1月。

22. 《华盛顿时报》, 1987年1月22日。

23. 《肉鸡工业》1987年12月;与《希波克拉底》, 1988年9/10月。帕度在给的一封信中证实他的养鸡场的鸡都进行去喙。亦见国际动物权利组织的广告:《弗兰克,你敢说出你养鸡的实情吗?》,《纽约时报》1989年10月20日, p. A17。

24. F. Proudfoot 等:《四种笼养密度对肉鸡的鸡肉、胸部疱疹与其他表现特征的影响》,《家禽科学》58: 791-793, 1979。

25. 《火鸡世界》, 1986年11/12月。

26. 《家禽论坛》, 1974年1月。

27. 《饲养场主与畜牧业者》, 1982年1月30日。转引自《动物机器》, p. 50。

28. 《饲料》(*Feedstuffs*), 1983年7月25日。

29. 《美国农学家》,1966年7月号。
30. USDA 的统计数字指出:1986年商业蛋鸡数量是2.46亿只,假定雄/雌的孵化比大致为1:1,而且每只鸡大约在18个月后就被淘汰,则上述估计值是最低的估计。
31. 《美国农学家》,1967年3月号。
32. M. R. Kiereck 的报告,《纽约州北方报》,1973年8月5日。
33. 《国家地理杂志》,1970年2月号。
34. 《家禽论坛》,1974年2月号。
35. 《联邦注册登记》,1971年12月24日,p. 24926。
36. 《家禽论坛》,1986年11月号。
37. 英国下院农业委员会第一次报告,1980-1981,《家禽、猪和小牛肉牛生产的动物福利》,英国国家文书出版署,1981,第150节。
38. B. M. Freeman:《笼养家禽的容许笼底面积》,《兽医记录》1983年6月11日,p. 562-263。
39. 《家禽论坛》,1987年3月号,p. 30;《瑞士联邦动物保护法规》,1981年5月29日。
40. 有关荷兰的资讯是由同情世界农场动物会和荷兰驻英国大使馆所提供。亦见,《饲养场主卫报》(*Farmer's Guardian*),1989年9月29日。关于瑞典的资讯,见 S. Lohr:《瑞典饲养场动物通过一个新的权利法案》《纽约时报》,1988年10月25日。
41. 《家禽论坛》。1987年3月号。
42. 欧洲议会1986/1987会议,1987年2月20日会议记录,文件A2-211/86。
43. 《家禽论坛》,1986年11月。
44. 同32。
45. (澳)维多利亚:《动物解放》(通讯),1988年5月号与1989年2月号。
46. 罗伊·贝迪契克:《一个博物学家的异常经历》,转引自《动物机器》,p. 154。
47. 同32。
48. Der Spiegel,1980, No. 47, p. 264。转引自《蛋与肉鸡集约生产》,鸡解放会,英国:哈德斯菲尔德。

49. I. Duncan & V. Kite:《家禽行动方式的一些研究》,《应用动物行为科学》18:387-388,1987。
50. 《新科学家》,1986年1月30日,p. 33。报道 H. Huber 等发表在《英国家禽科学》(*British Poultry Science*)26:367,1985 的一项研究。
51. A. Black & B. Hughes:《家禽舒适的行为与活动的模式——笼养与栏养的比较》,《英国兽医杂志》(*British Veterinary Journal*)130:23-33,1974。
52. D. van Liere & S. Bokma:《母鸡土浴的功能是短期保养羽毛》,《应用动物行为科学》18:197-204,1987。
53. H. Simonsen 等:《笼底类型与鸡密度对蛋鸡皮肤的影响》,《家禽科学》59:2202-2206,1980。
54. K. Vestergaard:《家禽的土浴——昼间节律与土剥夺》,《应用动物行为科学》17:380,1987。
55. 同 53。
56. J. Bareham:《实验与常规的层架笼养母鸡的行为与产蛋量的比较》,《应用动物行为学》2:291-303,1976。
57. J. Craig 等:《两个遗传系母鸡笼养的胆怯行为》,《应用动物行为学》10:263-73,1983。
58. M. 道金斯:《母鸡在层架鸡笼里痛苦吗? 环境喜好与福利》,《应用动物行为》25:1034-1046,1977。亦见于:M. 道金斯:《动物的痛苦:动物福利的科学》第 7 章。
59. 《真相》(*Plain Truth*),1973 年 3 月,加州帕萨迪纳。
60. C. E. Ostrander & R. J. Young:《笼养密度对母鸡的影响》,《纽约食物与生命科学》(*New York Food and Life Sciences*)3 (3),1970。
61. 英国农业部:《渔业与食物》家禽技术资讯小册子 No. 13,转引自《蛋与肉鸡集约生产》,鸡解放会。
62. 《家禽论坛》,1974 年 3 月号。
63. Ian Duncan:《心理学家能测定压力吗?》,《新科学家》1973。
64. R. Dunbar:《适宜动物的饲养法》,《新科学家》1984 年 3 月 29 日,pp. 12-15;D. Wood-Gush:《为家畜造出人道的畜舍》,收入在 M. Fox & L. Mickley 编:《动物福利科学进展》,华盛顿:全美人道协会,1985。

65. 《饲养场主周刊》, 1961年11月7日。转引自《动物机器》, p. 97。
66. R. Dantzer & P. Mormede:《饲养场动物的压力——需要重新评价》,《动物科学杂志》57: 6-18, 1983。
67. D. Wood-Gush & R. Beilharz:《动物在舍饲条件下单调环境的装饰》,《应用动物行为学》20:209-217, 1983。
68. 美国农业部:《养猪管理》实用传单 AFS-3-8-12, 农业部:政府与公共事务办公室, 华盛顿。
69. F. Butler:转引自《一种新美国的饮食》, p. 90。
70. D. Fraser:《养猪中行为的作用(研究综述)》,《应用动物行为学》11:332, 1984。
71. D. Fraser:《受血吸引是猪咬尾的因素之一》,《应用动物行为科学》17:61-68, 1987。
72. 《饲养场杂志》(*Farm Journal*), 1974年5月。
73. 有关的研究结果总结, 见《农场动物:养殖、行为与兽医实践》, p. 126。
74. 《农场主与畜牧业者》, 1963年1月22日。转引自《动物机器》, p. 95。
75. 《猪的生产管理》, Hubbard Milling Co., Mankato, 明尼苏达, 1984。
76. W. Robbins:《走向超级饲养工厂, 大厂分享利润》,《纽约时报》, 1987年8月4日。
77. 《饲料》, 1986年1月6日, p. 6。
78. 《猪场管理》(*Hog Farm Management*), 1975年12月, p. 16。
79. Bob Frase, 转引自 Orville Schell《现代肉品》(*Modern Meat*), 纽约:Random House, 1984, p. 62。
80. 《饲养场主与畜牧业者》, 1961年7月11日。转引自《动物机器》, p. 148。
81. J. Messersmith, 转引自《一个新美国的饮食》, p. 84。
82. *Agscene* (CIWF 出版物, 现改称《农场动物之声》[*Farm Animal Voice*])——译者注, 1987年6月, p. 9。
83. 《饲养场杂志》, 1973年3月。
84. 《机器母猪使饥饿的小猪快乐》,《西部饲养主》(*The Western Producer*), 1985年4月11日。

85. 《全国猪场主》(*National Hog Farmer*), 1978年3月, p. 27。
86. 同 68。
87. 美国农业部:《猪的畜舍》实用传单 AFS-3-8-9。
88. G. 克罗宁:《链栓饲养母猪异常刻板行为的发生及其意义》,《荷兰瓦赫宁根大学博士论文》, p. 25。
89. R. Ewbank:《作为一个农场动物的痛苦》,《新科学家》, 1973年10月18日。
90. 《严格禁闭引起母猪痛苦吗?》苏格兰畜舍研究所, 阿伯丁, 1986年7月, p. 6。
91. 农场动物福利委员会:《猪生产系统的评定》, 英格兰、萨里、Surbiton: 农场动物福利委员会, 1988, p. 6。
92. A. Lawrence 等:《猪饥饿的测定——限制食物的影响》,《动物生产》(*Animal Production*) 47, 1988。
93. 《斯托尔街报》, 1972年7月。
94. 约翰·韦伯斯特等:①《小牛肉牛犊饲养系统的改进》, 动物卫生信托团体与农场动物照顾信托团体, 无日期, p. 5; 亦见约翰·韦伯斯特等。②《不同饲养系统对牛犊行为发育的影响》与③《不同饲养系统对牛犊的健康、清洁与损伤的影响》,《英国兽医杂志》1141:249, 472, 1985。
95. 同 94 ① p. 6。
96. 同 94 ① p. 2。
97. 《斯托尔街报》, 1973年11月。
98. 《斯托尔街报》, 1973年4月。
99. 同 97。
100. 《饲养场主与畜牧业者》, 1960年9月13日。转引自《动物机器》, p. 70。
101. 同 98。
102. G. van Putten:《对集约饲养系统农场动物福利的某些一般性评论》(未发表论文), 动物饲养业研究所, “Schoonoord”, Dribergseweg, 荷兰泽伊斯特, p. 2。
103. 同上 p. 3。

104. 《肉用小牛》,1982年3/4月。
105. 英国农业渔业与食品部:《牛犊福利法规》,英国国家文书出版署,1987。
106. 约翰·韦伯斯特等:《现代饲养系统条件下动物的健康与福利——奶牛》,《执业兽医》(*In Practice*),1986年5月,p. 85。
107. Gordon Harvey:《可怜的奶牛》,《新科学家》1983年9月29日,pp. 940-943。
108. 《华盛顿邮报》,1988年3月28日。
109. 戴维·克朗菲尔:《由牛生长激素带来的生物学与经济的危险》,生长激素会议,欧洲议会,1987年12月9日,未出版的论文,p. 4。
110. 同109,p. 5。
111. Bob Holmes:《奶牛激素实验的秘密》,《西部晨报》(*Western Morning News*),1988年1月14日。
112. Keith Schneider:《克隆复制更好的养殖动物》,《纽约时报》,1988年2月17日。亦见于Ian Wilmut等:《动物育种的一场革命》,《新科学家》,1988年7月7日。
113. 《皮奥里亚明星报》,1988年6月5日。
114. 《动物痛苦是饲养场提高效率的代价吗?》《新科学家》,1973年2月13日,p. 171。
115. 《饲料》,1987年4月6日。
116. 《饲养场杂志》(*Farm Journal*),1967年8月,1968年3月。
117. S. Lukefahr等:《大笼饲养断奶的家兔》,《牧兔场主》(*The Rabbit Rancher*);转引自澳大利亚动物协会联合会提交给澳大利亚国会上院动物福利调查选择委员会的报告,第2卷,墨尔本,1984。
118. 《时代》(*The Age*),墨尔本,1985年5月25日。
119. 笼子的尺寸大小是由芬兰毛皮动物养殖协会推荐的。英国毛皮动物养殖协会推荐养貂笼子的尺寸是30×9英寸。见毛皮贸易传单(猞猁毛皮),1986,埃塞克斯:大邓莫。
120. 《集约养殖系统饲养的动物福利的调查技术委员会报告》附录。
121. 同上,第37节。
122. 同120,p. 120。



123. Joy Mensch & Ari van Tienhove:《农场动物福利》,《美国科学家》,1986年11/12月,p. 599。引用D. W. Fölsch的一篇文章:《产蛋未必是受伤母鸡健康状态的可靠指标》,马尔他:第5届欧洲家禽会议,1976。

124. 比尔·吉:《穆列斯克讲义,1985》(*The 1985 Muresk Lecture*),穆列斯克农学院,西澳大利亚理工学院,p. 8。

125. 同42。

126. D. W. Fölsch等:《蛋鸡笼养系统替代方法的研究》,《应用动物行为科学》20: 29-45,1988。

127. 《牛的去角、阉割、烙号与免疫接种》,密西西比州立大学附属(畜牧)服务部,与美国农业部合作,出版物第384号。亦见《肉牛:去角、阉割、烙号和作记号》,美国农业部:饲养场主通报 No. 2141,1972年9月。

128. 《进步饲养主》,1969年2月。

129. 《养猪业》,1973年9月。

130. 《灼热的烙铁烙号》,佐治亚大学农学院,传单551。

131. 《肉牛:去角、阉割、烙号和作记号》。

132. R. F. Bristol:《肥育牛在州间运输前的预处理》,俄克拉荷马州立大学举行的预处理讨论会上的报告,1967年9月,p. 65。

133. 《美国农业部统计总结》,1986财政年度联合肉禽检查。

134. 《华盛顿邮报》,1987年9月30日。

135. Colman McCarthy:《吃肉者分担内疚》,《华盛顿邮报》,1988年4月16日。

136. 饲养场动物福利委员会:《家畜(红肉动物)屠宰时的福利报告》,英国国家文书出版署,1984,第88、124节。

137. 哈洛德·希尔曼:《电刑处死》,《观察家》(*The Observer*),伦敦,1989年7月9日。

138. 《从动物变成肉——家畜屠宰前处理的报告》,(纽约)《阿格斯档案》2: 16-17,1970年3月;由家畜保护联合会副主席约翰·麦克法兰所叙述。

139. 饲养场动物福利委员会:《采用宗教屠宰法的家畜福利的报告》,英国国家文书出版署,1985,第50节。

140. 坦普尔·格兰丁:1988年11月7日的信件。

141. 同 139, 第 27 节。
142. 《科学》240:718, 1988 年 5 月 6 日。
143. Caroline Murphy:《“新遗传学”与动物福利》,《新科学家》,1988 年 12 月 10 日, p. 20。
144. 《遗传学的戏法引起关切》,《华盛顿时报》1988 年 3 月 30 日。

## 第四章

1. 奥利弗·戈德史密斯:《世界公民》(*The Citizen of the World*), 见 A. Friedman 编辑的戈德史密斯《全集》, 牛津: Clarendon Press, 1966, vol. 2, p. 60。可是, 戈德史密斯自己显然就属于这类人, 因为根据霍华德·威廉姆斯在《饮食伦理学》(节缩本, 曼彻斯特与伦敦, 1907, p. 149)中说, 戈德史密斯的情绪的力量要比其自控力强。

2. 为了反驳本书第一版这一章提出的主张素食的论点, R. G. 弗雷讲述了下院农业委员会 1981 年提出的改革。他写道:“下院作为整体还得做出这个报告决定, 最终很可能要被淡化的, 但即使如此, 毫无疑问这也代表在与工厂化饲养的虐待作斗争的明显进展。”然后弗雷辩解说, 这个报告表明这些虐待可以通过停止鼓吹抵制动物产品的策略能够得以克服。弗雷:《权利、屠杀与痛苦》(*Rights, Killing and Suffering*), 牛津: Blackwell, 1983, p. 207。这是一个实例, 在这个例子中我真满心希望我的批评者是正确的, 可是下院并不是尽力去“淡化”其农业委员会的这个报告, 而是简直就置之不理。经过 8 年以后, 英国的绝大多数的集约动物生产什么变化也没有。惟一的例外是小牛犊肉的生产, 不过这是消费者的抵制起了重要作用。

3. 弗朗西丝·穆尔·拉佩:《一个小小星球上的饮食》, p. 4-11。这本书是这个话题最好的简明介绍, 这一节的资料均取自本书(1982 年出版了修订本)。原始资料主要来源于 1967 年的总统科学顾问委员会报告《世界食物问题》(*The World Food Problem*), 1970 年 2 月美国农业部的《饲料情况》(*Feed Situation*)以及《全国和州的家畜与饲料关系》(*National and State Livestock-Feed Relationships*), 美国农业部、经济研究事务所统计通报 No. 446, 1970 年 2 月。

4. 这个较高的比例引自 Folke Dovring《大豆》,《科学的美国人》(*Scientific*

American), 1974年3月号。基思·埃克斯:《素食全书》第10章有不同的数据,作者列表比较每英亩土地的燕麦、花椰菜、猪肉、牛奶、鸡和牛肉的营养物质的产出。尽管燕麦和花椰菜不是高蛋白食物,但没有哪一种动物性食物的蛋白质产出达到植物性食物的一半。埃克斯原始资料来源于美国农业部的《农业统计1979》和《美国食物的营养价值》(Nutritive Value of American Foods),美国政府出版署,1975,以及C. W. Cook:应用牧场生产未来的肉产品。《动物科学杂志》45:1476,1977。

5. 《素食全书》, p. 90-91。

6. Boyce Rensberger:《限制美国的浪费,推动解决世界饥荒》,《纽约时报》,1974年10月25日。

7. 《科学新闻》(Science News), 1988年3月5日, p. 153, 引用了《世界观察》(Worldwatch)1988年1/2月号的资讯。

8. 《素食全书》, p. 100, 根据D. & M. Pimental:《食物、能量与社会》(Food, Energy and Society), 纽约:Wiley, 1979, pp. 56, 59, 和美国农业部:《美国食品的营养价值》。

9. G. Borgstrom:《收获大地》(Harvesting the Earth), 纽约:Abelard-Schuman, 1973, p. 64-65. 转引自《素食大全》。

10. 《美国正在变得枯干》,《新闻周刊》, 1981年2月22日, p. 26; 转引自约翰·罗宾斯:《一种新美国的饮食》, p. 367。

11. 同上。

12. Fred Pearce:《一片令人不适的绿色土地》,《新科学家》, 1986年7月24日, p. 26。

13. Sue Armstrong:《被困在粪山上》,《新科学家》, 1988年11月26日。

14. 吉姆·梅森与彼得·辛格:《动物工厂》, p. 84, 引用R. C. Loehr:《动物废物对污染的作用》(Pollution Implications of Animal Wastes — A Forward Oriented Review), 控制水污染研究丛书, 美国环境保护署, 1968, pp. 26-27; H. A. Jasiorowski:《动物生产的集约系统》, 见于R. L. Reid编:《第2届世界动物生产会议论文集》, 悉尼:悉尼大学出版社, 1975, p. 384; 约翰·罗宾斯:《动物散放饲养对环境的影响》(Environmental Impact Resulting from Unconfined Animal Production), 辛辛那提:美国环境保护署, 环境研究讯息中心, 1978, p. 9。

15. 《废弃物处理问题》,《猪场管理》,1978年4月,p. 17,引自《动物工厂》,p. 88。
16. 讯息来自:雨林行动网,《纽约时报》,1986年1月22日,p. 7。
17. E.O. Williams:《热爱生命的天性》(*Biophilia*),哈佛大学出版社,1984,p. 137。
18. 《素食全书》,pp. 99-100。根据 H. W. Anderson 等:《森林与水:森林管理对洪水、沉积作用与供水》(*Forests and Water: Effects of Forest Management on Floods, Sedimentation and Water Supply*),美国农业部森林事务处技术报告 PSW-18/1976;和 J. Kittridge:《森林对气候和其他环境因素的影响》,联合国粮农组织(FAO):《森林的影响》(*Forest Influences*),罗马,1962。
19. Fred Pearce:《为一个清凉世界植树》,《新科学家》,1988年10月15日,p. 21。
20. David Dickson:《穷国需要帮助来适应升高的海平面》,《新科学家》,1989年10月7日,p. 4;Sue Wells & Alasdair Edwards:《随波而逝》,《新科学家》,1989年11月11日,pp. 29-32。
21. L. & M. Milne:《人与动物的感觉》(*The Senses of Men and Animals*),米德尔塞克斯与巴尔的摩:Penguin Books, 1965,第5章。
22. 《狩猎与钓鱼调查小组委员会的报告》(*Report of the Panel of Enquiry into Shooting and Angling*),1980年由该小组委员会出版,可从英国 RSPCA 取得,第15-57节。
23. Geoff Maslen:《金枪鱼——船员的生产》,《时代》(墨尔本),1985年1月26日。
24. 《食物、能量与社会》第9章。转引自基思·埃克斯的《素食全书》一书,p. 117。
25. J. R. 贝克:《龙虾与蟹的人道处死》(*The Humane Killing of Lobsters and Crabs*),伦敦:人道教育中心;J. R. 贝克与 M.B. 多兰(Dolan):《人道教育中心科学论文》2:14,1977。
26. 在与西科拉(R. I. Sikora)谈话后,我改变了看法,从此不吃软体动物。
27. 见本书 pp. 230-231 下面。
28. 这里我用“struggle”一词不完全是个玩笑。根据《柳叶刀》(1972年12月

30日)发表的比较研究,非素食的西方饮食者食物在消化道的“平均通过时间”为76~83小时,素食者为42小时。作者提示,粪便在结肠的滞留时间与结肠癌和其他相关疾病的发病率有关,这些疾病在肉消费量增加的国家迅速升高,但非洲农村居民几乎尚未发现,那里的居民和素食者差不多,吃肉很少,食物中粗纤维很多。

29. David Davies:《厄瓜多尔的世外桃源》,《新科学家》1973年2月1日。根据其他一些研究,梅奥(Mayo)医学院的Ralph Nelson认为,高蛋白摄取导致我们的代谢率加速消耗身体。见《医学世界新闻》(Medical World News)1974年11月8日,p. 106。这可以解释长寿与不吃肉的关系。

30. 《公共卫生署主任关于营养与健康的报告》,美国政府出版署,1988。

31. 根据一个电讯社的报告。《素食时代》,1988年11月。

32. 《纽约时报》,1974年10月25日。

33. N. Pritikin & P. McGrady:《普利特金饮食与锻炼计划》(*The Pritikin Program for Diet and Exercise*),纽约:Bantam, 1980;J.J. McDougall:《麦克杜格尔计划》(*The McDougall Plan*),新泽西州Piscataway:New Century,1983。

34. 《一个小小星球上的饮食》p. 28-29;亦见《纽约时报》,1974年10月25日;同29的《医学世界新闻》。

35. 引自F. Wokes:《蛋白质》,《人类营养的植物性食物》(*Plant Foods for Human Nutrition*)1:38,1968。

36. 在《一个小小星球上的饮食》第一版(1971)中,拉佩强调蛋白质的互补性来证明素食者的饮食能够提供充足的蛋白质。在1982年的修订本中则删去了这种强调的说法,而是证明一个健康的饮食注定含有充足的蛋白质,即使没有互补作用。植物性食物就蛋白质来说是适当的另一个理由。参阅《素食全书》第2章。

37. F. R. Ellis & W. M. E. Montegriffo:纯素食者的健康。《人类营养的植物性食物》(*Plant Foods for Human Nutrition*)vol. 2, pp. 93-101,1971。有些纯素食者认为,补充维生素B<sub>12</sub>并非必需,理由是人的肠道能够从其他B族维生素合成这种维生素。可是,问题在于幼龄时消化过程中这种合成是否足够,B<sub>12</sub>是吸收来的而不是分泌的。现在吃纯植物性饮食不需要补充B<sub>12</sub>,就能达到营养充足,仍是科学上的问题,因此补充维生素B<sub>12</sub>似较为安全。亦可参阅F. Wokes:蛋白质。《人类营养的植物性食物》,p. 37。

## 第五章

1. 《创世纪》1:24-28。
2. 《创世纪》9:1-3。
3. 《政治学》( *Politics* ) Everyman's Library, 伦敦: M. Dent & Sons, 1959, p. 10。
4. 《政治学》, p. 16。
5. W. E. H. 莱基:《欧洲道德史——从奥古斯都皇帝到查理大帝》( *History of European Morals from Augustus to Charlemagne* ), 伦敦: Longmans, 1869, 1: 280-282。
6. 马可福音 5:1-13。
7. 《新约·哥林多书》9:9-10。
8. 圣奥古斯丁:《天主教与摩尼教的生活方式》( *The Catholic and Manichaeon Ways of Life* ), D. A. & I. J. Gallagher 英译, 波士顿: 天主教大学出版社, 1966, p. 102。转引自约翰·帕斯莫尔( John Passmore ):《人对自然的责任》( *Man's Responsibility for Nature* ), 纽约: Scribner's, 1974, p. 11。
9. 莱基:《欧洲道德史》vol. 1, p. 244。关于普鲁塔克, 主要见他的《道德论说文集》( *Moral Essays* )的《论吃肉》( *On the Eating of Flesh* )。
10. 关于圣巴西勒, 见约翰·帕斯莫尔: 动物的待遇. 《观念史杂志》( *The Journal of the History of Ideas* ) 36: 198, 1975。关于圣克里索斯托, 见 Andrew Linzey: 《动物的权利——一个基督徒对待动物的评价》( *Animal Rights: A Christian Assessment of Man's Treatment of Animals* ), 伦敦: SCM Press, 1976, p. 103。关于圣以撒, 见 A. M. Allchin: 《世界是一个融合体——基督教精神的探索》( *The World is a Wedding: Explorations in Christian Spirituality* ), 伦敦: Darton, Longman & Todd, 1978, p. 85。文献引自 R. Attfield: 《西方传统与环境伦理学》( *Western Traditions and Environmental Ethics* ), 见于 R. Elliot & A. Gare 编: 《环境哲学》( *Environmental Philosophy* ), 昆士兰大学出版社, 1983, pp. 201-230。深入讨论见 Attfield 的《环境关怀伦理学》( *The Ethics of Environmental Concern* ), 牛津: Blackwell, 1982; 托马斯: 《人与自然界: 16~18 世纪英格兰态度的变化》pp. 152-153; 以

及赖德:《动物革命:物种歧视的态度正在发生改变》pp. 34-35。

11. 《神学大全》II, II, Q64, art. 1。

12. 《神学大全》II, II, Q159, art. 2。

13. 《神学大全》I, II, Q72, art. 4。

14. 《神学大全》II, II, Q25, art. 3。

15. 《神学大全》II, I, Q102, art. 6。同样的观点亦见于《反异教大全》(*Summa contra Gentiles*) III, II, p. 112。

16. 《天国举国盛怒》, p. 163。

17. V. J. Bourke:《伦理学》(*Ethics*), 纽约:Macmillan, 1951, p. 352。

18. 约翰·保罗二世:《论社会关怀》, 新南威尔士、Homebush:St. Paul Publications, 1988, 第34节, pp. 73-74。

19. 《圣方济各同时代人关于他的生活与著作的记录》, L. Sherley-Price 英译本, 伦敦:Mowbray, 1959, 主要见 p. 145。

20. Piccola della Mirandola:论人的尊严的演说。

21. Marsilio Ficino:《柏拉图神学》(*Theologica Platonica*) III, 2 and XVI, 3。参阅 Giannozzo Manetti:《人的尊严与美德》(*The Dignity and Excellence of Man*)。

22. E. McCurdy:《莱奥纳多·达·芬奇的思想》(*The Mind of Leonardo da Vinci*), 伦敦:Cape, 1932, p. 78。

23. 雷蒙·塞邦赞(Apology for Raimond de Sebonde), 见《蒙田随笔》。

24. 《谈谈方法》(*Discourse on Method*) vol. 5(此书中译本由王大庆译, 商务印书馆出版——译者注);亦见1649年2月5日他致亨利·莫尔的信。我已提供了笛卡儿的标准文本, 在那个时代人们通过这些文本了解了他的观点, 而且一直到现在被大多数读者所了解。但是, 最近有人声称对这个标准文本是一种误解, 在这些文本中笛卡儿并不打算否定动物能够感受痛苦。进一步的详述, 见 John Cottingham 的文章:《一个野兽对待其他野兽? 笛卡儿对待动物》(*A Brute to the Brutes? Descartes' Treatment of Animals*), 《哲学》53:551-559, 1978。

25. 约翰·帕斯莫尔讲“为什么动物痛苦”这个问题, 是“多少个世纪以来的问题中的问题。”它稀奇古怪地得出一个精心制作的答案。Malebranche (一个当代的笛卡儿)直言不讳地认为, 单从神学的理由就要否认动物能感觉痛苦, 因为所有的痛苦是亚当原罪造成的, 而动物不是亚当的子孙。见《人对自然的责任》。

26. 1649年2月5日,致亨利·莫尔的信。

27. Nicholas Fontaine:《在波尔罗亚尔工作时的历史回忆》(*Memories pour servir a l'histoire de Port-Royal*),科隆,1738,2: 52-53。转引自 L. Rosenfield:《从动物机器到人是机器——从笛卡儿到拉·梅特里的法国人信札中关于动物灵魂的主题》(*From Beast-Machine to Man-Machine: The Theme of Animal Soul in French Letters from Descartes to La Mettrie*),牛津大学出版社,1940。

28. 《哲学词典》(*Dictionnaire Philosophique*),畜生(Bêtes)。中译本,商务印书馆,1991。

29. 《道德原理研究》(*Enquiry Concerning the Principles of Morals*)第3章。

30. 《卫报》,1713年5月21日。

31. 《牛顿哲学原理》(*Elements of the Philosophy of Newton*) vol. 5;亦见《风俗论》(*Essay of the Morals and Spirit of Nations*)(商务印书馆有中译本——译者注)。

32. 《爱弥儿》,Everyman's Library,伦敦:J. M. Dent & Sons,1957,2:118-120。

33. 《伦理学讲义》,L. Infield 英译,纽约:Harper Torch-books,1963,p. 239-240。

34. 《汉萨德国会史》(*Hansard's Parliamentary History*),1800年4月18日。

35. 《天国举国盛怒》,p. 127,这一节的其他详述来自此书的第9、10章。

36. 有人主张,第一个保护动物不受虐待的立法,是1641年英国在美国设立的马萨诸塞州通过的。该年出版的“身体自由”第92款说:“不准人对通常饲养作为人用的任何家畜实行残暴或虐待,下面的条款要求给役使的动物以休息期。”这是一个非常进步的文件,有人可能吹毛求疵狡辩从专业上是否是“法律”,但“身体自由”的编者纳撒尼尔·沃德(Nathaniel Ward),应当与动物立法的先驱理查德·马丁一起记入史册。较为详细的记述见 Emily Leavitt:《动物及其法律权利》(*Animals and Their Legal Rights*),华盛顿:动物福利研究所,1970。

37. 转引自《天国举国盛怒》,p. 162,要探讨这话的意义,对讨论有价值的补充,见 J. 雷切尔斯:《由动物创造的:进化论的道德意义》。

38. 达尔文:《人类的由来》,p. 1。(参阅潘光旦与胡寿文的中译本,商务印书馆,1983。上卷 pp. 1,97-147——译者注。)



39. 《人类的由来》, p. 193。(参阅中译本 p. 189-190——译者注。)

40. 见刘易斯·冈珀茨:《人与动物状况的道德研究》(*Moral Inquiries on the Situation of Man and of Brutes*), 伦敦, 1824; 亨利·索尔特:《动物权利》和其他著作。下面几页我还要引用《动物权利》的话, 在此表示感谢。

41. Book 2, 第 11 章; 同样的观点见 Francis Wayland:《道德科学的基础》(*Elements of Moral Science*), 1835, 重印本, J. L. Blau 编, 哈佛大学出版社, 1963, p. 364。此书可能是 19 世纪美国应用最广的道德哲学著作。

42. 转引自斯坦利戈德罗维奇:功用。见戈德罗维奇与 H. 约翰编:《动物、人与道德》。

43. 引自亨利·索尔特:《动物权利》, p. 15。

44. 本杰明·富兰克林:《自传》(*Autobiography*), 纽约: Modern Library, 1950, p. 41。

45. 同 43。

46. 《人道的圣经》(*La Bible de l'humanité*), 转引自霍华德·威廉姆斯:《饮食伦理学》, p. 214。

47. 《论道德基础》(*On the Basis of Morality*), E. F. J. Payne 英译, Library of Liberal Arts, 1965, p. 182; 亦见 Pargera und Paralipomena, 第 15 章。

48. 《天国举国盛怒》, p. 143。

49. 《天国举国盛怒》, p. 205。

50. T. H. 赫胥黎:《人类在自然界的位置》第 2 章。(中译本, 北京: 科学出版社, 1971——译者注。)

## 第六章

1. D. Wailey & F. Staake:《农场动物》堪萨斯城: 贺曼儿童书系 (*Hallmark Children's Editions*)。

2. M. E. Gagg & C. F. Tunnicliffe:《农场》(*The Farm*), 英国拉夫巴勒: 瓢虫书系, 1958。

3. 例如: 哈佛大学心理学家劳伦斯·科尔赫格 (Lawrence Kohlberg) 在其道德发展论文中记述, 他的儿子在 4 岁时是怎样首次做出道德承诺, 拒绝吃肉的, 因为

他儿子说：“杀死动物是很坏的。”科尔赫格花了6个月时间说服儿子改变观点。他说这是由于不能真正区别正当的和不正当的屠杀，表明他的儿子还处于道德发展的最幼稚阶段。见科尔赫格《从“是”到“应当”》(From Is to Ought)，见 T. Mischel 编：《认知发展与认识论》(Cognitive Development and Epistemology)，纽约：Academic Press，1971，pp. 191-192。

4. W. L. Gay:《动物实验方法》(Methods of Animal Experimentation)，纽约：Academic Press，1965，p. 191。转引自《科学的牺牲品》。

5. 伯恩哈特·格泽梅克：《悲惨的农场动物》(Gequälte Tiere: Unglück für die Landwirtschaft)，《动物》(Das Tier)，瑞士：伯尔尼，特别增刊。

6. 例子是1876年的《英国虐待动物法》和1966-1970年美国的《动物福利法》，这两个法律是针对实验动物提出来的，可是对这些动物的状况并没有什么改善。

7. 一些激进组织的名录见附录3。

8. 《天国举国盛怒》，p. 129。

9. 《天国举国盛怒》，p. 83。

10. 杰拉尔德·卡森(Gerald Carson):《玉米片改革运动》(Cornflake Crusade)，纽约：Rinehart，1957，pp. 19, 53-62。

11. 《天国举国盛怒》，p. 234-235；杰拉尔德·卡森：《人、兽与神》(Men, Beasts and Gods)纽约：Scribner's 1972，p. 103。

12. Farley Mowat:《决不要谴责狼》(Never Cry Wolf)，波士顿：大西洋月刊出版社，1963。转引自玛丽·米奇利的论文：《兽性的概念——哲学、伦理学与动物行为》(The Concept of Beastliness: Philosophy, Ethics and Animal Behavior)，《哲学》(Philosophy)48: 114, 1973。(康拉德·劳伦兹：《所罗门王的指环》，中译本，pp. 336-339。——译者注)

13. 除上述文献外，见 Niko Tinbergen, Jane van Lawick-Goodall, George Schaller 与 Irenaus Eibl-Eibesfeldt 等的著作。

14. 见本书 pp. 207-208。

15. 见本书 p. 208。

16. 见 Judy Mann:《鲸、花招与伪善》，《华盛顿邮报》，1988年10月28日。

17. 常常有人问我：我们的猫狗应当怎么办？可以理解有些素食者不愿

买肉给宠物吃,因为那样做仍然支持剥夺动物。其实让狗吃素食并不困难,多个世纪以来爱尔兰的农民都是用牛奶和马铃薯喂狗的,因为用肉他们养不起。猫需要牛磺酸(一种含氨基的酸),从植物中不易获得,问题比较复杂。可是,现在解决了。美国的一个叫做新时代先锋的社团供应补充牛磺酸的素食。据说现在可以让猫素食而不会影响其健康,但吃这种食品的猫需要密切观察它们的健康状况。有关的资讯可从英国素食会获得。英国素食会的地址见附录3。

18. 一个哈佛大学学生的文章:《论奴役非洲人的合法性》。转引自 Louis Ruchames:《美国的种族思想》(*Racial Thought in America*),阿默斯特:马萨诸塞州立大学出版社,1969,pp. 154-156。

19. Leslie Stephen:《社会权利与责任》(*Social Rights and Duties*),伦敦,1896。转引自亨利·索尔特:《食物贮存处的逻辑》(*The Logic of the Larder*)。此文载入索尔特:《饮食的仁慈》(*The Humanities of Diet*),曼彻斯特:素食会,1914,pp. 34-38,收录在汤姆·雷根与彼得·辛格编:《动物权利与人类责任》。

20. 史蒂夫·萨波齐斯论证:一个正常儿童可能的快乐生活和一个畸形儿童可能的悲惨生活,是接受或者不接受这个儿童(仅当在这儿存在时)这两种情况的理由,因而并非不对称。但是,这会意味着决定怀一个悲惨命运的孩子不是错误的,尽管当这孩子存在时让这个孩子活下去是错误的。如果在这孩子还是胎儿时,有人知道这孩子将不会有机会被堕胎(人工流产)或者出生后不能进行安乐死,那将会怎么样呢?那么将会有有一个悲惨命运的孩子,因此那似乎就犯了一个错误。然而,按萨波齐斯的观点,似乎没有能犯错误的时间。我认为这个意见不能回答这个问题。

21. 参阅彼得·辛格:《应用伦理学》第4、6章。深入讨论见 Michael Lockwood:《辛格论杀生与宁愿求生》(*Singer on Killing and the Preference for Life*)《探索》(*Inquiry*) 22 (1-2): 157-170; Edward Johnson:《生命、死亡与动物》(*Life, Death and Animals*);和 Dale Jamieson:《杀人与杀死其他动物》(*Killing Persons and Other Beings*)。后面这两篇文章载于 Harlan Miller & William Williams 编:《道德规范与动物》(*Ethics and Animals*),新泽西州克利夫顿:Humana Press,1983;E. Johnson的论文收入汤姆·雷根与彼得·辛格编:《动物权利与人类责任》。亦见于《道德、理性与动物》第10章。然而,要了解隐藏在整个争论背后的论据,必不可少的(但并不是容易的!)原始文献是 Derek Parfit:《理性与人》(*Reasons and*

*Persons*), 牛津: Clarendon Press, 1984, part IV。

22. 动物权利的主要辩护人是汤姆·雷根, 参阅他的著作《动物权利的理由》。我已经指出为什么我的观点不同, 参阅《效用主义与素食主义》, 《哲学与公共事务》9: 325-337, 1980; 《动物解放十年》, 《纽约时报书评》1985年4月25日; 《动物解放还是动物权利》, 《一元论者》(*The Monist*) 70: 3-14, 1987。对于一个没有能力了解自身的生存有时间的生命不能有生命权利的详细的论辩, 参阅 Michael Tooley: 《堕胎与杀婴》(*Abortion and Infanticide*), 牛津: Clarendon Press, 1983。

23. 在 R. M. 黑尔在即将发表的文章《为什么我只是一个半素食者》中, 对这个观点进行辩护。

24. 布里吉德·布罗菲: 《追求一种想像》载于戈德罗维奇等编: 《动物、人与道德》, p. 132。

25. 参阅《人类仁慈吗?》, p. 237。

26. 刘易斯·冈帕兹: 《人和畜生状况的道德研究》(*Moral Inquiries on the Situation of Man and of Brutes*), 伦敦, 1824。

27. 对澳大利亚羊毛工业所固有的残忍有力的描述, 参阅 Christine Townend: 《拔取羊毛》(*Pulling the Wool*), 悉尼: Hale and Iremonger, 1985。

28. 见附录 II。

29. 怎样残酷地杀灭“害兽”和令动物痛苦的例子, 可参阅 Jo Olsen: 《屠杀动物、毒化大地》(*Slaughter the Animals, Poison the Earth*), 纽约: Simon and Schuster, 1971, pp. 153-164。

30. 少数研究人员现在已经开始研究野生动物的避孕, 综述见 J. F. Kirkpatrick & J. W. Turner: 《化学控制生育与野生动物管理》(*Chemical Fertility Control and Wildlife Management*), 《生物科学》(*Bioscience*) 35: 485-491, 1985)。但是, 与花在毒杀、枪杀和陷阱捕捉上的相比, 用于这方面的资源仍然是微不足道的。

31. 《自然史》(*Natural History*) 83 (3): 18, 1974年3月。

32. 见于 A. I. Melden 编: 《人权》(*Human Rights*), 加州贝尔蒙特: Wadsworth, 1970, p. 106。

33. 威廉·弗兰肯那: 《社会正义的概念》, 载于 R. Brandt 编: 《社会正义》(*Social Justice*), 新泽西州恩格尔伍德、克里夫斯: Prentice-Hall, 1962。

34. H. A. Bedau:《平等主义与平等观念》(*Egalitarianism and the Idea of Equality*)。载于 J. R. Pennock 与 J. W. Chapman 编:《法则 IX:平等》(*Nomos IX: Equality*), 纽约, 1967。

35. G. Vlastos:《正义与平等》(*Justice and Equality*)。见《社会正义》, p. 48。

36. J. 罗尔斯:《正义论》, p. 510。另一个例子, 见 Bernard Williams:《平等的观念》(*The Idea of Equality*), 载于 P. Lastett & W. Runciman 编:《哲学、政治与社会》(*Philosophy, Politics and Society*), 系列 2, 牛津: Blackwell, 1962, p. 118。

37. 例子见 Stanley Benn:《平等主义与平等考虑利益》(*Egalitarianism and Equal Consideration of Interests*), 《法则 IX:平等》, pp. 62ff。

38. 参阅查尔斯·马吉尔:《动物权利资讯检索指南》。这些哲学家中只有几位的著作列入附录 1。

39. R. G. 弗雷:《活体解剖、道德与医学》(*Vivisection, Morals and Medicine*), 《医学伦理学杂志》(*Journal of Medical Ethics*) 9:95-104, 1983。弗雷批评我的论点的主要著作是《权利、屠杀与痛苦》(*Rights, Killing and Suffering*), 牛津: Blackwell, 1983。亦见于他的《利益与权利:反对动物的理由》(*Interests and Rights: The Case Against Animals*) 牛津: Clarendon Press, 1980。我在《动物解放十年》(*Ten Years of Animal Liberation*) 一文中, 对这些书的批评做了简短答复。见《纽约书评》1985 年 4 月 25 日。

40. 见 M. A. 福克斯:《动物实验的理由》伯克利:加州大学出版社, 1986, 和福克斯致《新科学家》的信(《科学家》1986 年 12 月 15 日);亦见于福克斯的《动物实验:一个哲学家观点的转变》(*Animal Experimentation: A Philosopher's Changing Views*), 《物种之间》(*Between the Species*) 3:55-60, 1987, 和与福克斯访谈(《动物议事日程》1988 年 3 月)。

41. Katherine Bishop:“从商店到实验室、再到农场, 都可以感觉到有动物权利的战斗。”《纽约时报》, 1989 年 1 月 14 日。

42. 《为动物权利战斗》, 《新闻周刊》, 1988 年 12 月 26 日。

43. 亨利·斯皮拉:《战斗到胜利》, 载于《为动物辩护》pp. 194-208。

44. 亚历克斯·帕切科与 Anna Francione:银泉的猴子。载于《为动物辩护》pp. 135-147。

45. 见本书第 2 章注释 118。

46. 《新闻周刊》1988年12月26日 pp. 50-51。

47. Barnaby J. Feder:《研究看来在离开实验室动物》,《纽约时报》,1989年1月29日,p. 24;废除LD50与兔眼试验联盟工作的早期情况,见亨利·斯皮拉:《战斗到胜利》,载于《为动物辩护》。

48. 澳大利亚的维多利亚政府颁布了《防止虐待动物条例》(*Prevention of Cruelty to Animals Regulations*),1986, No. 24。这个条例覆盖所有化学品、化妆品、卫生间用品、家居日用品和工业产品的测试,禁止使用兔眼试验检测这些产品,也禁止应用动物进行测定致死量的试验。在新南威尔士,参阅《动物解放》杂志(墨尔本)27:23,1989年1~3月。

## 动物权利何以可能？

邱仁宗

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研究员

### 一、前言

现在是谈论动物权利的时候了。有一种说法是，现在人的权利还顾不过来，哪有时间维护动物的权利？这种说法似是而非。说它“似是”，因为在实际工作上可能会有不协调之处。然而说这种说法的“非”，是因为它会取消任何维护权利的工作。因为如果它在原则上成立，人们就会问：“现在男人的权利还顾不过来，哪有时间维护妇女的权利？”“现在多数民族的权利还顾不过来，哪有时间维护少数民族的权利？”“现在同性恋者的权利还顾不过来，哪有时间维护同性恋者的权利？”诸如此类，不一而足。为了维护某一部分人（即使多数人）的权利，而排斥其他人的权利，就会在实际上取消维护权利的工作。同理，不能因为要维护人的权利，而排斥维护动物的权利。事实可能恰恰相反，维护动物权利将会促进对人的权利的维护。

我认为，现在我们已经有条件来谈论和维护动物权利。这些条件有：公众保护环境、保护动物意识的觉醒，对虐待和残害动物的罪行的揭露，保护动物的实践经验，权利意识的增强，小康生活的逐步实现等。“自然之友”会员在这方面做了许多工作，他们和其他公众和某些媒体一起对虐待动物事件进行了揭露，以不屈不挠的实际行动保护动物，起了重要作用。而 2002 年 10 月初将在合肥举行的动物福利讨论

会,更是一件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事件。

作为开端,我认为现在需要的是开放的讨论,考虑这个过去不成为问题的问题。讨论这个问题需要伦理学:规范伦理学是人类行动的社会规范,也是对自由的道德限制。我们对其他人和由人构成的社会的行动需要按照规范行事,难道对动物对生态就可以不要规范,为所欲为?在历史上,即使说非人动物是自动机、不能感觉痛苦和欢乐的笛卡儿,对待他的狗也非常人道。

动物权利问题与动物解放问题是密切联系在一起的。动物权利是认知、理念、理论问题,动物解放是运动、实践问题。动物权利是动物解放的理论基础。动物解放运动实际上已经开始,它是种种解放运动一部分,所谓“种种解放运动”是指摆脱对种族、性别、性指向、物种的偏见和歧视。与所有解放运动一样,动物解放运动将是一个漫长的过程,甚至比任何解放运动更难、更长的运动。

## 二、动物权利何以可能?

权利是合理(伦理)、合法的要求。不是人的所有要求都能成为权利。合法的要求是法律上有规定的,也称法律权利。合理(伦理)的要求是指这种要求有令人信服的伦理学根据或理由,在伦理学上能够得到辩护,即可援引伦理学理论或原则来论证的。这些要求就是伦理权利或道德权利。大多数法律权利也就是伦理权利,但也可能有一些法律权利在伦理学上得不到辩护,相反一些在伦理学上得到辩护的权利在法律上却没有规定。一旦某个要求能够在伦理学上得到辩护,对人们的判断具有一种强制性作用,以致使人们不得不承认这伦理学理论或原则所支持的要求构成真正的权利。当我们说,一个人有生存的权利时,就是说这个人在世界上生存下去的要求在伦理学上有充分根据、有充分理由,使人们不得不承认这个人具有生存的权利。但如果这个人进而要求通过剥夺他人而过奢侈的生活,那么我们会说他的要求没有根据、没有理由,因而这种要求不能构成权利。同理,一个人病了,他要求诊治,这是有根据、有理由的要求,人们不得不承认这种



诊治的要求是他的一种权利。但他并没有充分的根据和理由要求人们不惜一切代价地对他进行治疗。当某一要求构成权利时,它就具有一种道义的力量,使人们感到不得不尊重它,如果发生侵犯权利的事,人们一般会感到良心的责备,也会受到舆论的谴责。所以,作为权利的要求,与恳求、请求、祈求不同,享有权利也与接受别人的礼物、帮助、怜悯、恩赐、慈善行为不同。

作为权利的要求有三个要素:

(1) 权利主体,即谁拥有这个权利?谁有这个要求?如我们讨论病人权利,权利主体是病人;讨论动物权利,那么权利的主体就是动物。

(2) 权利的直接客体,即要求什么?所要求的可以是物质资料,可以是服务,也可以是简单的“甬管我”。

(3) 权利的间接客体,即对谁提出要求?这可能是其他的人,也可能是单位、国家。但有两点值得注意:

第一,权利是一种关系。权利是一个人从另一个人那里得到某种东西的一种道义力量。说一个人享有某种权利,那是说其他人不应该妨碍他去做他要做的事,或不应该拒绝提供他所要的物质资料或他需要的服务。因此一个人的权利,就是别人对他应尽的义务。也就是,权利与义务是相关的。

第二,权利是有强烈的理由拥有、做或得到对人类生命相当重要的东西。因此一个人要实现自己生命的价值,就必须享有一定的权利,而别人也必须尊重他的权利。尊重他人的权利,实际上也就是尊重自己的权利。

我们谈论动物权利时,就是将动物视为权利主体。这个权利主体是比人类儿童、残疾人和老年人更为脆弱的个体和群体。说一个人或一个群体脆弱是指他(她或它)或他们(她们或它们)自身没有能力来维护自己的权利和利益。因此,它们更应该有合理和合法的权利,要求人类善待它们,向它们提供物品或服务。反之,人类有义务善待动

物,向它们提供生存必须的物品或服务。对动物是权利的,对人类就是义务。动物有没有权利?人类对动物有没有义务?

动物有权利吗?人类对动物有义务吗?

1792年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发表《为妇女权利辩护》时,剑桥哲学家托马斯·泰勒匿名发表了《为畜生的权利辩护》,加以讽刺。他说,如果她的论证应用于妇女可以成立,那么为什么不适用于猫、狗、马?泰勒的逻辑是:因为说畜生有权利是错误的,因此说妇女有权利也是错误的。现在我们可以倒过来说:如今妇女权利已经作为一个问题被严肃对待,动物权利问题也应该严肃对待。

对动物是否有权利或人类对动物是否有义务的问题有如下一些回答:

回答一:动物没有权利或人类对动物没有义务。

神学理由:专制论(Despotism)说自然和动物都是上帝为人创造,为了给人提供衣食来源。除了人,任何东西本身都没有价值,自然世界具有的价值取决于多大程度上为人的利益服务。人的利益是一切东西的尺度,至少是一切东西价值的尺度。人类对动物没有义务。

儒家理由:天地之性,人为贵。人贵在哪里?因为人有理性或/和有德性。妇女有理性,能对投票作出理性决定,因此她们应有选举权。但狗不理解选举的意义,因此它们没有选举权。因此男女平等不能用于非人动物。不少生命伦理学家在论证人权时首先定义人是有理性或/有德性,因此人有人权,动物没有动物权。

反论证:(1)混淆了人的概念与人的伦理地位这两个不同的问题。熊猫不是人,它的道德地位现在高于猿,可能也高于人。(2)混淆了事实上的不平等与伦理地位上的不平等。事实上的不平等是实际差异问题,而伦理地位是应该如何被对待、有没有平等权利的问题。人与非人确有不同,但这种不同导致各方拥有权利的不同,而不会成为平等基本原则推广于非人动物的障碍。例如男女有别,男女权利也不同,男人没有流产权利。由于男人不能流产,谈论男人的流产权利

是无意义的。猪不能投票,谈论猪的选举权利也是无意义的。(3)混淆了科学问题与伦理问题。体质、智力、行为的差异与种族或性别无关。体质、智力、行为的差异是基因决定还是环境决定是科学问题,即使有证据证明基因决定,也不能推出体质、智力、行为差的人伦理地位差,相应的权利少,像某些优生倡导者认为的那样。

价值论理由:动物没有内在价值,只有外在价值,人有内在价值,因为人有理性、德性等。但植物人、脑死人、德国纳粹、日本战犯等有同样的理性、德性或内在价值吗?象、猪、黑猩猩等没有任何内在价值吗?为人类内在价值辩护需要提到惟人才有的能力或特征。可是一提到这些特征或能力,就会发现一些人不具备这些特征或能力。甚至会发现有些人的理性或德性可能比一些动物更差。

回答二:人对动物有间接义务。

亚里士多德认为,公正是给予人他们理应得到的,道德上更好(更完善)的人应该比不那么好的人得到更多的善待。动物没有推理能力。“能力差者”应该为“能力高者”的利益服务,非人动物的存在就是为了推进人类的利益。其他动物为人而存在。非人动物除了为人的利益服务没有其他目的。但不能毫无理由肆意施暴于非人动物。不仅动物为更加完善的人而存在,女人不符合亚里士多德为人制订的标准。“男人天生优,女人天生劣。”“一方是统治者,另一方被统治;这个原则必然推及全人类。”缺乏通过推理掌握真理的能力的男女,“天生就是奴隶。”他说,奴隶和驯养动物的用处没有什么不同;因为他们两者都是用他们身体服务于人的生活需要。具有理性、德性的人有权利利用缺乏理性、德性的人或动物。

亚里士多德混淆了两件事:肯定更为完善的人理应得到更多利益是一回事,而主张不那么完善的人仅为更具德性的人存在则是另一回事。对女人、奴隶、非人动物的剥削的辩护是不能成立的。

阿奎那(1225~1274)在“论杀死生物和热爱非理性生物的义务”中说,上帝命令动植物生命为人不是为它们自己而存在。他在“理性

生物与其他生物之间的区别”中说对动物残酷就会对其他人残酷,因此对动物有间接义务。

康德认为,人本身是目的,动物仅为达到人的目的的一种手段。我们通过对动物尽义务,间接对人尽了义务。一条狗长期向它主人忠诚服务,它理应得到奖励,当它太老不能服务时,主人应养它到死,不能把它杀了吃了。这种行动有助于我们对人尽义务。对动物残酷会对如何对待人起有害作用。他在“对动物的义务”中说,对动物残酷的人在处理与人关系时也苛刻。对动物感情温柔,就会发展对人类的仁慈感情。<sup>1</sup>美国有人作过调查,孩子从小虐待动物,长大后容易发生不良暴力行为;而从小善待动物的孩子,长大后也会善待他人。莱布尼兹曾观察一条虫子,然后将它放在树叶上,以免因他的行动而使他受到伤害。在英格兰,屠夫和医生不参加陪审团,因为他们习惯于看到死亡,心肠硬,会影响作出被告是否有罪的判断。利用活的动物做实验,做活体解剖,他们的行动当然残酷,但他们的目的值得表扬,因为动物必然被视为人的工具。

契约论者霍布斯认为非人动物不能成为潜在订约人,因为它们不能表达自己的利益,与他人协商。因此对它们的保护依赖于对人类订约人有什么利益。宠物受到良好对待,并不是有权得到这样对待,而是不好好对待它们,有些人不高兴。因此人类对动物只有间接义务。这种理论有可能导致基于种族的歧视。设想大多数潜在订约人是白人,黑人是少数,又是文盲,看不懂书面合同内容,因而黑人不是潜在订约人,这样白人将黑人排除在协商契约以外,甚至将他们沦为奴隶也是合理的了。这种理论在我们应该如何对待不同肤色的人上有基本错误,在应该如何对待不同物种的非人动物上也有同样的错误。

回答三:人对动物有直接义务。

神学论据:基督教的圣芳济教派是与具有强烈人类中心论的主流神学相对立的派别,对在保护环境和保护动物的事业中起了重要作用。每年10月4日为国际保护动物日,这来自圣芳济教派的典故,在

那一天他们走出寺院保护动物。他们认为人类被赋予在自然秩序内献爱心的任务,人类是上帝创造的自然秩序有爱心的守卫者,自然和动物本身是善,人类对它们有直接义务。所有被上帝创造的东西都有独立于人类利益的价值,尤其是非人动物。动物与人是同一天创造的,在伊甸园时人不吃动物。上帝与洪水以后的诺亚订立盟约时将动物包括在内。因此,人类对动物有直接义务。

儒家论据:在儒家学说中也有强烈的人类中心论思想,孔子的中心概念“仁”虽然被解释为“爱人”,<sup>2</sup>但并不排斥将“仁”推广到动物。《孟子》中记载齐宣王因“不忍其觳觫,若无罪而就死地”,将一头为祭祀牺牲的牛换了一只羊。孟子批评他说:“王若隐其无罪而就死地,则牛羊何择焉?”孟子接着说:“……是乃仁术也。……君子之于禽兽也,见其生,不忍见其死。闻其声,不忍食其肉。是以君子远庖厨也。”<sup>3</sup>虽然孟子并没有得出素食的结论,但这不妨碍将“仁”推广到动物。孟子强调作为人的特点的“恻隐之心”也完全可以应用于动物,这种恻隐之心是人固有的,来自善的人类本性。因此吸取了某些佛教思想的宋明理学代表如张载将“仁”推广到宇宙,“民吾同胞,物吾与焉”(《西铭》),程颢强调“仁者浑然与物同体”(《识仁》),是合乎逻辑的发展。另外,人类与动物无论在本体论上,还是所遵循的规律上都是相同的,这也可构成将“仁”推广到动物的根据。因而儒家提供了论证动物有内在价值和人类对动物有直接义务的思想来源。<sup>4</sup>

道义论论据:道义论的伦理学理论是根据规定义务的伦理原则来评判人类行动的是非曲直。从科学上说,动物是人的近亲。这可以构成一个道义论论据:人有义务平等对待他的近亲。另一种道义论论据基于权利观,这种观点认为我们对动物有直接义务,动物具有直接的道德意义。人类行动的对错不决定于后果如何,而是决定于是否恰当地尊重地对待个体,包括非人动物。权利观点的基本原则尊重原则在精神上是康德主义的:个体具有内在价值,是目的本身。哪些非人动物具有这类价值?标准是它们是否是生活的主体,有无充分的心理能

力(欲望、记忆、有意向行动、情感等)。那么,至少高等动物是具有心理能力的生活主体,因而它们具有内在价值,人类对它们有直接义务。

后果论论据:后果论的伦理学理论根据行动的后果来评判人类行动的是非曲直。后果论最重要的代表是效用主义(前译为“功利主义”),其主要代表是边沁和密尔(前译为“穆勒”)。他们主张用行动带来的效用来评判行动。行动带来的正效用是快乐(pleasure)或幸福(happiness),负效用是痛苦(suffering)或不幸(unhappiness)。动物能够感受疼痛或痛苦。边沁在英国许多领地黑人受到像我们对待非人动物一样对待时说:“终有一天,其他动物可获得它们的权利。问题不是它们能否推理?也不是它们能否说话?而是它们能否受苦?”受苦能力是拥有权利的本质特征。受苦和/或享乐能力不像语言能力那样只是另一特征,而是拥有权利、利益的前提,是我们能够谈论权利、利益前必须满足的条件。说“小学生在路上踢一块石头不符合这块石头的利益”,这是无意义的。石头没有利益因为它不能受苦。但一只耗子有不被折磨的利益,因为如果折磨它,它会感到痛苦。这就是为什么将一个实体是否具有感知能力(sentience)作为该实体是否拥有利益、权利的唯一可辩护的标准。不能选择其他特征,如智能、理性、肤色作为一个实体是否拥有利益和权利得标准。边沁反对狩猎、钓鱼、引诱动物比赛,密尔参与了英格兰皇家防止虐待动物协会。但他们俩都不反对活体解剖,他们都是毕生的食肉者。<sup>5,6,7</sup>

以彼得·辛格和汤姆·雷根为代表的不少哲学家主要根据后果论或效用主义来为动物权利和人类对动物的直接义务的主张作伦理辩护的。Singer 还认为,效用主义在计算行动的后果时不能只计算人的利益,也应计算非人动物的利益。动物权利的效用主义理论不但清晰而且可操作。有人可能会提出这样的问题:哪些动物有感知能力呢?这是一个科学问题或生物神经学问题。生物神经学的发展可以越来越精确地告诉我们哪些动物会感觉疼痛,哪些动物不会感觉疼痛。然而如果立足于效用主义理论,似乎仅拥有感知能力的动物才是权利主

体,不具有感知能力的动物以及植物不能作为权利主体。也许会有人认为这个理论不彻底。例如它不能论证植物多样性、作为一个整体的生态具有内在价值。我曾经批评过将环境作为资源对待的思想。<sup>8</sup> 这种环境“资源”论就是将环境看做仅有外在价值或工具价值,而没有内在价值的实体。而我认为自然或环境是“源泉”(sources),创造万物的母亲,不仅仅是为人们利用的“资源”(resources)。因此它有内在价值,我们对它有直接义务。<sup>9</sup> 但效用主义理论不足以为这种主张辩护。深层生态学和生态女性主义可以弥补这种缺陷。

#### 深层生态学和生态女性主义

深层生态学主要代表内思(Naess)指出,康德理论和动物权利哲学都承认个体的非工具价值,它们两者和效用主义都主张有一种抽象的、普遍的和偏不倚的基本道德原则。他认为这种伦理学的进路过于陈旧。<sup>10</sup> 深层生态学代表认为来自西方哲学人类中心论传统的孤立的、原子的个体概念是错误的,事实是一切生命植根于更大的生命共同体。人们本身不是独立存在的,他们处于将他们与进化的过去和生态的现在联系在一起的关系网络中。换言之,人类并不在自然“之上”或“以外”,而在自然“之内”。自然世界并不作为人类再生资源的仓库“为我们”而存在。我们与自然环境不能分离,在自然秩序之外孤立存在的个体观给人类带来并继续带来无法计算的损失。深层生态学家强烈反对工厂式的畜牧和动物模型研究,而对体育和娱乐狩猎则不但认为没有错,而且鼓励,因为在追求他们的猎物时,猎人们利用自然手段,借助杀戮行动,将人与自然界更密切联系起来。这一点受到许多学者的批评。

生态女性主义关注的不仅是女性。她们认为准许基于性别压迫的意识形态,同样也会准许基于种族、阶级和体力的压迫;超越我们物种界限以外,同样的意识形态准许对自然和非人动物的压迫。她们同样向离开世界而存在的孤立个体的神话发起挑战,肯定生命之间的相互联系性。她们也反对传统道德理论追求抽象、普遍、偏不倚的基

本原则。深层生态学家认为道德理论出偏差的真正原因是人类中心论,而生态女性主义说真正原因是男性中心论(androcentrism, male-centeredness)。女性主义认为狩猎是父权制的残余——男人需要统治和征服。生态女性主义认为西方道德理论的基础本身有问题。个人权利思想是父权制思想的症状,植根于孤立个体的男性神话。当我们不是强调权利,而是关怀那些压迫的受害者时,我们就会对他们承担责任:既在人类家庭内(妇女、孩子),又在人类家庭之外(包括动物)承担责任。女性主义对待动物的伦理学的基础来自妇女关怀和关爱的关系文化。我们不应该杀害、吃、虐待和剥削动物,因为我们不想被如此对待。如果我们倾听,我们可听到它们的声音。(Josephine Donovan:“动物权利和女性主义理论”)。<sup>11</sup>

尽管这些伦理学理论都有缺陷,但动物可以成为权利主体,我们人类对它们具有直接义务是可以得到伦理学辩护的。

### 三、动物解放

论证动物拥有权利的必然推断是:我们面临解放动物的历史任务。之所以有权利问题,就因为有人或有动物受到压迫、剥削、虐待。而我们的现实是虐待或残杀动物的现象比比皆是。

解放动物就要反对物种主义或物种歧视(speciesism)。正如辛格指出,人类大多数人是物种主义者。物种主义三种表现:动物实验、食用动物及哲学家的错误论证。大多数哲学家试图将人人平等与人、动物不平等的信念调和起来。例如哲学家威廉·弗兰肯那(William Frankena)在《社会正义的概念》(*The Concept of Social Justice*)中说,“所有人应该平等对待,不是因为他们在任何方面是平等的,而是因为他们是人。他们是人因为他们有情感和欲望,能够思维,从而能够享有其他动物不能享有的美好生活。”但其他动物也有情感和欲望,能够享有美好生活,而猿、海豚和狗的行为表明它们能够思维。虐待动物还有其他许多方面:如动物园对动物的不善待、活体取动物体液作为药物(如熊胆)、枪杀动物取毛皮(如藏羚羊)、遗弃家养动物等。反对



物种主义要从哲学家做起。

#### 动物解放的策略

动物解放问题上有三派：维持现状派、立即废除派和逐步改革派。维持现状派认为，谈论动物权利虽然可以，但目前条件太差，阻力太大，因此以维持现状为好。这一理由不能成立。这个理由如果能够成立，就会取消任何维权解放运动。因为阻力太大，以维持目前社会性别地位现状为好；因为阻力太大，以维持目前国际不公正经济秩序为好；因为阻力太大，以维持目前消费者所处的弱势地位为好，如此等等。因此，在动物解放问题上我们不能维持现状。

立即废除派认为，“长痛不如短痛”，因立即采取一切可能的行动，将物种主义、虐待动物的行为宣布非法，加以“严打”。这是不现实的，也是不可行的。例如动物实验，已经形成的研究体制，不可能立即予以取消。食用动物也是如此，马上宣布吃肉为非法，不可能为千千万万公众接受，这样做也会造成很大伤害。动物解放将是很长的历史过程，不可能一蹴而就的。这种简单化的做法会增加动物解放的阻力，于事无补。

逐步改革派认为，在解放动物的问题上，既不能无所作为，也不能操之过急，而应该坚持不懈，稳步前进。首先应该相信，虽然现在大多数人是物种主义者，但随着时间的变迁和教育的普及，相信他们会逐步提高认识，改变态度的。关键是一方面要加强教育。这要从娃娃开始，进行善待动物的教育，这种教育不应间断，从幼儿园、小学、中学到大学。清华大学学生用硫酸烧伤熊的案例，说明对大学生进行这类教育的迫切性。尤其要教育有关的人员，使他们自己起来维护动物权利。例如在上海等地方，科研人员已经注意实验动物的福利，并为它们立碑纪念它们为科研作出的贡献。在不可能马上取消肉食的情况下，我们可以改进屠宰方法，使动物减少痛苦。在已有大量家畜可供食用的条件下禁止食用野生动物和人类的朋友如狗、猫、马等。有些动物园也在改善动物的生活条件。另一方面要在适当时机通过条例和法律，禁止对动物的虐待。现在濒危野生动物已有法律保护，但仍

需加大打击违法的力度。但对并非濒危动物,也应有明文禁止虐待、遗弃。在这项工作中发挥民间组织作用非常重要。此次在南非举行的环境和可持续发展国际会议上,我国有 41 个民间组织参加活动,引起世人瞩目。我们也应继续参与国际上保护环境、维护动物权利的斗争,并在这个斗争中反对双重标准。前几年,美国等攻击我们杀死老虎制造虎骨酒,用犀牛角和海豹鞭做药物促进对这两种动物的危害,当然我们应禁止此类行为,但他们对为了娱乐而杀戮公牛的行为却只字不提。只有通过这种循序渐进的工作,才能逐步使整个社会认识到解放动物的必要,从而采取自觉行动维护动物权利。虽然在我们的有生之年看不到这种人与动物平等相处,我们与自然浑然一体的宏观情景,但我们为之奋斗的这一事业仍然是伟大而壮丽的。

#### 参考文献:

- Gaar, G. et al.: 1991, *Ecofeminism: Women, Animals, Nature*, Philadelphia: Temple University Press.
1. Kant, I.: 1963, *Lectures on Ethics*, translated by L. Infield, New York: Harper & Row, pp. 239-241.
  2. 《论语》。
  3. 《孟子》。
  4. 钱穆:《中国思想史》,香港:新亚书院,1962年:107-113。
  5. Regan, T.: 1983, *The Case for Animal Right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6. Regan, T & Singer, P.: 1989, *Animal Rights and Human Obligations*, 2nd ed.,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Hall.
  7. Singer, P.: 1990, *Animal Liberation*, 2nd ed., New York: New York Review of Books.
  8. 邱仁宗:《脱离人类中心论——关于环境的伦理》,《方法》,1998年第8期。
  9. 邱仁宗:《鲧和禹的治水战略:从今年的抗洪斗争说起》,《科技日报》,1998年9月5日。
  10. Naess, A.: 1989, *Ecology, Community, and Lifestyle: Outline of an Ecolog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汉英名词对照

## A

阿博特 B. Abbott

阿格斯档案馆, 纽约 Argus Archives, New York

阿科维茨, 阿洛伊斯 Alois Acowitz

阿奎那, 托马斯 Thomas Aquinas

阿斯平, 莱斯 Les Aspin

阿托品化热应激大鼠模型 atropinized heat-stressed rat model

《爱弥儿》 *Emile*

艾默里, 克利夫兰 Cleveland Amory

艾滋病 AIDS

爱丁堡大学 Edinburgh University

《爱护众生: 一位佛教徒对屠杀与肉食的观点》 *To Cherish All Life: A Buddhist View of Animal Slaughter and Meat Eating*

安阿伯负责对待动物协会 Ann Arbor Association for Responsible Animal Treatment

安定 valium, diazepam

安乐死 euthanasia

安利 Amway

盎格鲁撒克逊菜单 Anglo-Saxon menu

奥古斯丁 见: 圣奥古斯丁

奥加拉拉地下蓄水层 Ogallala Aquifer

奥普仁 Opren

**B**

- BST 牛生长激素 见:生长激素
- 巴比妥类药 barbiturates
- 巴的摩尔,戴维 David Baltimore
- 巴狄亚 P. Badia
- 巴纳比 J. F. Barnaby
- 巴恩斯,唐纳德 Donald Barnes
- 巴克斯顿,福韦尔 Fowell Buxton
- 巴雷特 R. J. Barrett
- 巴特勒,塞缪尔 Samuel Butler
- 巴滕 P. Batten
- 柏拉图 Plato
- 白鼬(雪貂) ferret
- 百草枯 paraquat
- 班廷与贝斯特 Banting & Best
- 半数致死量 lethal dose 50 percent (LD50)
- 包尔比,约翰 John Bowlby
- 保洁公司 Proctor & Gamble(P & G)
- 保定栏 squeeze chute; casting pen
- 保护动物联合行动会,纽约 United Action for Animals, New York
- 鲍尔,乔安妮 Joanne Bower
- 贝迪契克,罗伊 Roy Bedichek
- 贝尔茨维尔 Beltsville
- 贝克 J. R. Baker
- 贝纳通 Benetton
- 贝内特,卡拉 Carla Bennett
- 贝塞斯达 Bethesda
- 贝特曼档案馆 Bettmann Archive
- 苯丙胺类(毒品) amphetamines

- 本能 instinct  
比百美 Paper Mate  
比格犬 beagle  
《比较心理学与生理心理杂志》 *Journal of Comparative & Physiological Psychology*  
必治妥 Bristol-Myers  
毕达哥拉斯 Pythagoras  
边沁, 杰里米 Jeremy Bentham  
宾夕法尼亚大学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宾夕法尼亚动物权利会 见: 动物权利会, 宾夕法尼亚  
波尔罗亚尔女隐修院 Port-Royal Seminary  
波普, 苏珊娜 Suzanne Pope  
伯克利加州大学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at Berkley  
伯什, 菲利普 Philip Bersh  
柏格, 亨利 Henry Bergh  
博林格林大学 Bowling Green University  
《不幸的实验》 *The Unfortunate Experiment*  
布兰贝尔, 罗杰斯 F. W. Rogers Brambell  
布兰贝尔委员会 Brambell Committee  
布朗, 莱斯特 Lester Brown  
布朗、史密斯与彼得斯 G. Brown, P. Smith & R. Peters  
布朗大学 Brown University  
布雷恩爵士 Lord Brain  
布里斯托尔大学 University of Bristol  
布洛克波特纽约州立大学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at Brockport  
布卢默, 阿米莉亚 Amelia Bloomer  
布鲁克斯空军基地, Brooks Air Force Base  
布鲁沃德与金特尔 J. Breward & M. J. Gentle

## C

《财富节目》 The Money Programme

查尔斯河繁殖场 Charles River Breeding Labs  
 查维斯, 西泽 Cesar Chavez  
 产仔栏(猪) farrowing pen  
 长岛大学 Long Island University  
 长滩市, 加州 Long Beach  
 超越物种界限会 Trans-Species Unlimited(TSU)  
 宠物(陪伴动物) pet(companion animal)  
 宠幸的小把戏 favorite tricks  
 纯素食者 vegan  
 刺猬 hedgehog

D

达尔文, 查尔斯 Charles Darwin  
 达·芬奇 Leonardo da Vinci  
 大鼠 rat  
 大鼠固定筒 rodent restraint cone  
 大学动物福利联合会 Universities Federation for Animal Welfare  
 代理母亲 mother surrogate  
 戴内, 杰夫 Jeff Diner  
 戴维斯加州大学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Davis  
 待遇, 对待 treatment  
 蛋白质: 互补作用 protein: complementary  
 蛋鸡 laying hens  
 《道德、理性与动物》 *Morals, Reason and Animals*  
 《论道德与政治哲学原理》 *Principles of Moral and Political Philosophy*  
 道金斯, 玛丽安 Marian Dawkins  
 德勒姆, 戴维 David Dereham  
 德雷兹 J. H. Draize  
 德雷兹(兔眼刺激性)试验或兔眼试验 Draize (eye irritancy) test  
 德鲁斯, 克莱尔 Clare Druce

德宁, 艾伦 Alan Durning

德诺, 杰拉尔德 Gerald Deneau

得克萨斯 Texas

狄哈特, 罗伊 Roy DeHart

迪特里克堡, 弗雷德里克 Fort Detrick, Frederick

笛卡儿 René Descartes

抵制 boycott

地鼠(田鼠) hamster

帝国化学工业公司美国分公司 ICI Americas, Inc.

电击, 电休克 electric shock

电休克 electric shock, electroconvulsive shock

貂 mink

《动物的权利与社会进步的关系》*Animal's Rights Considered in Relation to Social Progress* 即索尔特:《动物的权利》

《动物的思想》*Animal Thoughts*

《动物的思维》*Animal Thinking*

《动物的痛苦: 动物福利的科学》*Animal Suffering: The Science of Animal Welfare*

动物福利 Animal Welfare

《动物福利法》*Animal Welfare Act (US)*

动物福利研究所(华盛顿) Animal Welfare Institute (US)

《动物革命: 物种歧视的态度正在发生改变》*Animal Revolution: Changing Attitudes Towards Speciesism*

动物工业基金会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

《动物机器》*Animal Machines*

动物解放积极分子 Animal Liberationists

动物解放联合会, 纽约 Animal Liberation Inc, NY

动物解放阵线 Animal Liberation Front

动物救助会, 波士顿 Animal Rescue League, Boston

《动物(科学操作)法》*Animals (Scientific Procedures) Act*

- 动物权利 animal right
- 动物权利国际 Animal Rights International
- 动物权利会,宾夕法尼亚 Society for Animal Rights, Pennsylvania
- 动物权利民兵组织 Animal Rights Militia
- 《动物权利与人类责任》 *Animal Rights and Human Obligations*
- 《动物、人与道德》 *Animals, Men and Morals*
- 《动物实验的理由》 *The Case for Animal Experimentation*
- 动物实验伦理委员会 Animal Experimentation Ethics Committee
- 动物实验替代方法(或替代品) alternatives: to experiments on animals, 见:替代方法
- 动物饲养业研究所(荷兰) Research Institute for Animal Husbandry
- 《动物,它们为什么重要?》 *Animals and Why They Matter*
- 动物卫生署,澳大利亚 Bureau of Animal Health, Australia
- 斗牛 bullfighting
- 断头机 decapitator
- 断尾,去尾 tail-docking
- 对待 见:待遇
- 对虾 prawn
- 多层鸡笼 battery cages, batteries
- 堕胎(人工流产) abortion

## E

- 俄克拉何马 Oklahoma
- 俄勒冈州立大学家兔研究中心 Oregon State University Rabbit Research Center
- 恶癖 vices
- 儿童研究所,堪萨斯大学 Bureau of Child Research, University of Kansas

## F

- FDA, Food & Drug Administration 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 法伯,西奥多 Theodore M. Farber



法柏姬 Faberge

反对活体解剖 antivivisection

反应停 thalidomide

鲱鱼 herring

肥育场 feedlot

狒狒 baboon

费恩, 莱斯利, Leslie Fain

废除 LD50 与兔眼试验联合会 Coalition to the Abolish the LD50 and Draize Test

(动物权利国际 Animal Rights International)

封面女郎化妆品 Cover Girl cosmetics

疯牛病 mad cow diseases

服侍 Stewardship

富兰克林, 本杰明 Benjamin Franklin

佛罗里达 Florida

弗拉姆, 加里 Gary Flamm

弗朗兹, 卡罗尔 Carol G. Franz

弗雷 R. G. Frey

弗雷泽百货连锁店 The House of Fraser

伏尔泰 Voltaire

福尔希, 德特勒夫 Detlef Folsch

福德姆大学 Fordham University

福克斯, 迈克尔 Michael Allen Fox

负鼠 opossum

## G

GD 塞尔公司 G. D. Searle & Co

感受性、感知能力, sentience

冈本美智子 Okamoto Michiko

冈珀茨, 刘易斯 Lewis Gompertz

戈德罗维奇, 斯坦利与罗斯林德 Stanley & Roslind Godlovitch

- 戈德史密斯, 奥利弗 Oliver Goldsmith
- 戈登, 尼尔 Neil Gordon
- 戈尔德, 马克:《攻击与多层鸡笼》 Mark Gold: *Assault and Battery*
- 哥伦布仪器公司 Columbus Instruments
- 哥斯达黎加 Costa Rica
- 格雷厄姆, 詹尼弗 Jennifer Graham
- 格雷戈里, 亨利 Henry Gregoire
- 格雷格森, 马格努斯 Magnus Gregersen
- 格兰丁, 坦普尔 Temple Grandin
- 格兰丁家畜处置系统公司 Grandin Livestock Handling Systems, Inc.
- 格伦, 洛里 Lori Gruen
- 格里利, 霍勒斯 Horace Greeley
- 格里利与高恩斯 D. M. Grilly & G. C. Gowans
- 格利德索普实验养殖场 Gleadthorpe experimental farm
- 格泽梅克, 伯恩哈特 Bernhard Grzimek
- 更格卢鼠 kangaroo rat
- 《工厂法》 *Factory Acts*
- 工厂化养殖 factory farming, 同集约化养殖
- 狗 dogs
- 古道尔, 珍 Jane Goodall
- 固着 fixation
- 国会技术评估办公室(美国) U. S. Congress Office of Technology Assessment  
(OTA)
- 《国家地理杂志》 National Geographic Magazine
- 国家科学基金会, 美国 U. S. National Science Foundation
- 国家研究委员会 National Research Council
- 国立癌症研究所 National Cancer Institute
- 国立环境卫生科学研究所(美国) National Institute of Environmental Health Sciences
- 国立家禽研究所, 英国 National Institute of Poultry Husbandry (Britain)

国立精神卫生研究所(美国) National Institute of Mental Health , NIMH

国立卫生研究院, 美国 U. S. National Institutes of Health

国立药物滥用(毒品)研究所(美国) National Institute on Drug Abuse

## H

HSUS 美国人道会

哈伯德 R. W. Hubbard

哈佛大学 Harvard University

哈佛生物科学(公司) Harvard Bioscience

哈佛旋转拴链系统 Harvard Swivel-Tether Systems

哈里森, 鲁丝 Ruth Harrison

哈利斯, 约翰 John Harris

哈洛, 哈里 Harry F. Harlow

哈维, 威廉 W. Harvey

海豹 seal

海恩斯沃斯, 艾伦 Alan Hainsworth

海豚 dolphin

海因 D. Hine

害兽或害虫 pest

汉密尔顿, 彼得 Peter Hamilton

汉姆, 艾丽丝 Alice Heim

黑尔 R. M. Hare

黑利, 弗雷德 Fred C. Haley

黑线鳕 haddock

黑猩猩 chimpanzee

亨廷顿研究中心 Huntingdon Research Center

恒河猴(一种猕猴) rhesus monkey

贺曼公司 Hallmark

赫德曼, 雷 Rea Hederman

赫勒医学研究所 Heller Institute of Medical Research

赫林顿, 艾丽斯 Alice Herrington  
 赫尼克, J. 弗兰克 J. Frank Hurnick  
 赫沙夫特, 阿历克斯 Alex Hershaft  
 赫胥黎 T. H. Huxley  
 华盛顿大学灵长类动物中心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imate Center  
 《华盛顿时报》 *The Washington Times*  
 《华盛顿邮报》 *The Washington Post*  
 怀俄明 Wyoming  
 怀特, 罗伯特 Robert J. White  
 怀特, 麦克唐纳 MacDonald White  
 浣熊 raccoon  
 灰狗客运公司 Greyhound Corporation  
 惠兰, 伊丽莎白 Elizabeth Whelan  
 《火鸡世界》 *Turkey World*  
 霍兰兹, 克莱夫 Clive Hollands  
 霍, 威廉 William Haw  
 霍尔沃森, 黛安娜 Diane Halverson  
 霍尔与韦克菲尔德 W. W. Hall & E. G. Wakefield  
 霍顿家禽研究站, 英国 Houghton Poultry Research Station, Britain

I

ICI 见: 帝国化学工业公司

J

鸡蛋, 散养鸡的 free range eggs  
 鸡解放会 Chickens' Lib  
 基因工程 genetic engineering  
 吉, 比尔 Bill H. Gee  
 吉尔, 达德利 Dudley Giehl  
 吉利公司 Gillette

- 吉利检测实验室 Gillette's testing laboratory  
急死综合征 acute death syndrome (ADS)  
集约化养殖场 intensive farm  
技术评估办公室 OTA 见:国会技术评估办公室  
甲壳动物 crustaceans  
《家禽科学》 *Poultry Science*  
《家禽论坛》 *Poultry Tribune*  
《家禽世界》 *Poultry World*  
家兔 rabbit  
家畜保护联合会 Livestock Conservation, Inc.  
加洛, 罗伯特 Robert Gallo  
加州, 加利福尼亚州的简称  
加州灵长类动物研究中心 California Primate Research Center  
《加州学生权利法案》 California Students' Rights Bill  
剑桥大学 Cambridge University  
减压病 Decompression sickness  
间脑 diencephalons  
角斗场(古罗马) gladiatorial arena  
杰弗逊, 托马斯 Thomas Jefferson  
《洁净食品与药品法》 Pure Food and Drug Act (US)  
戒断综合征(或症状) withdrawal symptoms(syndrome)  
金纳瑞利, 托马斯 Thomas Gennarelli xii  
金枪鱼 Tuna  
金特尔 M. J. Gentle  
鲸  
精神分裂症 schizophrenia  
《进步饲养场主》 *The Progressive Farmer*  
竞技场(古罗马) Colosseum  
经合组织,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OECD)

绝望之井 well of despair

K

KG 医学院, 鲁克瑙 KG Medical College, Lucknow

卡尔松, 伯吉塔 Birgitta Carlsson

卡庇丹尼奥, 约翰 John Capitanio

卡普劳, 罗希 Roshi P. Kapleau

卡瓦勒, 保拉 Paola Cavalieri

凯夫, 乔治 George Cave

凯尼恩学院 Kenyon College

凯申, 玛丽与理查德 Mary & Richard Keshen

坎宁, 乔治 George Canning

康德 Immanuel Kant

康奈尔大学 Cornell University

可卡因 Cocaine

科, 玛莎 Martha Coe

科津, 约翰 John Corzine

科尼诺, 玛丽亚 Maria Comninou

《科学》 Science

《科学的牺牲品》 *Victims of Science*

《科学家》 *The Scientist*

科学家的态度 attitudes of scientists

科学步骤(试验) scientific procedures

Kronfeld, 戴维 David Kronfeld

克雷默, 拉里 Larry Kramer

克里夫兰大都会总医院 Cleveland Metropolitan General Hospital

克利夫兰州立大学 Cleveland State University

克里斯汀迪奥(克里斯蒂奥) Christian Dior

克隆 cloning

克罗宁 G. Cronin

刻板行为 stereotypical behavior  
恐怖隧道 tunnel of terror  
口蹄疫 foot and mouth disease  
库卡蒙加(加州) Cucamonga, California  
库瑟, 赫尔伽 Helga Kuhse

## L

LD<sub>50</sub> 见: 半数致死量  
LSD 麦角酰二乙胺  
拉佩, 弗朗西丝·穆尔 Frances Moore Lappé  
拉塞尔, 杰夫 Geoff Russell  
拉特格斯大学 Rutgers University  
莱基 W. E. H. Lecky  
莱曼饲养场 Lehman Farms  
赖德, 理查德 Richard Ryder  
赖特, 马丁 Martin Reite  
兰伯特, 乔伊斯 Joyce Lambert  
朗, 卡罗尔 Carol Long  
劳伦兹, 康拉德 Konrad Lorenz  
《老鼠、模型与人》 *Of Mice, Models and Men*  
烙印 branding  
雷 J. Wray  
雷与巴雷特 O. S. Ray. & R. J. Barrett  
雷根, 汤姆 Tom Regan  
雷根斯坦 L Regenstein  
雷切尔斯 J. Rachels  
《类人猿、人与语言》 *Apes, Men and Language*  
礼来公司 Eli Lilly  
利他主义 altruism  
《联邦人道屠宰法》 *Federal Humane Slaughter Act* (US)

- 联合蛋业公司(美国) United Egg Producers  
 《联合国人类发展报告》 *United Nations 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林登, 尤金 Eugene Linden  
 林鼠 wood rat  
 灵猫, 埃塞俄比亚 civet  
 灵长类动物活动轮 primate activity wheel  
 灵长类动物平衡平台 Primate Equilibrium Platform (PEP)  
 灵长类动物研究中心, 麦迪逊 Primate Research Center in Madison  
 《柳叶刀》 *The Lancet* (著名的英国医学周刊)  
 龙虾 lobster  
 伦敦饲养场与食品协会 Farm and Food Society  
 《伦理学方法》 *The Methods of Ethics*  
 伦理与动物会, 米兰 *Etica & Animali*, Milan  
 伦诺克斯、西布利与齐默尔曼 M. Lennox, W. Sibley & H. Zimmerman  
 《论社会关怀》 *Solicitude Rei Socialis*  
 《论坛报》 The Tribune  
 露华浓 Revlon  
 氯羟去甲安定(劳拉西洋) lorazepam  
 螺栓弹枪 captive-bolt gun (pistol)  
 罗宾斯, 约翰 John Robbins, xvii  
 罗彻斯特大学 University of Rochester  
 罗恩, 安德鲁 Andrew Rowan  
 罗尔斯, 约翰:《正义论》 John Rawls: *A Theory of Justice*  
 罗利北卡罗来纳州立大学 North Carolina State University at Raleigh  
 罗林 B. Rollin  
 罗森塔尔与米利肯 S. M. Rosenthal & R. C. Millican  
 罗森塔尔与夏皮罗 T. Rosenthal & Y. Shapiro  
 洛克维尔 Rockville  
 卢梭  
 落基山脉 the Rockies



## M

马丁,理查德 Richard Martin

马丁·路德·金 Martin Luther King

马丁田纳西大学 University of Tennessee at Martin

马尔代夫 Maldives

马吉多夫,阿维 Avi Magudoff

马杰尔,查尔斯 Charles Magel

迈阿密大学 University of Miami

迈克尔森 S. Michaelson

迈尼卡 Susan Mineka

麻省理工学院

麦考利,戴夫 Dave Macauley

麦基翁,托马斯:《医学的作用》 Thomas Mckeon: *The Role of Medicine*

麦角酰二乙胺 LSD

麦金利与麦金利 J. B. & S. M. Mckinlay

麦克杜格尔计划 McDougall Plan

麦克纳,弗吉尼亚 Virginia McKenna

猫 cats

帽猴 bonnet monkey

梅德韦勋爵 Lord Medway

梅尔与吉尔 Steven Maier & James Geer

梅森 W. A. Mason

梅森,吉姆 Jim Mason

玫琳凯 Mary Kay

美孚 Mobil

美国防止虐待动物协会 American Society for the Prevention of Cruelty to Animals,  
ASPCA

美国公共卫生署 U. S. Public Health Service

美国国防部 U. S. Defense Department

- 美国海军医学院 U. S. Naval Medical School
- 美国海外发展委员会 U. S. Overseas Development Council
- 美国环境保护署 U. 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
- 美国酒精药物滥用与精神卫生管理局 Alcohol, Drug Abuse and Mental Health Administration
- 美国军事放射生物学研究所 U. S. Armed Forces [USAF] Radiobiology Research Institute (AFRRI)
- 美国陆军传染病研究所 U. S. Army Medical Research Institute of Infectious Diseases
- 美国陆军环境医学研究所 US Army Research Institute of Environmental Medicine
- 美国陆军医学生物工程研究开发实验室 U. S. Army Medical Bioengineering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Laboratory
- 美国科学促进会 American Association for the Advancement of Sciences
- 《美国科学家》 *American Scientist*
- 美国科学与健康委员会 American Council on Science and Health .
- 美国科学院 U. S. National Academy of Sciences
- 美国空军宇航医学院 U. S. Air Force School of Aerospace Medicine
- 美国农业部 U. S. Dept. of Agriculture
- 美国人道协会 American Humane Association
-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U. S. Food & Drug Administration(FDA)
- 美国兽医学会 American Veterinary Medical Association
- 《美国兽医学会杂志》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Veterinary Medical Association* (JAVMA)
- 美国心脏学会 American Heart Association
- 美国医学会 American Medical Association
- 美国宇航局 U. S. National Aeronautics & Space Administration
- 美国渔业与野生动物署 U. S. Fish & Wildlife Service
- 美国政府出版署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 美国自然史博物馆 American Museum of Natural History
- 美体小铺 Body Shop
- 孟加拉国 Bangladesh

蒙田 M. de Montaigne  
迷宫 maze  
米格拉姆, 斯坦利 Stanley Milgram  
米勒, 布拉德 Brad Miller  
米奇利, 玛丽 Mary Midgley  
米什莱 Michelet  
密苏里大学 University of Missouri  
蜜丝佛陀 Max Factor  
抹尿模式 urine spreading pattern  
莫尔丁, 约瑟夫 Joseph Mauldin  
莫兰 V. Moran  
莫兰, 梅林达 Melinda Moreland  
莫里斯山 Mt. Morris  
墨尔本大学 University of Melbourne  
牡蛎 oyster  
母爱剥夺(与母亲分离) maternal deprivation  
牧场竞技 rodeos  
Moslem 穆斯林

## N

纳粹人体(医学)实验 Nazi medical experiments  
奶牛 dairy cow  
内布拉斯加 Nebraska  
《内分泌学》*Endocrinology*  
拟人化 anthropomorphism  
《鸟类保护法》Protection of Birds Act  
牛犊 calf  
牛津大学 Oxford University  
牛生长激素 BST 见: 生长激素  
纽约保护动物联合行动会 United Action for Animals, New York

《纽约书评》 *New York Review of Books*

纽约大学 *New York University*

纽约动物解放联合社团 *Animal Liberation, Inc., New York*

纽约防止虐待儿童协会 *New York Society for the Prevention of Cruelty to Children*

《纽约时报》 *The New York Times*

纽约动物之友 *Friends of Animals NY*

农场动物改革运动 *Farm Animal Reform Movement*

农场动物福利委员会(英国) *Farm Animal Welfare Council*

农场与食品协会, 伦敦 *Farm and Food Society*

农业综合企业, 农业综合经营 *agribusiness*

虐待野生动物委员会 *Committee on Cruelty to Wild Animals*

诺顿, 约翰 *John Norton*

诺尔斯, 肯 *Ken Knowles*

诺里斯农场 *Norris Farms*

诺齐克, 罗伯特 *Robert Nozick*

诺赛尔公司 *Noxell Corporation*

诺赛玛护肤霜 *Noxzema*

## O

OTA (US Congress Office of Technology Assessment) 见: 国会技术评估办公室

欧洲共同体(欧共体) *European Community*

欧洲委员会 *European Commission*

## P

PETA, 人道对待动物协会

爬行动物 *reptile*

珀杜, 弗兰克 *Frank Perdue*

珀杜公司 *Perdue Inc.*

帕尔伯格, 唐 *Don Paarlberg*

帕切科, 亚历克斯 *Alex Pacheco*

帕特尔与米格勒 J. Patel & B. Migler

裴瑞河 River Perry

佩利, 威廉 William Paley

陪伴动物 Companion

庇护九世, 教宗 Pope Pius IX

《皮奥里亚明星报》Peoria Journal Star

匹兹堡退伍军人医院 Veterans Administration Hospital, Pittsburgh

瓢虫书系 Ladybird series

蒲柏, 亚历山大 Alexander Pope

普里特金计划 Pritikin plan

普罗维米公司 Provimi, Inc.

普卢塔克 Plutarch

## Q

期望寿命, 平均, life expectancy, average

齐培丙醇 Zipeprol

启蒙运动 the Enlightenment

栖木, 栖枝 perch

强迫换羽, force-molting

强奸架 rape rack

切斯特菲尔德伯爵 Lord Chesterfield

去喙, 切去鸡的喙尖 debeak

去角 dehorn

《权利、人权与种族歧视》Rights, Human Rights and Racial Discrimination

《权利、屠杀与痛苦》Rights, Killing and Suffering

全国防止虐待儿童协会 National Society for the Prevention of Cruelty to Children

全国广播公司:《法律与秩序》NBC's Law and Order

全国牧场主协会 National Cattlemen's Association

全国生物医学研究协会 National Association for Biomedical Research

全国养殖业联合会 National Farms, Inc.

全美人道协会(HSU) Humane Society of the U.S.

## R

RSPCA 见:英国防止虐待动物协会

热应激 heat stress

热衰竭 heat exhaustion

人本主义,人文主义 humanism

人道主义 humanitarianism, humanism

人道对待动物协会 People for the Ethical Treatment of Animals, PETA

《人道屠宰法》Humane Slaughter Act

人道养殖协会 Humane Farming Association

《人类的由来》*The Descent of Man*

《人类仁慈吗?》*Man Kind?*

人类优先 “Human beings come first”

肉用小牛,肉用牛犊 veal calf, vealer

《肉用小牛》*The Vealer*

瑞典反对痛苦动物实验协会

瑞士联邦技术研究院动物科学研究所 Institute of Animal Sciences, Swiss Federal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弱智人 mental retarded human

## S

萨波齐斯,史蒂夫 Steve F. Sapontzis

萨基特,吉恩 Gene Sackett

萨里大学 University of Surrey

塞利格曼,马丁 Martin Seligman

塞林,埃莉诺 Seiling, Eleanor

沙夫茨伯里伯爵 Lord Shaftsbury

沙梅斯,本 Ben Shames

扇贝 scallop

- 《商业产品临床毒理学》 *Clinical Toxicology of Commercial Products*
- 社会秩序 social order
- 麝(香獐)musk deer
- 《神学大全》 *Summa Theologica*
- 生命力(协会) Lifeforce
- 生命权利 right to life
- 生命神圣 sanctity of life
- 生长激素 growth hormone, somatotropin
- 圣奥古斯丁 Saint Augustine
- 圣迭戈(圣地亚哥)加州大学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at San Diego
- 圣方济各 Saint Francis of Assisi
- 《圣经》 *Bible*
- 圣劳伦特,安 Ann St. Laurent
- 圣乔治,戴维 David St. George
- 施韦泽,阿尔伯特 Albert Schweitzer
- 《时代》 *The Times*
- 石溪纽约州立大学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at Stony Brook
- 实验动物养殖协会 Laboratory Animal Breeders Association
- 《实验动物照顾与使用的实务法规》简称《实务法规》(澳大利亚) *Code of Practice for the Care and Use of Animals for Experimental Purposes*
- 《实验动物照顾与使用指南》 *Guide for the Care and Use of Laboratory Animals*
- 实验动物资源研究所 Institute of Laboratory Animal Institute
- 《实验室动物》 *Lab Animal*
-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FDA, 见: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 食蟹猴 crab-eating macaques
- 史密斯,奥尔德曼 Alderman C. Smith
- 史密斯,克里斯托弗, Christopher Smith
- 史密斯菲尔德的格沃尔特利屠宰场 Gwaltney of Smithfield
- 史坦顿,伊丽莎白 Elizabeth C. Stanton
- 世界动物网 World Animal Net

- 世界观察研究所(美国) Worldwatch Institute  
 世界农场动物福利协会(英国) Compassion in World Farming (CIWF)  
 《试管毒理学》 *Toxicology in Vitro*  
 收获 harvest  
 《鼠类目录大全》 *The Whole Rat Catalog*  
 鼠乳化器(绞碎器) rodent emulsifier  
 鼠尾草 Sage  
 叔本华  
 斯波尔多丁, 瓦奥莱特 Violet Spalding  
 斯蒂芬斯, 马丁 Martin Stephens  
 斯克鲁格斯, C. G. Scruggs  
 斯帕尼斯与斯奎尔 Curt Spanis & Larry Squire  
 斯皮拉, 亨利 Henry Spira  
 斯珀林格 D. Sperlinger  
 斯坦顿, 伊丽莎白 Elizabeth C. Stanton  
 斯通, 露西 Lucy Stone  
 斯托尔伍德, 金 Kim Stallwood  
 《斯托尔街报》 *The Stall Street Journal*  
 斯沃米, 斯蒂芬 Stephen Suomi  
 《饲养场杂志》 *Farm Journal*  
 《饲养场主与畜牧业者》 *Farmer & Stockbreed*  
 《饲养场主周刊》 *Farmer's Weekly*  
 松鼠猴 squirrel monkey, 学名 *Saimiri sciureus*  
 苏格兰畜舍研究所 Scottish Farm Building Investigation Unit  
 苏格兰防止活体动物解剖协会 Scottish Society for the Prevention of Vivisection  
 素食者 vegetarian  
 素食主义, 素食主张 Vegetarianism  
 缩水(动物在运输中体重减轻) shrinkage  
 所罗门, 卡明与温 R. Solomon, L. Kamin & L. Wynne  
 《所罗门王的指环》 *King Solomon's Ring*



索尔特,亨利:《动物的权利》Henry S. Salt: *Animal's Right*

索曼(毒气)soman

索普 W. H. Thorpe

## T

TNT 三硝基甲苯

TSU 见:超越物种界限会

密闭式动物踏车 air-tight animal treadmill

塔夫茨大学 Tufts University

泰勒,托马斯 Thomas Taylor

泰森食品(公司)Tyson Foods

泰因河畔纽卡斯尔大学 University of Newcastle on Tyne

坦普大学 Temple University

陶布,爱德华 Edward Taub

特拉弗斯 W. Travers

特劳特,弗兰 Fran Trutt

特鲁斯,索杰纳 Sojourner Truth

特纳 E. S. Turner

特斯基吉 Tuskegee

退化(回归)regression

《体外细胞毒理学》*In-Vitro Toxicology*

《替代品报告》The Alternatives Report

替代方法(动物试验) alterantive method

挑鸡手 chickpuller

条件反射性(实验)conditioning

条件性伦理盲 conditioned ethnical blindness

“铁女郎”“iron maiden”

屠斧 poleax

兔眼试验 见:德雷兹试验

土浴 dustbathing

豚鼠 guinea pig

豚尾猴 pig-tailed macaques

托钵修会修士(天主教) friar

托尔斯泰, 列夫

## U

USDA 美国农业部

## W

瓦哈尔、库玛尔与纳斯 K. Wahal, A. Kumar & P. Nath

瓦赫宁根大学 University of Wageningen

蛙 frogs

外科(器材)公司 Surgical Corporation, U. S.

威廉姆斯, 霍华德 Howard Williams

威廉斯与莱厄利 J. Williams & D. Lierle

威廉斯学院 Williams College

威明顿, 德拉瓦州 Wilmington, Delaware

威斯康辛大学 Wisconsin University

《微波辐射的生物学效应与健康意义》 *Biological Effects and Health Implications of Microwave Radiation*

韦伯斯特, 约翰 John Webster

韦尔伯福斯, 威廉 William Wilberforce

韦尔斯, 迪克 Dick Wells

维卡班巴山谷, 厄瓜多尔 Vilcabamba Valley, Equador

维肯与克努森 Richard Viken & John Knutson

维特根斯坦, 路德维希 Ludwig Wittgenstein

《卫报》 *The Guardian*

《为畜生权利辩护》 *A Vindication of the Rights of Brutes*

《为动物辩护》 *In Defense of Animals*

《为妇女权利辩护》 *Vindication of the Rights of Woman*

《未来的食物:21 世纪怎样结束世界的饥荒和扩大的范围》*Food For a Future:*

*How World Hunger Can Be Ended by the 21<sup>st</sup> Century*

温 - 泰森 J. Wynne-Tyson

温室效应 greenhouse effect

文艺复兴 the Renaissance

沃尔特·里德陆军研究所 Walter Reed Army Institute of Research

沃尔肉品公司 Wall's Meat Company

沃瑟斯特罗姆, 理查德 Richard Wasserstrom

沃斯通克拉夫特, 玛丽 Mary Wollstonecraft

沃特敦 Watertown

乌尔里克 Roger Ulrich

无残忍美容会 Beauty Without Cruelty

《无人理睬的哭喊》*The Unheeded Cry*

伍德 H. C. Wood

五项基本自由 five basic freedoms

物种的常态 normal for the species

物种歧视 speciesism

物种的常态 normal for the species

《物种起源》*The Origin of Species*

## X

《X 计划》Project X

西尔弗斯, 罗伯特 Robert Silvers

西格尔, 罗纳德 Ronald Siegel

西季威克, 亨利 Henry Sidgwick

希伯来 Hebrew

希尔, 曼迪 Mandy Hill

希尔曼, 哈洛德 Harold Hillman

希勒克斯与丹尼 W. A. Hillel, & M. R. Denny

习得性无助 learned helplessness

《细胞生物学与毒理学》 *Cell Biology and Toxicology*

夏普 R. Sharpe

象 elephant

消极刺激 negative stimulus

萧伯纳 G. Bernard Shaw

《小鸡赛跑》 Chicken Run

小牛肉, 牛犊肉 veal

《小猪贝贝》 Babe

小鼠 mouse

效用主义学派 utilitarian school

效用主义或效益主义, 功利主义 utilitarianism

谢尔 O. Schell

谢特兰矮种马 Shetland pony

心得宁 practolol

辛格, 雷娜塔 Renata Singer

辛格, 艾萨克·巴舍维 Isaac Bashevis Singer

《新科学家》 *New Scientist*

《一种新美国的饮食》 *Diet for a New America*

《新闻周刊》 *Newsweek*

性别歧视 sexism

休克 shock

休谟 D. Hume

《训诫》 *The Monitor*

## Y

压力(紧张、应激) stress

压力与应付 stress and coping

雅芳 Avon

亚里士多德 Aristotle

阉割(去势) castration

眼泰克斯 Eytex

《研究、试验与教学使用的动物替代品》 *Alternatives to Animal Use in Research, Testing and Education*

《养猪》 *Pig Farming*

耶鲁大学 Yale University

耶鲁大学法学院 Yale Law School

《野蛮人中生活七十坪》 *Seventy Years Amongst Savages*

野生动物保护区 wildlife refuge

伊顿公学 Eton College

伊丽莎白雅顿 Elizabeth Arden

衣阿华 Iowa

衣阿华大学 University of Iowa

《医学的作用：梦想、幻象还是报应？》 *The Role of Medicine: Dream, Mirage or Nemesis?*

医学实验替代动物基金会 Fund for the Replacement of Animals in Medical Experiments

遗忘, 逆行性 amnesia, retrograde

贻贝 mussel

以赛亚先知 prophet Isaiah

抑郁症 depression

银泉, 马里兰州 Silver Springs, Maryland

《饮食伦理学》 *The Ethics of Diet*

印第安纳大学 Indiana University

印度教 Hinduism

英格兰素食者协会 Vegetarian Society in England

英国防止虐待动物协会 Royal Society for the Prevention of Cruelty to Animals (RSPCA)

《英国活体动物科学实验统计年鉴, 1988》 *Statistics of Scientific Procedures on Living Animals, Great Britain, 1988*

英国国家文书出版署 Her Majesty's Stationery Office

英国农业与食品研究理事会家禽研究中心 British Agricultural and Food Research Council Poultry Research Centre  
 英国卫生与社会保障部 British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Social Security  
 英国农场动物福利委员会 British Farm Animal Welfare Council  
 英国纯素食者协会 Vegan Society of the UK  
 英国医学会 British Medical Association  
 英国制药工业协会 Association of the British Pharmaceutical Industry(ABPI)  
 应用伦理学 Practical Ethics  
 犹他 Utah  
 犹太教 Jewish  
 鱼 fish  
 渔业 fishing industry  
 雨林 rainforest  
 约翰, Harris John  
 运输热 shipping fever  
 约翰·保罗二世, 教宗 Pope John Paul II  
 约翰·汉科克人寿保险公司 John Hancock Mutual Life Insurance  
 约翰·霍普金斯大学动物试验替代法研究中心 Johns Hopkins Center for Alternatives to Animal Testing

**Z**

《在人类的阴影下》 *In the Shadow of Man*  
 扎古里, 丹尼尔 Daniel Zagury  
 詹纳韦, 凯瑟琳 Kathleen Jannaway  
 《这婴儿应当活下去吗?》 *Should the Baby Live?*  
 哲学与公共事务协会 Society for Philosophy and Public Affairs, New York  
 《真实的故事》 *Original Stories, Original Stories from Real Life*  
 正统派拉比 Orthodox rabbis  
 《正义论》 A Theory of Justice  
 《政治学》 *Politics*

《植物的秘密生活》 *The Secret Life of Plants*

智人 *Homo sapiens*

智商 IQ

种类可信性 strain credibility

种族主义 Racism

州南医学中心 Downstate Medical Center

朱利叶斯·戈德曼鸡蛋城 Julius Goldman's Egg City

猪 pig, porcine

猪压力(紧张)综合征 porcine stress syndrome

转化比 conversion ratio

啄羽 feather-pecking

啄序 pecking order

兹韦法赫 B. W. Zweifach

仔鸡, 肉鸡 broiler, chicken

自动机 automata

《自然》 *Nature*

宗教仪式屠宰 ritual slaughter

纵狗咬牛 bull-baiting

佐治亚大学 University of Georgia